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4,200 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2011 年 10 月 25 日
每股发行价格：20.00 元	发行后总股本：16,700 万股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 股东所持股 份的流通限 制及自愿锁 定的承诺	<p>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廖开明、王云贵、王建勇、徐基伟、孙正良、冯梅；与郑渝力一致行动的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 37 名自然人股东；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郑渝力、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廖开明、王云贵、王建勇、徐基伟、孙正良、冯梅还承诺：除了前述的锁定期外，在成都路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成都路桥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成都路桥的股份。此外，其将严格遵守成都路桥《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p> <p>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1 年 10 月 23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股份锁定承诺

（一）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廖开明、王云贵、王建勇、徐基伟、孙正良、冯梅；与郑渝力一致行动的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 37 名自然人股东；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郑渝力、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廖开明、王云贵、王建勇、徐基伟、孙正良、冯梅还承诺：除了前述的锁定期外，在成都路桥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成都路桥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成都路桥的股份。此外，其将严格遵守成都路桥《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三）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根据 201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账面滚存利润由本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章 风险因素”中所列示的相关风险，并特别关注其中的以下风险因素：

（一）2008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94%、78.53%、77.28% 和 78.49%。工程施工项目建设周期长，工程款一般按施工进度支付，如果因合同纠纷、工程质量、工程延期或业主支付能力等因素造

成业主单位拖欠工程款，均可能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降低现金支付能力。

（二）以 BT 方式建设项目，由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大，回购时间一般为 2-4 年，存在一定的回购风险。

（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44,707.90 万元，主要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等。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账面值占其总额的 89.97%，账龄在 1 年-2 年、2 年-3 年和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账面值占其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6.91%、1.97%和 1.15%。公司其他应收款总体账龄较短，且公司制定了相关应收款项催收制度并已计提相应减值准备，但在个别情况下可能存在发生不能及时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四）公司作为建筑企业，存在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建筑工程质量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延付款导致的追索债权，上述责任及追索债权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和仲裁风险。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涉及尚未了结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共 2 项，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签署一致行动《承诺函》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2008 年，发行人 48 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承诺函》，承诺：“本人同意并承诺在公司今后的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包括历次的股东大会决策程序中）在与郑渝力先生事前协商一致并保持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上的一致性，涉及与郑渝力先生及其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事项时的回避表决）的基础上，行使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发行人 48 名股东签署一致行动《承诺函》增加和进一步提升了郑渝力先生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力。发行人 48 名股东签署一致行动《承诺函》前后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郑渝力先生，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在前述一致行动《承诺函》签署前后未发生变化且在近三年及上市后三年内都将保持稳定。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9
第二章 概览	12
一、发行人简介	12
二、控股股东简介	16
三、主要财务数据	16
四、本次发行情况	18
五、募集资金用途	19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1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2
第四章 风险因素	23
一、业务经营风险	23
二、市场风险	26
三、技术和设备风险	27
四、财务风险	27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30
六、法律诉讼和仲裁的风险	30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30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公司概况	32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32
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36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2
五、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评估及验资情况	52
六、公司的组织结构	54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58
八、发起人、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9
九、公司股本情况	70
十、公司内部职工股情况	71

十一、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	72
十二、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8
十三、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91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93
一、主营业务.....	93
二、行业基本概况.....	93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103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12
五、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25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131
七、公司技术状况.....	131
八、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132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5
一、同业竞争.....	135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36
三、关联交易.....	137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5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5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6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16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0 年报酬情况	1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6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6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167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67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67
第九章 公司治理	169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69
二、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77
三、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77
四、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177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179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179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189
三、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8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1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202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
七、主要资产情况.....	203
八、主要债项.....	205
九、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9
十、现金流量状况.....	21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14
十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216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18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219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219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0
一、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220
二、盈利能力分析.....	245
三、发行人的现金流量分析.....	260
四、发行人的资本性支出.....	262
五、重大担保及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263
六、汶川大地震对公司的影响.....	264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68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220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发展计划.....	271
二、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273
三、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274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75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276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7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7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的影响.....	296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298
一、股利分配政策.....	298

二、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299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300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300
二、重要合同.....	300
三、对外担保情况.....	311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11
五、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	313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314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4
二、保荐机构声明.....	316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17
四、审计机构声明.....	318
五、验资机构声明.....	319
第十七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320
一、备查文件.....	320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320

第一章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招股说明书	指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成都路桥、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 万股的行为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	指	作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	指	作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系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前身
公路工程处	指	成都市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合署办公，系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前身
道诚力公司	指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蜀都路面	指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讯机电	指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彭青公司	指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嵘景建设	指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道诚检测	指	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通途投资	指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诚道交通	指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成维护	指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	指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中海沥青	指	中海沥青（四川）有限公司
成彭高速	指	成都成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科研公司	指	成都诚道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原名：成都路桥诚道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武科实业	指	成都武科实业有限公司
众城园林	指	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成都路桥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设施公司	指	成都路桥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江凯置业	指	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
江安春置业	指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监事会
工程项目部	指	具体负责单个项目工程施工及管理的部门
建造师	指	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和施工管理关键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
发包	指	把建筑任务包给企业单位承办
砼	指	混凝土
交安设施	指	交通安全设施
预压	指	预先在拟建构造物的地基上施加一定静荷载，使地基土压密后再将荷载卸除的压实方法
基孔放样	指	以孔为准，并根据施工图纸上设计好的制品，按照足尺 1:1 将制品构造画出来，做成样板
BT	指	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Build-Operate-Transfer）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1-6 月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承销团	指	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的承销团
余额包销	指	截至本次新股发行期结束，如果询价对象和社会公众认购的新股数额小于公司发行的数额，剩余新股将由承销团按新股发行价全部买进
上市	指	公司新股发行结束后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重庆天健	指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被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申报会计师、天健正信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财政部（财会[2006]3号文）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注：本招股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

因造成。

第二章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发行人名称：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郑渝力

注册资本：12,500.00 万元

本公司是于 2004 年 3 月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成体改[2004]19 号”文批复，由本公司前身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在股份合作制的基础上，以整体改制的方式，由郑渝力等 352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身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于 2000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路面、路基、桥梁等的施工建设工作。

（二）营业范围和主营业务

本公司的营业范围为：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机电通讯、绿化、公路维护保养；项目投资及项目建设管理服务。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建筑施工、勘测设计。（以上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资质的凭相关资质证经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桥梁建筑施工。

（三）行业地位

本公司 2008 年-2010 年在成都市公路建筑施工市场占有率和排名如下：

年份	市场占有率	效益名次	综合实力名次
2008	11.81%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5 强	2008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
2009	16.93%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24 强	2009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30 强
2010	14.89%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10 强	2010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50 强

注：上表内市场占有率为根据成都市交委所属交通基本建设项目中的市域干线路网、部分区县骨架公路、重点镇过境公路等具体测算公司在成都市公路建筑施工市场的占有率，且在统计项目时不包括总投资 200 万元及以下的项目和公路等级三级以下的项目

（四）主要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四川省内，而近年来四川省内公路发展迅速，2006 年-2009 年四川省和全国公路发展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09	2008	2007	2006
四川省公路里程（万公里）	24.92	22.45	18.94	16.47
全国公路里程（万公里）	386.08	373.02	358.37	345.7
四川省公路里程增长率	11.00%	18.53%	15.00%	43.59%
全国公路里程增长率	3.50%	4.09%	3.67%	3.3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上表可以看出，2006 年至 2009 年四川省公路里程增长速度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在更长的时间内，四川省公路建设仍将以较快的速度发展，其中将四川省打造成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和成都作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是四川未来公路建设发展的重点，公司在成都市的公路建筑市场拥有较高的份额，在四川省内的公路建筑市场的份额也位居前列，因此四川省公路建设的高速发展给公司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2、经营模式的优势

2004 年以来公司突破了单纯施工的经营模式，开始通过以 BT 项目投资带动施工，采用了施工经营和资本经营有机结合的经营模式，成为集项目投资、建设和管理于一体的投资建设商。在该经营模式下，公司一方面获得了施工利润和投资收益的双重回报，另一方面又通过承接 BT 项目开拓了市场。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承接了 12 个公路 BT 项目，合同总金额约 23.42 亿元，已完成 BT 项目投资约 15.87 亿元，累计收回回购款 13.01 亿元，累计拉动主营业务收入 13.90 亿元，通过参与 BT 项目施工实现营业利润 2.40 亿元。

3、精确化管理的优势

公司从 2006 年开始实行精确化管理，对各种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项目中标后，项目工程人员与公司相关部门编制施工预算，分解为工、料、机及现场管理费用成本，并由项目经理与公司签定责任书。在施工过程中利用公司集成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对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结束后，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施工进行总结，分析项目成本节超的原因，用于指导下一个项目的工程成本控制，这样就有效的控制了工程成本支出，并逐渐确立工程施工项目的精确化管理理念，从而取得成本较竞争对手低的竞争优势。

4、资质优势

根据《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公司是省内少数资质涵盖面最广的承包商之一。目前公司资质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根据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网站的信息，整个四川省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上资质的建筑企业只有 22 家，同时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和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的建筑企业只有 5 家（包括本公司），而 2009 年底四川省的建筑企业达到 3380 家（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5、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非常丰富的公路建筑施工经验，自 1988 年成立以来从事公路建筑施工超过 20 年，共参与建设的公路有 1614.30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946.08 公里、市政道路 126.80 公里，其他公路 540.71 公里。通过 20 多年的施工经验积累，公司培养了大批公路与桥梁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工程师，能满足拟投项目中招标人

对人员的施工经验、拟任职务等强制要求。2011年1-6月，公司共参与了16个项目24个合同段的资格预审，为下一步的投标中标奠定了基础。公司丰富的公路建筑施工经验还使公司在参与市场竞争时对施工成本有准确的计算，从而尽可能地减少经营风险，确保利润的最大化。

6、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省内建筑业的卓越地位、良好的市场信誉和优良的工程质量打造出“成都路桥”的知名品牌。公司近年来参与了成都南部新区市政道路项目、汶川至马尔康国道公路改扩建项目和一大批标志性高速公路项目：国道212线南充至武胜高速公路、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四川省西昌至攀枝花高速公路、遂渝高速公路、福建省龙岩至长汀（闽赣界）高速公路等，树立了公司良好的品牌。公司被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为“2003年度全国优秀施工企业”，被四川省建筑业企业协会评为“四川省二〇〇五至二〇〇六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四川省二〇〇七至二〇〇八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四川省二〇〇九至二〇一〇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被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省级二〇〇六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七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八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九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被四川省总工会授予公司“抗震救灾 重建家园-工人先锋号”的荣誉；被四川省人事厅、省交通厅联合表彰的“全省抗震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被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民政府授予“成都市抗震救灾过渡安置房建设先进单位”。

7、质量优势

公司非常注重工程施工质量，已通过了ISO9001：2008、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GB/T 2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OHSAS 18001：1999、GB/T 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施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相关体系要求控制和管理施工，近年来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评为“全国质量·服务诚信示范企业”、“工程质量信得过企业”，被四川省质量监督协会评为“质量安全达标示范企业”。

公司承建的所有工程项目质量，合格率达100%，优良率在98%以上，重点工程项目优良率达100%。公司承建的成都机场高速公路获四川省重点工程建设AAA等级荣誉；成灌高速公路施工获中国公路运输行业优质工程奖和四川省天府杯银奖；南广高速公路施工获四川省优质工程天府杯金奖；成都市人民南路维

护改造一标段工程荣获 2010 年成都市优质工程奖；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高架桥十标段荣获 2010 年成都市优质结构工程奖。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 LJ3 合同段交通厅质检站组织的交工验收考核中，评分 96 分，获得了路基合同段第二名，路基、路面、绿化、房建、交安设施等所有合同段第三名的好成绩；福建龙长高速公路 A10 合同段在业主组织的“标准化施工创优质工程竞赛活动”中获第三名，还获得了“龙长高速公路连续钢构桥梁竞赛评比活动质量进度奖”等。

二、控股股东简介

郑渝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4,638,17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9.71%；通过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 11.60% 的股份的表决权；通过一致行动控制本公司 28.73% 的股份的表决权，合计控制本公司 60.04% 的股份的表决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郑渝力，48 岁，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成都市市政工程学会副会长，成都市建筑业协会理事，成都市公路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建筑业协会常务理事，成都市公路行业协会副会长，成都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中共成都市第九次、十次、十一次党代会代表，中共四川省第九次党代会代表，中国政协会议第十二、十三届成都市委员会委员。2002 年当选为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八届常务理事，同年当选为成都市青联副主席。2003 年获四川省五四青年奖章，2005 年被评为全国进城务工良师益友，被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评为“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优秀会员”，被共青团中央授予“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2008 年荣获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颁发“优秀施工企业家”、四川省政府颁发“四川省抗震救灾模范”，2010 年荣获四川省政府颁发“四川省第六届（2005-2009）劳动模范”光荣称号。2000 年至 2004 年在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至 2007 年 2 月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长。

郑渝力先生承诺，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主要财务数据

以下数据均摘自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

GF字第040023号《审计报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1,843,726,687.32	1,335,609,776.62	1,029,559,500.52	783,329,785.15
非流动资产	240,351,990.80	316,880,441.11	281,583,309.32	348,004,162.32
资产总计	2,084,078,678.12	1,652,490,217.73	1,311,142,809.84	1,131,333,947.47
流动负债	1,591,810,751.74	1,233,361,389.84	867,957,524.47	766,719,505.22
非流动负债	-	-	139,900,000.00	120,000,000.00
负债合计	1,591,810,751.74	1,233,361,389.84	1,007,857,524.47	886,719,505.22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491,786,430.76	418,497,428.04	302,139,745.58	243,312,557.72
少数股东权益	481,495.62	631,399.85	1,145,539.79	1,301,884.53
股东权益合计	492,267,926.38	419,128,827.89	303,285,285.37	244,614,442.25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145,243,149.29	1,709,174,458.32	1,156,800,666.96	1,127,954,178.39
营业利润	101,893,564.42	154,863,898.99	85,434,391.51	68,320,532.69
利润总额	102,172,612.25	154,898,910.78	84,451,421.24	66,495,765.70
净利润	75,552,239.62	118,010,726.92	70,683,605.48	56,285,36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75,702,143.85	118,524,866.86	70,839,950.22	55,976,435.8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26,752,101.05	-11,804,656.57	114,974,156.73	-48,930,00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2,373,820.90	79,580,634.24	17,792,943.18	-51,550,74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	102,522,942.92	127,120,182.79	-104,613,731.21	95,038,725.13

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01,223.07	194,896,160.46	28,153,368.70	-5,442,023.23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度/2010 年12月31日	2009年度/2009 年12月31日	2008年度/2008 年12月31日
1、流动比率	1.16	1.08	1.19	1.02
2、速动比率	0.77	0.77	0.64	0.58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49%	77.28%	78.53%	79.94%
4、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6	12.38	17.86	15.19
5、存货周转率(次)	2.71	5.12	4.68	4.34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166.79	18,505.72	11,322.52	9,305.91
7、利息保障倍数	9.53	11.25	5.97	5.03
8、每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3.93	3.35	2.42	1.95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0.61	0.95	0.57	0.45
10、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0.60	0.94	0.55	0.42
1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全面摊薄)	15.39%	28.32%	23.45%	23.01%
12、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	15.26%	28.03%	22.83%	21.54%
13、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	-0.09	0.92	-0.39
14、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6	1.56	0.23	-0.04
15、扣除土地使用权后的无形资产净值占净资产的比例	0.08%	0.07%	0.10%	0.00%

四、本次发行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股
- 3、发行股数：4,200万股

4、发行方式：（1）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方式，或（2）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5、发行对象：（1）网下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投资者；（2）网上发行对象：符合有关规定条件的二级市场投资者；或（3）法律未禁止的其他投资者。

6、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由以招商证券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按顺序投资于以下 2 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批准文号
1	购买施工设备项目	16,854.50	16,854.50	—
2	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14,920.35	14,000.00	—
	合 计	31,774.85	30,854.50	

项目总投资与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相比，如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总投资，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发行股数：4,2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15%。
- 4、每股发行价格：20.00元
- 5、发行市盈率：28.57倍（按照201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93元（以201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7.55元（以201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
- 8、发行市净率：2.65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9、发行方式：（1）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方式，或（2）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 10、发行对象：（1）网下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投资者；（2）网上发行对象：符合有关规定条件的二级市场投资者；或（3）法律未禁止的其他投资者。
- 11、承销方式：由招商证券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1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及净额：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84,000万元；预计净额为76,826.84万元。
- 13、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主要包括：（1）保荐费300万元；（2）承销费6,200万元；（3）审计费用147万元；（4）律师费用112万元；（5）发行手续费用：交易所上网手续费、信息披露费、招股书印刷费等414.16万元。

电话号码：（028）85003688

传真号码：（028）85003588

互联网网址：www.cdlq.com

电子信箱：zqb@cdlq.com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渝力
	住 所：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
	联系电话：	(028) 85003688
	传 真：	(028) 85003588
	联系人：	胡晓晗
	互联网网址：	www.cdlq.com
	电子信箱：	zqb@cdlq.com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联系电话：	(0755) 82943666
	传 真：	(0755) 82943121
	保荐代表人：	傅承、蔡丹
	项目协办人：	温立华
	项目经办人：	陈文才、杨爽、杨希、王鹏、于珊珊
(三)	分销商：	
(四)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明德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经办律师：	李宪明、李宪惠
	联系电话：	(021)61059000
	传 真：	(021)61059100

(五)	审计机构: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青民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4层401
	经办会计师:	阮响华、陈洪涛
	联系电话:	(010) 59535588
	传 真:	(010) 59535599
(六)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 25938000
	传 真:	(0755) 25988122
(七)	保荐人(主承销商) 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地 址:	深圳市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B 座 1 楼
	户 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819589015710001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序号	事 项	日 期
1	询价推介时间	2011年10月17日至10月20日
2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1年10月24日
3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年10月25日
4	股票上市日期	尽快安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业务经营风险

（一）施工材料风险

公司施工项目的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沥青、水泥和砂石等，施工材料的质量会直接影响工程质量。建筑材料在国内市场供应充足，但各供应商的同类材料质量差别较大，若选用不当，材质缺陷可能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从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此外，由于工程总造价均包含所需施工材料的价格，而材料消耗约占施工总成本的60%以上，在施工期内建筑材料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使实际施工成本与工程中标预算出现差异，从而影响收益。

为控制原材料波动风险，公司在工程项目施工前，由材料人员先对原材料市场、材料供应方进行调查，调查材料供应渠道、供应价格和供应方式，提交调查报告，进行成本分析，并提出合格材料供应方的倾向性意见。除业主提供的材料外，施工所需其他主要材料的采购须在材料供应商合格方中选择，并由施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会签订购原材料合同。另外，公司在与业主签订合同时会在合同中争取明确工程完工后进行材料调查以弥补涨价损失等多种方式和措施控制和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二）施工工期风险

由于路桥工程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受工程进度款支付不到位、设计部门未按时提供设计图纸、项目用地征地拆迁受阻、项目所在地的交通、供电、供水及自然条件等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施工进度无法按工程合同完成，出现违约风险。对此，公司审慎研究合同条款，通过在合同中制定免责条款、加强与工程项目所在地政府与交通等部门的联系获取支持和加强项目管理来降低该风险。

（三）施工安全风险

公路、桥梁、隧道施工主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施工环境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如防护不当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施工过程中因状况复杂，可能出现坍塌等意外情况，从而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影响工期。

目前，国家有关管理部门对建筑施工行业的工程安全、环保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每年按相关要求计提安全专项储备，并在施工过程中使用该专项费用用于安全检查、购买安全设施和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等，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工程劳务协作的风险

公司在项目施工中，公司可以依法将所承包的总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协作队伍，协作单位按照协作合同的约定对本公司负责。如果对劳务协作队伍监管不力，将可能引发安全、质量事故和经济纠纷。此外，在劳务协作过程中，劳动力价格的波动也会影响工程成本和公司的经济效益。

公司选择具有资质的劳务公司进行工程分包，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降低劳务协作的风险。

（五）施工场所分散的风险

公司承接的项目分布在四川、重庆、湖北、山西等地，目前公司在四川及外地所属工程项目部有 32 个，施工场所的分散给公司对施工过程控制、成本支付和资金使用等环节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对工程项目部实行经营管理责任制，通过“责任成本落实——内部计量支付审批——资金支付——内部审计——项目评价”控制各项目的成本和资金使用。另外，公司计划通过购买先进的远程视频系统，对重点项目的现场施工进行监督和管理。

（六）施工设备承租及更新风险

公司对工程施工所需的机械设备采取自购与租赁相结合的经营策略，如果公司租赁的施工设备由于某种原因导致该设备到位不及时、出现机械故障或不符合

工程施工的特定要求，将会对工程施工进度造成不利影响。另外，建筑行业的市场竞争越来越依赖于装备实力和技术进步，装备实力的提高是保障技术进步的重要手段，也是施工企业竞争实力的重要体现。随着建筑市场的竞争加剧，业主对施工单位拥有设备的要求越来越高，设备拥有量成为业主考核施工单位投标资格的条件之一。同时，地铁、城市轻轨、高架道路、城市污水处理设施、高速公路等新兴市政、交通工程产品的建造，均需要一大批体现未来施工技术发展方向的施工设备。施工企业存在设备更新和升级的风险。

为此，公司制定了设备购置计划，按计划购置专业施工设备，逐步实现自有重要专业设备，增强公司的装备实力。

（七）市场认同风险

路桥建筑行业具有一定特殊性和地域知名度等特点，企业在长期施工经历中积累起来的业绩和声誉是业主考察和选择施工方的一个重要方面。公司是四川乃至西南公路工程施工骨干企业之一，但在全国的其他地域知名度还较小，在对外投标竞标中受到一定的影响。

（八）道路投资建设项目运作及回购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扩大市政道路投资的规模，为扩展盈利空间，有选择的进行了BT项目投资，投资方向主要为公路方面。公司通过加强管理，保证以最少的投入尽快完成项目，让投资尽快产生效益。

BT方式建设项目需要公司投入大量资金，项目完成后，由业主进行分期回购，由于回购时间一般为2-4年，存在一定的回购风险。回购主体的承付能力对回购风险具有重大的影响。因此，公司在选择BT项目时对回购主体的信誉和偿债能力非常重视，不仅考虑回购主体的信誉，同时还会综合考虑该地区的经济发展情况、政府的财政实力、政府对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视程度等。

（九）业务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具有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可在全国范围内承接业务。公司自设立以来，先后承接了江西、福建、湖北、新疆、北京、河南、重庆、西藏、广西、云南、陕西等四川省外42个施工项目，涉及合同金额总额达到了35.30亿元，公司积

累了大量的省外施工及项目管理经验，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人员队伍，公司具备了从事省外项目的管理水平和施工经验。随着近年来以将四川省打造成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和成都作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等政策的推动，四川省的公路建设市场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公司从把握四川省公路建设快速发展的市场契机角度考虑，近年来将工程承接重点放在了四川省，报告期内，公司超过 80% 的收入来源于四川省内，由此造成了公司业务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抓住四川省作为西部交通枢纽的高速公路建设、四川省灾后重建以及成都市推进统筹城乡配套改革试验区和世界现代田园城市建设的契机，巩固维护公司现有市场地位，拓展新市场，使四川省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2、以四川省为基础和中心，逐渐向周边地区辐射，进而实现公司业务覆盖整个西部地区的战略目标；3、向全国市场扩张，将公司建设成为业务范围覆盖全国的一流施工企业。

二、市场风险

（一）经济周期引致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建筑业，经济周期的变化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发展等。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该类调整将直接影响建筑行业，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二）市场开发不足的风险

公司市场开发主要表现为工程承揽，工程承揽是决定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市场开发力度不足或方式不当将直接导致工程承揽业务量的减少。此外，中标率也是影响工程承揽效果的重要因素。

根据国家及四川省道路规划，西部的交通建设还有广阔的前景，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公司将在自身经营能力的范围下积极进行投标，投标前认真研究招标项目，选择合适的项目投标，慎重报价，提高中标率。

三、技术和设备风险

工程项目往往由于地理位置、地质构造不同而需设计不同的施工方案，采用不同的施工技术，有些方案和技术在第一次采用时，将面临由于对问题估计不足的风险。“高、大、难、新”的施工项目要求企业在提高技术水平的同时还要不断提高技术装备水平，有些重要装备将成为承揽某些工程项目的先决条件，否则不仅会直接影响工程项目的承揽，而且会直接影响工程施工的进度。

公司目前拥有一级和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的员工共 44 人，经验丰富，具备较高的专业素质和技术，确保施工方案和技术的适用性。同时，公司的设备购置计划也可以逐步提高公司技术装备实力，有利于公司承揽更多的项目和保障施工项目的进度。

四、财务风险

（一）偿债能力风险

2008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94%、78.53%、77.28% 和 78.49%，从债务结构上看，流动负债比例较高，主要为其他应付款、应付供应商材料货款和预收业主的工程款。2008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2、1.19、1.08 和 1.16，速动比率分别为 0.58、0.64、0.77 和 0.77。工程施工项目建设周期长，工程款一般按施工进度支付，如果因合同业主支付不及时等因素造成业主工程款未及时到位，可能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

（二）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利润中存在通过 BT 方式建设项目而获得的融资收益。由于 BT 项目周期通常较长，政府的信用和在该周期内实际利率的波动是影响长期应收款

回收和收入确认的重要因素。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 14,804.10 万元，BT 项目的回购方主要为地方政府的投资建设单位，其信誉能力和偿还能力比较有保障。

另外，公司的营业收入以公路工程项目（含公路桥梁、隧道工程）为主，如果工程业主资信较差，加上结算期限较长，工程款不能按合同及时支付，则会增加经营成本，并有可能发生坏账损失。并且，在工程项目竣工后，由业主暂扣的质量保证金，也可能存在不能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分别是 19,422.60 万元和 44,707.90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总体账龄较短，账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比例（%）	其他应收款	比例（%）
1 年以内	15,231.88	78.42	40,224.58	89.97
1-2 年	4,000.33	20.60	3,089.94	6.91
2-3 年	86.52	0.45	878.59	1.97
3 年以上	103.87	0.53	514.79	1.15
合 计	19,422.60	100.00	44,707.90	100.00

公司制订了相应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以合理控制应收款项的限额和回收时间，并在项目考核中加大了项目经理对工程款回收的责任，在财务核算中实施了较强的监督力度。同时，公司采用备抵法，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期末余额进行账龄分析并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在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及 5 年以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实际提取比例分别为 5%、10%、30%、50%、80% 和 100%。虽然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措施和稳健合理的应收账款回收制度，但在个别情况下仍存在不能及时收回款项而发生坏账的可能。

（三）现金流量短缺的风险

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0 年 1 季度全部偿还了占用关联方的资金，而且缴纳新开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也使现金流支出增加。若公司现金流量持续为负，可能会使公司出现现金短缺，从而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系统的资金管理措施。在资金支付环节，财务部设专人专门监管全公司所有项目的资金和公司缴纳的各类保证金，项目财务负责人、机料负责人均实行委派。项目所有资金支付，均需通过公司集成化网络办公系统经相关部门、财务部资金专管负责人和领导审批后方可支付，实现管理全覆盖。在资金回收环节，公司严格执行《项目投标及工程款收款内部控制制度》等内控制度。制度明确了项目经理部是工程款项回收的直接责任部门和责任人，规定项目部及相关业务部门建立应收工程款台账，详细反映每个建设业主应收工程款的发生、增减变动、余额、每笔账龄、相关责任人、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及欠款原因等信息，并且规定公司财务部按季编制应收工程款明细表，向公司主管领导和有关业务部门反映应收工程款的余额和账龄等信息，及时分析应收工程款管理情况，提请有关责任部门采取相应的催收措施。公司比较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和严格的执行机制，将有力的保障公司资金流转的效果和效率。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引致的风险

通过本次发行，公司的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虽然公司可以提升装备实力和降低资产负债率及利息费用，但由于净资产增加，若行业发生不利变化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产生预期效益，短时间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五）融资风险

公司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额大，建设周期长，如果业主不能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则公司为保证工程进度需占用部分流动资金。因此，能否及时筹措和有效运用资金将对公司的业务、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仅使用银行贷款和商业信用，随着资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拓展，公司将逐步考虑多种融资手段的有效运用，公司的融资方式和融资能力将受到国家金融政策和企业财务状况的影响。

（六）所得税率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批准，公司在2008年至2009年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年度公司未取得主管税务机关优

惠税率的核准故公司按 25% 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一）购置施工设备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投标和施工的需要，增强公司竞争实力，公司募集资金中约 16,854.50 万元用于购置工程施工设备。此次大量新增施工设备后，若公司未来施工任务不足，使施工设备闲置，将影响公司效益。

（二）补充营运资金风险

充裕的施工项目运营资金是公司对后续项目承揽和施工的重要保障之一，补充公路施工项目运营资金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对工程项目的承揽和施工能力。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具有开展公路桥梁工程施工业务的成熟经验、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和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但受工程施工业务性质和市场变化的影响，补充施工项目运营资金可能存在一定的闲置风险。

六、法律诉讼和仲裁的风险

公司作为建筑企业，存在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建筑工程质量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延付款导致的追索债权，上述责任及追索债权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风险和仲裁风险。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涉及尚未了结的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共2项，详见本招股书“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郑渝力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郑渝力先生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实施选举本公司董事和间接挑选高级管理人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促成兼并收购活动以及对本公司章程的修改等行为，

因此，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发行人名称：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engdu Road & Bridge Engineering CO.,LTD

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郑渝力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29 日由本公司前身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整体改制设立，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成立于 2000 年 9 月 27 日

公司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

邮政编码： 610045

电话号码： （028）85003688

传真号码： （028）85003588

互联网网址： www.cdlq.com

电子信箱： zqb@cdlq.com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及发起人

本公司是于 2004 年 3 月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成体改[2004]19 号”文批复，由本公司前身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股份合作制的基础上，以整体改制的方式，由郑渝力等 352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01812580，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机电通讯、绿化，公路维护保养；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建筑施工、勘测设计，汽车大修及各级维护，技术咨询；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三级。

本公司发起人为郑渝力、罗宣正、廖开明、赵亚平、王雨功等 352 位自然人。

（二）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为郑渝力、罗宣正、廖开明、赵亚平、王雨功等自然人，本公司部分主要发起人还参与投资了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道诚力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本公司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持有本公司及道诚力公司的股权。

（三）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时承继了本公司前身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的全部资产和业务，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承建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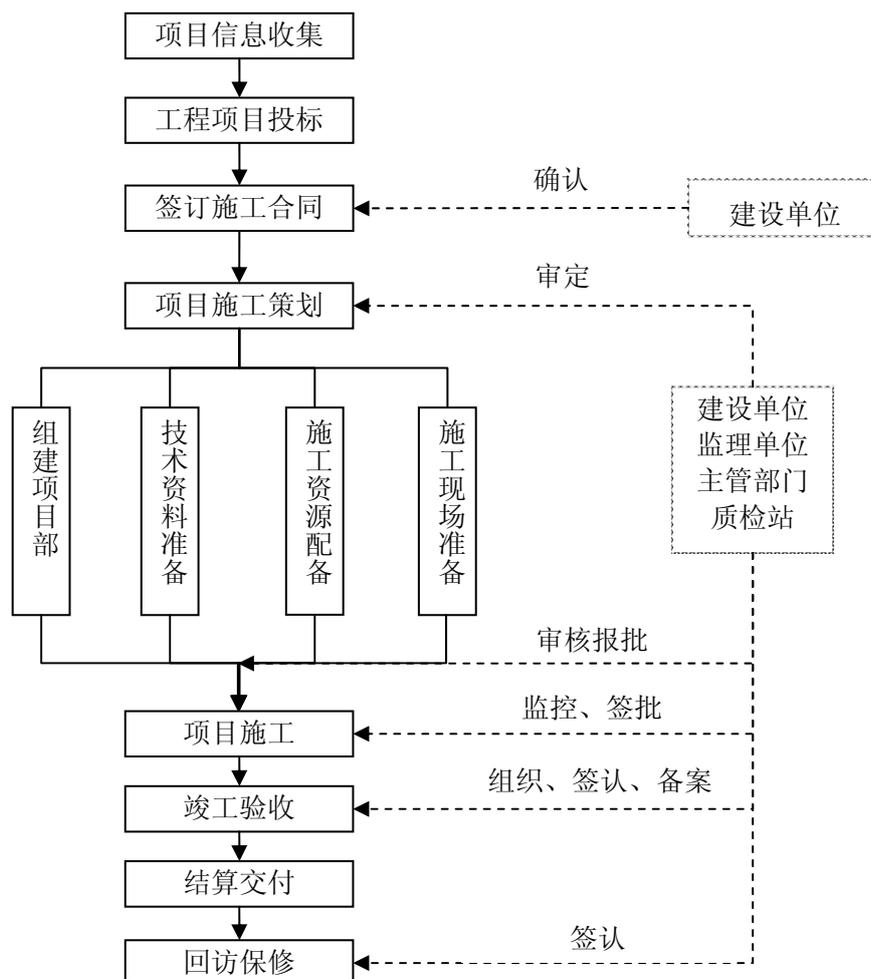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于 2000 年 9 月 27 日，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公路、桥梁等的施工建设工作。

（四）本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除另外投资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外，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五）业务流程

本公司系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整体改制设立，公司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本质变化。公司主要从事公路、桥梁等的施工建设业务，业务流程如下：



（六）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运作，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七）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本公司成立后，承继了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的全部资产、负债。本公司承继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

（八）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根据 2004 年 2 月 27 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成中验企字[2004]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与各发起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2010 年 7 月 23 日天健正信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40076 号《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验资报告的复核报告》复核确认：“截止 2004 年 2 月 27 日，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90,000,000.00 元。”

本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法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招聘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系本公司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双重任职情况；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当选；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由董事会聘任。本公司独立发放工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3、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本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账号为 51001436308050236286；本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独立纳税，持有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成都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川税字 510107201906095 号《税务登记证》。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

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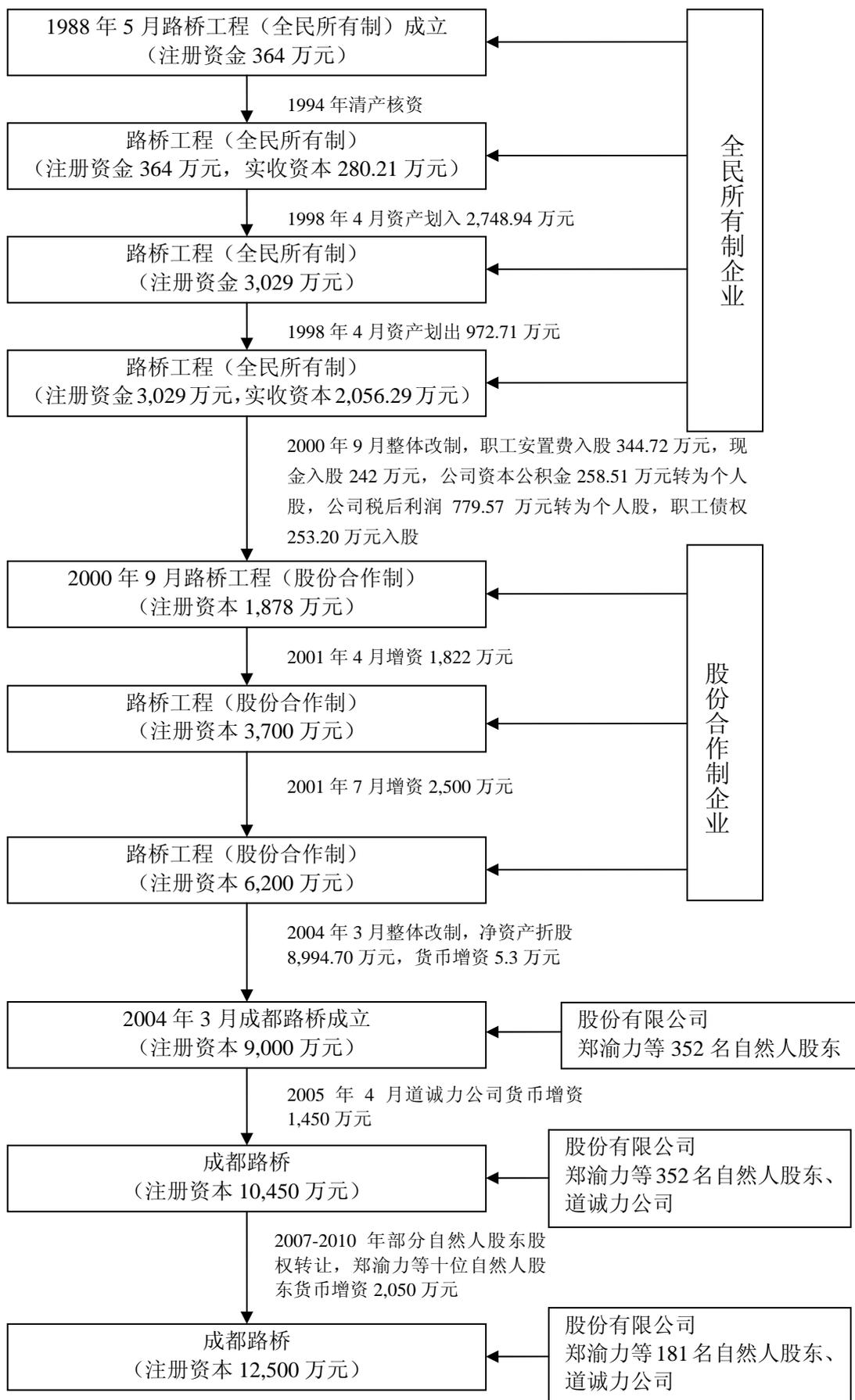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形成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股本形成过程经历了三个阶段，即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作为全民所有制企业和事业单位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合署办公的阶段、改制为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的股份合作制企业阶段、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存续阶段。

本公司股本变化过程如下图：



具体形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阶段

1、1988 年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设立

1988年3月22日，成都市交通局以成交企（88）108号《关于同意成立成都市公路桥梁工程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

1988年3月29日，成都市财政局出具成财商贸（88）20号《关于对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财政管理制度问题的复函》，同意将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作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管理。

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设立时系隶属于成都市交通局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成都市交通局及其所辖单位向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拨款。

1988年5月31日，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在成都市东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010882号的《营业执照》，地址为人民中路二段35号成都市交通局内，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资金总额为364万元，生产经营范围：主营房屋、公路、桥梁勘察设计、施工建设，兼营技术咨询。

2、1994 年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清产核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办公[1993]2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扩大清产核资试点工作有关政策的通知》，成都市清产核资领导小组于1994年对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进行了一次清产核资。根据由包括成都市交通局、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成都市财政局和成都市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等资金核实部门联合审定批复的《资金核实申报表》，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清产核资后的实收资本为280.21万元。

3、1998 年成都市交通局向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划拨资产

1998年4月12日，成都市交通局出具成交运管[1998]302号《关于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公路养护管理总段资产划拨的通知》，将成都市交通局下属的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和成都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共27,489,354.13元资产无偿划拨给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根据成都会计师事务所于1998年4月30日出具的成会事验（98）第099号《验资报告》，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本次资产划拨前后注

注册资本和投入资本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划拨单位	注册资本				投入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变更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减）额	金额	比例
成都市交通局	364	100%	3,029	100%	280.21	100%	2,748.94	3,029.15	100%
其中：成都市公路工程处							1,776.23		
成都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							972.71		

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于1998年6月2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20190609-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成都市一环路西三段26号，注册资金为3,029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渝力，经营范围为：主营公路、桥梁、房屋建筑施工，市政工程给排水施工、勘探设计；兼营与主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汽车大修及各级维护。

4、1998年成都市交通局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划出资产

1998年12月25日，成都市交通局出具成交运管[1998]793号《关于同意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资产划拨的批复》，决定将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9,727,059.75元的资产划回成都市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由成都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更名）。根据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万审字（99）第194号《审计报告》，上述资产划出后，截至1999年7月31日，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实收资本和注册资本分别为20,562,940.25元和30,290,000.00元，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未向工商局变更注册资本。

5、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与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合署办公的情况

公路工程处是隶属于成都市交通局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自1989年以来即与公路工程处合署办公。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是两个不同的法律主体，公路工程处属于事业单位，执行公路养护会计制度，到改制时一直编制资金平衡表，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属于企业性质，执行施工企业会计制度，自1993年下半年起编制资产负债表。两家单位是

“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但资产负债、业务相对独立，公路工程处主要承接成都市交通局内部工程，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侧重参与高速公路竞标。

为理顺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关系，1999年12月28日成都市交通局以成交运管[2000]22号《关于同意成都市公路工程处与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合并的批复》批准，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进行合并，合并后保留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原公路工程处的全部债权债务由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承担。

（二）股份合作制企业阶段

1、2000年9月27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

（1）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与公路工程处改制为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

1) 改制主体

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与公路工程处为股份合作制改制的主体。

2) 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

1998年12月24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成国资行[1998]56号《关于同意成都市公路工程处资产评估立项的批复》对公路工程处全部资产（包括土地）评估进行立项。

1999年9月10日，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万审字（99）第193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公路工程处资金占用总额为58,131,481.27元，资金来源总额为58,131,481.27元。1999年9月10日，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万审字（99）第194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资产总计100,898,544.16元，负债合计80,036,855.66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861,688.50元。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川万评字（99）第08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公路工程处净资产申报评估值为177.66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168.05万元，评估值为236.76万元，增值额为68.71万元，增值率为40.88%。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川万评字（99）第08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净资产账面值为1,973.5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2,072.63万元，评估值为2,089.97

万元，增值额为17.34万元，增值率为0.84%。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合并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扣除公路工程处对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长期投资2,056.44万元，汇总合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70.29万元（2,089.97万元+236.76万元-2,056.44万元）。

1999年11月29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成国资行（1999）65号《关于对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通知》对川万评字（99）第08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川万评字（99）第08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及《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合并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述评估结果进行确认。

对于纳入改制所涉资产范围内土地使用权的价值，由成都市地价评估事务所进行了专项评估。1999年7月31日，成都市地价评估事务所出具蓉地价（1999）改字第18-1号《土地估价报告》，根据该报告，在估价期日1999年7月31日，公路工程处使用的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青龙乡将军碑村的国有划拨土地在满足估价报告所限条件下的土地使用权总价为1,465,640元。1999年7月31日，成都市地价评估事务所出具蓉地价（1999）改字第18-2号《土地估价报告》，根据该报告，在估价期日1999年7月31日，公路工程处使用的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外北驷马桥街洪家坡的国有划拨土地在满足估价报告所限条件下的土地使用权总价为5,158,718元。上述两宗地土地使用权合计估价6,624,358.00元，该评估结果已由成都市国土局于1999年8月18日以成国土价（1999）164号《关于确认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土地估价结果的批复》予以确认。

3) 改制方案的批准

1999年11月5日，公路工程处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整体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改制实施方案》”）。

1999年12月8日，成都市交通局出具成交运营[1999]641号文批复同意《改制实施方案》，并将该方案转报成都市经济委员会审批。

1999年12月27日，成都市经济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国资局、成都市国土局出具成经（1999）286号文批复同意《改制实施方案》，根据该批复，由改制后企业承担原改制主体的债权债务，不再保留职工的国有企业职工身

份；因公路工程处、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净资产不足以解决职工安置及其他费用，同意将土地出让金用于职工安置。

4) 改制的具体内容

①职工安置和社会保险

根据成都市劳动局于1999年11月8日出具的成劳函[1999]17-24号《关于认定成都市公路工程处职工安置费的批复》、成都市人事局退休退职处于1999年10月19日进行的核准以及经有权政府部门、职工代表大会批准的《改制实施方案》，公路工程处职工安置费为3,447,190.37元，离退休职工社会保险费和抚恤金费用为913,161.21元。

根据经有权政府部门、职工代表大会批准的《改制实施方案》，改制过程中的职工安置方案如下：(i)在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全部由改制后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接收安置；(ii)对于自愿申请自谋职业的人员，经改制后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批准，按相关政策给予一次性安置费后即不再保留与改制后的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劳动关系；(iii)离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险费用由改制后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纳。

②国有资产处置

根据成都市国土局地产处于1999年12月22日出具的成国土企改联[1999]7号《关于核定土地出让金的函》以及经有权政府部门、职工代表大会批准的《改制实施方案》，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青龙乡将军碑村、成都市成华区外北驷马桥街洪家坡的两宗地出让金为2,303,333元。2000年3月13日，成都市国土局出具成国土发让[2000]31号《关于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改制土地资产处置的批复》确认，将上述两宗地的出让金2,303,333元用于职工安置。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于1999年12月30日出具的成国资行[1999]93号《关于对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改制国有资产处置意见的批复》以及经有权政府部门、职工代表大会批准的《改制实施方案》，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于评估基准日（1999年7月31日）汇总合并的净资产评估值2,702,878.05元（不含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青龙乡将军碑村、成都市成华区外北驷马桥街洪家坡两宗地土地使用权的估价），加上其他国有资产（系住房周转金-2,381,823.59元），故改制中可供职工购买的国有资产总额为321,054.46元；再扣除经核定的职工安置费3,447,190.37元以及离退休职工社会保险费、抚恤金

费用913,160.21元，余额为-4,039,296.12元；由于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净资产不足以解决职工安置及其他费用，将经核定的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青龙乡将军碑村、成都市成华区外北驷马桥街洪家坡两宗地的出让金2,303,333元用于安置职工并抵扣离退休职工社会保险费不足的部分，经抵扣后余额为-1,735,963.12元，因此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全部国有资产以零元的价格转让给职工。

③股权设置及认购办法

根据经有权政府部门、职工代表大会批准的《改制实施方案》，经核准的职工安置费将量化到职工形成改制后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股本，改制后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在册职工还可依照基本股、工龄股和职务股的内部设置规定，以现金形式认购一定数额的股本。

5) 改制过程中国有资产的处置

①国有资产注销产权

根据《成都市国有小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国有中小企业改革的决定〉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成小企领[1996]2号）的规定，企业内部职工集体购买全部产权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企业内部职工缴足应交的价款后即取得原企业国有资产全部产权。

根据相关批复以及《改制实施方案》，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与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于1999年12月签订了《国有企业产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相关国有资产注销产权登记手续。

②改制基准日后经营损益的归属

在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进行股份合作制改制过程中，根据成都市国有小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国有小企业改革的决定》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成小企领[1996]2号），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自评估基准日（1999年7月31日）至改制后股份合作制企业工商注册登记日（2000年9月27日）期间的经营损益，由改制后的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所享有。2007年12月4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成都市财政局联合出具成国资改革[2007]99号《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认可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享有改制基准日后的经营损益，确认该等操作符合当时成都市关于国有小企业改革的政策规定。

③改制过程中土地使用权增值收益的归属

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在改制时，对拟进入改制后企业并办理出让手续的两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进行了专项评估，成都市国土局对这两宗土地的评估价值确认为 662.43 万元，其后将这两宗土地的出让金核定为 230.3333 万元，并全部用于安置职工。对于土地使用权估价与出让金之间的土地使用权增值收益，实际由改制后的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所享有。根据《关于国有小企业改革中处置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的办法》（成委发[1996]11 号文件附件 4）的规定，国有小企业改革中涉及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的，按最低标准减半征收土地出让金，免收土地增值收益。2007 年 12 月 4 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成都市财政局联合出具成国资改革[2007]99 号《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认可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享有上述土地使用权增值收益，确认该等操作的目的是为了支持国有小企业改制并扶持其发展，符合当时成都市关于国有小企业改革的政策规定。

2001 年 3 月 12 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都销售分公司签订了转让合同（2001）第 038 号《成都市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根据该合同，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将成都市成华区青龙乡将军碑村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以 1,465,64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都销售分公司。

2003 年 12 月 16 日，因城市房屋拆迁，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与成都市干道建设指挥部就成都市成华区外北驷马桥街洪家坡地块及其地上房屋的拆迁签订了《成都市非住宅房屋拆迁货币补偿协议书》，根据该补偿协议，公司因该地块及其地上房屋拆迁共获得 10,304,000.00 元补偿款。

④未纳入国有资产评估范围项目盈亏的归属

在公路工程处与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进行股份合作制改制过程中，新疆乌奎高速公路第十合同段项目和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 L 段路面项目的盈亏因项目承接原因未纳入国有资产评估范围。

关于上述两个项目盈亏情况，2008 年 1 月 31 日，重庆天健出具了重天健川审[2008]6 号《专项审核报告》，上述两项目合计亏损 7,909,448.46 元。

2008 年 3 月 5 日，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成国资改革[2008]19 号《关于对原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改制期间两项在建项目盈亏归属进行确认的

函》，根据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改制时相关《国有企业产权转让协议》的约定，确认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承接上述两个项目并承担项目盈亏，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改制时承接的资产、负债仍以改制时评估报告为准。

2010年5月27日，成都市人民政府出具成府函[2010]47号《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函》确认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承接上述两个项目并承担项目盈亏，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改制时承接的资产、负债仍以改制时评估报告为准。

2010年6月22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出具川府函[2010]119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函》确认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承接上述两个项目并承担项目盈亏，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改制时承接的资产、负债仍以改制时评估报告为准。

（2）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

1）出资情况

2000年7月21日，经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股东代表大会通过，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由职工现金出资2,420,000.00元、职工安置费出资3,447,190.37元、资本公积金2,585,061.88元转为职工个人股、1999年8月-1999年12月经营收益出资7,795,747.75元、职工对公司债权出资2,532,000.00元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上述出资经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0年7月20日出具的成中验字[2000]第07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以1999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改制可供职工购买的国有资产总额为321,054.46元（不含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6,624,358.00元（其中土地出让金2,303,333.00元，评估增值4,321,025.00元）。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时出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职工现金投入2,420,000.00元。

②净资产321,054.46元、土地出让金2,303,333.00元、土地评估增值4,321,025.00元中的822,802.91元合计共3,447,190.37元转作职工安置费并转为职工个人股。

③土地评估增值4,321,025.00元中的2,585,061.88元转作资本公积金并转为职工个人股。

④1999年8月至1999年12月31日税后利润7,795,747.75元转为职工个人

股。

⑤将职工债权 2,532,000.00 元转为职工个人股。

另外，土地评估增值 4,321,025.00 元中的 913,160.21 元被转为了离退休职工社会保险费。

2) 股权设置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设立时共有 294 名股东，注册资本为 1,878 万元，其中包括：(i)职工个人依照基本股、工龄股和职务股的内部设置规定，以现金缴纳的股本 242 万元；(ii)职工安置费投资形成的股本 3,447,190.37 元；(iii)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本 2,585,061.88 元；(iv)税后利润转增的股本 7,795,747.75 元；(v)职工债转股 2,532,000.00 元。参加该次职工股权配置的为 1999 年 12 月 28 日前在岗在册并以现金入股了的职工，1999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册但不在岗的人员不参加资本公积金和税后利润的配置。另外，上述入股或转增股本的职工安置金、资本公积金以及税后利润均是按照职工现金入股的比例量化为职工个人股。上述股权设置于 2000 年 5 月完成，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入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例（%）
郑渝力	526,981.20	2.81
罗宣正	384,552.45	2.05
廖开明	374,552.45	1.99
赵亚平	369,552.45	1.97
王雨功	354,552.45	1.89
其他 289 位自然人股东	16,769,809.00	89.30
合 计	18,780,000.00	100

由于职工现金入股比例并非成都市劳动局确认的职工安置费计算比例，导致相关职工应得安置费与其实际入股金额存在差异。自 2008 年 3 月起，公司工会已组织进行了职工安置费入股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情况的清算工作，部分职工补缴了入股金额和依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所得的利息，作为未入股职工的安置金及利息，退还给了相关职工。上述入股款项补缴方案及安置金清退方案获得了职工的认可，相关职工签署了确认文件。

3) 工商登记

2000年9月27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1001806148-4-1，注册资金为1,878万元，企业性质为股份合作制，经营范围为：主营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机电通讯、绿化、公路维护保养，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兼营房屋建筑施工、勘测设计，汽车大修及各级维护，技术咨询。

2、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2001年6月增资

2001年3月28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东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以1,822万元税后利润对公司增资。本次增资经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中验企字[2001]03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增资前，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85名股东将持有的合计842,091.10元股权转让给142名股东，其中19名股东因调离、辞职、退休等原因将持有的合计146,000元股权全部转让，上述19人不再为公司股东，因此公司的股东人数从294人调整为275人。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入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例（%）
郑渝力	1,305,836.59	3.53
罗宣正	832,898.85	2.25
廖开明	832,898.85	2.25
赵亚平	832,898.85	2.25
王雨功	832,898.85	2.25
其他270位自然人股东	32,362,568.01	87.47
合 计	37,000,000.00	100

2001年6月4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3,700万元。

3、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2001年8月增资

2001年7月10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3,700万元增加到6,200万元的增资扩股方案，增资的方式包括三种：

（1）资本公积金转增为股本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将资本公积金 7,720,000 元转增为股本，根据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岗位股份设置方案设置为岗位股份；另外，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将资本公积金 1,964,036.88 元按 2000 年底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东的持股比例转增为股本。

（2）债转股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东对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的债权 9,704,963.12 元转增为股本。

（3）现金增资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管理人员按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风险股份设置方案以现金方式购买的风险股份 5,020,000 元；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聘用但未持有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份的员工以及自愿增资的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老股东以现金方式增加的股本 591,000 元。

上述增资方案中岗位股份、风险股份设置方案具体如下：

职位	岗位股份（万元）	风险股份（万元）
董事长（总经理）	200	80
董事	20	-
监事	10	-
副总经理	30	30
总经理助理	15	15
中层正职	10	10
中层副职	5	5
主办	2	2

上述岗位股份、风险股份设置方案符合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2000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成都市公司制企业经营者持股试行意见》（成体改[2000]028 号）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法律纠纷或风险。

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取消了设置的岗位

股，岗位股对应的净资产折股量化到各股东。

2001年8月3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中验企字[2001]07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上述增资完成后，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入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例（%）
郑渝力	4,779,409.65	7.71
罗宣正	2,067,788.74	3.34
廖开明	2,067,788.74	3.34
赵亚平	2,067,788.74	3.34
王雨功	2,067,788.74	3.34
其他 330 位自然人股东	48,949,435.39	78.93
合 计	62,000,000.00	100

2001年8月8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6,200万元。

（三）股份公司阶段

1、2004年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004年1月15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将原股份合作制企业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2月25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召开发起人大会，郑渝力等352名自然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决定以截至2003年12月31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净资产8,994.70万元、股东新投入货币资金5.30万元作为出资，发起设立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5日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成体改[2004]19号文批准，同意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在股份合作制的基础上，以改制的方式，由郑渝力等352人共同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公司股本总额为9,000万元，全部由郑渝力等352位发起人持有。

2010年6月22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出具川府函[2010]119号《四川省人民

政府关于确认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函》确认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合法、有效，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许可程序。

2004年2月27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成中验企字[2004]011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确认。2004年3月29日股份公司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1001812580。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渝力	5,086,179	5.65
罗宣正	3,004,211	3.34
廖开明	3,004,211	3.34
赵亚平	3,004,211	3.34
王雨功	3,004,211	3.34
其他 347 位自然人股东	72,896,977	81.00
合 计	90,000,000	100

2、2005 年股份公司增资

2005年3月25日，成都路桥股东大会决议向道诚力公司扩股1,450万股，每股价格以2004年公司净资产为依据确定为1.044元，共计1,513.80万元。2005年4月8日，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成体改[2005]21号文批复同意由道诚力公司以现金方式投资1,513.80万元，折合股份1,450万股。

2005年4月7日，四川安必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必信验字[2005]第006号验资报告对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2005年4月14日成都路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金变更为10,450万元。

增资后，公司共有352名自然人股东及1名法人股股东。

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渝力	5,086,179	4.87

罗宣正	3,004,211	2.87
廖开明	3,004,211	2.87
赵亚平	3,004,211	2.87
王雨功	3,004,211	2.87
道诚力公司	14,500,000	13.88
其他 347 位自然人股东	72,896,977	69.76
合 计	104,500,000	100

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部分自然人的股份发生转让，详见本章“十一、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

3、2007 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

2007 年 7 月至 11 月，公司 174 位自然人股东陆续将其持有的股份转让，其中 173 位转让给了公司的其他 62 名自然人股东，1 位转让给 1 名非公司股东的自然人吕新宁。股权转让后，上述 174 名股东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的股东人数由 353 人减少到 180 人，其中自然人股东 179 名，法人股东 1 名。

2007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增加公司股本 2,050 万元，本次增加的股本由郑渝力认购 19,552,000 股，徐基伟认购 502,000 股，戴煜川认购 318,000 股，张萍认购 108,000 股，吕新宁认购 6,000 股，杨家相与于忠勇分别认购 4,000 股，李辉、雷飞惠与任跃容分别认购 2,000 股。本次增资扩股的每股认购价格为 1.20 元，均为现金认购，增资后公司的股本由 10,450 万元变更为 12,50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26 日，重庆天健出具的重天健验字[2007]第 76 号验资报告对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

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成都路桥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渝力	24,638,179	19.71
罗宣正	3,004,211	2.40
廖开明	3,004,211	2.40
赵亚平	3,004,211	2.40
王雨功	3,004,211	2.40

道诚力公司	14,500,000	11.60
其他 174 位自然人股东	73,844,977	59.09
合 计	125,000,000	100

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部分自然人的股份发生转让，详见本章“十一、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人数为 182 名，股权结构至今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解决和蜀都路面同业竞争的问题，且同时为了对同一控制人控制下与公路工程施工相关的资产进行整合，公司于2007年12月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置换协议，道诚力公司将其持有蜀都路面100%股权与公司持有的四川广安思源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安思源”）15%的股权和债权进行置换。

道诚力公司用于置换的蜀都路面100%股权以蜀都路面2007年9月30日经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金额66,151,851.28元作价，公司用于置换的广安思源15%股权和债权分别以账面价值600.00万元和750.00万元合计13,500,000.00元作价，差额52,651,851.28元由公司以现金支付给道诚力公司。根据四川兴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兴广会师审字[2007]101号《审计报告》，广安思源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3,310.10万元，对应15%股权的价值为496.52万元，低于其账面价值600万元。为避免该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给公司带来损失，道诚力公司按照账面价值承接了广安思源15%的股权和750万元的债权。

五、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评估及验资情况

（一）历次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改制为股份合作制时进行了资产评估。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川万评字（99）第08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公路工程处净资产申报评

估值为177.66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168.05万元，评估值为236.76万元，增值额为68.71万元，增值率为40.88%。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川万评字（99）第08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净资产账面值为1,973.5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2,072.63万元，评估值为2,089.97万元，增值额为17.34万元，增值率为0.84%。

1999年10月30日，四川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成都市公路工程处、成都市路桥工程公司合并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截至1999年7月31日，扣除公路工程处对路桥工程（全民所有制）的长期投资以及两主体间互抵的其他应收应付款，汇总合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702,878.05元。

（二）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7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1、2000年7月20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成中验企字[2000]072号验资报告，对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截至2000年5月31日止的实收资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00年5月31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1,878.00万元。与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171,536,844.01元，负债总额为150,279,209.39元。

2、2001年4月12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成中验企字[2001]036号验资报告，对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截至2000年12月31日止的注册资本、投入资本变更情况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00年12月31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增加投入资本1,822.00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3,700万元，与变更后投入资本总额相关的资产总额为160,340,765.07元，负债总额为117,004,108.02元。

3、2001年8月3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成中验企字[2001]074号验资报告，审验了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自2001年7月18日至2001年7月31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确认截至2001年7月31日，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5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6,200.00万元。

4、2004年2月27日，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成中验企字[2004]01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4年2月27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9,000万元。其中以净资产折合出资89,947,000.00元，货币出资53,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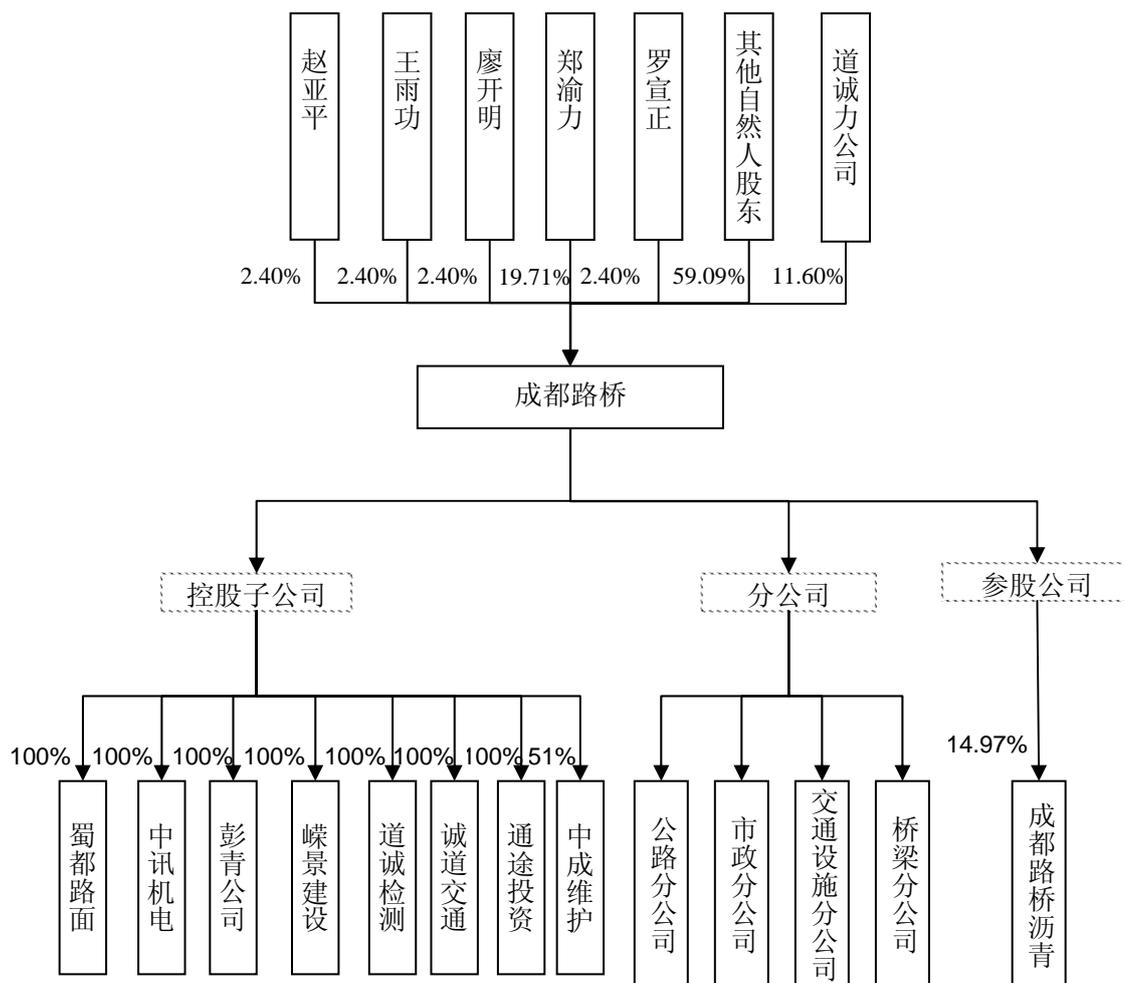
5、2005年4月7日，四川安必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安必信验字[2005]第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4月6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道诚力公司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45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0,450万元。

6、2007年12月26日，重庆天健出具了重天健验[2007]7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2月26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50.00万元，认购总价款为2,460.00万元。其中郑渝力认购19,552,000股，徐基伟认购502,000股，戴煜川认购318,000股，张萍认购108,000股，吕新宁认购6,000股，杨家相与于忠勇分别认购4,000股，李辉、雷飞惠与任跃容分别认购2,000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20元，均为现金认购。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2,5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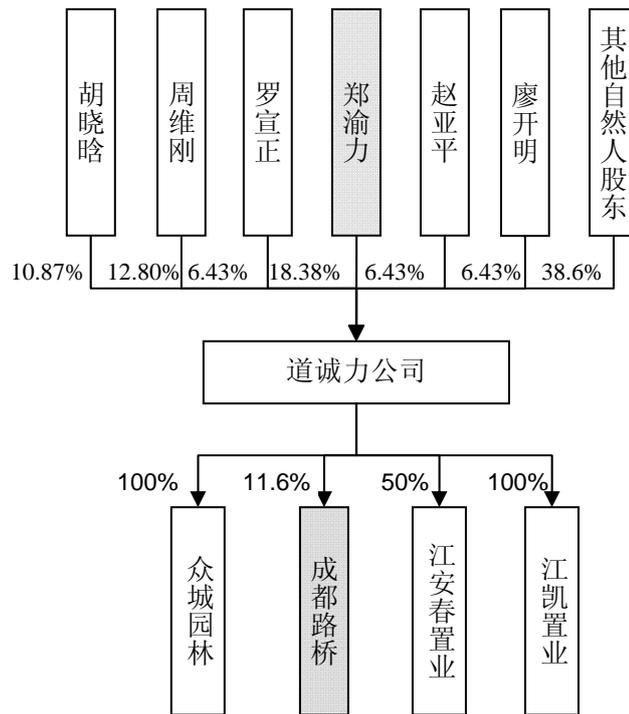
7、2010年7月23日，天健正信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0）专字第040076号专项复核报告，对公司自2000年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以来至2007年12月26日公司增资止股本变动情况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专项复核。

六、公司的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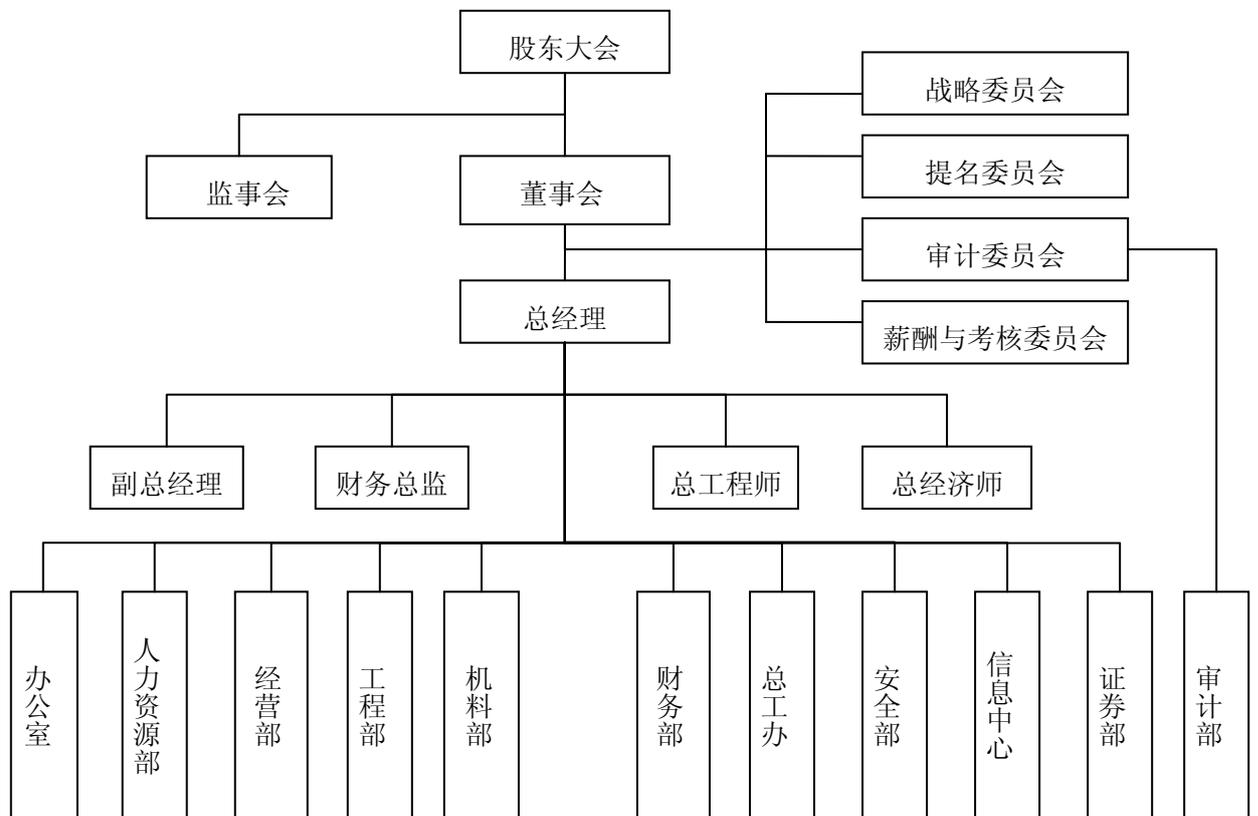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系图



(三)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四) 公司各主要部门主要职能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经营部	负责调查了解公路、市政建设市场行情，组织工程招投标工作；负责分解落实公司年度经营拓展计划；负责组织市场调研、信息分析；国内项目合同的评审与签订；负责客户满意度调查及报送调查分析结果等
工程部	对项目质量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公司劳务分包管理；项目成本管理；工程统计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负责资金筹措、调度及有效使用、协助内外部审计等
总工程师办公室	负责公司的技术管理，组织贯彻落实技术质量标准；工程合同的评审；设计施工方案，指导施工项目；监督指导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和推广等
机料部	负责机械设备管理、物料管理；组织施工机械设备的采购、调用、维护、修理；组织大宗材料的价格调查、采购、调拨等
安全部	组织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检查现场安全管理与安全技术情况；协助项目进行安全生产投入等
办公室	负责文书、档案、资质、印章、会务安排、通讯、后勤、行政车辆管理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招聘、配备；人员培训；人事管理；薪酬绩效年度考核总结等
审计部	负责公司内部项目的审计、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审计；监管审核项目竣工结算；协助、指导和督促项目外部审计工作；监管项目收入及成本动态变化等
证券部	指导监督公司股权管理；负责与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联络工作；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按照有关法定程序披露公司信息；及时了解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进度、资金投入情况，及公司的重大事件；追踪外界对公司的评述，及时了解公司股票二级市场动态；投资者关系管理；管理公司股东名册等资料的档案等
信息中心	负责制定信息化管理制度、标准规范，建立标准化流程；IT系统搭建、管理、维护；负责公司办公自动化系统、网站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建立信息数据库，引导公司部门存储数据化；负责企业形象宣传工作和负责公司内

外部信息的采集并编辑形成公司内外部的新闻等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有 权益	主要业务	生产 经营地
1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2000-11-23	5,800	5,800	100%	高速公路路面 工程施工	成都
2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999-8-16	1,200	1,200	100%	机电设备安装	成都
3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2007-9-14	2,000	2,000	100%	公路投资	都江堰
4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009-3-13	1,500	1,500	100%	公路、桥梁、 隧道施工	新津县
5	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09-12-16	220	220	100%	交通工程试验 检测	郫县
6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2011-4-15	11,000	11,000	100%	公路投资	郫县
7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2006-12-6	400	400	100%	交通设施生产	都江堰
8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 限责任公司	1999-4-2	200	200	51%	公路维护与保 养	成都

(二) 控股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控股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7,524.51	7,001.29	2,590.88	13.10
2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542.29	1,308.18	401.87	45.35
3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9,943.65	4,045.28	-	943.03
4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226.17	2,788.91	13,896.91	1,109.39
5	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33.53	213.86	108.00	-3.34
6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1,215.78	421.07	1,464.05	56.71
7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616.98	128.86	253.86	-104.93

注：1、以上数据均已经天健正信审计；

2、通途投资 2011 年 4 月成立，故没有 2010 年财务数据。

2、控股子公司 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

1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7,959.43	7,041.96	969.03	35.96
2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559.92	1,335.35	93.21	27.17
3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10,511.97	4,337.92	-	292.64
4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679.51	3,499.89	5,555.30	658.06
5	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58.64	218.18	64.99	5.84
6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17,923.12	10,998.08	-	-1.92
7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1,057.16	443.75	743.77	46.48
8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622.90	100.46	62.74	-30.59

注：以上数据均已经天健正信审计

（三）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6月30日，注册资本：668万元，实收资本：668万元。注册地：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6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成都市。公司持有其14.97%的权益，其他权益由四川升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孙重德持有。四川升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和孙重德未持有发行人股份。成都路桥沥青的主要业务是沥青销售；交通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交通安全设施，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的销售。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397.55万元，净资产为1,166.75万元，2010年实现净利润282.45万元。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596.63万元，净资产为1,049.62万元，2011年1-6月实现净利润45.36万元。201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利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八、发起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发起人为352位自然人，其中主要发起人基本情况如下：

1、郑渝力先生

中国籍，身份证号为510123196302030051，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发起设立时应出资额为5,086,179元，占注册资本的5.6513%，实际已出资额为5,086,179元，占实收资本的5.6513%。

2、罗宣正先生

中国籍，身份证号为510102195512096159，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发起设立时应出资额为3,004,211元，占注册资本的3.338%，实际已出资额为3,004,211

元，占实收资本的 3.338%。

3、廖开明先生

中国籍，身份证号为 510102195510222633，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发起设立时应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8%，实际已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实收资本的 3.338%。

4、赵亚平先生

中国籍，身份证号为 510103195210193435，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发起设立时应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8%，实际已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实收资本的 3.338%。

5、王雨功先生

中国籍，身份证号为 510402194312090918，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发起设立时应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8%，实际已出资额为 3,004,211 元，占实收资本的 3.338%。

(二)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郑渝力先生和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郑渝力先生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道诚力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5 年 3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6,529.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郑渝力
注册地：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慧谷 1 栋 4 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都市
主营业务：	项目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道诚力公司的股东为 47 位自然人，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道诚力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郑渝力	1,200	18.38%
周维刚	835.6	12.80%

胡晓晗	710	10.87%
罗宣正	420	6.43%
赵亚平	420	6.43%
廖开明	420	6.43%
徐基伟	180	2.76%
李忠华	120	1.84%
邱小玲	120	1.84%
冯梅	120	1.84%
范超林	120	1.84%
米鹏	120	1.84%
朱仁杰	120	1.84%
杜天成	120	1.84%
伍和平	120	1.84%
黄丽嘉	60	0.92%
梅萍	60	0.92%
杨晓燕	60	0.92%
孙正良	60	0.92%
付斗才	60	0.92%
雷飞惠	60	0.92%
王建勇	60	0.92%
徐昌志	60	0.92%
郑明	60	0.92%
谢义（注）	60	0.92%
李晓彬（注）	60	0.92%
王云贵	50	0.77%
刘三	50	0.77%
王继伟	50	0.77%
谢晓梅	40	0.61%
吕敏	40	0.61%
邓家富	40	0.61%
雷运明	40	0.61%
杨俊伟	30	0.46%
张容昌	40	0.61%
安从志	40	0.61%
吴军冲	40	0.61%
石彬	40	0.61%
胡孝义	40	0.61%
杨运明	40	0.61%
李媛媛	40	0.61%

肖成刚	20	0.31%
沈小青	20	0.31%
冯辉	14	0.21%
王蓉	10	0.15%
宫秀英	10	0.15%
刘颖	30	0.46%
总计	6,529.6	100%

注：道诚力公司自然人股东除谢义先生、李晓彬先生外均为成都路桥的自然人股东。

道诚力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分别为 63,577.83 万元和 59,257.62 万元,净资产为 22,126.85 万元和 23,131.86 万元,2010 年和 2011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12,573.11 万元和 1,005.01 万元。(201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尚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先生还实际控制了道诚力公司,并通过控制道诚力公司间接控制了道诚力公司的 3 家控股子公司,道诚力公司的介绍详见本节“(二)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道诚力公司控股的其他 3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6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800 万
实收资本:	2,8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晓晗
注册地:	成都市温江区涌泉镇华丰村三组
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都市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00	50%
成都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0	50%
合计	2,800	100%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分别为 74,539.65 万元和 54,925.36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31,355.02 万元和 11,593.54 万元，2010 年和 2011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22,061.77 万元和 238.51 万元。（201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江安春置业目前在建项目是位于成都市温江区涌泉镇的仁和春天大道项目，该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260,593 平方米，建筑面积 495,128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13.5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项目已完成投资。江安春置业系道诚力公司与成都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开发涌泉镇地块而成立的项目公司，未来项目结束后拟注销。

2、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400 万元
实收资本:	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亚平
注册地:	郫县安靖镇
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都市
主营业务:	苗木种植、销售；房屋租赁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	100%
合计	400	100%

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

产分别为 2,457.53 万元和 2,417.5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470.91 万元和 407.54 万元，2010 年和 2011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80.33 万元和-63.37 万元。（201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尚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5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9,556.76 万元
实收资本:	9,556.7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谢义
注册地:	成都市青白江区绕城线红阳 6 组
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都市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56.76	100%
合计	9,556.76	100%

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分别为 9,553.18 万元和 9,542.24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9,547.12 万元和 9,502.81 万元，2010 年和 2011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9.64 万元和-44.31 万元。（201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尚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江凯置业系本公司为解决拥有的青白江区绕城线红阳六组地块开发而设立的项目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土地在开发满 25% 前不得转让，为避免上述地块长期闲置被收回及与道诚力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与道诚力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共同设立江凯置业对该土地进行开发，公司以经评估总价为 4,682.8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道诚力公司以现金 4,873.95 万元对江凯置业出资，公司持有江凯置业 49%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持有江凯置业 51% 的股权。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将持有的江凯置业 49% 的股权转让给道诚力公司，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渝力先生，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近三年保持稳定，未发生变更，且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也不会发生变更。

最近三年，郑渝力先生是实际控制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大影响，对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有重要作用，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和业务运营起核心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发行人的行为，一直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认定郑渝力先生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的依据及论证如下：

（1）郑渝力先生是实际控制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

近三年，郑渝力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19.71%的股权和发行人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 18.38%的股权，为发行人和道诚力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道诚力公司近三年一直持有发行人 11.60%的股权，为发行人第二大股东，因此郑渝力先生直接和间接共实际控制发行人 31.31%的股份表决权，远高于发行人其他股东控制的股份表决权。

由此可见，最近三年，郑渝力先生一直是实际控制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人，其实际控制的发行人股份表决权远高于其他股东，因此郑渝力先生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最近三年未发生变化。

（2）郑渝力先生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起核心作用

郑渝力先生自发行人 2004 年设立以来即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长和总经理（2004 年至 2007 年 2 月在发行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在发行人任董事长）。在其领导下，发行人成为四川省内公路工程施工的骨干力量，实现了持续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郑渝力先生也因此具有较大的社会影响力，赢得了员工的信任，树立了较高的威信，对发行人的经营方针、决策和业务运营起核心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发行人的经营行为并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且该控制作用在最近三年内保持稳定。

（3）郑渝力先生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最近三年，郑渝力先生一直能够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其提出的议案均获得高票通过。

发行人现任董事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均为郑渝力先生提名，且上述董事在近三年召开的董事会的表决当中均与郑渝力先生的表决保持了一致性，这说明郑渝力先生对于发行人董事的任命和董事会的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且该重大影响在最近三年内保持稳定。

发行人最近三年召开的股东大会全部经董事会提议召开，总计召开股东大会 8 次，对 75 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在前述议案中，有效表决权最高通过率为 100%，有效表决权最低的通过率为 94.03%（赞成 94.03%，反对 0%，弃权 5.97%）。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长主持了发行人近三年的历次股东大会，郑渝力先生投赞成票的股东大会议案均能够获得绝大多数股东的赞成和支持。因此，郑渝力先生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且该重大影响在最近三年内保持稳定。

（4）发行人股权结构在近三年和上市后保持稳定与发行人持续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

发行人股权结构在近三年保持稳定且上市后三年内也将保持稳定。发行人股权结构近三年保持稳定，除少数持股比例较低的股东因死亡、离异等原因发生股权变动外，发行人其他股东及其持有的股权比例均未发生变化。

为保持发行人上市后股权结构的稳定，发行人所有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道诚力公司以及其他 37 名股东均出具了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承诺，出具承诺的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以及董监高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董监高任职情况
郑渝力	24,638,179	19.71%	董事长
道诚力公司	14,500,000	11.60%	
罗宣正	3,004,211	2.40%	副董事长
廖开明	3,004,211	2.40%	监事会主席
赵亚平	3,004,211	2.40%	
王雨功	3,004,211	2.40%	
周道恒	1,035,861	0.83%	
李忠华	1,035,861	0.83%	
黄丽嘉	1,035,861	0.83%	

邱小玲	1,001,819	0.80%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冯梅	1,001,819	0.80%	总经济师
杨运明	395,081	0.32%	
莫荣川	233,879	0.19%	
刘燕	259,710	0.21%	
田世华	634,869	0.51%	
曾凡梁	233,879	0.19%	
谢晓梅	194,037	0.16%	
胡晓晗	968,982	0.78%	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俊	602,034	0.48%	
王云贵	236,532	0.19%	监事
程颖	168,207	0.13%	
施少华	233,879	0.19%	
谢惠基	233,879	0.19%	
朱仁杰	1,035,861	0.83%	
王建勇	433,827	0.35%	监事
肖成刚	395,081	0.32%	
周维刚	1,637,709	1.31%	董事、总经理
王轶东	563,288	0.45%	
戴贤文	383,879	0.31%	
王继伟	602,034	0.48%	董事、副总经理
黄祖祥	395,081	0.32%	
杨利文	233,879	0.19%	
武竟	446,700	0.36%	
祝劲松	328,884	0.26%	
陈克战	645,766	0.52%	
李媛媛	106,639	0.09%	
孙正良	153,000	0.12%	副总经理
徐基伟	602,000	0.48%	副总经理
杨家相	204,000	0.16%	
王安富	233,879	0.19%	
米鹏	1,040,032	0.83%	
吴萍	467,758	0.37%	

伍春燕	362,241	0.29%	
肖憬蓉	369,251	0.30%	
钟 伟	362,244	0.29%	
周孝全	467,758	0.37%	
何友蓉	628,960	0.50%	
冷强凯	695,839	0.56%	
梅 萍	1,040,704	0.83%	
邓家富	527,477	0.42%	
合计	75,024,980	60.04%	

由上表可知，目前持有发行人 60.04% 股权的股东承诺在发行人上市三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将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保持稳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在发行人上市后锁定三年，这有利于发行人上市后管理团队和生产经营的稳定，从而保障发行人的持续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的提高，股权结构和管理团队的稳定将使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保持稳定。

(5) 发行人其他股东对发行人无实际控制力

近三年，除郑渝力先生和道诚力公司外，发行人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在 3% 以下，股权分布较为分散，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无法产生重大影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决策无实际控制力。

综上所述，最近三年，郑渝力先生是实际控制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大影响，对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有重要作用，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和业务运营起核心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发行人的行为，一直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近三年保持稳定，未发生变更，且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也不会发生变更。上述发行人近三年稳定的股权结构和郑渝力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使发行人在现在和未来三年均具有可持续发展和可持续盈利能力。

(6) 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意见

保荐人认为，最近三年，郑渝力先生是实际控制发行人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大影响，对发行人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有重要作用，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和业务运营起核心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发行人的行为，一直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先生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近三年保持稳定，未发生变更，且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也不会发生变更。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渝力先生，发行人近三年的实际控制人保持稳定，未发生变更；发行人近三年经营管理政策等重大方面保持稳定；发行人目前实际控制人稳定，不存在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形，并且在可预期的时间(三年)内也将保持稳定，不会发生变更。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郑渝力，48岁，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成都市市政工程学会副会长，成都市建筑业协会理事，成都市公路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建筑业协会常务理事，成都市公路行业协会副会长，成都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中共成都市第九次、十次、十一次党代会代表，中共四川省第九次党代会代表，中国政协会议第十二、十三届成都市委员会委员。2002年当选为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八届常务理事，同年当选为成都市青联副主席。2003年获四川省五四青年奖章，2005年被评为全国进城务工良师益友，被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评为“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优秀会员”，被共青团中央授予“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2008年荣获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颁发“优秀施工企业家”、四川省政府颁发“四川省抗震救灾模范”，2010年荣获四川省政府颁发“四川省第六届（2005-2009）劳动模范”光荣称号。

郑渝力先生2000年至2004年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年至2007年2月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长。

郑渝力先生承诺，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成都路桥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渝力所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

发行人股份无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公司股本情况

(一) 公司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2,500.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为 4,200.0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5.15%。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及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00	100.00%	12,500	74.85%
自然人股	11,050	88.40%	11,050	66.17%
社会法人股	1,450	11.60%	1,450	8.68%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0	0	4,200	25.15%
合 计	12,500	100.00%	16,7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郑渝力	2,463.82	19.71%
2	道诚力公司	1,450.00	11.60%
3	罗宣正	300.42	2.40%
4	廖开明	300.42	2.40%
5	赵亚平	300.42	2.40%
6	王雨功	300.42	2.40%
7	吕敏	218.03	1.74%
8	范超林	188.81	1.51%
9	付斗才	184.45	1.48%
10	周维刚	163.77	1.31%
	合 计	5,870.56	46.96%

(三) 公司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任职情况
1	郑渝力	2,463.82	19.71%	董事长
2	罗宣正	300.42	2.40%	副董事长
3	廖开明	300.42	2.40%	监事会主席
4	赵亚平	300.42	2.40%	诚道交通执行董事
5	王雨功	300.42	2.40%	无
6	吕敏	218.03	1.74%	中讯机电党支部副书记
7	范超林	188.81	1.51%	无
8	付斗才	184.45	1.48%	公路分公司党支部书记
9	周维刚	163.77	1.31%	董事，总经理
10	刘三	150.66	1.21%	桥梁分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

（四）本次发行前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郑渝力、罗宣正、廖开明和赵亚平等 45 名股东同时也是道诚力公司的股东，其出资情况如下详见本章八、（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公司自然人股东之中赵亚平、吕新宁为岳婿关系，合计持股比例 2.41%；张正莉、田银珍为姑嫂关系，合计持股比例 0.37%；朱新民、饶翠蓉为夫妻关系，合计持股比例 0.01%；宫秀英、刘颖为祖孙关系，合计持股比例为 0.51%。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长郑渝力、董事罗宣正、周维刚、胡晓晗、王继伟、邱小玲，高级管理人员冯梅、徐基伟、孙正良，监事廖开明、王云贵、王建勇，与郑渝力一致行动的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 37 名股东，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十、公司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十一、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

(一) 发起设立时股东情况

公司的前身为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2004 年 3 月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成体改[2004]19 号文批复同意，以改制的方式，由郑渝力等 352 人（全体职工）共同出资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郑渝力	510123196302030051	5,086,179	5.6513
2	罗宣正	510102195512096159	3,004,211	3.3380
3	廖开明	510102195510222633	3,004,211	3.3380
4	赵亚平	510103195210193435	3,004,211	3.3380
5	王雨功	510402194312090918	3,004,211	3.3380
6	周道恒	51010319410801191X	1,035,861	1.1510
7	李忠华	360622195503190738	1,035,861	1.1510
8	黄丽嘉	510102195601024368	1,035,861	1.1510
9	梅 萍	510111196303134666	1,035,861	1.1510
10	邱小玲	51062519690406200X	1,001,819	1.1131
11	刘克勤	510106195508101010	634,869	0.7054
12	冯 梅	510213196812100526	1,001,819	1.1131
13	范超林	511125620815401	1,001,819	1.1131
14	官发智	513329195502100373	461,960	0.5133
15	杨运明	510624196912263518	395,081	0.4390
16	莫荣川	510103196301193961	233,879	0.2599
17	刘 莉	512922641116006	233,879	0.2599
18	陈 丽	510102197004288428	201,044	0.2234
19	刘 燕	510103196306073125	259,710	0.2886
20	戴煜川	51012319770517031X	168,207	0.1869
21	杨明康	510103194206261912	634,869	0.7054
22	曹贤平	510215197411097116	168,207	0.1869
23	曾凡梁	510103195906075138	233,879	0.2599
24	谢晓梅	510123197412310040	194,037	0.2156
25	罗 琰	512301197510280492	194,037	0.2156
26	伍春燕	510225197407113665	168,204	0.1869
27	肖启怀	510113194707130059	233,879	0.2599
28	李 辉	510122195606100011	233,879	0.2599
29	周志峰	510125630904381	233,879	0.2599
30	徐跃辉	510102195905281670	233,879	0.2599
31	胡晓晗	510221197307260013	968,982	1.0766
32	苏 雷	510107197506220513	168,207	0.1869

33	米 鹏	510102195206152618	1,035,861	1.1510
34	雷运明	510103621014313	602,034	0.6689
35	赵 俊	510103196807071910	602,034	0.6689
36	杨俊伟	510105611107001	634,869	0.7054
37	段 勇	510123197507120039	168,207	0.1869
38	周昌伟	510108197108243310	194,037	0.2156
39	肖憬蓉	510103197403243469	168,207	0.1869
40	付 波	510108197412260318	168,207	0.1869
41	陈 广	510821197210106637	168,207	0.1869
42	张晓刚	510123197603313412	168,207	0.1869
43	刘光平	513029197404176190	168,207	0.1869
44	伍胜文	51102719740101479X	168,207	0.1869
45	沈小青	512225197102118838	194,037	0.2156
46	冉 浩	510232197403251335	194,037	0.2156
47	喻 宁	510131197308043018	194,037	0.2156
48	周万福	510123197604170011	194,037	0.2156
49	徐文兴	510132197606232913	132,549	0.1473
50	周文飞	513021197610225415	168,207	0.1869
51	陈占全	510123197412050015	168,207	0.1869
52	王永春	220122197106133116	194,037	0.2156
53	余 萍	510132197303221248	168,207	0.1869
54	弋先福	512921197112194618	168,207	0.1869
55	黎方敏	510103194811023728	233,879	0.2599
56	任跃蓉	510103195804295746	233,879	0.2599
57	曹 顺	510123197505260011	194,037	0.2156
58	方红军	511023197207030571	168,207	0.1869
59	雷志成	511025197110128575	168,207	0.1869
60	董 彬	510123197604220015	168,207	0.1869
61	冯 辉	51012319750108003X	168,207	0.1869
62	吴益勇	510108197311013318	168,207	0.1869
63	张 蓉	510824197305296647	395,081	0.4390
64	李 伟	513227197512064418	168,207	0.1869
65	易勇刚	510123197610180312	168,207	0.1869
66	舒文才	51010219491113797X	224,918	0.2499
67	陈立斌	510103680223371	201,044	0.2234
68	王云贵	510123197310170032	236,532	0.2628
69	胡 玉	510103196306061925	233,879	0.2599
70	程 颖	510108740215332	168,207	0.1869
71	谢浩兵	510129197512254638	168,207	0.1869
72	唐章洪	513029197206046731	168,207	0.1869
73	魏 东	522525701107821	193,131	0.2146
74	施少华	510103195804092236	233,879	0.2599
75	廖家莉	510125197709093828	168,207	0.1869
76	徐 军	510103710502193	201,044	0.2234
77	曾庆平	510122461204001	233,879	0.2599
78	武 刚	510103550524421	233,879	0.2599
79	刘蓉春	510103196101241623	259,710	0.2886

80	邓家富	510102195501282378	461,960	0.5133
81	汤科	510108197805200316	168,207	0.1869
82	王更	510103195712091930	233,879	0.2599
83	刘光发	510102195607184071	233,879	0.2599
84	谢惠基	510102195505047017	233,879	0.2599
85	师红	510103197308303128	201,044	0.2234
86	王安富	510102195810197492	233,879	0.2599
87	巫玉雄	510103195701311651	233,879	0.2599
88	刘贞祥	510103194703124214	233,879	0.2599
89	邱蓉	510112197403170323	201,044	0.2234
90	宋素群	510102195105297500	233,879	0.2599
91	陈忠明	510103194908143419	224,918	0.2499
92	谢增全	510102460414407	224,918	0.2499
93	蓝国平	51010319571226191X	233,879	0.2599
94	刘福君	510103520507161	233,879	0.2599
95	廖毅	510102197010080674	201,044	0.2234
96	张折俊	510103196808220973	201,044	0.2234
97	张世昌	510102195403174373	233,879	0.2599
98	吴永健	510103195809243419	233,879	0.2599
99	李银洲	510103196112292514	233,879	0.2599
100	余洁颖	510105197511130544	161,344	0.1793
101	赵宗年	510103195101070698	233,879	0.2599
102	刘兴平	510122581021003	233,879	0.2599
103	徐兴澄	510103195609284590	224,918	0.2499
104	朱仁杰	510103196307154277	1,035,861	1.1510
105	刘三	510212691223453	602,034	0.6689
106	王建勇	510108197106153311	433,827	0.4820
107	戴良琼	510105195602050022	233,879	0.2599
108	冯新全	51010219730512841X	395,081	0.4390
109	范超怀	410305197211035390	168,207	0.1869
110	蓝国辉	510103196301101916	461,960	0.5133
111	常强	51010719750218261X	142,377	0.1582
112	张德斌	510823197608208636	168,207	0.1869
113	段秋月	532426197409281729	168,207	0.1869
114	吴鍊	510102195603310026	233,879	0.2599
115	胡蓉	510102690121536	201,044	0.2234
116	肖成刚	510123197403120050	395,081	0.4390
117	李静	512924197211136893	168,207	0.1869
118	刘启远	510322197010130017	226,874	0.2521
119	余溪	5111271972071541X	377,927	0.4199
120	饶锦	510121197508110016	168,207	0.1869
121	胡俊	511130197104111431	201,044	0.2234
122	曾维陶	510122400501001	198,362	0.2204
123	李军	510108197310103311	168,207	0.1869
124	吴萍	510123196301110025	233,879	0.2599
125	莫及菊	510103196901065728	201,044	0.2234
126	钟伟	513426197306090134	194,037	0.2156

127	汪玉波	510102196206123184	233,879	0.2599
128	李楠	510103197201277361	168,207	0.1869
129	谭国有	510102196007034373	233,879	0.2599
130	郑莉	510103197105143128	201,044	0.2234
131	徐昌志	510213661001053	1,001,819	1.1131
132	罗晓冰	512501197201110036	226,874	0.2521
133	周维刚	510111196305061595	1,637,709	1.8197
134	付斗才	510111650107159	1,001,819	1.1131
135	张容昌	510103610330031	634,869	0.7054
136	安从志	511023197002193078	602,034	0.6689
137	王轶东	51022619680127109X	563,288	0.6259
138	单庆九	510102196908243199	427,916	0.4755
139	何友蓉	630104196411302528	427,916	0.4755
140	吴军冲	510111691031425	427,916	0.4755
141	李张军	510126197406060013	395,081	0.4390
142	雷良	510521197206081872	168,207	0.1869
143	李玉萍	510123197512280328	168,207	0.1869
144	古孝国	510102195210235723	233,879	0.2599
145	韩宏中	510212197302112832	168,207	0.1869
146	文武能	510121197701296115	168,207	0.1869
147	彭刚	510123197502150036	168,207	0.1869
148	纪文秀	510103196803263122	427,916	0.4755
149	肖玲	510103640911422	233,879	0.2599
150	席纪根	510123197509070311	168,207	0.1869
151	李杰平	510123197508070037	168,207	0.1869
152	周吉清	510223197302214715	168,207	0.1869
153	郭志江	510213197003190511	170,369	0.1893
154	黄小云	512225730113749	168,207	0.1869
155	罗志耕	510102195311054673	233,879	0.2599
156	张正莉	510103560405252	233,879	0.2599
157	邹勇	510103197310084219	168,207	0.1869
158	马大康	510103196507212216	233,879	0.2599
159	赵玉泉	510102195605187914	233,879	0.2599
160	黄朝清	510121196111170016	227,366	0.2526
161	李玲	510103196710141927	233,879	0.2599
162	尹忠武	510102197110177916	195,230	0.2169
163	谭炬光	51010219511108531X	233,879	0.2599
164	刘世民	510102195105274990	227,366	0.2526
165	徐丁智	510103571022221	233,879	0.2599
166	李明娟	510103600815162	233,879	0.2599
167	田银珍	510102570126046	233,879	0.2599
168	王通	510105197903041276	168,207	0.1869
169	严正福	510102195101131677	233,879	0.2599
170	夏代云	510103195402071379	227,366	0.2526
171	张忠权	510105196711153519	233,879	0.2599
172	桑静勇	510111197411304276	163,094	0.1812
173	杜天成	510102195305053818	1,035,861	1.1510

174	王继伟	510129197009242138	602,034	0.6689
175	石 彬	510111196602044214	602,034	0.6689
176	胡孝义	51010219600918317X	634,869	0.7054
177	宋安文	511027197308077470	395,081	0.4390
178	谭德超	510922197110263573	168,207	0.1869
179	袁 蓉	510105197702010529	168,207	0.1869
180	卢道芳	510102195809297920	173,870	0.1932
181	伍和平	610113197011290473	427,916	0.4755
182	郑 燕	510111670331424	201,044	0.2234
183	黄祖祥	510121197312192670	395,081	0.4390
184	邱 波	510305197112224034	194,037	0.2156
185	邓 希	510122750510731	168,207	0.1869
186	戴贤文	510184196305130034	233,879	0.2599
187	何友钢	510103196902111925	201,044	0.2234
188	李中楷	51102319720929834X	168,207	0.1869
189	管 骆	510103197412075110	168,207	0.1869
190	魏美兰	510102690124286	201,044	0.2234
191	郑 磊	510105197702192019	168,207	0.1869
192	杨利文	510103195101031939	233,879	0.2599
193	王纪玉	510103195412231364	461,960	0.5133
194	陈文宗	510111196905233311	201,044	0.2234
195	冷强凯	510103195603161370	233,879	0.2599
196	刘珍凤	510103195602204842	259,710	0.2886
197	罗德春	510103196603141913	233,879	0.2599
198	廖忠宏	510102460531067	173,870	0.1932
199	冷素强	510103196311102832	233,879	0.2599
200	陈仲友	510102195010077011	1,035,861	1.1510
201	刘小蓉	510102197010192860	201,044	0.2234
202	苏良玉	51010319570902282X	233,879	0.2599
203	王秋平	510132197107270624	201,044	0.2234
204	张 静	510103196205094242	233,879	0.2599
205	张燕莉	510103196711122840	201,044	0.2234
206	周孝全	510103195710131396	233,879	0.2599
207	罗晓萍	51010219690625656X	201,044	0.2234
208	李小玉	510102601107166	198,362	0.2204
209	游志福	510103194607150033	233,879	0.2599
210	贺 群	510103196208254563	233,879	0.2599
211	郑 明	510106196408286817	1,035,861	1.1510
212	吕 敏	510103196110201914	613,797	0.6820
213	刘吉祥	510103194802293750	224,918	0.2499
214	周 勇	510111197207111194	168,207	0.1869
215	郭桂蓉	510111195811291567	233,879	0.2599
216	杨 石	510106197512010719	161,344	0.1793
217	陈智明	510103196309155417	233,879	0.2599
218	吴厚基	510103195304250015	224,918	0.2499
219	孙孝闻	510103195205071919	233,879	0.2599
220	赵玉琴	510122197310236445	201,044	0.2234

221	王炳华	510103194811124238	233,879	0.2599
222	姜会明	510102196405307971	233,879	0.2599
223	武 竟	510103196305042239	446,700	0.4963
224	魏志钦	510102195802281475	224,918	0.2499
225	万家志	510103530307031	233,879	0.2599
226	李仁贵	510102195212106116	233,879	0.2599
227	石作海	51011119461230157X	233,879	0.2599
228	陈 伟	510213197101110511	170,369	0.1893
229	李显林	511128197104301516	124,882	0.1388
230	王国光	510107197212102677	124,882	0.1388
231	林小清	511011197202293916	124,882	0.1388
232	何 强	512322197208047376	124,882	0.1388
233	周 宇	510107197503052198	124,882	0.1388
234	石 龙	510108197704043331	100,921	0.1121
235	郑 瑾	510124197607220420	136,830	0.1520
236	白从真	510102196210297021	191,238	0.2125
237	王 建	510103197202130978	163,227	0.1814
238	温利剑	510311197712121714	24,221	0.0269
239	屈 宏	510322197611210055	24,221	0.0269
240	王永刚	510723781201341	24,221	0.0269
241	宗仁君	512527197701121915	22,122	0.0246
242	顾建蓉	51012619780217344X	24,221	0.0269
243	张彦玲	512903197812290026	24,221	0.0269
244	赵洁盛	512921197710065912	24,221	0.0269
245	周克根	510322197612264215	24,221	0.0269
246	杨雪梅	513223197804130020	24,221	0.0269
247	邓朝华	510123198003040312	24,221	0.0269
248	韦堂华	510422761216071	24,221	0.0269
249	祝劲松	510103630409101	328,884	0.3654
250	冯司泽	510102195411244378	191,238	0.2125
251	周樵郎	510105197810112514	136,830	0.1520
252	陈宗立	510322770525769	24,221	0.0269
253	李 勇	510103196711261912	3,498	0.0039
254	谭 轶	510105197610080511	61,521	0.0684
255	曹 颖	519004196808123929	27,382	0.0304
256	黄廷尧	510103195501244570	27,382	0.0304
257	薛 山	510106580724411	32,225	0.0358
258	明洪洁	510102561207287	44,336	0.0493
259	李亿芳	510113540731172	27,382	0.0304
260	孙远霞	513031194712060024	32,225	0.0358
261	黄泽慧	51010219471210346X	60,674	0.0674
262	余德萱	510103194711111923	60,674	0.0674
263	杜友平	510103196509174233	99,695	0.1108
264	余建明	510102197011150275	8,323	0.0092
265	邢容申	510102195712052871	44,336	0.0493
266	李江洪	510103196805121937	73,343	0.0815
267	郭德敏	510102195610188428	60,674	0.0674

268	赵贤金	510103480528421	8,323	0.0092
269	安宏志	510103195107242833	37,878	0.0421
270	魏 萍	510132660605064	52,351	0.0582
271	丁筱彦	51011319570715002X	60,674	0.0674
272	朱新民	510103195207242558	8,327	0.0093
273	高德生	510103196108033114	27,382	0.0304
274	饶翠蓉	510103195206202546	8,323	0.0092
275	余家杰	510102441202749	8,323	0.0092
276	吴立川	510602196501196359	4,843	0.0054
277	周阳甘	510106197908052114	4,843	0.0054
278	邓其超	510103195308232834	4,843	0.0054
279	何 炬	510106197908135913	4,843	0.0054
280	周 波	510123198012090311	4,843	0.0054
281	伍术吉	510122197811043916	4,843	0.0054
282	陈 红	510123197501030024	4,843	0.0054
283	杨晓燕	511026197102150023	104,869	0.1165
284	庞 珍	51021419770829152X	4,843	0.0054
285	袁仲学	430203197606200210	4,843	0.0054
286	剧世俊	140621197601264018	4,843	0.0054
287	邓 波	512926197712033078	4,843	0.0054
288	马 燕	510102197103021665	4,843	0.0054
289	张大萍	51068119790425412X	4,843	0.0054
290	王帮钦	511121197610098691	4,843	0.0054
291	程克玲	510123197802120322	4,843	0.0054
292	童 平	51372319780906789X	4,843	0.0054
293	李 勇	513124197812141919	4,843	0.0054
294	曾川力	510123198107090357	4,843	0.0054
295	蒋明杨	510722198001252676	4,843	0.0054
296	刘文军	511122197812064736	4,843	0.0054
297	胡 月	511126197912253425	4,843	0.0054
298	雷佳毅	510123198110180310	4,843	0.0054
299	秦川英	511303198012182263	4,843	0.0054
300	冯 平	510781198108246356	4,843	0.0054
301	夏小军	510123198001020350	4,843	0.0054
302	范云波	511128197912193912	4,843	0.0054
303	尹福前	510113197808118319	4,843	0.0054
304	陈国强	511023198008151517	4,843	0.0054
305	李加军	510113197907078076	4,843	0.0054
306	肖 礼	510108810223391	4,843	0.0054
307	黄中江	510221197809175134	4,843	0.0054
308	史德银	510123198012130352	4,843	0.0054
309	钟 燕	510123198110050364	4,843	0.0054
310	刘玉福	510106197112293510	4,843	0.0054
311	李庆兰	522526197304026821	4,843	0.0054
312	李 芳	513622198211171126	4,843	0.0054
313	龙 隆	513334198011300017	4,843	0.0054
314	叶青海	510128197412200333	4,843	0.0054

315	董长伟	511122197910182031	4,843	0.0054
316	谢贤林	510226197002133410	4,843	0.0054
317	王平华	510102640416409	4,843	0.0054
318	刘英荻	510302197810171014	4,843	0.0054
319	张恩华	510402197905184710	4,843	0.0054
320	付代准	512222197310075458	4,843	0.0054
321	周熙权	510108197710280616	4,843	0.0054
322	陈莲彬	510123198009100339	4,843	0.0054
323	姚 勇	652123197709051513	4,843	0.0054
324	李光明	510102196602264990	4,843	0.0054
325	段 皓	510181197812081914	4,843	0.0054
326	杨环宇	51070319750815051X	4,843	0.0054
327	袁卫华	512223197404152633	4,843	0.0054
328	谢文彬	510103197002174212	4,843	0.0054
329	陈 欣	510108197801200618	4,843	0.0054
330	胡 丹	511130197404221413	4,843	0.0054
331	李军（女）	510111196805283522	4,843	0.0054
332	陈秀云	510102196809293166	4,843	0.0054
333	张文建	510111195908161574	4,843	0.0054
334	晏 东	510122198111271576	4,843	0.0054
335	陈克战	510212670127453	645,766	0.7175
336	李媛媛	510113198004065324	6,432	0.0071
337	赵萌芮	51070319790901042X	4,171	0.0046
338	米 兰	510104198011082628	4,171	0.0046
339	叶 超	511024197203217191	4,171	0.0046
340	陈锦宏	510221197407293410	4,171	0.0046
341	邱晓平	510625197312261966	4,171	0.0046
342	冯 炜	510131197011030013	4,171	0.0046
343	唐永康	510103195910064810	4,171	0.0046
344	唐永科	510121196803050031	4,171	0.0046
345	陈义彬	510103195605282213	4,171	0.0046
346	朱 江	513001197810230838	4,171	0.0046
347	李 劲	510125830406231	4,171	0.0046
348	赵 娟	510105197903301760	4,171	0.0046
349	李 明	512501198108252552	4,171	0.0046
350	张 彧	510108197810221226	4,171	0.0046
351	孙正良	230105196212040731	153,000	0.1700
352	穆华富	510126196610156819	100,000	0.1111
合计			90,000,000	100.00

（二）增加一名法人股股东

经公司 2005 年 3 月 25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的方式对公司增资 1,513.80 万元，持有公司 1,450 万股，公司股东由 352 名变更为 353 名。

(三) 自然人股东股权转让

1、2007年7月前的股权转让

转让时间	转让方	转让方身份证号码	转让股份	受让方	受让方身份证号码
2005.04.01	穆华富	510126196610156819	100,000	徐基伟	510102196209117919
2006.06.13	周波	510123198012090311	4,843	晏东	510122198111271576
2006.11.16	张蓉	510824197305296647	200,000	杨家相	510103196509133116
			195,081	于忠勇	510103195911204213
2006.12.30	肖启怀	510113194707130059	100,000	唐永康	510103195910064810
—	肖玲	510103640911422	233,879	赵俊骁	510107199003242613
2007.05.18	李楠	510103197201277361	68,000	唐婵婵	510131198205130025
			100,207	李媛媛	510113198004065324
2007.05.22	王更	510103195712091930	233,879	张萍	519004197501150425
2007.06.05	杨石	510106197512010719	150,000	戴贤文	510184196305130034
—	陈仲友	510102195010077011	1,035,861	雷飞惠	510102195708137020

以上股权转让人中，李楠系由李姿萱更名。由于陈仲友去世，其配偶雷飞惠继承了股权。由于肖玲去世，其儿子赵俊骁继承了股权。

2、2007年7月至11月的股权转让

受让方股权证编号	受让方	原有股份	受让股份小计	受让后股份	转让方股权证编号	转让方	转让股份	转让后股份
9	梅萍	1,035,861	4,843	1,040,704	277	周阳甘	4,843	0
11	刘克勤	634,869	977,741	1,612,610	48	周万福	194,037	0
					112	张德斌	168,207	0
					118	刘启远	226,874	0
					125	莫及菊	201,044	0
					188	李中楷	168,207	0
					281	伍术吉	4,843	0
					282	陈红	4,843	0
					319	张恩华	4,843	0
					322	陈莲彬	4,843	0
13	范超林	1,001,819	886,237	1,888,056	37	段勇	168,207	0
					43	刘光平	168,207	0
					46	冉浩	194,037	0
					64	李伟	168,207	0

					109	范超怀	168,207	0
					291	程克玲	4,843	0
					292	童平	4,843	0
					293	李勇	4,843	0
					301	夏小军	4,843	0
14	官发智	461,960	141,673	603,633	251	周樵郎	136,830	0
					302	范云波	4,843	0
17	刘莉	233,879	4,171	238,050	341	邱晓平	4,171	0
20	戴煜川	168,207	244,549	412,756	113	段秋月	168,207	0
					337	赵萌芮	4,171	0
					342	冯炜	4,171	0
					-	唐婵婵	68,000	0
26	伍春燕	168,204	194,037	362,241	57	曹顺	194,037	0
27	肖启怀	133,879	4,843	138,722	306	肖礼	4,843	0
28	李辉	233,879	104,171	338,050	343	唐永康	104,171	0
29	周志峰	233,879	173,050	406,929	295	蒋明扬	4,843	0
					58	方红军	168,207	0
33	米鹏	1,035,861	4,171	1,040,032	338	米兰	4,171	0
34	雷运明	602,034	613,683	1,215,717	40	付波	168,207	0
					59	雷志成	168,207	0
					66	舒文才	224,918	0
					270	魏萍	52,351	0
36	杨俊伟	634,869	556,158	1,191,027	44	伍胜文	168,207	0
					60	董彬	168,207	0
					130	郑莉	201,044	0
					289	张大萍	4,843	0
					320	付代准	4,843	0
					323	姚勇	4,843	0
					349	李明	4,171	0
39	肖憬蓉	168,207	201,044	369,251	76	徐军	201,044	0
45	沈小青	194,037	300,756	494,793	49	徐文兴	132,549	0
					145	韩宏中	168,207	0
55	黎方敏	233,879	224,918	458,797	213	刘吉祥	224,918	0
61	冯辉	168,207	173,050	341,257	71	谢浩兵	168,207	0
					329	陈欣	4,843	0
69	胡玉	233,879	168,207	402,086	185	邓希	168,207	0
73	魏东	193,131	4,843	197,974	311	李庆兰	4,843	0
79	刘蓉春	259,710	4,843	264,553	309	钟燕	4,843	0
80	邓家富	461,960	65,517	527,477	271	丁筱彦	60,674	0
					279	何炬	4,843	0
82	张萍	233,879	201,044	434,923	115	胡蓉	201,044	0
85	师红	201,044	377,927	578,971	119	余溪	377,927	0
95	廖毅	201,044	173,870	374,914	198	廖忠宏	173,870	0
98	吴永健	233,879	201,044	434,923	96	张折俊	201,044	0

105	刘 三	602,034	904,545	1,506,579	38	周昌伟	194,037	0
					41	陈 广	168,207	0
					50	周文飞	168,207	0
					67	陈立斌	201,044	0
					117	李 静	168,207	0
					300	冯 平	4,843	0
110	蓝国辉	461,960	817,399	1,279,359	93	蓝国平	233,879	0
					182	郑 燕	201,044	0
					236	白从真	191,238	0
					250	冯司泽	191,238	0
114	吴 鍊	233,879	9,686	243,565	321	周熙权	4,843	0
					324	李光明	4,843	0
121	胡 俊	201,044	4,843	205,887	330	胡 丹	4,843	0
124	吴 萍	233,879	233,879	467,758	30	徐跃辉	233,879	0
126	钟 伟	194,037	168,207	362,244	179	袁 蓉	168,207	0
131	徐昌志	1,001,819	151,359	1,153,178	235	郑 瑾	136,830	0
					296	刘文军	4,843	0
					304	陈国强	4,843	0
					305	李加军	4,843	0
134	付斗才	1,001,819	842,683	1,844,502	18	陈 丽	201,044	0
					154	黄小云	168,207	0
					164	刘世民	227,366	0
					170	夏代云	227,366	0
					276	吴立川	4,843	0
					310	刘玉福	4,843	0
					317	王平华	4,843	0
					344	唐永科	4,171	0
135	张容昌	634,869	595,646	1,230,515	152	周吉清	168,207	0
					160	黄朝清	227,366	0
					162	尹忠武	195,230	0
					278	邓其超	4,843	0
136	安从志	602,034	4,843	606,877	285	袁仲学	4,843	0
138	单庆九	427,916	46,343	474,259	241	宗仁君	22,122	0
					245	周克根	24,221	0
139	何友蓉	427,916	201,044	628,960	187	何友钢	201,044	0
140	吴军冲	427,916	705,793	1,133,709	51	陈占全	168,207	0
					150	席纪根	168,207	0
					157	邹 勇	168,207	0
					172	桑静勇	163,094	0
					238	温利剑	24,221	0
					303	尹福前	4,843	0
					308	史德银	4,843	0
339	叶 超	4,171	0					
141	李张军	395,081	518,478	913,559	123	李 军	168,207	0

					143	李玉萍	168,207	0
					147	彭刚	168,207	0
					307	黄中江	4,843	0
					314	叶青海	4,843	0
					347	李劲	4,171	0
144	古孝国	233,879	168,207	402,086	81	汤科	168,207	0
148	纪文秀	427,916	633,989	1,061,905	22	曹贤平	168,207	0
					42	张晓刚	168,207	0
					224	魏志钦	224,918	0
					247	邓朝华	24,221	0
					252	陈宗立	24,221	0
					284	庞珍	4,843	0
					294	曾川力	4,843	0
					298	雷佳毅	4,843	0
					299	秦川英	4,843	0
					313	龙隆	4,843	0
158	马大康	233,879	272,745	506,624	146	文武能	168,207	0
					263	杜友平	99,695	0
					316	谢贤林	4,843	0
161	李玲	233,879	255,399	489,278	54	弋先福	168,207	0
					239	屈宏	24,221	0
					242	顾建蓉	24,221	0
					246	杨雪梅	24,221	0
					290	王帮钦	4,843	0
					312	李芳	4,843	0
					315	董长伟	4,843	0
169	严正福	233,879	48,442	282,321	240	王永刚	24,221	0
					244	赵洁盛	24,221	0
171	张忠权	233,879	168,207	402,086	62	吴益勇	168,207	0
173	杜天成	1,035,861	392,988	1,428,849	218	吴厚基	224,918	0
					237	王建	163,227	0
					331	李军(女)	4,843	0
175	石彬	602,034	393,466	995,500	191	郑磊	168,207	0
					194	陈文宗	201,044	0
					326	杨环宇	4,843	0
					328	谢文彬	4,843	0
					332	陈秀云	4,843	0
					334	晏东	9,686	0
176	胡孝义	634,869	434,923	1,069,792	127	汪玉波	233,879	0
					190	魏美兰	201,044	0
181	伍和平	427,916	227,944	655,860	184	邱波	194,037	0
					248	韦堂华	24,221	0
					286	剧世俊	4,843	0
					333	张文建	4,843	0

195	冷强凯	233,879	461,960	695,839	193	王纪玉	461,960	0
196	刘珍凤	259,710	194,037	453,747	52	王永春	194,037	0
200	雷飞惠	1,035,861	201,044	1,236,905	207	罗晓萍	201,044	0
202	苏良玉	233,879	9,014	242,893	288	马燕	4,843	0
					346	朱江	4,171	0
206	周孝全	233,879	233,879	467,758	210	贺群	233,879	0
211	郑明	1,035,861	4,843	1,040,704	325	段皓	4,843	0
212	吕敏	613,797	1,566,552	2,180,349	32	苏雷	168,207	0
					65	易勇刚	168,207	0
					89	邱蓉	201,044	0
					103	徐兴澄	224,918	0
					201	刘小蓉	201,044	0
					203	王秋平	201,044	0
					205	张燕莉	201,044	0
					220	赵玉琴	201,044	0
215	郭桂蓉	233,879	417,601	651,480	163	谭炬光	233,879	0
					214	周勇	168,207	0
					216	杨石	11,344	0
					345	陈义彬	4,171	0
227	石作海	233,879	100,921	334,800	234	石龙	100,921	0
262	余德萱	60,674	161,344	222,018	100	余洁颖	161,344	0
264	余建明	8,323	8,323	16,646	275	余家杰	8,323	0
283	杨晓燕	104,869	580,502	685,371	25	罗琰	194,037	0
					47	喻宁	194,037	0
					120	饶锦	168,207	0
					243	张彦玲	24,221	0
287	邓波	4,843	4,843	9,686	318	刘英荻	4,843	0
	吕新宁	0	4,171	4,171	348	赵娟	4,171	0

2007年7月至11月，公司174名自然人股东陆续将其持有的股份转让，其中173名自然人股东转让给了公司的其他62名自然人股东，1名自然人股东转让给1名非公司股东的自然人吕新宁。股权转让后，上述174名股东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的股东人数由353人减少到180人，其中自然人股东179名，法人股东1名。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分别就本次股权转让的真实性进行了核查，对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人、受让人进行了函证，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全部共计174名转让人已签署声明函，确认：“本人事先已知悉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备国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上述股权转让为本人自愿，上述股权转让

后，本人不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持有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并已收到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全部共计 63 名受让人已签署声明函，确认：“上述股权受让为本人自愿，并向转让方支付了上述受让股权的全部价款。受让上述股权后，本人持有的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为本人所有，不存在部分或全部代他人持有的情况”；在本次股权转让中股权未发生变化的公司股东也签署了声明函，确认其持有的股权全部为其本人所有，不存在部分或全部代他人持有的情况。

3、2007 年 11 月后的股权转让

转让时间	转让方	转让方身份证号码	转让股份	受让方	受让方身份证号码
2007.11.27.	张萍	519004197501150425	1	戴煜川	51012319770517031X
2008.9.28	杨明康	510103194206261912	634,869	田世华	510103194609041922
2009.1.20	吴军冲	510111196910314255	533,709	戴煜川	51012319770517031X
2009.1.30	杨俊伟	510105196111070015	591,027	杨晓燕	511026197102150023
2010.4.27	杨俊伟	510105196111070015	300,000	王 蓉	510102196112243169
2009.10.20	刘克勤	510106195508101010	977,741	邓 波	512926197712033078
2010.4.19	吴筠丽	510103195809261924	317,435	刘 颖	510106198304221022
2010.4.20	刘克勤	510106195508101010	158,717	宫秀英	510102192712120869
			158,717	刘 颖	510106198304221022
			317,435	吴筠丽	510103195809261924

上表所示股权转让中，张萍于 2007 年 11 月 27 日转让本公司股份 1 股给戴煜川系对公司在股份合作制阶段登记股权时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产生差错的更正；杨明康于 2008 年 8 月 23 日去世，其配偶田世华继承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634,869 股，该继承已经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公证；杨俊伟与杨晓燕于 2009 年 1 月 3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自愿将其持有的 591,027 股本公司股份转让予杨晓燕；吴军冲与戴煜川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自愿将持有的 533,709 股本公司股份转让予戴煜川；杨俊伟与其配偶王蓉离异，双方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签订协议书，约定杨俊伟自愿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中的 30 万股分割归王蓉所有，该财产分割已经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公证；刘克勤与邓波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自愿将其持有的 977,741 股本公司股份转让予邓波；刘克勤于 2010 年 3 月 14 日因病去世，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系与其配偶

吴筠丽共同所有财产，因此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二分之一归其配偶吴筠丽所有，另外二分之一作为其遗产由其配偶、子女、父母共同继承，因其父刘祯和其配偶吴筠丽自愿放弃继承权，经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公证和继承人签字确认，其母宫秀英和其女刘颖分别继承 158,717 股本公司的股份。2010 年 4 月 19 日，吴筠丽将其持有的 317,435 股本公司股份赠与其女刘颖，该赠与已经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公证。

（四）成都路桥股权结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成都路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	序号	姓名	持股数	序号	姓名	持股数
1	郑渝力	24,638,179	62	张世昌	233,879	123	罗德春	233,879
2	罗宣正	3,004,211	63	吴永健	434,923	124	冷素强	233,879
3	廖开明	3,004,211	64	李银洲	233,879	125	雷飞惠	1,238,905
4	赵亚平	3,004,211	65	赵宗年	233,879	126	苏良玉	242,893
5	王雨功	3,004,211	66	刘兴平	233,879	127	张 静	233,879
6	周道恒	1,035,861	67	朱仁杰	1,035,861	128	周孝全	467,758
7	李忠华	1,035,861	68	刘 三	1,506,579	129	李小玉	198,362
8	黄丽嘉	1,035,861	69	王建勇	433,827	130	游志福	233,879
9	梅 萍	1,040,704	70	戢良琼	233,879	131	郑 明	1,040,704
10	邱小玲	1,001,819	71	冯新全	395,081	132	吕 敏	2,180,349
11	刘 颖	476,152	72	蓝国辉	1,279,359	133	郭桂蓉	651,480
12	冯 梅	1,001,819	73	常 强	142,377	134	陈智明	233,879
13	范超林	1,888,056	74	吴 鍊	243,565	135	孙孝闻	233,879
14	官发智	603,633	75	肖成刚	395,081	136	王炳华	233,879
15	杨运明	395,081	76	胡 俊	205,887	137	姜会明	233,879
16	莫荣川	233,879	77	曾维陶	198,362	138	武 竟	446,700
17	刘 莉	238,050	78	吴 萍	467,758	139	万家志	233,879
18	刘 燕	259,710	79	钟 伟	362,244	140	李仁贵	233,879
19	戴煜川	1,264,466	80	谭国有	233,879	141	石作海	334,800
20	田世华	634,869	81	徐昌志	1,153,178	142	陈 伟	170,369
21	曾凡梁	233,879	82	罗晓冰	226,874	143	李显林	124,882
22	谢晓梅	194,037	83	周维刚	1,637,709	144	王国光	124,882
23	伍春燕	362,241	84	付斗才	1,844,502	145	林小清	124,882
24	肖启怀	138,722	85	张容昌	1,230,515	146	何 强	124,882
25	李 辉	340,050	86	安从志	606,877	147	周 宇	124,882

26	周志峰	406,929	87	王轶东	563,288	148	祝劲松	328,884
27	胡晓晗	968,982	88	单庆九	474,259	149	李 勇	3,498
28	米 鹏	1,040,032	89	何友蓉	628,960	150	谭 轶	61,521
29	雷运明	1,215,717	90	吴军冲	600,000	151	曹 颖	27,382
30	赵 俊	602,034	91	李张军	913,559	152	黄廷尧	27,382
31	杨俊伟	300,000	92	雷 良	168,207	153	薛 山	32,225
32	肖憬蓉	369,251	93	古孝国	402,086	154	明洪洁	44,336
33	沈小青	494,793	94	纪文秀	1,061,905	155	李亿芳	27,382
34	余 萍	168,207	95	赵俊骁	233,879	156	孙远霞	32,225
35	黎方敏	458,797	96	李杰平	168,207	157	黄泽慧	60,674
36	任跃蓉	235,879	97	郭志江	170,369	158	余德萱	222,018
37	冯 辉	341,257	98	罗志耕	233,879	159	余建明	16,646
38	杨家相	204,000	99	张正莉	233,879	160	邢容申	44,336
39	王云贵	236,532	100	马大康	506,624	161	李江洪	73,343
40	胡 玉	402,086	101	赵玉泉	233,879	162	郭德敏	60,674
41	程 颖	168,207	102	李 玲	489,278	163	赵贤金	8,323
42	唐章洪	168,207	103	徐丁智	233,879	164	安宏志	37,878
43	魏 东	197,974	104	李明娟	233,879	165	朱新民	8,327
44	施少华	233,879	105	田银珍	233,879	166	高德生	27,382
45	廖家莉	168,207	106	王 通	168,207	167	饶翠蓉	8,323
46	曾庆平	233,879	107	严正福	282,321	168	于忠勇	199,081
47	武 刚	233,879	108	张忠权	402,086	169	杨晓燕	1,276,398
48	刘蓉春	264,553	109	杜天成	1,428,849	170	邓 波	987,427
49	邓家富	527,477	110	王继伟	602,034	171	胡 月	4,843
50	张 萍	542,922	111	石 彬	995,500	172	袁卫华	4,843
51	刘光发	233,879	112	胡孝义	1,069,792	173	陈克战	645,766
52	谢惠基	233,879	113	宋安文	395,081	174	李媛媛	106,639
53	师 红	578,971	114	谭德超	168,207	175	陈锦宏	4,171
54	王安富	233,879	115	卢道芳	173,870	176	吕新宁	10,171
55	巫玉雄	233,879	116	伍和平	655,860	177	张 彧	4,171
56	刘贞祥	233,879	117	黄祖祥	395,081	178	孙正良	153,000
57	宋素群	233,879	118	戴贤文	383,879	179	徐基伟	602,000
58	陈忠明	224,918	119	管 骆	168,207	180	王 蓉	300,000
59	谢增全	224,918	120	杨利文	233,879	181	宫秀英	158,717
60	刘福君	233,879	121	冷强凯	695,839	182	道诚力 公司	14,500,000
61	廖 毅	374,914	122	刘珍凤	453,747			
合计		125,000,000						

十二、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2008年-2010年、2011年6月公司员工总人数分别为467人、422人、380人和358人，员工人数在2008年-2011年6月有一定的下降，主要因为一是随着公司精确化管理的不断深入与实施，公司许多员工实现一人多能、一人多岗，减少了项目人员总的需求；二是公司将部分临时岗位的员工由公司直接聘用转成由劳务派遣形式的用工方式；三是公司2008年-2011年上半年退休、辞职及解除劳动合同的人数有一定的增加。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员工共358人（含控股子公司），其情况如下：

（一）按专业结构划分

人员类别	管理人员	专业技术人员	合计
人数	125	233	358
所占比例	35%	65%	100%

（二）按学历划分

学历构成	大学本科及以上	大学专科	中专及以下	合计
人数	163	102	93	358
所占比例	46%	28%	26%	100%

（三）按年龄划分

年龄	29岁以下	30-39岁	40-49岁	50岁以上	合计
人数	83	148	78	49	358
所占比例	23%	41%	22%	14%	100%

（四）社会福利和保险情况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书》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本公司按照国家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统一向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缴纳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保险费用。2011年7月6日成都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出具编号(2011)字第0001957号《证明》：经核查，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按国务院第259号令《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以及省、市人民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已足额缴纳2011年7月前社会保险费。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公司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07年1月至2008年3月，住房公积金由单位和个人各按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基数的10%缴纳，2008年4月起，缴存比例调整为单位和个人各按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基数的12%缴纳，按月缴存到职工个人账户。

2011年7月4日，成都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拟上市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证明公司自2000年12月开始缴存住房公积金，截至2011年6月没有发生因住房公积金纠纷或争议引发的仲裁、诉讼等事项。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年度	社会保险缴纳金额(元)	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元)	缴纳比例(%)													
			养老		医疗		失业		工伤		生育		公积金		大病互助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2008年	2,978,477.99	894,341.00	20	8	7.5	2	2	1	0.6		0.6			1-3月		
														4-12月		
														12	12	
2009年	2,670,035.11	1,004,035.00	20	8	6.5	2	1.5	1	0.67		0.3		12	12		
2010年	3,478,368.33	1,460,113.00	20	8	6.5	2	1.5	1	0.67		0.3		12	12	1	
2011年 1-6月	2,474,318.11	1,012,914.00	20	8	6.5	2	2	1	0.6		0.6		12	12	1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体员工均按照规定比例缴纳了社会保险。

2008年至2011年1-6月期间，公司为签订短期劳动合同的临时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但未为签订短期劳动合同的临时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年度	员工人数	公积金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临时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比例
2008年	467	400	67	85.65%
2009年	422	376	46	89.10%
2010年	380	377	3	99.21%
2011年1-6月	358	356	2	99.44%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比例在报告期内逐年提高，目前已基本实现了公司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在2008年至2011年1-6月未为签订短期劳动合同的临时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一方面是因为我国对于缴纳住房公积金的相关规定尚不完善，各地具体规定和操作不尽相同，公司部分聘用临时员工的项目部或子公司地处偏远，当地没有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具体要求；另一方面，公司聘用的部分临时员工因户口或承担个人缴纳部分的意愿等原因未能配合公司在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设公积金缴纳账户。

公司在2008年至2011年1-6月共计未缴纳的住房公积金金额为197,199.36元。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并未接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要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郑渝力及发行人股东道诚力公司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因未为员工缴纳2011年1-6月及以前年度的住房公积金而被有权机构处以罚款或被要求补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的，由承诺人承担该等责任且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因此受到损失。

（五）公司劳动用工制度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制度，制订了《劳动用工管理制度》、《考勤管理细则》、《员工带薪休假实施办法》、《公司特殊工种管理暂行办法》和《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等一系列劳动用工制度。《劳动用工管理制度》为公司劳动用工管理制度的框架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员工聘用、劳动合同管理、员工调动分配、劳动纪律及休假、薪酬福利保险等事项都作了明确规定。

（六）劳务工情况

2008-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承建的部分项目聘用了临时员工，主要是因为项目工期较短且人员需求为辅助性岗位，因此公司承建的项目只与这批员工签订了短期聘用合同，属于临时用工范畴。2007 年新《劳动法》颁布后，公司逐步规范项目部的用工管理，2008 年启用新的用工体制，开始逐步从劳务派遣单位选择劳务派遣人员到公司工作以满足公司的临时用工需求。公司制订了《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等规章制度，使公司的劳动用工更加规范。

目前，公司主要选择具有劳务分包资格的劳务分包公司合作，与劳务分包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协议》，协议约定了派遣岗位、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以及违约责任等事项，协议内容合法有效。劳务公司安排人员根据公司要求的进度提供劳务进行施工，公司对劳务公司人员的劳务服务进行管理、检查和监督。公司不与劳务公司人员形成劳动关系，劳务公司人员的薪酬、社会保险金均由劳务公司支付。劳务工的工资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项目部负责监控工资发放到每位劳务工手中，公司不存在拖欠劳务公司的薪酬支付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占总用工人数的比例如下：

年度	劳务派遣 用工人数	员工人数	总用工人数	劳务派遣用工 占比（%）
2008年度	339	467	806	42.06
2009年度	266	422	688	38.66
2010年度	261	380	641	40.72
2011年1-6月	261	358	619	42.16

十三、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郑渝力先生、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关于同业竞争问题分别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目前无投资并控制与成都路桥产品、业务相同或类似企业；除应成都路桥要求为成都路桥利益协助采取行动外，将不会主动从事与成都路桥业务相竞争或有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利用成都路桥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任何限制或影响成都路桥正常经营的行为；

若成都路桥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已在经营的，只要本人/本公司仍然是成都路桥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人/本公司同意成都路桥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郑渝力先生、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作出声明：“截止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九、公司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

一、主营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机电通讯、绿化、公路维护保养；项目投资及项目建设管理服务。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建筑施工、勘测设计（以上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资质的凭相关资质证经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为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和隧道工程的施工，主要产品和服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所属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 2005 年 3 月 25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分类与代码》标准的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E 类建筑业-E05 土木工程建筑业-E0501 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业。

2007 年 12 月 11 日，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出具《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关于对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产业政策确认的意见函》（川经产业函[2007]846 号），认定发行人“属于公路施工和工程承包企业，具备公路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等专业承包资质，现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等施工”，并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鼓励类第二十一项公路类第一款：国道主干线、西部开发公路干线、国家高速公路网项目建设”。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发行人主营业务仍然符合鼓励类第二十四项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一款和第二款：1、西部开发公路干线、国家高速公路网项目建设；2、国省干线改造升级。

二、行业基本概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建筑行业的管理体制主体是各级政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中央由住建部作为行业的主管部门，在地方是由建设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局）作为建筑行业的主管部门。

建筑行业中的公路工程建筑企业也同时要受到各级政府的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管，在中央由交通运输部作为行业的监管部门，在地方是由交通厅（局）作为行业的监管部门。交通管理部门主要是对公路建筑行业的工程招标、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等方面进行监管。

目前，政府对建筑行业管理主要包括三方面内容：一是对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包括各类建筑企业进入市场的资格审批、查验和资质的认可、确定以及建筑业中各类个人执业资格的审批；二是对建设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报建、招投标、合同鉴证、施工安全、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工程保养等；三是建设项目的经济技术标准管理，包括造价控制、定额管理、价格信息、建设标准、技术规范和规程等。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为规范建筑市场，国家先后制定、完善了《建筑法》、《合同法》、《招标投标法》、《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各部门、各行业也先后制定了招投标管理办法，组建了工程交易中心，积极推行招标投标新机制，建筑市场的运作日趋规范。

在公路建设方面，交通部作为公路建设的行业主管部门，专门制定了《公路建设市场准入规定》、《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公路建设四项制度实施办法》、《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工作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三）行业发展状况

中国路桥工程施工行业从 20 世纪初开始起步，其间经历了几个不同的阶段：1906 年中国修建了第一条公路，但解放前公路总体发展缓慢，基本处于起步阶

段，到 1949 年全国公路里程共有 8.07 万公里。建国后的头十年，国内公路建设出现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十年全国公路里程共增长了 529.4%。随后的 3 年自然灾害期间，公路发展几乎停顿，并出现了负增长。1965 年以后公路发展得到一定的恢复。改革开放以后，公路建设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七五”期间，国家明确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发展的瓶颈产业，国务院批准设立公路建设专项基金和车辆购置附加费，专门用于公路建设，公路建设再次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近几年来，受国家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影响，公路投资被作为拉动内需的重要手段，公路基础设施投资额屡创新高，为国民经济快速健康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2010 年，全国公路建设投资完成 11,482.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8%。“十一五”累计完成投资 22,159.01 亿元，是“十五”投资完成额的 2.5 倍（数据来源：《2010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截至 2010 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已达 400.82 万公里。在公路总里程中，高速公路达到了 7.41 万公里、一级公路 6.44 万公里、二级公路 30.87 万公里、三级公路 38.80 万公里、四级公路 246.95 万公里，等外公路 70.35 万公里。（数据来源：《2010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四）行业格局、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市场供求状况及市场容量

1、行业竞争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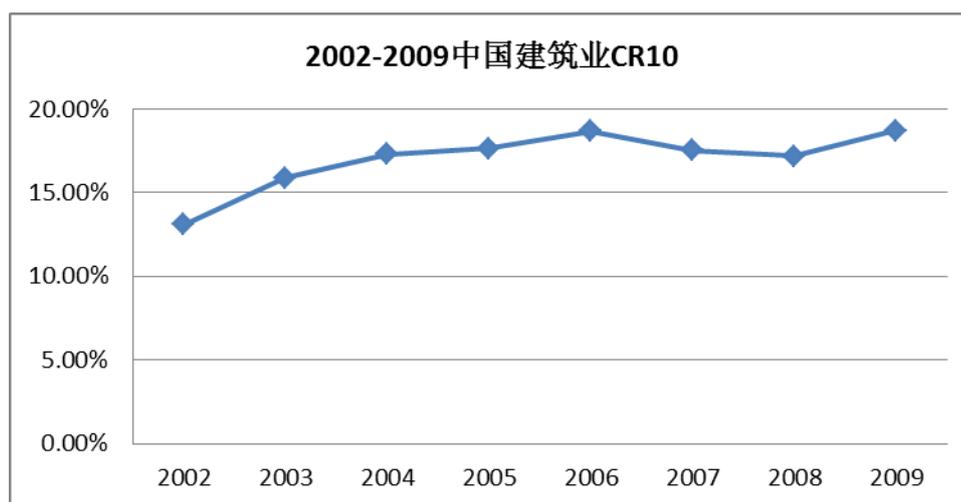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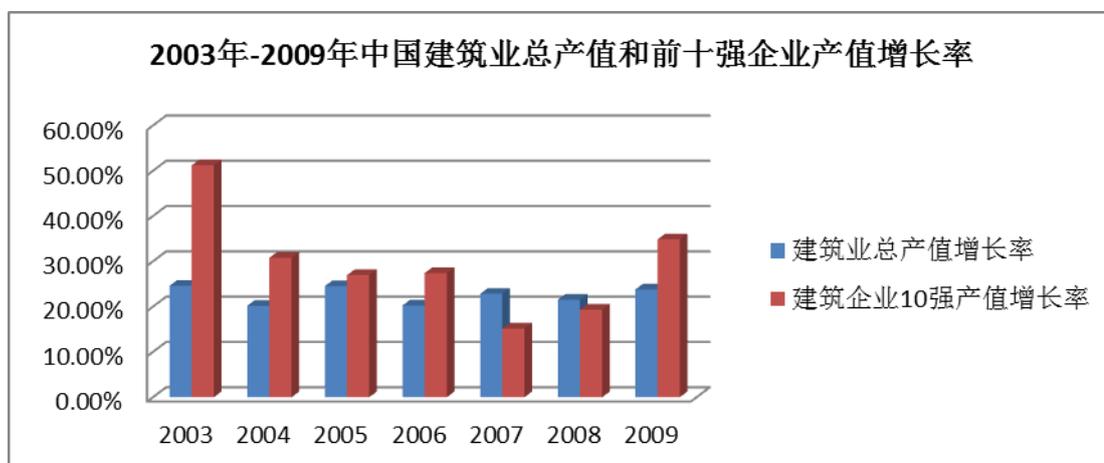
我国建筑市场规模庞大，建筑企业数量众多，随着多种所有制建筑施工企业的发展、建筑市场的市场化、以及建筑施工能力的相对过剩，建筑业已处于完全竞争状态。截至 2009 年末，中国建筑业企业数量达到 70,817 家，在公司主要业务地区-四川省内的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达到 3,380 家（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

我国建筑企业相对规模较小，通过反映市场集中度的指标市场前 N 家企业集中度（CRn）可以看出我国建筑行业的集中度非常低，下表为我国建筑行业 2002-2009 前 10 家企业的集中度（CR10）：

年份	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前 10 企业产值 (亿元)	CR10
2002	18,527.18	2,427.06	13.10%
2003	23,083.87	3,670.34	15.90%
2004	27,745.38	4,800.44	17.30%
2005	34,552.10	6,094.56	17.64%
2006	41,557.16	7,765.25	18.69%
2007	51,043.71	8,942.35	17.52%

2008	62,036.81	10,670.63	17.20%
2009	76,807.74	14,389.81	18.73%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建筑时报》



从以上图表可以看出，我国建筑市场集中度（CR10）低于 20%，属于集中竞争的市场。我国建筑产业的集中度低，主要由三个原因造成：一是长期以来的计划体制，造成了不同部门的建筑企业规模、性质相似，严重限制了建筑行业的发展。二是大型建筑企业的结构相似，互补性弱，兼并、联合产生的规模效应难以发挥。三是资质管理对综合总承包的限制以及地方保护主义的盛行，极大阻碍了跨行业、跨领域建筑企业的重组、联合。

从以上图表也可以看出，2003 年至 2006 年我国建筑业前 10 名企业的产值的增速一直高于我国建筑业总产值的增速，虽然 2007 年至 2008 年前 10 名企业

的产值的增速低于建筑业总产值的增速,但 2009 年建筑业前 10 名企业的产值的增速再次超过建筑业总产值的增速,CR10 从 2002 年的 13.10% 上升到 2009 年的 18.73%,这说明虽然我国建筑业的绝对集中程度还比较低,但相对的集中程度呈上升趋势,这主要是因为从竞争状况发展趋势看,建筑业正由劳动力密集型竞争逐步向高技术型竞争过渡,建筑市场的竞争主体将逐步集中于专业突出、技术装备程度高的大型建筑企业,许多中小型公司将在竞争中被淘汰或被兼并。

这种竞争状况的发展趋势也造就了如今建筑行业的竞争格局,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字号具有超大规模及技术优势的特级资质大企业形成了我国建筑市场的第一梯队;第二梯队则是由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企业构成;其他二级资质及分包资质的中小企业则构成了我国建筑行业的第三梯队。

2、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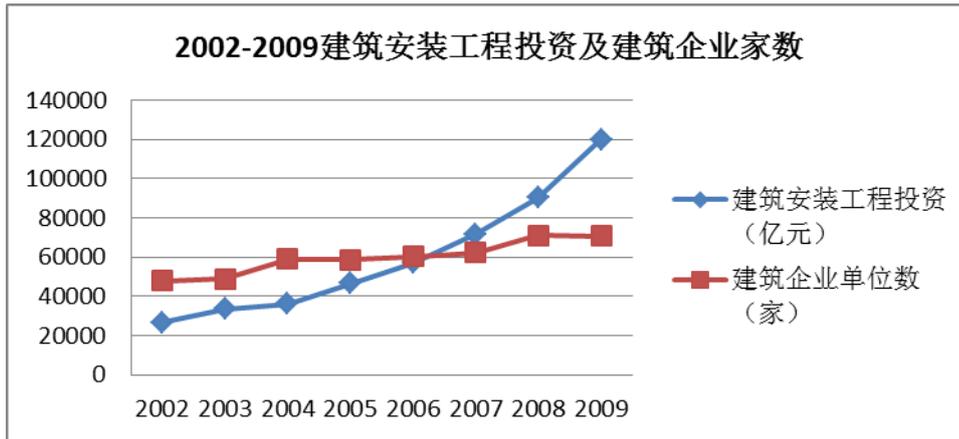
我国建筑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如下表所示:

排名	公司名称	2009 年总营业额 (万元)	占 2009 年中国建筑总产值的比例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35,552,077.00	4.63%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35,532,998.27	4.63%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2,666,929.47	2.95%
4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943,762.18	2.86%
5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	7,536,883.00	0.98%
6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7,243,400.15	0.94%
7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730,548.00	0.49%
8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07,301.00	0.44%
9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146,423.91	0.41%
10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37,737.60	0.41%
	合 计	143,898,060.58	18.7%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建筑时报》

3、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市场容量

2002 年至 2009 年建筑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

从上图可以看出，建筑市场的需求（即建筑安装工程固定资产投资）和供给（即建筑企业家数）在 2002 年至 2004 年保持了近似的增长幅度，平均每家建筑企业的市场份额为 5,000 至 6,000 多万元，建筑市场供过于求的状况非常明显。在 2004 年至 2009 年，建筑市场的需求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幅度，但建筑市场的供给没有保持相应的增长，2005 年甚至出现了小幅度的下降，平均每家建筑企业的市场份额增加到 7,000 多万元至 1.69 亿元，虽然建筑市场仍然是供过于求，但建筑市场需求稳定增长、供给相对稳定的趋势已经显现，这有利于建筑市场发展更平衡的供求关系。

从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路桥建筑行业来看，2010 年全国完成公路水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13,212.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6%。2010 年全社会完成公路建设投资 11,482.28 亿元，同比增长 18.8%（数据来源：《2010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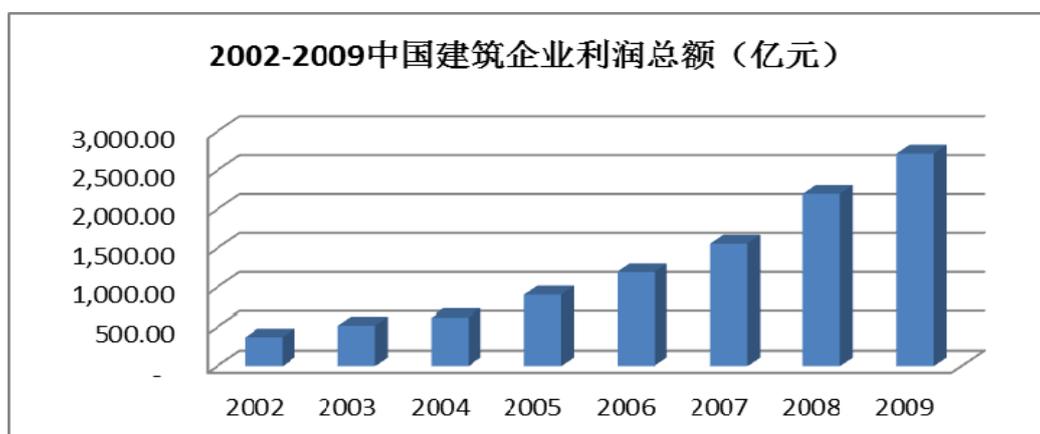
从公路建设的参与主体来看，根据交通部公路司公布的数据，截至 2009 年 7 月 2 日，全国拥有公路总承包特级资质的企业 28 家，一级企业 525 家，行业竞争相对激烈。

公路建设市场将持续快速发展。根据交通部《公路水路交通“十一五”发展规划》和本世纪初期的战略目标，到 2010 年，全国公路总里程将达到 230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6.5 万公里；到 2020 年，全国公路总里程将达到 250 多万公里，高速公路将达到 9 万公里以上，基本建成“五射两纵七横”国道主干线和国家高速公路网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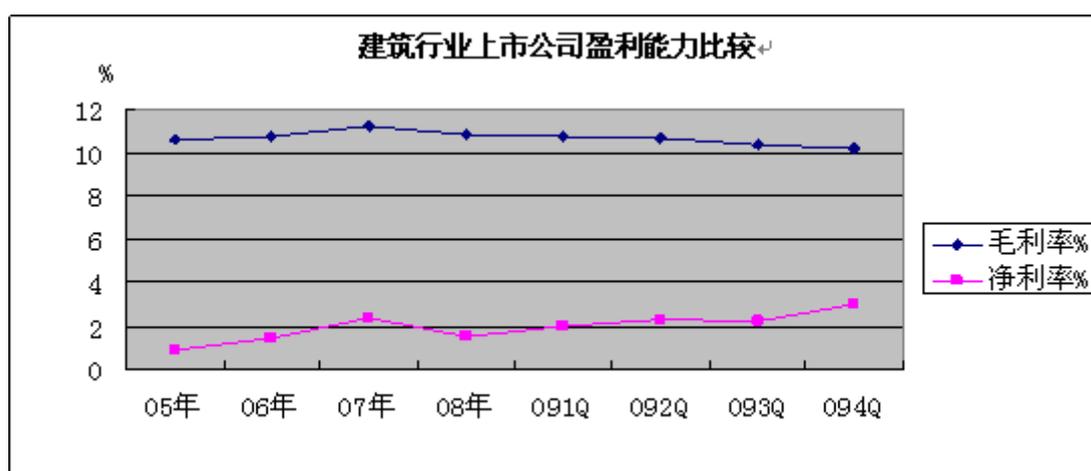
《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确立了由 7 条首都放射线、9 条南北纵线和 18 条

东西横线组成的高速公路布局方案，简称为“7918”网，总规模约 8.5 万公里。目前已建成 2.9 万公里、在建 1.6 万公里、待建 4 万公里，分别占总里程的 34%、19% 和 47%。待建里程中，东部地区 0.8 万公里、中部地区 1.1 万公里、西部地区 2.1 万公里。建成这个系统大约需要 30 年。按静态投资估算，国家高速公路未来建设所需资金约 2 万亿元，其中东部地区 3900 亿元、中部地区 5200 亿元、西部地区 10,900 亿元。因此，公路建设市场前景依然十分广阔，在未来的 10 到 20 年内仍将保持稳定、快速的发展。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Wind

建筑市场供给大于需求，生产能力相对过剩，建筑施工价格竞标竞争激烈，并且建筑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建筑市场集中度较低，属于过度竞争的市场结构。因此，建筑行业利润水平较低但相对稳定。

国内的工程建筑企业正在稳步推进经营模式转型，逐步脱离劳动密集型经营的旧模式，通过科技、管理、资金等手段来提升项目盈利能力。建设主管部门也在积极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等工程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逐步实现工程项目承包和管理方式的国际化接轨。目前主要有 EPC（设计-采购-施工）、BOT（建造-运营-转让）、BT（建造-转让）、DB（设计-建造）、PMC（项目管理承包）、PPP（公司合营）等方式，其中 EPC 总承包和 BOT、BT 项目投资已经成为当前建筑类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重点。

BOT 和 BT 方式实质是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的市场化运作，目前已经在我国的基本建设领域广泛采用。对于建筑企业而言，承揽 BOT 和 BT 项目是一种良好的投资渠道，不仅满足了业务需求，而且可以发挥自身技术、管理、资金的综合优势，获取施工利润和投资收益的双重回报。

（五）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基于建筑行业的特殊性，我国政府对进入建筑行业的企业实行较为严格的市场准入和资质审批、认定制度。对进入建筑行业的企业，政府将根据企业的经营业绩、资金、技术、人员、装备等状况，核准资质等级，核定承揽业务的范围，并实行按年受审，动态考核。中国建筑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三个序列，各个序列有不同的专业类别和级别，建筑企业须先行获取较低资质并经过一定时间后，方可累进获得更高级资质。

施工总承包资质、专业承包资质、劳务分包资质序列按照工程性质和技术特点分别划分为若干资质类别，各资质类别按照规定的条件划分为若干等级。比如，获得总承包资质的企业可以划分为特级、一级、二级和三级。由于具体建设项目的需要，业主在要求具有总承包一级资质的同时还要具备桥梁专业一级或隧道专业一级或路面专业一级等专业分包资质的要求。由此可见，建筑业企业资质为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是社会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各环节正

常运转和协调发展的先决条件，对保障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改善人民生活 and 促进国防现代化建设等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因此，公路建设作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是国家鼓励和大力支持发展的基础产业。

(2) 国家应对金融危机给行业带来的机遇

为抵御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不利影响，2008年11月国务院决定采取灵活审慎的宏观经济政策，出台更加有力的扩大国内需求措施，加快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和灾后重建，启动4万亿投资计划。其中涉及公路建设投资的有：加快建设铁路、公路和机场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约15,000亿元；加快灾后重建约10,000亿元。

扩大内需政策实施后，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和投资速度增加迅速，与公司业务关系最密切的高速公路建设投资的增长幅度更大。根据《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到2010年全国高速公路建设投资规模平均每年为1,400亿元。

(3) 西部大开发战略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000年10月，国家颁布实施了《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出台了一系列重点支持西部开发的政策措施，加大了西部开发建设资金的投入力度，在西部地区优先安排建设项目，加大对西部地区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和金融信贷支持。2006年4月5日，交通部发布了《“十一五”西部交通科技发展规划》，以推动西部交通科技进步与创新，促进西部公路水路交通发展。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出台，使西部地区在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能力和力度方面有了明显的提高，交通建设市场具备了良好的发展空间。2010年4月1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发出2010年开展《西部大开发“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中指出，将继续加强西部基础设施的建设，继续新开工一批重点工程，加快构建适度超前、功能配套、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扩大综合交通网规模。公路建设行业，特别是西部公路施工企业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里，将得益于西部大开发政策，并保持稳定的增长。

(4) 市场准入管理制度的积极影响

目前，公路建筑施工实行市场准入管理制度。根据住建部颁布的《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参加建筑活动的主体将实施新的从业资格许可制度，并将通过提高申报要求等控制方式，调控建筑市场上能够进行总承包企业的数量，以优化施工队伍结构、规范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工程质量、提高建筑队伍素质。

2、不利因素

(1) 依赖国家政策支持，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

路桥建筑行业很大程度依赖国家在基础设施建设上的政策支持和在公共交通基建方面的开支。国家在基建方面的公共预算如有重大削减，尤其是交通基建方面的削减，将会对路桥建筑行业构成不利影响。

(2) 原材料的供应量和价格的大幅波动

路桥建筑行业所需的某些原材料（如钢材、水泥）价格一直大幅波动，并经常出现供应短缺，行业内企业若未能按合理的商业条款及时取得足够的原材料，就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 不正当竞争的影响

路桥建筑行业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着低价抢标等不正当竞争现象，干扰和影响路桥建筑行业的健康发展。

(七) 行业技术特点及技术水平、行业特征

我国建筑业的高端技术水平近年来发展较快，产品结构逐渐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尤其是建筑施工技术在国际上已逐步迈入先进行列。近十年来，随着我国一大批超高层建筑、大跨度桥梁、超深地下空间建筑、大规模公共建筑、新型城市基础设施的兴建，我国开始形成一批在国际上处于领先地位的成套施工技术，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建筑行业技术发展很不均衡，整体的技术水平仍然偏低，装备较为落后，平均建筑能耗较高，影响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目前，国内各类建筑施工企业在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上的不足，给民营建筑企业施工技术水平的带来时间上的紧迫性和未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我国目前建筑行业是一个劳动密集型与资本密集型包容且竞争过度的行业，劳动密集型主要反映在大多数建筑行业施工技术创新能力不高，且大多数从业人员来自城乡务工农民，人力成本相对低廉。资本密集型主要针对目前整个建筑行业普遍存在的以投资带动施工的经营模式，将施工与投资相结合的 BT 和 BOT 模式已经在我国的基本建设领域广泛采用。

(八)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行业的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为路桥建筑施工行业，其上游行业主要是建筑原材料生产行

业，如水泥、钢材、沥青等生产行业；其下游行业为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行业。

建筑原材料生产行业是整个建筑业发展的基础，其产品的市场饱和度和价格浮动直接影响到公司所在行业产品价格的高低，也直接影响到公司所在行业的成本及利润。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通常是公司所在行业的工程发包方，其对路桥建筑产品的需求制约着公司所在行业的业务量的多少，是整个建筑业市场的主导，其发包项目的大小及多少，基本上决定了公司所在行业竞争的激烈程度。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布在四川省内，而成都市及周边的工程项目又占了公司主要项目的较大份额，公司 2007 年-2010 年在成都市公路建筑施工市场的份额如下表所示：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成都市开工项目公里数 (KM)	235.921	247.482	214.693	238.8
公司承建项目公里数 (KM)	35.122	41.908	25.348	49.275
公司承建项目份额 (%)	14.89	16.93	11.81	20.63

数据来源：成都市交通委员会、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注：上表内市场占有率为根据成都市交通委员会所属交通基本建设项目中的市域干线路网、部分区市县骨架公路、重点镇过境公路等具体测算公司在成都市公路建筑施工市场的占有率列表数据不包括总投资 200 万元及以下的项目和公路等级三级以下的项目。

几年来，公司一直是四川省内综合实力和市场份额排名靠前的建筑企业，2008 年至 2010 年由四川省统计局认定的相关排名如下表所示：

年份	相关排名
2008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5 强 2008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
2009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24 强

	2009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30 强
2010	四川市场最佳效益 10 强
	2010 年度四川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50 强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四川省内，而近年来四川省内公路发展迅速，2006 年-2009 年四川省和全国公路发展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09	2008	2007	2006
四川省公路里程（万公里）	24.92	22.45	18.94	16.47
全国公路里程（万公里）	386.08	373.02	358.37	345.7
四川省公路里程增长率	11.00%	18.53%	15.00%	43.59%
全国公路里程增长率	3.50%	4.09%	3.67%	3.3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上表可以看出，2006 年至 2009 年四川省公路里程增长速度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在更长的时间内，四川省公路建设仍将以较快的速度发展，其中将四川省打造成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强化成都作为西部中心枢纽以及作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是四川未来公路建设发展的重点，公司在成都市的公路建筑市场拥有较高的份额，在四川省内的公路建筑市场的份额也位居前列，因此四川省公路建设的高速发展给公司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1）将四川省打造成西部交通枢纽

未来几年，四川交通将构建“二十二小时经济圈”，打开通道，构建枢纽，完善路网。未来几年，成都与周边多数省市中心城市实现朝发夕至，形成北抵渤海、东达长三角、南至珠三角和北部湾等经济区及出海港口的 22 小时公路交通圈，初步形成贯通南北、连接东西、通江达海的西部综合交通枢纽。由四川省交通厅提出、经专家严格论证的《加快交通建设工作方案》提出确保于 2010 年建成公

路出川大通道 11 条，在建 7 条。这较以往四川省规划的 14 条出川大通道新增 4 条。

四川新增的 4 条出川大通道分别是：成渝高速公路复线，总投资 107 亿元；达州至重庆万州高速公路，总投资 45 亿元；泸州(合江)至贵州界高速公路，总投资 38 亿元；攀枝花至云南丽江高速公路，总投资 42 亿元。根据方案，到 2010 年四川高速公路建成和在建项目里程力争达到 4650 公里，其中通车里程达到 3160 公里，在建 1490 公里，全省形成高速公路主骨架网。按照上述目标，“十一五”期间后 3 年半四川陆续开工 18 个项目 1761 公里的高速公路。全省高速公路“十一五”期间需投资 920 亿元，比“十五”期间增加 520 亿元。至 2010 年四川高速公路将直接沟通全省 62% 的县，较此前数据增加 12%；覆盖 80% 左右的人口和 90% 左右的经济总量，较此前数据分别增加 19% 和 14%。至 2010 年，基本实现市州中心城市与省会成都当日往返，实现与西安、兰州、贵阳、昆明、重庆等周边省市中心城市一天内到达。

在四川省交通的“内循环”层面，将进一步完善二级路网规划，积极构建与高速公路、出川大通道相衔接的地方二级公路干线网络，提高地方路网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公路与其他交通方式的协调衔接，建设连接火车站、机场、港口的公路，发挥综合交通的整体效应。在农村公路建设方面，力争到 2010 年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20.1 万公里，基本建成农村公路网，实现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公路，90% 的乡、50% 的建制村通水泥路（油路）。加快断头路、联网路建设，完善高速公路、干线公路、农村公路三个层次的相互衔接配套。

（2）强化成都中心枢纽地位和推动成都城乡一体化建设

成都是西南地区重要的发达城市，是四川政治经济和社会活动中心。《四川高速公路网规划（2008-2030 年）》提出把四川建成综合交通枢纽，并强化成都作为西部中心枢纽的地位和功能，从成都出发临近省份的高速公路从 6 条增加到 16 条。这 16 条成都引入线，将成都同四川所有市地州政府所在地连接，以成都为中心建成覆盖 42 个县（市、区）的 1 小时交通圈，80 个县（市、区）2 小时的交通圈，160 个县（市、区）半日交通圈。一批高速公路项目已开始谋划，如成都至拉萨、成都至格尔木、成都至兰州、第三条成渝高速公路等。《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08-2030)》的目标是由 16 条引入线和 5 条南北纵向路线，5 条东西横向路线组成，即“16、5、5”网，高速公路出川通道由过去规划的 12 条

增加到 23 条，形成“外接周边，内连市州，市州互通，适度加密”网络，总里程规模 8600 公里，总投资 6000 亿元。

2008 年 2 月 20 日，成都城市建设管理暨交通建设工作会议召开，此次会议正式对外公布了未来 5 年成都城市建设发展目标——到 2013 年，成都将率先在全省实现现代化和城乡一体化，初步形成由 1 个特大中心城市，4 个新城，4 个中等城市和 18 个小城市及重点镇构建而成的现代化大都市。成都推进统筹城乡配套改革试验区和世界现代田园城市的建设，成渝经济区的建立，城镇化及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需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高速公路、快速通道、市政建设、新农村公路建设都为公司提供了市场参与机会和发展机遇。

2、经营模式的优势

2004 年以来公司突破了单纯施工的经营模式，开始通过以 BT 项目投资带动施工，采用了施工经营和资本经营有机结合的经营模式，成为集项目投资、建设和管理于一体的投资建设商。在该经营模式下，公司一方面获得了施工利润和投资收益的双重回报，另一方面又通过承接 BT 项目开拓了市场。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承接了 12 个公路 BT 项目，合同总金额约 23.42 亿元，已完成 BT 项目投资约 15.87 亿元，累计收回回购款 13.01 亿元，累计拉动主营业务收入 13.90 亿元，通过参与 BT 项目施工实现营业利润 2.40 亿元。

公司系四川省乃至我国中西部最早从事 BT 项目的路桥工程施工企业之一，在 2004 年至 2011 年的八年中公司共承接了 12 个 BT 项目，除 2010 年外每年均有签署新的 BT 项目合同，公司已具备了持续开发 BT 业务的能力。公司从事 BT 业务时间较长且承接的 BT 项目数量较多，这为公司在 BT 业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包括 BT 项目甄选经验、BT 项目融资经验和 BT 项目回款经验，为公司建立成熟的 BT 业务经营模式奠定了基础。自 2004 年以来，公司已逐步建立了完整的 BT 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针对 BT 项目的筛选、施工、款项回收即 BT 项目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环节进行管理和风险控制。在前述管理制度得以有效执行的情况下，公司的 BT 业务已进入了良性的资金和盈利循环，业务模式日臻成熟，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壮大与发展做出了贡献。

为了控制 BT 业务的风险，公司一直保持 BT 业务在适当规模下发展，2011 年 1-6 月，公司 BT 项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 7.67%，BT 项目的投资收益占公司营业利润的比例为 13.31%，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BT 项目形成的

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8.20%，BT 业务占公司整体业务的比重较低。公司传统施工业务的稳健发展也有效降低了 BT 业务风险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及业绩的影响。因此，公司的 BT 业务经营模式已成熟，而且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影响较小，风险可控。

3、精确化管理的优势

公司从 2006 年开始实行精确化管理，对各种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项目中标后，项目工程人员与公司相关部门编制施工预算，分解为工、料、机及现场管理费用成本，并由项目经理与公司签定责任书。在施工过程中利用公司集成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对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结束后，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施工进行总结，分析项目成本节超的原因，用于指导下一个项目的工程成本控制，这样就有效的控制了工程成本支出，并逐渐确立工程施工项目的精确化管理理念，从而取得较竞争对手低的成本竞争优势。

公司的精确化管理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精确化管理制度的建立

根据公司实施精确化管理的战略要求，公司及时调整和变革各项管理制度。先后建立并完善了《精确化管理实施细则》、《分公司财务负责人委派办法》、《项目财务负责人委派实施办法》、《项目机料负责人委派实施办法》、《劳动用工管理制度》、《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细则》、《项目部人力资源管理细则》、《项目成本分析报送及目标管理细则》、《模块管理实施细则》、《项目进度（产值）考评奖罚实施细则》、《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资金支付管理办法》、《机械设备管理实施细则》、《周转材料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

（2）原材料采购的精确化管理

公司对于原材料采购的精确化管理主要体现在对原材料通过试验进行比选和通过准确调查对供应商进行比选两个方面。

公司中心试验室通过对原材料、标准配比试验等一系列试验检测手段，科学地优化各种材料用量和组分，为提高产品性能，节能降耗提供了科学的数据支撑。如广巴路项目通过试验比选后采用工地附近的木门砂比用广元砂每立方米节约成本约 54 元，采用木门卵石比用灰岩碎石每立方米节约成本约 40 元，广巴路项目通过原材料配比优选等试验手段节约材料费用达 600 万元以上。成都双流锦江

斜拉桥项目通过试验发现使用机制砂掺配少量天然砂并优选外加剂能够配制出工作性及强度品质良好的 C50 等高标号砼，与使用远运的金堂砂相比平均每立方米节约成本约 44.3 元，总工程量预计可节约成本 83 万元。

公司的原材料的采购由机料部至少选择三家供应商进行比选，减少中间环节、锁定价格、集中采购、择优购买，达到降低成本目标。如成绵广高速维护工程项目需要采购 8.5 万吨玄武岩，公司赴玄武岩产地峨眉山对有自有资源进行加工的 6 家供应商的出场价、库存、运费进行详细调查，在掌握了供应商资料后再分别发函询价，最终获得了比平均报价每吨低 7 元的采购价格，共节约了原材料采购成本 59.5 万元。公司成德大道、郫县 IT 大道、新普路、成飞大道等项目拟使用 7400 吨沥青，公司在采购沥青时对 4 家供应商进行了调查比选，最终获得了比平均报价每吨低 155 元的采购价格，降低直接采购成本 114.7 万元。

（3）机械设备和周转材料调配的精确化管理

公司以前对机械设备和周转材料的调配管理由各分公司、项目部自行管辖，造成调配拖沓、利用率不高。根据公司精确化管理的要求，公司在机料部下设立了机械设备管理中心和周转材料管理中心，各项目根据施工组织方案上报需用计划，机械设备管理中心和周转材料管理中心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统一调配或采购，执行收支两条线，很大程度提高了机械设备和周转材料的使用效率，减少施工中所消耗的机械台班量，并提高了设备的完好率，降低了机械设备的维修成本。

（4）资金的精确化管理

公司对资金采取集中管理，对资金管理的每一个环节持续优化。公司向各分公司和重点项目委派财务负责人，严格资金审批手续，对资金计划、流向、流量进行控制，强化内部审计。公司 2009 年购买了 NC 财务系统、财务总账及网络报表软件，使各项目资金使用在公司 NC 系统的监控下运行，避免了财务漏洞，并加快了资金周转和增强了支付能力和资金调控能力，降低了资金流动成本，提高了资金营运效益。

（5）工程质量、环保和安全生产的精确化管理

公司形成了总部、分（子）公司、项目部的三级控制的质量与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环境监督与管理一级控制的责任人为总工办，二级控制的责任人为在分（子）公司均设置专职的分管技术与质量或环保的主任工程师与工程科，三级控制的责任人为项目部设置的质检及环保部门或质检员与项目工地试验室。总工办

负责召集机关各部室对全公司的质量与环保目标、指标的制定、评价、监控，以及全公司质量与环境管理方案的策划、运行、分析及纠正；二级控制的责任人直接负责对各分（子）公司所属项目部质量与环保管理的日常具体工作情况进行指导、检查、监督与考评；三级控制的责任人负责项目质量与环保的日常监控测量以及实施保障工作。

公司形成了公司总部、分（子）公司、项目部的三级控制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一级控制的责任人为公司安全部，负责职业健康安全风险评估和重大危险源辨识，按国家安监总局和财政部规定提取工程造价的 1% 作为安全经费，专款专用，开展安全技能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全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督促安全隐患的整改。二级控制的责任人为分（子）公司设置二级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对各分（子）公司所属项目部执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日常具体工作进行指导、检查、监督与考评等。三级控制责任人为项目部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和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物品，对有害有毒作业人员每年进行健康体检，有效地控制了安全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4、资质优势

根据《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公司是省内少数资质涵盖面最广的承包商之一。目前公司资质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根据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网站的信息，整个四川省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上资质的建筑企业只有 22 家，同时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和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的建筑企业只有 5 家（包括本公司），而 2009 年底四川省的建筑企业达到 3380 家（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交通部“交公路发[2002]544 号”文件对具有不同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的工程承包范围有着明确的规定，如下表所示：

类别	企业等级	承包工程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	特级企业	可承担各等级公路及其桥梁、隧道工程的施工。

总承包企业承包工程范围	一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各等级公路及其桥梁、长度 3000 米及以下的隧道工程的施工。
	二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一级标准及以下公路、单跨跨度<100 米的桥梁、长度<1000 米的隧道工程的施工。
	三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二级标准及以下公路、单座桥长<500 米、单跨跨度<40 米的桥梁工程的施工。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企业承包工程范围	一级企业	可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
	二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一级标准及以下公路路面工程的施工。
	三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二级标准及以下公路路面工程的施工。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企业承包工程范围	一级企业	可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单跨跨度小于 100 米、单座桥长小于 500 米桥梁、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
	二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一级标准及以下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
	三级企业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二级标准及以下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企业承包工程范围	一级企业	可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
	二级企业	可承担单跨 100 米及以下桥梁工程的施工。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企业承包工程范围	一级企业	可承担各类隧道工程施工。
	二级企业	可承担断面 20 平方米及以下且长度 1000 米及以下的隧道工程施工。

公司的资质覆盖了路桥建筑领域的所有资质类别且等级多为一级，这意味着公司可以承包工程的范围要远远大于其他不具有相关资质或资质等级较低的竞争对手，而且由于四川省内多数公路项目也包含了桥梁和隧道的修筑，业主往往会要求竞标单位具有复合资质，这也将许多建筑企业排除在公司的竞争范围之外。

5、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非常丰富的公路建筑施工经验，自 1988 年成立以来从事公路建筑施工超过 20 年，共参与建设的公路有 1614.30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946.08 公里、

市政道路 126.80 公里，其他公路 540.71 公里。通过 20 年的施工经验积累，公司培养了大批公路与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工程师，能满足拟投项目中招标人对人员的施工经验、拟任职务等强制要求。2011 年 1-6 月，公司共参与了 16 个项目 24 个合同段的资格预审，为下一步的投标中标奠定了基础。公司丰富的公路建筑施工经验还使公司在参与市场竞争时对施工成本有准确的计算，从而尽可能地减少经营风险，确保利润的最大化。

6、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省内建筑业的卓越地位、良好的市场信誉和优良的工程质量打造出“成都路桥”的知名品牌。公司近年来参与了成都南部新区市政道路项目、汶川至马尔康国道公路改扩建项目和一大批标志性高速公路项目：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高速公路、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四川省西昌至攀枝花高速公路、遂渝高速公路、福建省龙岩至长汀（闽赣界）高速公路等，树立了公司良好的品牌。公司近年来被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为“2003 年度全国优秀施工企业”，被四川省建筑业企业协会评为“四川省二〇〇五至二〇〇六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四川省二〇〇七至二〇〇八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四川省二〇〇九至二〇一〇年度建筑业先进企业”，被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省级二〇〇六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七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八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级二〇〇九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被四川省总工会授予公司“抗震救灾 重建家园-工人先锋号”的荣誉；被四川省人事厅、省交通厅联合表彰的“全省抗震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被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民政府授予“成都市抗震救灾过渡安置房建设先进单位”。

7、质量优势

公司非常注重工程施工质量，严格按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控制和管理施工，近年来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评为“全国质量·服务诚信示范企业”、“工程质量信得过企业”，被四川省质量监督协会评为“质量安全达标示范企业”。

公司承建的所有工程项目质量，合格率达 100%，优良率在 98% 以上，重点工程项目优良率达 100%。公司承建的成都机场高速公路获四川省重点工程建设 AAA 等级荣誉；成灌高速公路施工获中国公路运输行业优质工程奖和四川省天府杯银奖；南广高速公路施工获四川省优质工程天府杯金奖；成都市人民南路维护改造一标段工程荣获 2010 年成都市优质工程奖；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高

架桥十标段荣获 2010 年成都市优质结构工程奖。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 LJ3 合同段交通厅质检站组织的交工验收考核中，评分 96 分，获得了路基合同段第二名，路基、路面、绿化、房建、交安实施等所有合同段第三名的好成绩；福建龙长高速公路 A10 合同段在业主组织的“标准化施工创优质工程竞赛活动”中获第三名，还获得了“龙长高速公路连续钢构桥梁竞赛评比活动质量进度奖”等。

（三）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由于建筑施工的区域性特点，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一方面是四川省内的一流建筑施工企业，如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一方面是市场覆盖全国的国内一流建筑施工企业，如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的简介如下：

1、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2003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四川路桥具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2010 年度营业收入为 45.81 亿元，净利润为 1.48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四川路桥的总资产为 72.11 亿元，净资产为 13.23 亿元。

2、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200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铁二局拥有铁路工程施工、公路、市政公用工程等总承包特级资质。2010 年度营业收入为 546.88 亿元，净利润为 10.94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铁二局总资产为 319.23 亿元，净资产为 54.98 亿元。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路面、交通设施、安装及商品砼和路基及桥梁，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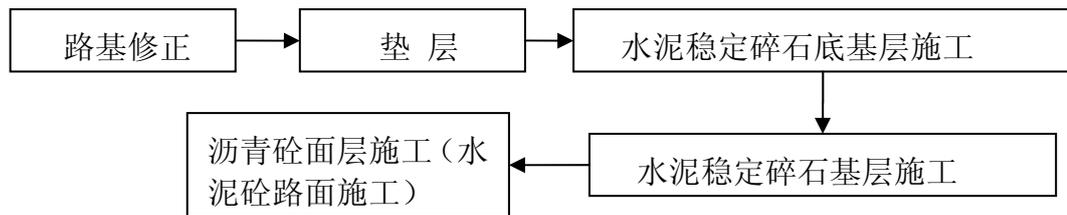
产品	主要用途
路面	为人车通行提供必要的条件
交通设施	交通设施包括隔离带、防炫板（网）、防撞栅、导向标、指路牌、警告牌等，用来维护交通秩序，保证交通安全，防止和减少交通事故

安装及商品砼	为建筑工程提供需安装的配套设备和为市区内建筑工程提供生产所需的砼
路基	路基为路面提供支撑，承受过车荷载
桥梁	跨越障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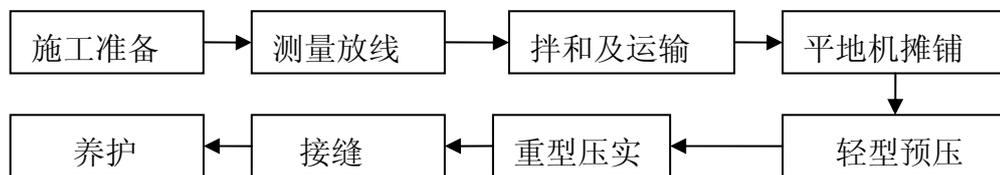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1、路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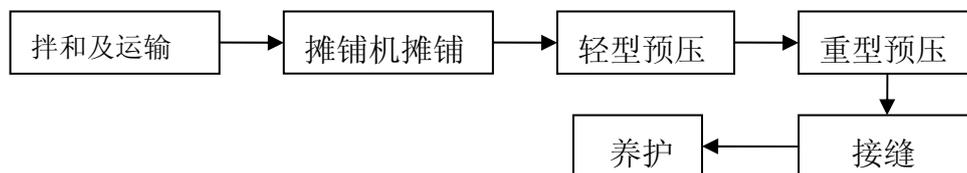
(1) 路面施工总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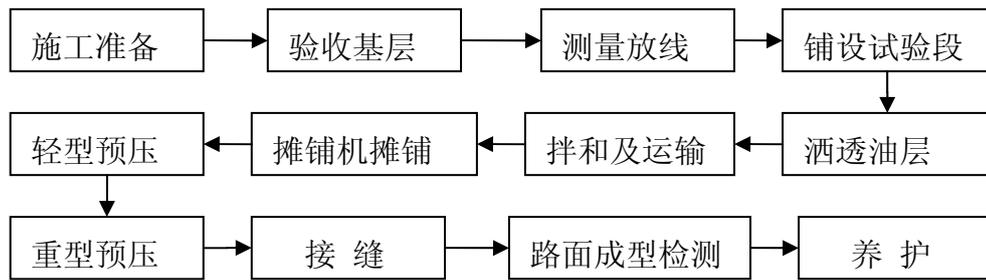
(2)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施工工艺



(3)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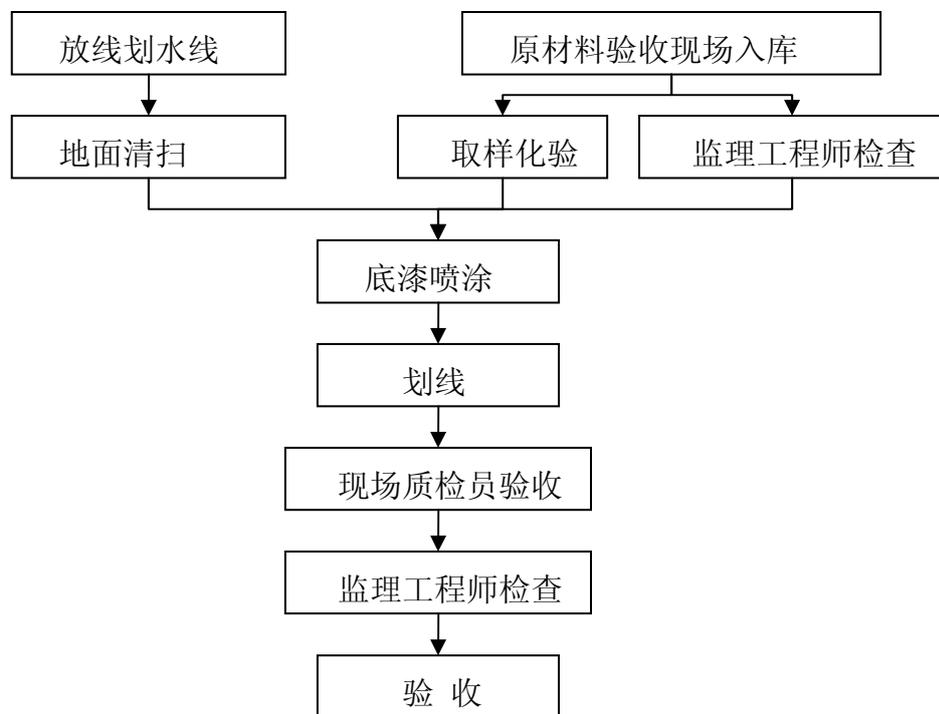


(4) 沥青砼面层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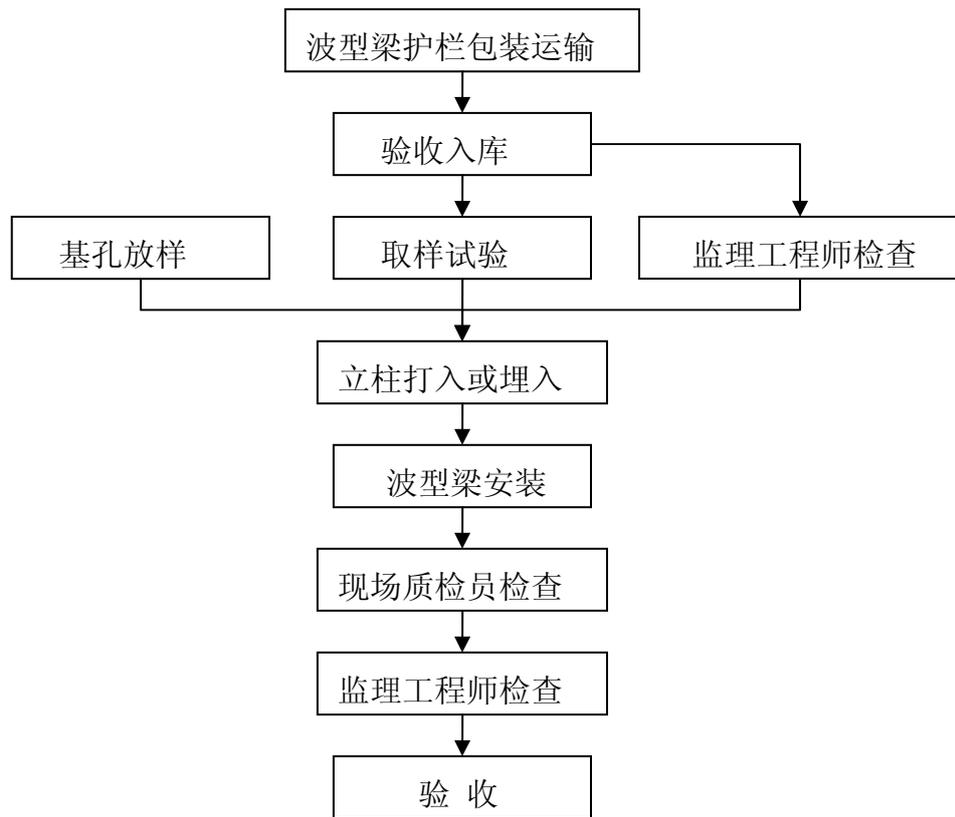


2、交通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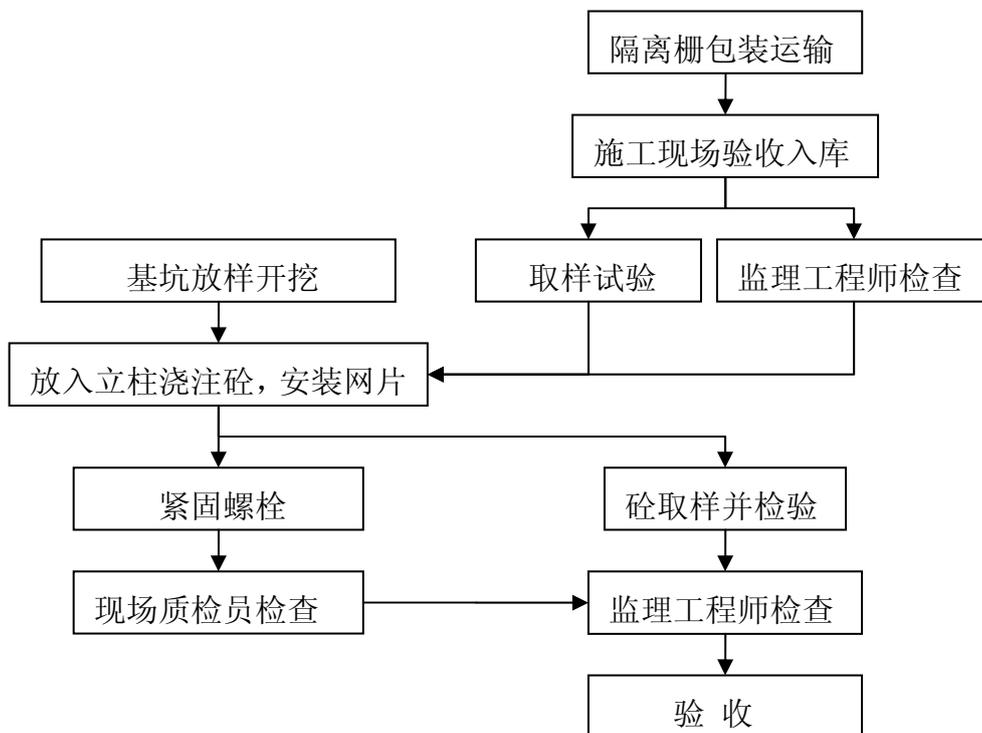
(1) 标线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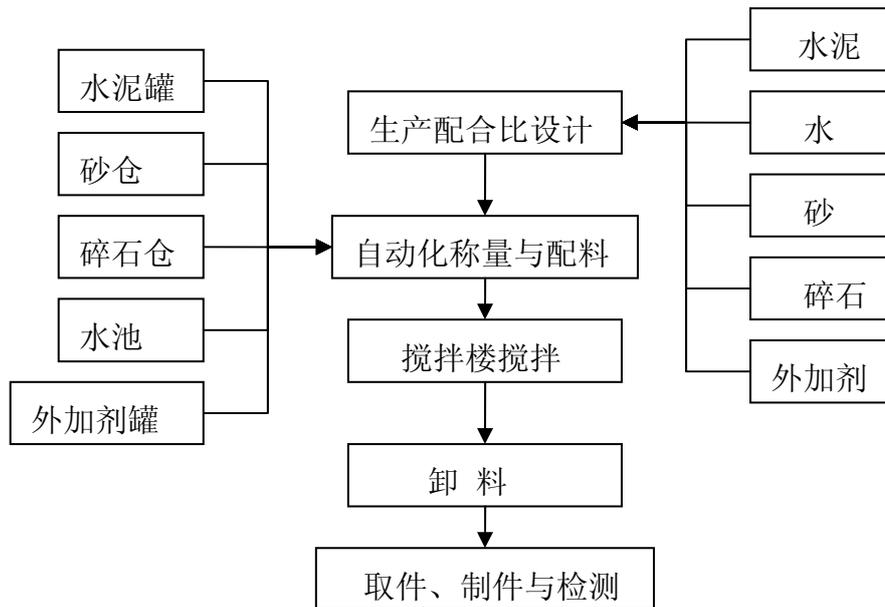
(2) 波型梁护栏施工工艺



(3) 隔离栅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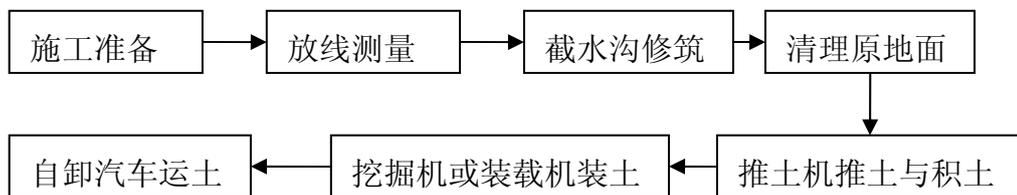


3、商品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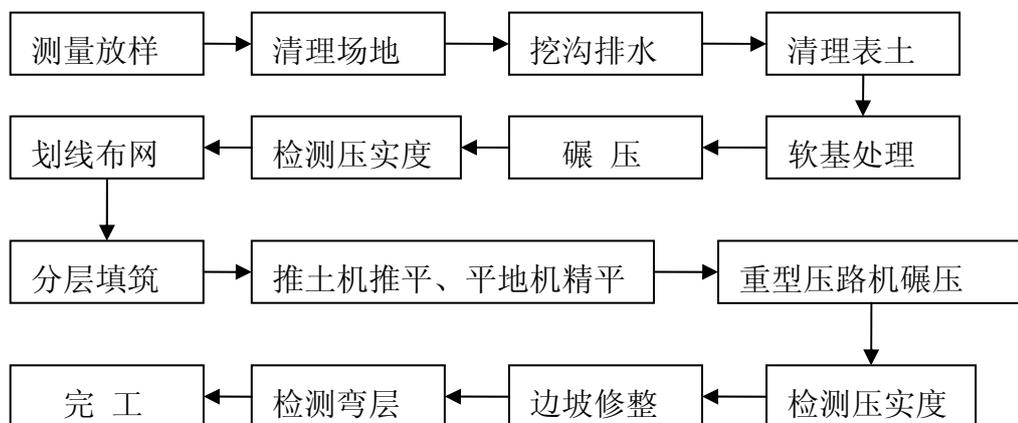


4、路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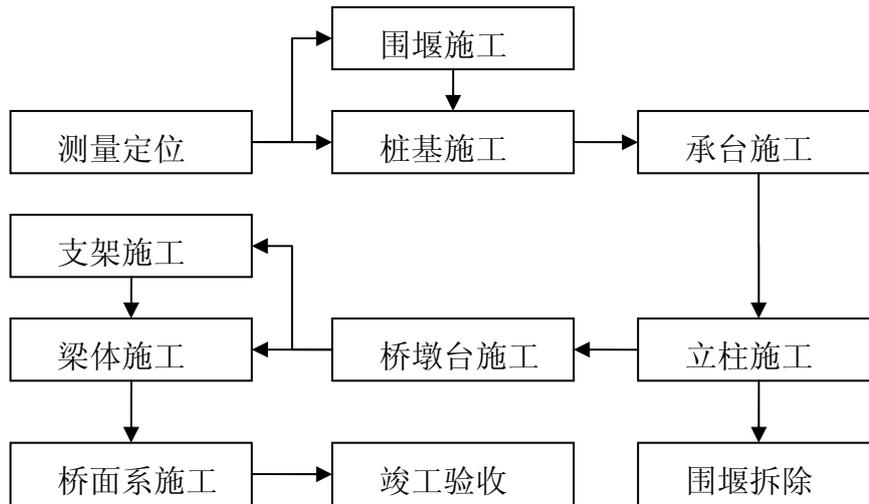
(1) 路基挖方段施工



(2) 路基填方段施工



5、桥梁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对施工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以公司集中采购为主，项目经理部与公司机料部参与采购为辅的两种形式。

公司施工原材料的采购须在公司机料部备案的“主要物资材料合格供方”中选择供应商。“主要物资材料合格供方”名单中的各供应商均是公司机料部在对各种物资材料供应渠道、供应价格和供应方式等进行详细调查和对材料质量、成本、信誉评定分析后提出具有倾向性的调查报告经上报主管领导研究审批确定。如果“主要物资材料合格供方”中的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满足不了工程施工的需要，可在项目“主要物资材料合格供方”之外选择供应商，但必须进行市场调查后经主管领导批准确认。

物资材料采购除零星采购即时结清者外，必须签订物资材料购销合同。合同的签订要按项目评审、机料部审核、领导批准的程序进行。

2、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公路、桥梁等建筑产品。建筑产品具有单件性、大额性、生产时间长和个体差别大等特性，故不可能成批生产，只能面向单一用户生产单一产品。因此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在接到产品订单（即中标通知书）后，与顾客（业主）进行有效的磋商谈判，签订单一产品销售合同（项目合同协议书），约定付款方式及产品交货日期（支付方式和竣工日期），按照顾客要求质量标准及技术流程，生产出最终产品（竣工验收合格的道路、桥梁等建筑工程）。

在该种生产模式下，生产的主体是进行项目施工的项目经理部，即项目经理部是公司的最小生产单位，对项目经理部的生产管理，由公司各职能部门负责，再分解到各分公司分管负责，主要包括工程质量管理、工程安全管理、工程技术管理、成本分析及目标管理、劳务合同管理、计量支付管理、内部资料管理等。

BT 项目经营是公司于 2005 年开始实施的一种将投资与施工紧密联系的一种生产模式。BT 项目模式是 BOT 模式的一种衍生形式，虽然业内对 BT 项目没有明确的定义，但通常认为 BT 项目模式是指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由施工企业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管理，待项目建成并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回购方，由回购方分期向投资方支付项目总投资及合理回报，施工企业可以获得施工利润和投资收益的双重回报。

3、销售模式

由于建筑施工产品的特殊性和单一性，公司生产的每一件产品都具有其独立性和不可复制性，故公司的销售模式是直接面对用户要求的终端销售，是按客户要求生产独特订制产品的方式进行先销售后生产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流程主要包括：搜集各类顾客（工程发包方）的产品需求（标讯），进行分析筛选，选定意向性的顾客产品，通过产品竞价（投标），获得顾客授权（中标），签订销售合同（工程合同协议书），至此完成销售环节，转入生产环节。

（四）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公路项目	76,726.61	67.00%	128,555.96	75.22%	77,687.86	67.16%	87,173.39	77.28%
市政项目	26,215.53	22.89%	21,290.71	12.46%	15,342.41	13.26%	6,378.37	5.65%
桥梁项目	8,653.73	7.56%	15,696.20	9.18%	18,540.78	16.03%	6,797.28	6.03%
其他	2,928.44	2.56%	5,374.58	3.14%	4,109.02	3.55%	12,446.38	11.03%
合计	114,524.31	100.00%	170,917.45	100.00%	115,680.07	100.00%	112,795.42	100.00%

注：其他项目主要包括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和商品混凝土等项目，因其整体收入规模较小，故未单独列示。

2、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

期间	前五名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比例
2011年 1-6月	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629.31	9.28%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674.29	8.45%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910.99	7.78%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893.30	7.77%
	盘县人民政府	7,485.91	6.54%
	合计	45,593.78	39.81%
2010年	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005.96	10.53%
	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	14,585.83	8.53%
	郫县城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944.47	7.57%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356.24	7.23%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1,152.86	6.53%
	合计	69,045.36	40.40%
2009年	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9,983.20	17.27%
	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2,739.71	11.01%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31.11	9.62%
	四川省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10,665.39	9.22%
	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	10,209.43	8.83%
	合计	64,728.84	55.96%
2008年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180.01	19.66%
	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9,708.09	17.47%
	成都市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550.02	14.67%
	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234.05	7.30%
	四川省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6,820.14	6.05%
	合计	73,492.30	65.16%

上述各期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50%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上述客户不具有权益关系。

路桥工程施工合同一般具有单项合同金额较大、个别会计年度客户较为集中

的特点，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6月公司前5名客户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16%、55.96%、40.40%和39.8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购置施工机械设备和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的运营资金，募集资金如果可以顺利投入使用，将使得公司工程项目承揽规模、施工项目的地域范围得到提高，在同一时期公司可以参与投标的工程数量及可以同时施工的工程数量都将较报告期有大幅增加，单一客户集中风险将会显著降低。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原材料包括钢材、水泥、沥青、砂石和木材等，其中钢材、水泥和沥青为主要原材料。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供应可分为业主提供和公司自行采购两种。业主提供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一般在标书和合同中已经确定，对公司项目按照标书和合同所约定的数量、品牌、规格等内容进行验收和确认，货款支付由业主负责，最后业主按照合同约定扣回该部分材料款。公司自行采购的原材料会考虑投标前的市场调查和中标后的价格波动等因素，在签定原材料供应合同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控制一定范围内。

2、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和能源价格变动趋势

原材料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单价	增减	单价	增减	单价	增减	单价	增减
水泥	422 元/吨	5.5%	400 元/吨	-27.27%	550 元/吨	7.84%	510 元/吨	-
钢筋	5,110 元/吨	7.17%	4,768 元/吨	10.88%	4,300 元/吨	-21.82%	5,500 元/吨	-
沥青	5,030 元/吨	3.14%	4,877 元/吨	10.84%	4,400 元/吨	-12.00%	5,000 元/吨	-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是施工时耗用的电力，近三年的供应价格如下表所示：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电价（元/KWH）	0.95	0.95	0.85	0.80

3、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原材料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钢材	8.86%	8.13%	8.88%	11.00%
水泥	3.51%	6.90%	5.33%	7.50%
沥青	3.01%	7.87%	6.06%	4.51%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使用的水泥、沥青和钢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波动较大的原因如下：

公司年度钢材和水泥用量主要取决于桥梁、隧道、涵洞等工程的多少和进度安排。2011年度1-6月，公司桃巴路项目、乐雅路项目、巴南路项目、巴达路项目等开展较大规模的桥梁、隧道施工，钢材、水泥需求量较大，故钢材水泥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相对2010年高。

2009年起较大规模桥梁施工仅有绵阳会客厅一号桥工程。其余工程均处于收尾阶段，钢材和水泥用量较少。因此在公司2009年生产成本中钢材和水泥所占比例比2008年的比例有所下降。

公司年度沥青用量主要取决于路面工程的多少和进度安排。2008年路面施工主要集中在年底，所进购沥青时间段为12月底至1月，进购材料统计大部分计入2009年采购量中，因此全年沥青采购比例较低。2009-2010年大型路面项目集中施工较多，主要有人民南改造工程、成德大道、成彭高架、大石路、成龙路、成绵路面整治YH1、新普路二合同段，南部新区工程、成灌路加铺工程等，因此在公司2009-2010年生产成本中沥青所占比例有较大幅度提高。

4、公司向前五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期间	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比例
2011年1-6月	1. 四川物流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008.95	11.19%
	2. 成都山迪贸易有限公司	1,681.77	4.69%
	3. 四川省本特实业有限公司	1,516.58	4.23%
	4. 成都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49.00	2.93%

	5. 四川新安达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827.67	2.31%
	合计	9,083.97	25.36%
2010年	1、成都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728.76	2.97%
	2、四川新安达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2,174.19	2.37%
	3、四川本特实业有限公司	2,169.42	2.36%
	4、四川省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1,859.73	2.02%
	5、成都市航潭物资有限公司	1,242.00	1.35%
	合计	10,174.10	11.07%
2009年	1. 四川省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2,103	3.11%
	2. 成都市航潭物资有限公司	1,626	2.41%
	3. 金牛区帝和建材经营部	1,488	2.20%
	4. 四川国力达燃料油有限公司	1,176	1.74%
	5. 成都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96	1.48%
	合计	7,389	10.94%
2008年	1. 金牛区帝和建材经营部	2,357	3.57%
	2. 成都成实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2,078	3.15%
	3.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1,688	2.56%
	4. 四川省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1,091	1.65%
	5. 成都马角建材有限公司	1,039	1.57%
	合计	8,253	12.50%

在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中，无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的50%的供应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六）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建筑行业涉及坠落、触电、交通意外等事故风险，这些风险可能导致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甚至使公司受到相关处罚。公司在过去三年未发生死亡事故。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组建了安全管理机构，强化一线安全管理队伍，制定了较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推行了职业健康安全体系标准，整改和控制存在的事故隐患和安全问题。公司曾先后获得成都市交通委员会“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成都市建设委员会“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四川省质量监督协会“质量安全达标示范企业”和成都市人事局、成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05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2010 年成都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安全生产先进集体”的称号。

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关于《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企[2006]478 号）和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按建筑工程直接费用的 1%提取安全费用投入到安全生产中。公司安全费支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安全管理费支出，包括安全管理人员工资、安全检查费用、个人防护用品（包括安全帽、安全背心、安全带、劳保鞋等）、安全培训费用。

安全设施支出，包括消防器材（灭火器、消防柜等）、消防设施（水池、沙池等）。

安全施工支出，包括临边洞口高处等作业防护、高空作业防护、深基坑作业防护、高温作业防护、隧洞作业防护。

购买安全警示标志牌支出，包括重大危险源警示标志、禁止驶入标志、警示锥、安全防撞筒、安全警示带、警示桩、警示灯等。

其他安全支出，包括应急救援用钢绳、医药用品、氧气等。

（七）环保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推行“环保施工”，逐步建立与完善了“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了 ISO14001:2004、GB/T 2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 18001: 1999、GB/T 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根据 2011 年 7 月 15 日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守法证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近三年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和受环境行政处罚

的情况。

公司作为公路施工企业，在施工范围内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主要是噪音、粉尘、废水、废渣、固体排放物等。

1、噪音

由于大量机械施工作业，噪音影响较大，公司为了控制噪音，特制定了相关的环境控制目标，要求“白天不超过 85db，夜晚不超过 55db”，生产作业高峰期尽量安排在昼间，噪音大的施工作业尽量避免深夜施工，加强对噪音源的管理与控制。施工现场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施工防噪声》（GB12523-90），制定相应的降低噪音制度和采取相应的措施。

2、粉尘

机械化施工现场易产生粉尘，为了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各工程项目部均配备专门的洒水设备，适时洒水降尘。砂、碎石物料运输时，运输车尽量避免通过人口密集的地段，如必须通过，则用帆布封闭车辆，防止扬尘污染。在沥青砼集中拌和时，砂、石等原材料的加工储备过程采取水洗法或者吸尘器除尘；在沥青混合料拌制过程中，采取“重力除尘”和“布袋法”进行二级式除尘，降低粉尘向大气排放的浓度。

3、废水

公司施工中产生的污水、燃料、油、废料等对河流、池塘、水库、水渠以及农田均可能产生污染，公司要求各项目做好当地水系的保护，对涵洞及排水工程进行控制，严禁泥砂、泥浆流入河塘、水塘等，并在完工后及时疏通沟渠和河道；对生活及生产污水进行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排放标准后才进行排放。

4、废渣

对于已渗入沥青材料的砂、石等无毒固态废渣，若可回收则进行回收处理，若不可回收，集中运输到弃渣场；对已渗入沥青胶结材料的固态废渣的处理，少量的采取集中深埋于远离水源的低矮地方，大量的采取“冷再生”或者“热再生”技术回收利用。

5、固体垃圾

生产、生活产生的固体垃圾运到环保部门指定的地点进行堆放。

五、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度
房屋建筑物	28,133,755.28	23,454,464.27	0.83
施工机械设备	101,699,823.33	29,810,582.30	0.29
工程运输设备	21,073,038.74	10,334,604.62	0.49
行政运输设备	18,901,798.19	10,721,733.23	0.57
其他设备	12,194,931.46	4,812,922.47	0.39
合计	182,003,347.00	79,134,306.89	-

注：“成新度”是净值与原值之比。

(二) 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1、公司主要施工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1	洒水车	5	887,173.11	273,515.45	30.83
2	东风自卸车	17	4,199,782.00	125,993.50	3.00
3	沥青洒布车	2	430,000.00	92,049.29	21.41
4	加油车	1	113,265.42	3,397.96	3.00
5	稀浆封层机	1	2,250,000.00	522,187.50	23.21
6	雷磨机	1	137,000.00	35,117.68	25.63
7	制砂机	1	350,000.00	80,352.81	22.96
8	装载机	17	4,282,400.00	2,005,516.90	46.83
9	压路机	20	12,131,490.98	3,618,120.64	29.82
10	沥青拌和机	3	19,576,943.00	1,189,931.92	6.08
11	水稳拌和机	2	1,159,000.00	330,835.58	28.54
12	履带式摊铺机	7	18,069,130.00	3,218,412.31	17.81
13	移动式螺杆空压机	5	667,000.00	93,296.23	13.99
14	沥青保温罐	1	165,000.00	4,950.00	3.00
15	沥青脱桶设备	4	1,358,360.00	116,538.31	8.58

16	汽车起重机	3	1,624,224.00	449,814.30	27.69
17	固定式塔机	1	1,598,000.00	1,002,375.14	62.73
18	门式起重机	4	1,494,000.00	1,005,560.12	67.31
19	推土机	1	123,400.00	3,702.00	3.00
20	架桥机	3	5,190,000.00	1,169,553.23	22.53
21	砼输送泵	1	505,940.00	60,115.50	11.88
22	运梁车	2	341,600.00	246,464.57	72.15
23	柴油发电机（275KW）	1	148,000.00	76,219.98	51.50
24	砼搅拌站	3	2,495,000.00	1,608,258.34	64.46
25	电动履带式插板机	2	370,000.00	245,020.88	66.22
26	碎石桩机	2	650,000.00	383,788.88	59.04
27	沃尔沃挖掘机	3	3,897,000.00	3,119,632.58	80.05
28	电动葫芦门机（龙门吊）	2	220,000.00	208,144.44	65.05
29	振动锤	1	165,000.00	55,632.83	33.72
30	超声波平衡梁	2	268,000.00	101,303.70	37.80
31	卷扬机组	1	204,479.00	181,469.87	88.74
32	碎石机组	4	2,578,533.97	975,596.39	37.84
33	破碎锤	1	124,000.00	117,317.78	94.61
34	10方砼罐	5	2,061,305.00	2,005,764.30	97.31
35	豪派自卸车	20	6,795,040.00	6,611,951.40	97.31
36	厂拌设备	1	650,000.00	650,000.00	100
37	同步封层车	1	1,300,000.00	1,300,000.00	100
	合计	151	98,580,066.48	33,079,757.87	-

2、中成维护的主要生产运输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1	铣刨机 XM101	1	520,000.00	113,677.77	21.86
2	110DH 灌缝机	1	460,000.00	31,338.19	6.81
3	路面养护车	1	243,520.53	46,674.76	19.17
	合计	3	1,223,520.53	191,690.72	-

3、蜀都路面的主要生产运输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1	沥青拌合机	1	7,097,300.00	3,081,410.93	43.42
2	水稳拌和机	1	570,000.00	316,587.49	55.54
3	现代雷磨机	1	160,000.00	92,818.54	58.01
	合计	3	9,738,660.00	3,490,816.96	-

4、中讯机电的主要生产运输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1	砼罐车	6	2,392,826.40	71,784.79	3.00
2	运输泵车	1	2,224,092.00	66,722.75	3.00
3	发电机组	1	153,000.00	4,590.00	3.00
4	装载机	2	495,000.00	14,850.00	3.00
5	砼搅拌站	1	1,001,500.00	30,045.00	3.00
合计		11	6,266,418.40	187,992.54	-

(三) 发行人主要经营性房产

1、本公司拥有的房屋

房屋所有坐落地	房屋面积（m ² ）	所有者名称	证书号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武侯区洗面桥街30号/ （栋）2单元15楼1-7号	1,087.96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794842	购买	无
金牛区营门口路251号6楼601-604, 624-627	549.02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794840	购买	无
金牛区金科南路233号1栋5层1-3号	651.98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481166	购买	无
金牛区金科南路233号1栋6层1-3号	651.98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481157	购买	无
武侯区武科东四路11号	1,594.90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793821	购买	无
武侯区武科东四路11号	1,546.70	成都路桥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793822	购买	无

2010年1月5日，公司与顾海冀签订了《写字间租赁合同》，将位于成都市金牛区营门口路251号6楼601-604、624-627的房屋租赁给顾海冀，租赁期限为2010年2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该房屋月租金为10,000元，逐年递

增 5%租金，租金按每 3 个月为一期支付。

201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成都交投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位于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30 号 A 座 15 楼 800m² 办公区域租赁给成都交投置业有限公司，租赁期为 2010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15 日，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57,661 元，每次预先支付 6 个月房租。

公司子公司诚道交通的生产厂房及办公楼相关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2、本公司租赁的房屋

房屋所有坐落地	出租方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期限
贵州省盘县老厂镇	老厂镇人民政府	三层	项目部使用	自 2011 年 1 月 2 日至 2013 年 1 月 2 日
成都市新津县	成都三旺集团有限公司	三间	项目部使用	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的房屋

租赁房屋子公司名称	房屋所有坐落地	出租方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期限
嵘景建设	新津县五津北路 231 号	成都三旺农牧有限公司	一层	办公	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8 日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上述房产的面积不大、租金较低，且多为发行人各项目部为满足生活、工作的基本需要在当地就近租赁的主要用于项目部工作人员居住的房产，发行人租赁上述房产至今均未发生过任何争议或纠纷，该等房产租赁行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上述房产多是发行人项目部为生活、工作的需要而就近租赁的房产。发行人大部分项目所在地远离城市，为施工方便只能就近租赁当地农民的房子。上述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均已经取得当地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其所有权归属于出租方。这些租赁房屋非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用房，如果有产权纠纷或者法律纠纷，发行人随时可以重新租赁，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实质影响。发行人上述租赁行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国家与行业资质认证、非专利技术等。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占有和使用 1 宗、总面积为 121.81 平方米的土地，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位置	面积 (m ²)	所有者	证书号	权利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武侯区洗面桥街 30 号 2 单元 15 楼 1-7 号	121.81	成都路桥	武 国 用 (2009) 第 1253 号	2049 年 10 月 4 日	出让	无

公司购买的位于金牛区金科南路 233 号 1 栋 5 层 1-3 号和金牛区金科南路 233 号 1 栋 6 层 1-3 号的房屋的转让方已取得该房屋对应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该房屋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付清房产转让价款，发行人已取得该房屋的产权证书，发行人办理房屋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公司购买的位于武侯区武科东四路 11 号第 1 幢 1 单元 1、2、3、4 层，第 1 幢 2 单元 3 层 1、2、3、4、5 号的房产的转让方已取得该房屋对应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该房屋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经发行人律师核查，认为该房屋具备了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法定条件，发行人已付清房屋转让价款，发行人办理该房屋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2、软件使用权情况

公司 2009 年 6 月 24 日与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签订《专业开发与服务合同》，购买了 NC 财务系统、财务总账及网络报表软件。

3、国家与行业资质认证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筑企业实行资质管理制度，建筑企业应当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净资产、专业技术人员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条件，经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施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建筑施工资质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发证机构	证书编码或批准文号	所有者
----	----	------	-----------	-----

1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3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4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5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6	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7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住建部	A1024051010102-6/1	成都路桥
8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经营证书	四川省商务厅	5100200000021	成都路桥
9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四川省建设厅	B3264051012404	蜀都路面
10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B3184051010048-6	中讯机电
11	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三级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B3184051010048-6	中讯机电
12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B3184051010048-6	中讯机电
13	计量认证资质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0230702P	道诚检测
14	综合乙级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四川省交通厅	川 GJC 乙 054	道诚检测
15	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限结构补强)	四川省建设厅	B5604051010025	中成维护

4、非专利技术

公司正在使用的核心技术为深基坑支护施工技术、软基处理施工技术、桥梁悬臂浇注挂篮施工技术、改性沥青技术。以上施工技术均为非专利技术，公司通过长期的技术及经验累计而获得。深基坑支护施工技术主要用于深基坑作业，起支撑保护作用；软基处理施工技术是针对强度低、压缩性高的软弱土层进行加固有效减少沉降；悬臂浇注挂篮施工技术主要用于特大型桥梁施工；改性沥青是一种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的新型优质筑路材料，该材料主要能显著延长路面寿命、降低噪声、提高行车舒适性和安全性。

5、资产许可说明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许可他人使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6、无形资产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根据经天健正信审计（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40023 号《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84,587.00 元。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本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七、公司技术状况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产品名称	技术名称	技术所处阶段	技术先进程度	技术产生的效果
路面	①“智能化”找平摊铺技术 ②振动与振荡压实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一流水平	①摊铺平整度更佳 ②减少对环境的干扰
交通设施	①自动化标线车划线 ②机械化钻孔或打入式立柱	大批量生产	国内一流水平	①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单、质量可靠 ②降低施工人员的作业强度
安装及商品砼	智能称量与配料集中拌和	大批量生产	国内一流水平	自动化程度高、取量精准、操作方便
路基	平地机摊铺与重型压实	大批量生产	国内一流水平	机械化施工、提高施工效率、同时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桥梁	挂篮悬浇钢构	大批量生产	国内一流水平	达到缩短工期、提高经济效益、施工技术含量较高

（二）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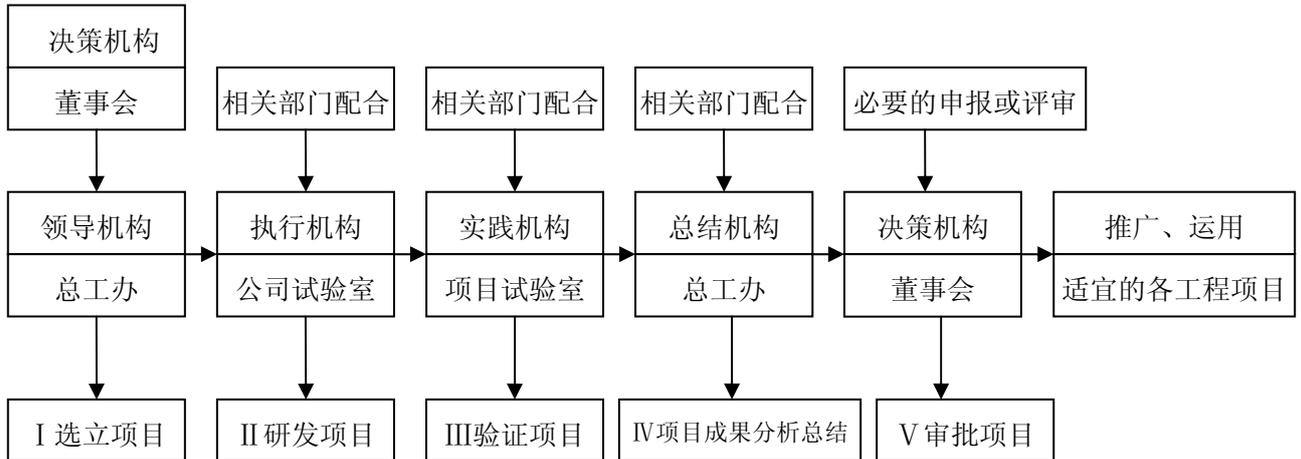
项目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沥青温拌技术	2011 年 3 月	2011 年 12 月	技术试验阶段	节能（节约燃油 20%~30%），解决冬季低温施工，为未来修建藏区高速公路路面施工做准备

（三）研发经费的投入情况

本公司未单独核算研究开发费用。

（四）技术创新机制

1、公司的创新研发模式及体系



2、公司的研发方向

随着国家高等级路网即将进入大规模的养护与维修时期，公司今后研发的重点为路面再生技术与桥梁加固技术。公司再生技术的研发重点在于厂拌冷（热）再生技术，例如“泡沫沥青”冷再生技术、岩沥青改性与热再生技术等目前基本完成试验研究阶段的任务，有适宜的项目即可投入实践阶段。公司对桥梁上部结构加固的研发方向在于体外预应力加固技术、体系转换加固技术、增加构件加固技术、粘贴钢板加固技术、碳纤维加固技术、桥面层补强加固技术等；对桥梁下部结构加固的研发方向在于扩大基础加固技术、高压旋喷注浆加固技术等。

八、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2008、GB/T 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严格控制质量。目前公司工程施工中主要执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有以下几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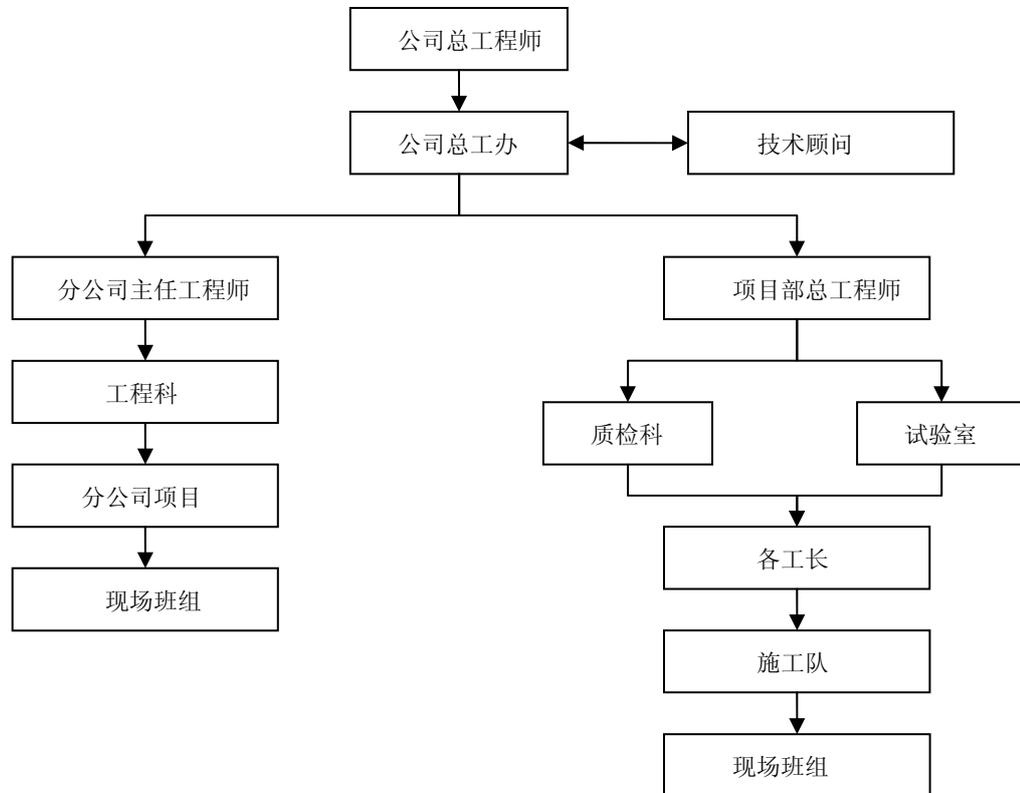
序号	编号	名称
----	----	----

1	JTJ 056-84	公路工程水质分析操作规程
2	JTG E40-2007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3	JTG E60-2008	公路工程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试验规程
4	JTG E60-2008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
5	JTJ 052-2000	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
6	JTG E30-2005	公路工程水泥及水泥混凝土试验规程
7	JTG E41-2005	公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8	JTG E42-2005	公路工程集料试验规程
9	JTG E50-2006	公路土工合成材料试验规程
10	JTG F60-2009	公路隧道施工技术规范
11	JTJ 076-95	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
12	JTJ 034-2000	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规范
13	JTJ 037.1-2000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滑模施工技术规范
14	JTJ 041-2000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
15	JTG F30-2003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技术规范
16	JTG F80/1-2004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土建工程）
17	JTG F80/2-2004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机电工程）
18	JTG/T F81-01-2004	公路工程基桩动测技术规程
19	JTG/T F83-01-2004	高速公路护栏安全性能评价标准
20	JTG F10-2006	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
21	JTG F71-2006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施工技术规范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非常注重工程施工质量，为了创造更多精品工程，维护公司信誉，建立成都路桥品牌，公司工程施工质量严格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以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国际质量体系的要求控制和管理，并制订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里明确了质量管理原则以及质检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并制订了质量监督与检查的具体办法，以及工程质量报告和相关奖惩等具体方法。另外，公司还提出了质量管理的目标与指标，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验收优良率 80%（备案制工程除外）；工程质量评分值不低于 85。

公司的质量工作归口于总工办，由总工程师管理，公司各项目部设置并配备专职质检人员，项目部质检负责人由公司各项目部任免。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详细情况如下图：



(三) 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受到过质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止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近三年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目前的同业竞争情况

1、第一大股东及其投资控股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郑渝力先生持有公司 19.71%的股份，系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郑渝力除投资本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外，未投资控股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第二大股东及其投资控股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道诚力公司持有本公司 11.60%的股份，系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道诚力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投资咨询及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房地产开发（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报告期内，道诚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不涉及公路、桥梁、隧道工程施工等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道诚力公司投资合营的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经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销售：建筑材料。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经营。因此，江安春置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道诚力公司投资控股的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苗木种植、销售；房屋租赁。因此，众城园林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道诚力公司投资控股的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销售：建筑材料（注：以上项目需要取得专项许可的，必须在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方可开业，并按许可时效从事经营；国家禁止或者限制经营的不得经营。因此，江凯置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郑渝力先生、道诚力公司分别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本公司目前无投资并控制与成都路桥产品、业务相同或类似企业；除应成都路桥要

求为成都路桥利益协助采取行动外，将不会主动从事与成都路桥业务相竞争或有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利用成都路桥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任何限制或影响成都路桥正常经营的行为；若成都路桥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已在经营的，只要本人/本公司仍然是成都路桥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人/本公司同意成都路桥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郑渝力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本公司 19.71%的股权
道诚力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本公司 11.60%的股权

上述股东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郑渝力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道诚力公司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二）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对股份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控股股东及其投资控股的企业

第一大股东郑渝力持有本公司 19.71%的股份，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渝力除持有道诚力公司 18.38%的股权外，无其他投资控股企业。

2、重大影响股东及其投资控股的企业

公司具有其他重大影响的股东道诚力公司及其 3 家子公司的相关情况详见第五章“八、（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三）公司控股、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公司持股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5,8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5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2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11,0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400	100%	全资子公司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200	51%	控股子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668	14.97%	参股公司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方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所在关联单位	在关联方任职情况
郑渝力	董事长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 董事 执行董事
罗宣正	副董事长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执行董事 总经理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秘书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董事 董事
邱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监事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王云贵	监事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王建勇	监事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从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1）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在报告期内从其关联方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采购沥青，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采购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	2008年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	8,347,151.00	8,715,868.20	17,756,018.3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从关联方成都路桥沥青采购沥青的金额呈逐年下降趋势。

（2）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方式

公司与成都路桥沥青签署的沥青采购协议主要为框架式协议，供（收）货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供（收）货数量以实际执行为准。价格因生产厂家销售政策变化或出厂挂牌价变化等原因，合同单价需作相应调整时，双方及时另行签订调价补充协议或以供需双方确认的调价函作为结算依据。

（3）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

西南地区只有中海沥青一家炼油厂，因此其挂牌价格较为准确、权威。公司从成都路桥沥青采购沥青的价格主要以中海沥青挂牌价作为一个定价基础，价格组成主要为成本价+运费+垫支费+税费+利润等。其中运费、垫支费、税费、利润等是一个相对较为固定的价格，单价变化主要由出厂价决定，而出厂价主要以中海沥青的挂牌价作为依据。因此在中海沥青挂牌价发生变化时，公司从成都路桥沥青处采购沥青的价格一般都要作相应调整，最终以双方另行签订调价补充协议或以供需双方确认的调价函作为结算依据。

成都路桥沥青销售沥青给公司和其他企业的价格比较如下表所示：

需方名称	产品型号	单价（元/吨）	合同签订时间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 36-1 70#	3,560	2007年4月3日

四川中全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中海 36-1 70#	3,500	2007年8月21日
--------------	-------------	-------	------------

公司从成都路桥沥青和其他企业采购沥青的价格比较如下表所示：

供方名称	产品型号	单价（元/吨）	合同签订时间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中海牌重交 70#	3,460	2008年12月19日
四川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韩国 SK 重交 70#	3,450	2008年12月18日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中海牌重交 70#	3,930	2009年11月11日
四川国力达燃料油有限公司	中海牌重交 70#	3,930	2009年12月16日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中海牌重交 70#	5,080	2010年3月25日
四川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韩国 SK 重交 70#	5,090	2010年3月31日

从上面两个表的比较可以看出，公司在相近时间从成都路桥沥青公司和其他企业购买相同型号产品的价格比较接近，而且成都路桥沥青在相近时间销售给公司和其他企业相同型号的沥青的价格也比较接近，说明公司按照市场价格从成都路桥沥青公司采购沥青，采购价格公允。

（4）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公司在报告期内从成都路桥沥青购买沥青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了相应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程序。

（5）关联交易的金额、占营业成本和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	834.72	871.59	1,775.60
占营业成本的百分比（%）	-	0.57	0.86	1.78
占沥青采购总额的比例（%）	-	11.67	14.75	30.55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	0.91	1.29	2.69

（6）与关联方往来款余额情况

往来款余额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万元）	105.11	214.76	241.87	12.80

其他应付款（万元）	-	—	404.04	404.04
-----------	---	---	--------	--------

2、从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商品

（1）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从 2009 年开始从其关联方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交安设施施工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从诚道交通购买原材料的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4,283,682.17	9,124,665.91	2,749,480.00	—

（2）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方式

公司根据施工工程的实际需要，按设计图纸与诚道交通在协议中确定所涉及的各种交安设施的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及价格。

（3）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

交安设施产品由于品种规格较多而差异性较大，因此公司采购交安设施产品的价格根据设计图纸按对使用材料种类及生产工艺的要求最终确定。价格组成主要为出厂价（包括原材料、加工制作等成本价）+运费+税费+利润等，其中加工制作、运费、税费及利润都相对变化不大，价格的波动主要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有较大关系。

公司在采购交安设施过程中，一般采用询价比选，确定价格较低、质量较好、信誉较好的单位合作。公司询价比选示例如下：

单位：元/套

产品名称	诚道交通设施	成都交通标牌厂	成都兴龙交通安全设施标牌厂	比选时间
8米信号灯杆	7,854.65	7,945.20	8,025.30	2010年3月18日
单柱(900)	1,264.61	1,365.80	1,465.10	2010年3月18日
悬臂（一）	29,055.47	30,563.20	38,561.10	2009年4月13日

单柱(二)	1,206.36	1,356.10	1,598.40	2009年4月13日
-------	----------	----------	----------	------------

从上表的比较可以看出, 诚道交通成为公司交安设施的供应商是经过询价比选确定的, 诚道交通对于同类型的交安设施产品的报价比其他被询价企业的报价略低, 但又未大幅偏离, 说明公司按照市场价格从诚道交通采购交安设施, 采购价格公允。

(4) 关联交易履行的法定程序

公司在报告期内从诚道交通购买交安设施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了相应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程序。

(5) 关联交易的金额、占营业成本和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428.37	912.47	274.95	—
占营业成本的百分比(%)	0.43	0.62	0.27	—
占交安设施采购和委托加工的比例(%)	24.72	27.12	24.19	—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1.20	0.99	0.41	—

(6) 与关联方往来款余额情况

往来款余额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万元)	132.86	—	—	—

成都路桥于2011年6月向道诚力公司收购了诚道交通100%的股权, 收购完成后成都路桥从诚道交通采购交安设施产品的交易不再构成关联交易。

3、向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

公司向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职务的关联方人士支付职务报酬。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和关联方的子公司股权转让

（1）2008 年转让设施公司 20% 的股权给道诚力公司

1) 关联交易内容

2008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其后根据评估师的评估结论签订了补充协议，公司同意向道诚力公司转让设施公司 20%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同意受让该股权，股权的转让价格为设施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评估价的 20% 即 7,355,958.54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川华衡评报（2008）48 号”评估报告评估的设施公司净资产评估值的 20%。

3) 批准事项

2008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设施公司的股权转让给道诚力公司后，公司不再持有设施公司的股权，公司不再存在和道诚力公司共同持有设施公司股权的情况。公司通过此次转让取得转让收益 6,138,146.89 元。

（2）2008 年受让道诚力公司持有的彭青公司 19% 的股权

1) 关联交易内容

2008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其后根据会计师的审计调整签订了补充协议，道诚力公司同意向公司转让彭青公司 19% 的股权，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797,169.18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彭青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定价

3) 批准事项

2008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让彭青公司 19% 的股权后，彭青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再存在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共同持有彭青公司股权的情况。

（3）2008 年受让道诚力公司持有的中讯机电 4.17% 的股权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 2008 年 4 月 10 日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其后根据会计师的审计调整签订了补充协议，公司同意从道诚力公司受让中讯机电 4.17%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同意转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524,729.66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中讯机电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定价

3) 批准事项

2008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让中讯机电 4.17% 的股权后，中讯机电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再存在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共同持有中讯机电股权的情况。

(4) 2010 年转让中海沥青 5% 的股权给成都路桥沥青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 2010 年 2 月 1 日与成都路桥沥青签订《中海沥青（四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同意向成都路桥沥青转让中海沥青 5% 的股权，成都路桥沥青同意受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5,118,417.91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中海沥青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定价。

3) 批准事项

2010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转让中海沥青 5% 的股权后，不再持有中海沥青的股权，确认转让收益 1,078,017.91 元。

(5) 2010 年转让诚道交通 10% 的股权给道诚力公司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 2010 年 5 月 25 日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向道诚力公司转让诚道交通 10%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同意受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400,000.00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诚道交通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 10% 股权对应的净资产值 364,366.02 元为参考，经双方协商将交易价格定为 400,000.00 元。

3) 批准事项

该交易涉及金额较小，未达到需董事会批准的条件。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转让诚道交通 10% 的股权后，公司不再持有诚道交通的股权，诚道交通成为道诚力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再存在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共同持有诚道交通股权的情况。

(6) 2010 年转让江凯置业 49% 的股权给道诚力公司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 2010 年 7 月 20 日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向道诚力公司转让江凯置业 49%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同意受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46,810,569.97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江凯置业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公司所持江凯置业 49% 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4,681.06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出资 1.75 万元，原因系江凯置业自 2010 年 5 月份成立以来至 6 月 30 日发生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各项期间费用共计 3.58 万元，对应公司所持江凯置业所持 49% 股权的损益为 1.75 万元。

江凯置业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资产为 9,553.18 万元，负债为零。资产构成中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存货，存货中包含的土地评估值为 4,682.81 万元，已经具有 A 级土地评估资质的四川大成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大成（2010）（估）字第 024 号评估报告予以确认。该评估报告基准日 2010 年 4 月 7 日到审计报告基准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时间较短，地块及周边环境未发生较大变化，评估报告所依据的假设在审计报告基准日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江凯置业股权转让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是公允的。

3) 批准事项

2010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转让江凯置业 49%的股权后，公司不再持有江凯置业的股权，江凯置业成为道诚力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再存在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共同持有江凯置业股权的情况。

(7) 2011 年受让诚道交通 100%的股权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与道诚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受让道诚力公司持有的诚道交通 100%的股权，道诚力公司同意转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4,549,900.00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2011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川华衡评报(2011) 102 号”评估报告评估的诚道交通 100%的股权评估值。

3) 批准事项

201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让诚道交通 100%的股权后，诚道交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彻底解决公司与诚道交通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施工服务

(1) 为江安春置业提工程施工服务

1) 关联交易内容

2006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与江安春置业签订了《零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为江安春置业的仁和春天大道项目配套工程进行施工。2008 年 9 月，双方签订了《补充协议》，暂定该工程期间为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1 月，暂定工程总价 5,000 万元，最终金额由双方结算总价为准。仁和春天大道项目预计完工时间为 2011 年 1 月，预计合同总价约为 5,000 万，项目自 2006 年至今已经支付 38 期，公司共计收到工程款 4,873.75 万元（不含税金）。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按市场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3) 批准事项

200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授权下承接了关联方的施工业务，且关联交易金额按市场价格定价，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2) 2010 年为江凯置业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1) 关联交易内容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江凯置业签订了《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江凯置业的青白江地块项目提供绿化和总平面道路及管网工程。合同金额 2,450 万元，合同开工时间暂定 2010 年 5 月 20 日，以实际签发的开工令为准，合同总天数 46 个日历天。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按市场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3) 批准事项

201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授权下承接了关联方的施工业务，且关联交易金额按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3、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1)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诚道交通向江安春置业销售交通安全设施产品，江安春置业结算货款 845,408.53 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按市场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3)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销售商品，且关联交易金额按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4、公司和关联方共同设立公司

(1) 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8 日通过竞拍方式取得了成都市青白江区绕城线红阳六组 QP2007-1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与青白江区国土资源局签订了编号为青拍

字（2007）出让合同第 976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2007 年 12 月 7 日成都市青白江区国土资源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编号为青国用（2007）第 05692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该地块坐落于成都市青白江区绕城线红阳六组，使用面积 22,331 平方米，公司支付价款 4,867.26 万元（含相关税费）。

2010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签订《关于青白江地块之合资开发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对公司所有的青白江土地进行开发。其中，公司以青白江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道诚力公司以现金出资。项目公司成立后道诚力公司持有该项目公司 51% 股权，公司持有该项目公司 49% 股权。双方同时约定，当青白江土地开发符合转让条件（即已完成项目开发投资总额的 25%）后，公司将其持有的项目公司 49% 股权转让给道诚力公司。2010 年 5 月 15 日，上述项目公司江凯置业成立，注册资本 9,556.76 万元。

（2）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公司用于江凯置业出资的青白江土地经四川大成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大成（2010）（估）字第 024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4 月 7 日，该土地评估价值为 4,682.81 万元。根据成都川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出具的川宇验字[2010]14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10 日，江凯置业已收到公司缴纳的实收资本 4,682.81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10 日，江凯置业注册资本为 9,556.76 万元，实收资本为 9,556.76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3）批准事项

201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道诚力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对公司所有的青白江土地进行开发避免了青白江土地逾期开发可能被收回的风险，由道诚力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51% 的股权避免了公司和道诚力公司因该土地开发事项产生同业竞争。双方同时约定在土地符合转让条件时公司将持有的项目公司 49% 的股权转让给道诚力公司将减少公司与道诚力公司共同持股一家公司的关联交易。

5、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关联方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借款银行	已发生的借款(万元)	借款合同编号	最高保额(万元)	保证有效期限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09年6月26日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3,000	成交银 2009 年 贷 字 090009 号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王利	2009年9月25日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9,990	190009101000340000、190009101000480000、	10,000	借款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项下借款支取凭证约定的借款到期日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道诚力公司、蜀都路面	2009年11月30日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保函和信贷证明	—	7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09年12月20日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1,000	成交银 2009 年 贷 字 090018 号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道诚力公司、蜀都路面	2010年2月5日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6,000	2010(建流)01号	—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道诚力公司、郑渝力、罗宣正、廖开明、赵亚平、周维刚	2010年6月23日	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	3,000	2010年授字第 21100674	30,000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郑渝力、王利、道诚检测、中讯机电、蜀都路面、道诚力公司	2010年8月30日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5,000	—	5,000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借款支取凭证约定的借款到期日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11年5月24日	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	2,500	11110573、2011年授字第 11110672	35,000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贷款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蜀都路面	2011年2月10日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6,000	2011(建流)02号	—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蜀都路面	2011年1月26日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4,000	2011(建流)01号	—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11年1月14日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3,000	成交银贷字 090007 号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11年1月28日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3,000	成交银贷字090008号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11年6月10日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3,000	成交银贷字090015号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郑渝力、道诚力公司	2011年3月14日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成交银 2011年 额 承 字 090001号	8,977.50	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郑渝力、王利、道诚力公司	2011年6月27日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5,000	公借贷字第99202011293234	5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王利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郑渝力的配偶

6、关联方之间的委托贷款

(1) 关联交易内容

2008年7月23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交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单项协议》，道诚力公司委托交通银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8年7月22日至2011年7月1日，月利率为5.67%。2008年8月21日，公司与道诚力公司、交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单项协议》，道诚力公司委托交通银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8年8月21日至2011年7月1日，月利率为5.67%。

2009年1月，公司归还了上述委托贷款8,000万元，并合计支付了委贷利息265.42万元。

(2)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委托贷款月利率为5.67%(按央行1—3年期贷款基准利率7.56%下浮10%)，按季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季末的第20日，手续费为每年1%。

(3) 批准事项

2008年7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议案。

(4)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规范了向关联方的借款，制定了未来具体的还款计划，有利于公司减少

占用关联方的资金。

7、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1) 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应付项余额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应付账款								
成都路桥沥青	1,051,110.40	0.21%	2,147,612.40	0.53%	2,418,736.14	0.67%	127,969.69	0.04%
预收账款								
江凯置业	19,600,000.00	3.80%	19,600,000.00	5.69%	—	—	—	—
其他应付款								
道诚力公司	—	—	1,902,920.78	2.31%	103,532,846.55	50.89%	22,162,202.70	21.60%
成都路桥沥青	—	—	—	—	4,040,400.00	1.99%	4,040,400.00	3.94%
其他应收款								
江安春置业	1,695,588.44	0.36%	1,533,001.43	0.37%	885,418.02	0.27%	460,873.66	0.19%

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原因的说明：

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系公司与关联方成都路桥沥青之间购销商品形成的（详见本章三、（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2)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系公司为关联方江凯置业提供施工服务预收的工程款。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系公司为关联方江安春置业提供施工服务产生的应收质保金。

4) 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成都路桥沥青的款项系成都路桥沥青作为公司供应商向公司

缴纳的保证金。

公司其他应付道诚力公司的款项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临时资金周转的期末余额，发生资金往来的原因是公司2007年以来实施了多个BT项目，资金需求量较大，道诚力公司为公司提供了资金支持。2010年3月，公司已全部偿还了道诚力公司的资金。2010年末公司其他应付道诚力公司款项系2011年6月受让的同一控制下的诚道交通应付道诚力公司的款项追溯调整形成的。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的行为，公司2008年7月18日召开的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2）借用到诚力公司资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按实际借款占用月份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道诚力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公司年均占用道诚力公司的资金金额和支付的资金占用费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年1-3月	2009年	2008年7-12月	2008年1-6月	2007年
占用期资金占用额(元)	47,033,723.38	96,170,762.66	16,848,272.87	104,221,231.92	15,146,182.59
占用期（月）	3	12	6	6	12
占用期综合年利率	5.31%	5.31%	6.98%	7.47%	6.67%
占用期月利率	0.44%	0.44%	0.58%	0.62%	0.56%
占用利息费用（元）	624,372.68	5,106,667.50	588,004.72	3,892,663.01	1,009,871.72

注 1：占用期资金占用额=占用期内月平均余额（（上月余额+本月余额）/2）的平均值

注 2：占用期综合年利率=占用期内每月执行的 1 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平均值

注 3：占用期月利率=占用期综合年利率/12

注 4：占用利息费用=占用期资金占用额*占用期*占用期月利率

注 5：2008 年因上下半年占用期资金占用额和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发生较大波动，故分开计算

（3）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措施

1) 2010 年 6 月 12 日，道诚力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该公司及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本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2) 《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三十九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不得滥用其控股地位，不得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公众投资者权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控股股东不得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重大决策应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不得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如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会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维护上市公司资金安全是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会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董事予以罢免。”

第一百一十六条、（四）：“独立董事还应当对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3)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与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任何形式的资金拆借。本公司保证将不再以任何形式向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拆借资金。”

（三）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公允性发表的意見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关联交易协议及其履行情况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在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与其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合法有效，符合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关联交易决策中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决策制度的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交易均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在交易中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对关联交易表决权利和程序的限制性规定以及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措施和当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时确保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

2、公司设置了完整、独立的采购、生产施工、财务计算系统，并在资产、

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严格与股东单位分开，完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3、公司在未来拓展业务时将避免与关联方发生新的关联交易。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期
郑渝力	董事长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罗宣正	副董事长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王继伟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邱小玲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王玉	独立董事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李健	独立董事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尹好鹏	独立董事	董事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以上董事均未有境外居留权。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不超过 6 年。各董事简况如下：

郑渝力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63 年 2 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1981 年 9 月至 1992 年 8 月在温江公路养护总段工作；先后任团委干事、灌县养护管理分段党支部副书记、新津县养护管理分段党支部书记；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11 月在成都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工作，先后任政治处副主任、副总段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1996 年 12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成都市公路工程处任处长；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董事长

兼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2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长。

罗宣正先生，中国国籍，生于1955年12月，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1979年12月至1996年11月在四川省汽车运输成都公司工作，先后任宣传干事、企业报总编、政治部副主任、宣传处处长、组织处处长、政治部主任；1996年12月至2000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00年9月至2004年2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董事、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在本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今在本公司任副董事长。

周维刚先生，中国国籍，生于1963年5月，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1985年7月至1989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养护总段机化队任助工、项目经理；1989年9月至2000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交通设施副队长、二公司经理；2000年9月至2004年2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工作，先后任二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在本公司先后任公路公司经理、副总经理、董事；2007年2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胡晓晗先生，中国国籍，生于1973年7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1995年7月至1997年2月在四川省机械厅仪表公司任助工；1997年3月至2000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在项目工程部任副主任、拓展部任主任；2000年9月至2004年2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工作，任材料部主任；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在本公司先后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3月在本公司先后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继伟先生，中国国籍，生于1970年9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路分公司经理。1992年7月至2000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助工、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年9月至2004年2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工作，先后任交通设施公司副经理、桥梁公司副经理；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在本公司先后任桥梁公司副经理、市政公司副经理、公路公司常务副经理、公路公司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3月在本公司先后任董事、副总经理、公路分公司经理；2010年4月至今在本公

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公路分公司经理。

邱小玲女士，中国国籍，生于1969年4月，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1991年7月至2000年8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出纳、会计、财务副科长、科长；2000年9月至2004年2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财务副总监、财务科长；2004年3月至2007年7月在本公司任财务副总监、财务部部长；2007年8月至2008年4月在本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玉女士，中国国籍，生于1945年1月，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64年9月至1971年2月在交通部水运规划设计院任技术员；1971年2月至1983年4月在交通部公路规划设计院任工程师；1983年4月至1986年12月在交通部公路局技术处任工程师；1986年12月至1992年11月在交通部工程管理司公路建设处任副处长；1992年11月至1996年9月在交通部工程管理司公路建设处任处长、公路管理司设计处任处长；1996年9月至2003年6月在交通部公路管理司任副司长、巡视员；2003年6月至2006年10月在交通部任副总工程师；2006年10月至今在交通部专家委员会任副主任兼秘书长、在中国公路学会专家委员会任主任、在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任理事长。2008年5月开始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李健女士，中国国籍，生于1953年，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为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学系主任，兼任教育部高职高专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国务院特殊津贴和首届百位国家教学名师奖获得者。2008年5月开始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尹好鹏先生，中国国籍，生于1968年10月，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90年7月至1996年9月在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任助理审判员；1996年9月至2003年9月在北京大学法学院学习，获行政法学硕士学位、宪法与行政法学博士学位；2003年9月至今在北方工业大学文法学院法律系先后任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8年5月开始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 期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王云贵	监事	股东大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王建勇	监事	工会委员会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以上监事均未有境外居留权。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监事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

各监事简历如下：

廖开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55 年 10 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1982 年 7 月至 1985 年 7 月在绵阳地区林业局工作，先后任供销科科员、副科长；1985 年 7 月至 1992 年 9 月在成都市公路养护总段机运站工作，先后任副站长、站长；1992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施工一队队长、副处长；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董事、副总经理、总经济师，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本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总经济师；2007 年 2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王云贵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73 年 10 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桥梁分公司经理，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助工、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工作，先后任项目经理、董事；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本公司先后任新疆公司副经理、新疆公司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本公司任桥梁分公司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监事、桥梁分公司经理。

王建勇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71 年 6 月，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市政分公司经理，1995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施工三队技术员、助工；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任广安分公司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本公司先后任广安分公司经理、公路公司常务副经理、桥梁公司经理；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在本公司任监事、桥梁分公司经理；2008 年 2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监事、市政分公司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及总经济师。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周维刚	总经理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胡晓晗	董事会秘书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王继伟	副总经理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徐基伟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孙正良	副总经理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邱小玲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冯梅	总经济师	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有境外居留权。

总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每届任 3 年，本届聘期自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况如下：

周维刚先生，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胡晓晗先生，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王继伟先生，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邱小玲女士，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徐基伟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62 年 9 月，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1981 年 8 月至 1985 年在四川路桥集团机械化施工处先后任技术员和车间主任，1985 年至 1990 年在四川省犍为岷江大桥建设项目中担任技术负责人；1990 年至 1993 年在湖北省郟阳汉江大桥建设中担任技术负责人；1993 年至 1997 年主持万县长江公路大桥的建设，任项目常务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1997 年至 2000 年在四川路桥集团担任集团总工办主任，主持湖北省宜昌长江大桥的施工，兼任项目副经理和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4 年在四川路桥集团任副总工程师，主持巴东长江公路大桥的建设，兼任项目经理和总工程师；2004 年至 2007 年 2 月在本公司任总工程师；2007 年 2 月至今在本公

司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徐基伟先生的主要工作成果及获得的奖项情况如下所示：

- 1、《万县长江大桥特大跨（420M）钢筋混凝土拱桥设计施工技术研究》，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获得者，证书号：J-221-1-02-R05。
- 2、《万县长江大桥特大跨（420M）钢筋混凝土拱桥设计施工技术研究》，交通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证书号：99-1-2-5。
- 3、《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大跨度悬索桥）关键施工技术研究》，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获得者，证书号：2002-2-00140。
- 4、《大跨度斜拉桥拉索制作工艺》，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获得者，证书号：95-3-0433。
- 5、《巴东长江大桥施工技术研究》，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获得者，证书号：2004-3-0284。
- 6、《大跨度斜拉桥拉索制作工艺》，四川省交通厅科技进步二等奖获得者。
- 7、《万县长江大桥特大跨（420M）钢筋混凝土拱桥设计施工技术研究》，获四川省交通厅科技进步特等奖。
- 8、主持承建的万县长江公路大桥荣获第二届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以及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
- 9、主持承建的湖北省宜昌长江公路大桥荣获 2003 年度四川省建设工程天府杯金奖、2005 年第五届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以及 2005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 10、研究的“复合式缆索吊机”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同时被香港中华专利技术博览会授予“中华专利技术发展成就奖”。
- 11、荣获“2001 年度交通系统科技成果交流会”科技成果特等奖。
- 12、2002 年被四川省建筑业协会授予四川省优秀项目经理。
- 13、2003 年度被授予全国建筑业企业优秀项目经理。

孙正良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62 年 12 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1984 年 8 月至 2003 年 5 月在中铁十三局集团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工作，先后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开发科科长、技术开发公司经理、第四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中铁十三集团公司任副总工程师兼市场部部长；2004 年 3 月

至 2007 年 1 月在本公司任机料部部长、安全部部长、副总工程师；2007 年 2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副总经理。

孙正良先生的主要工作成果及获得的奖项情况如下所示：

1、在中铁十三局集团工作期间，多次在新技术运用、技术革新、工艺改革方面获得集团公司的科技进步一、二等奖。

2、1989 年-1992 年《自行设计、制造、使用穿巷式公路架桥机》项目获得中国建设工程总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

冯梅女士，中国国籍，生于 1968 年 12 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师，现任本公司总经济师，1990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成都市公路工程处工作，先后任技术员、项目工程部主办、副主任；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路桥工程（股份合作制）先后任经营科科长、副总经济师；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本公司任副总经济师、经营部部长；2007 年 8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总经济师。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徐基伟先生，详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

孙正良先生，详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无质押、冻结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持有公司的股份。

（一）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比例
郑渝力	董事长	24,638,179	19.71%

罗宣正	副董事长	3,004,211	2.40%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1,637,709	1.31%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秘书	968,982	0.78%
王继伟	董事、副总经理	602,034	0.48%
邱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1,819	0.80%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3,004,211	2.40%
王建勇	监事	433,827	0.35%
王云贵	监事	236,532	0.19%
徐基伟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602,000	0.48%
孙正良	副总经理	153,000	0.12%
冯梅	总经济师	1,001,819	0.80%

2007年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450万元增加到12,500万元，其中郑渝力增资23,462,400.00元认购19,552,000股，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由5,086,179股增加到24,638,179股；徐基伟增资602,400.00元认购502,000股，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由100,000股增加到602,000股。除郑渝力、徐基伟二人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在近三年发生了上述变动，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在近三年没有发生变动。

（二）间接持股情况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1,450万股，持有股份的比例为11.60%，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道诚力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郑渝力	董事长	12,000,000	18.38%
罗宣正	副董事长	4,200,000	6.43%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8,356,000	12.80%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秘书	7,100,000	10.87%
王继伟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0.77%
邱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0,000	1.84%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4,200,000	6.43%
王建勇	监事	600,000	0.92%
王云贵	监事	500,000	0.77%
徐基伟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800,000	2.76%
孙正良	副总经理	600,000	0.92%
冯梅	总经济师	1,200,000	1.84%

2007年11月22日,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路桥工会”)与周维刚、胡晓晗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道诚力公司7.28%的股权即475.6万元转让给周维刚,将其持有的道诚力公司7.2%的股权即470万元转让给胡晓晗。该等股权转让后,成都路桥工会不再持有道诚力公司的股权。上述成都路桥工会所持道诚力公司的股权系代表公司236名员工持有道诚力公司的股权,成都路桥工会向周维刚、胡晓晗转让上述股权已获得全部236名员工的授权。上述股权转让业经工商变更登记,合法有效。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道诚力公司的股份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2007年股权受让前出资额 (万元)	2007年股权受让 (万元)	2007年受让后出资额 (万元)
郑渝力	1,200	—	1,200
罗宣正	420	—	420
周维刚	360	475.6	835.6
胡晓晗	240	470	710
王继伟	50	—	50
邱小玲	120	—	120

廖开明	420	—	420
王建勇	60	—	60
王云贵	50	—	50
徐基伟	180	—	180
孙正良	60	—	60
冯梅	120	—	120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道诚力公司的股权除了发生上述变动，在近三年没有发生其他变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无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投资。上述人员已签署声明确认：“本人无持有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权益。本人已披露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0 年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收入（元）
郑渝力	董事长	580,000
罗宣正	副董事长	209,900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209,150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秘书	175,600
王继伟	董事、副总经理	142,910
邱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72,000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175,600

王云贵	监事	81,700
王建勇	监事	81,700
徐基伟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75,600
孙正良	副总经理	175,600
冯梅	总经济师	173,050

在本公司任职领薪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在本公司任职领薪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享受保险保障。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给予每位独立董事每年 6 万元职务津贴。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渝力	董事长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法人股东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大股东的合营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董事	参股公司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罗宣正	副董事长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法人股东
		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周维刚	董事/总经理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法人股东

		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董事	参股公司
		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胡晓晗	董事/董事会 秘书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法人股东
		成都市江安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股东的合营公司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邱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监事	参股公司
廖开明	监事会主席	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王建勇	监事	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 经理	控股子公司
王云贵	监事	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王玉	独立董事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李健	独立董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无
尹好鹏	独立董事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声明，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任职外，未在公司股东、股东控制的单位、同行业其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关系，三

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

除上述合同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签订借款、担保等其他协议情况，也未有认股权等安排。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声明确认：“本人未有与《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相符合之处”。公司上述人员均具有相应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核心管理层人员一直是郑渝力、罗宣正、廖开明、周维刚等，管理层保持了稳定。

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近三年由于公司换届等情况发生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08年5月26日，经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邱小玲为公司董事，增加王玉、李健、尹好鹏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0年4月28日，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王云贵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原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朱仁杰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继伟为公司副总经理。原公司副总经理胡晓晗不再担任副总经理。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九章 公司治理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是依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建立的。本公司目前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截止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共召开18次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则制订后）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的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任免、利润分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8）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名独立董

事候选人；

(9)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中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12)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13)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4)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15)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公司章程中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 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 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 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本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 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 规范运作, 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规范运行。本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第九十条、第一百一十五条等规定公司董事为自然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 副董事长一名。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对外借款、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百二十七条、第一百三十条等条规定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召开二次定期会议。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4、本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本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人。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 1 / 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4、本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 2008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及增设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本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在该次股东大会上选举王玉、李健、尹好鹏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其中李健为具有高级职称的会计专业人士。本公司 9 名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为 3 名，占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1、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公司设独立董事，并建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所属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 （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
-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 （5）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6）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人员。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议或因其失职，对公司重大损失负有责任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 （1）重大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讨论前，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许可，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判断依据；
- （2）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

-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 (5)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者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 (6)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或公司权益的事项；
- (7)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的其他事项。

2、独立董事在本公司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发展选择等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本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决策，并利用他们的专业知识，对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和募集资金投资方案提出了意见。独立董事对本公司近三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意见。

随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发展方向和战略的选择、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发挥作用。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本公司自2007年8月起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董事会聘请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经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在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自设立以来筹备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设置情况分别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成员由四名董事组成，召集人：郑渝力，委员：周维刚、王玉、李健。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召集人：尹好鹏，委员：郑渝力、李健。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设立的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召集人：李健，委员：邱小玲、尹好鹏。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召集人：尹好鹏，委员：罗宣正、李健。

二、近三年违法违规行情况

本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试行的具体规范，建立的内部控制基本完整、合理，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了有效执行，防范和化解了各类风险，保障了财务信息的准确和公司资产

的安全完整。

（二）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天健正信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40067 号《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于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7,707,617.05	310,806,393.98	125,910,233.52	86,156,864.82
应收账款	194,225,954.05	202,348,777.44	52,997,844.50	62,814,679.31
预付款项	59,518,663.08	58,641,384.02	83,196,006.50	68,088,115.12
应收股利		17,964.00	4,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447,079,015.57	379,108,384.50	293,440,444.94	226,003,945.46
存货	403,487,617.06	325,526,072.89	245,857,536.09	191,122,515.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1,707,820.51	59,160,799.79	224,157,434.97	149,143,664.67
流动资产合计	1,843,726,687.32	1,335,609,776.62	1,029,559,500.52	783,329,785.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48,041,012.27	234,011,394.41	182,478,192.71	242,871,005.38
长期股权投资	1,529,361.69	2,756,621.31	6,464,448.15	9,254,863.89
固定资产	79,134,306.89	67,963,925.20	39,886,119.98	43,267,873.54
在建工程	54,606.62	45,557.62		
无形资产	384,587.00	273,669.00	47,020,447.15	47,699,16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08,116.33	11,829,273.57	5,734,101.33	4,911,25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351,990.80	316,880,441.11	281,583,309.32	348,004,162.32
资产总计	2,084,078,678.12	1,652,490,217.73	1,311,142,809.84	1,131,333,947.4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185,500,000.00	38,500,000.00	82,000,000.00
应付票据	23,889,000.00	3,170,000.00	8,479,659.40	26,573,327.61
应付账款	496,714,387.64	406,383,381.08	361,607,209.59	304,242,392.70
预收款项	515,639,414.05	344,583,386.95	218,351,764.21	164,742,160.67
应付职工薪酬	2,897,911.30	2,746,307.59	3,316,288.62	3,400,364.05
应交税费	59,749,596.36	68,644,808.18	34,211,261.13	31,332,507.78
应付股利	52,726.57	52,726.57	52,726.57	1,828,976.57
其他应付款	52,967,715.82	82,380,779.47	203,438,614.95	102,599,77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900,000.00	139,900,000.00	-	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91,810,751.74	1,233,361,389.84	867,957,524.47	766,719,50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139,900,000.00	12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39,900,000.00	120,000,000.00
负债合计	1,591,810,751.74	1,233,361,389.84	1,007,857,524.47	886,719,505.22
股东权益：				
股本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资本公积	3,692,209.49	8,242,109.49	7,842,109.49	7,842,109.49
专项储备	7,310,024.38	5,173,265.51	1,490,449.91	1,003,212.27
盈余公积	28,096,935.29	28,096,935.29	18,335,552.02	12,755,225.43
未分配利润	327,687,261.60	251,985,117.75	149,471,634.16	96,712,01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1,786,430.76	418,497,428.04	302,139,745.58	243,312,557.72
少数股东权益	481,495.62	631,399.85	1,145,539.79	1,301,884.53
股东权益合计	492,267,926.38	419,128,827.89	303,285,285.37	244,614,442.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84,078,678.12	1,652,490,217.73	1,311,142,809.84	1,131,333,947.47
-----------	------------------	------------------	------------------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45,243,149.29	1,709,174,458.32	1,156,800,666.96	1,127,954,178.39
减：营业成本	987,185,822.20	1,462,870,240.14	1,021,916,002.63	999,407,358.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64,676.77	56,897,740.93	38,979,936.23	37,307,554.57
销售费用	9,218.00	18,450.00	94,599.20	19,214.00
管理费用	20,414,272.95	39,066,555.42	33,418,078.17	32,872,913.87
财务费用	13,338,965.33	17,575,302.84	18,159,676.69	15,842,642.25
资产减值损失	-2,774,007.71	10,872,589.63	4,544,949.23	1,352,277.49
加：投资收益	13,389,362.67	32,990,319.63	45,746,966.70	27,168,31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343.62	333,007.13	136,184.26	-22,362.50
二、营业利润	101,893,564.42	154,863,898.99	85,434,391.51	68,320,532.69
加：营业外收入	510,055.30	1,488,612.69	1,476,736.77	1,070,783.89
减：营业外支出	231,007.47	1,453,600.90	2,459,707.04	2,895,55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51.30	464,983.78	687,749.82	139,134.58
三、利润总额	102,172,612.25	154,898,910.78	84,451,421.24	66,495,765.70
减：所得税费用	26,620,372.63	36,888,183.86	13,767,815.76	10,210,401.97
四、净利润	75,552,239.62	118,010,726.92	70,683,605.48	56,285,363.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464,819.46	370,784.76	-297,457.29	-94,20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02,143.85	118,524,866.86	70,839,950.22	55,976,435.85
少数股东损益	-149,904.23	-514,139.94	-156,344.74	308,927.8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1	0.95	0.57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	0.95	0.57	0.45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552,239.62	118,010,726.92	70,683,605.48	56,285,36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702,143.85	118,524,866.86	70,839,950.22	55,976,435.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904.23	-514,139.94	-156,344.74	308,927.8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6,445,658.67	1,441,429,928.98	1,156,980,987.03	1,028,719,244.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55,388.09	265,416,210.96	516,644,569.97	284,169,00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401,046.76	1,706,846,139.94	1,673,625,557.00	1,312,888,24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915,637.52	1,191,387,258.44	1,016,689,005.18	908,337,412.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87,110.32	25,592,824.90	19,081,467.15	19,639,52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42,330.63	40,974,270.58	24,386,724.82	23,331,119.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03,867.24	460,696,442.59	498,494,203.12	410,510,19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648,945.71	1,718,650,796.51	1,558,651,400.27	1,361,818,25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52,101.05	-11,804,656.57	114,974,156.73	-48,930,00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	99,441,856.77	38,448,029.14	7,355,958.5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043,758.72	35,579,294.59	38,237,382.44	21,078,53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70,400.00	416,250.00	1,051,579.28	87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00,16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4,158.72	135,437,401.36	78,237,150.86	29,309,88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099,375.40	25,362,416.47	12,318,850.03	13,181,50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8,704.22	30,494,350.65	48,125,357.65	67,679,128.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49,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97,979.62	55,856,767.12	60,444,207.68	80,860,63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3,820.90	79,580,634.24	17,792,943.18	-51,550,74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	185,500,000.00	288,400,000.00	18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00,000.00	185,500,000.00	288,400,000.00	18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500,000.00	38,500,000.00	362,0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77,057.08	19,879,817.21	31,013,731.21	16,961,27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77,057.08	58,379,817.21	393,013,731.21	86,961,27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2,942.92	127,120,182.79	-104,613,731.21	95,038,725.1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206,901,223.07	194,896,160.46	28,153,368.70	-5,442,023.2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206,393.98	114,310,233.52	86,156,864.82	91,598,888.05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107,617.05	309,206,393.98	114,310,233.52	86,156,864.82

(二) 母公司报表**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644,449.89	305,280,503.78	118,262,958.79	83,783,170.21
应收账款	118,806,199.42	124,911,025.01	31,281,168.14	50,402,659.34
预付款项	57,525,345.74	55,668,447.58	79,527,941.80	64,260,325.18
应收股利	-	17,964.00	4,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488,116,806.14	481,227,293.07	402,576,247.73	306,652,991.29
存货	392,293,774.46	313,615,192.22	219,754,214.18	152,509,24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6,646,644.82	51,513,102.84	212,361,986.95	149,143,664.67
流动资产合计	1,651,033,220.47	1,332,233,528.50	1,067,764,517.59	806,752,057.5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2,597,731.43	142,344,167.77	44,326,475.25	171,245,154.58
长期股权投资	232,360,630.21	119,150,371.43	123,258,198.27	129,587,014.01
固定资产	66,264,194.99	54,148,582.10	29,474,177.39	31,260,368.49
无形资产	384,587.00	273,669.00	47,020,447.15	47,699,16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16,438.03	9,702,793.37	4,744,278.28	4,267,934.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0,423,581.66	325,619,583.67	248,823,576.34	384,059,634.82
资产总计	2,061,456,802.13	1,657,853,112.17	1,316,588,093.93	1,190,811,692.3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185,500,000.00	38,500,000.00	82,000,000.00
应付票据	23,889,000.00	3,170,000.00	8,479,659.40	26,573,327.61
应付账款	443,663,731.34	353,785,075.79	301,674,769.95	278,209,944.73
预收款项	512,243,810.02	342,338,111.25	207,845,088.90	131,232,127.71
应付职工薪酬	2,501,855.26	2,357,768.76	2,954,966.44	3,031,623.87
应交税费	52,494,215.58	55,395,561.55	27,732,706.66	28,610,725.18
应付股利	52,726.57	52,726.57	52,726.57	1,828,976.57
其他应付款	143,368,186.65	198,667,708.24	306,759,653.97	230,501,97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900,000.00	139,900,000.00	-	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18,113,525.42	1,281,166,952.16	893,999,571.89	831,988,69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139,900,000.00	12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39,900,000.00	120,000,000.00
负债合计	1,618,113,525.42	1,281,166,952.16	1,033,899,571.89	951,988,696.31
股东权益：				
股本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资本公积	4,767,727.89	4,880,109.49	4,880,109.49	4,880,109.49
专项储备	5,645,689.85	4,107,270.24	1,473,464.99	911,204.95
盈余公积	27,684,185.43	27,684,185.43	17,922,802.16	12,342,475.57
未分配利润	280,245,673.54	215,014,594.85	133,412,145.40	95,689,206.06
股东权益合计	443,343,276.71	376,686,160.01	282,688,522.04	238,822,996.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61,456,802.13	1,657,853,112.17	1,316,588,093.93	1,190,811,692.3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76,000,404.15	1,535,358,156.13	1,088,470,169.11	1,067,492,981.19
减：营业成本	933,061,463.31	1,317,028,093.32	964,510,593.07	943,484,114.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231,099.36	51,003,296.39	36,827,806.19	34,835,786.13
管理费用	18,385,237.74	35,103,352.77	30,429,720.12	30,522,583.24
财务费用	11,971,647.36	11,820,273.15	11,348,159.87	15,865,755.17
资产减值损失	-3,545,421.38	7,473,310.65	3,175,622.48	580,569.91
加：投资收益	7,808,535.10	14,485,462.52	23,188,412.45	27,168,314.67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343.62	333,007.13	136,184.26	-22,362.50
二、营业利润	87,704,912.86	127,415,292.37	65,366,679.83	69,372,486.60
加：营业外收入	392,969.20	1,288,612.69	1,335,096.77	1,011,917.03
减：营业外支出	231,007.47	1,399,686.13	1,903,283.95	2,829,44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51.30	461,069.01	684,374.53	74,142.45
三、利润总额	87,866,874.59	127,304,218.93	64,798,492.65	67,554,961.06
减：所得税费用	22,635,795.90	29,690,386.21	8,995,226.72	10,266,095.09
四、净利润	65,231,078.69	97,613,832.72	55,803,265.93	57,288,865.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2	0.78	0.45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2	0.78	0.45	0.46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231,078.69	97,613,832.72	55,803,265.93	57,288,865.9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9,068,858.06	1,418,034,289.21	1,181,389,305.72	999,320,179.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65,365.07	338,507,263.03	505,050,149.04	241,093,37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134,223.13	1,756,541,552.24	1,686,439,454.7	1,240,413,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509,258.23	1,130,612,075.58	1,006,437,984.5	881,286,84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25,963.00	22,812,938.67	15,412,647.76	16,934,85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86,243.35	35,912,761.09	23,193,691.57	22,377,967.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22,284.54	593,363,187.20	525,233,312.09	430,051,345.6
流出小计	1,102,343,749.12	1,782,700,962.54	1,570,277,635.9	1,350,651,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90,474.01	-26,159,410.30	116,161,818.82	-110,237,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	99,441,856.77	5,800,000.00	7,355,958.5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043,758.72	35,579,294.59	15,885,411.58	21,078,53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70,400.00	339,750.00	1,040,071.28	87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00,16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4,158.72	135,360,901.36	23,225,642.86	29,309,88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223,729.54	20,434,026.78	11,893,941.89	12,369,781.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8,870,102.08	-	4,321,898.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4,549,9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73,629.54	39,304,128.86	11,893,941.89	16,691,68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49,470.82	96,056,772.50	11,331,700.97	12,618,20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	185,500,000.00	288,400,000.00	18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00,000.00	185,500,000.00	288,400,000.00	18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500,000.00	38,500,000.00	362,0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77,057.08	19,879,817.21	31,013,731.21	16,961,27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77,057.08	58,379,817.21	393,013,731.21	86,961,27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2,942.92	127,120,182.79	-104,613,731.2	95,038,72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63,946.11	197,017,544.99	22,879,788.58	-2,580,521.3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680,503.78	106,662,958.79	83,783,170.21	86,363,691.5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44,449.89	303,680,503.78	106,662,958.79	83,783,170.21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公司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1-6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1-6月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1-6月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4002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认为，发行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和2011年6月30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非经特殊说明，本章主要内容引自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40023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本公司财务报表。

三、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应用指南、讲解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08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路桥诚道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和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2009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路桥诚道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和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成都蜀都高级路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成高等级公路维护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讯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和成都彭青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原因说明：

1、2009年2月，公司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成都嵘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注册资本已于2009年3月5日缴足，故公司2009年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2009年12月，公司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成都道诚路桥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20万元，注册资本已于2009年12月8日之前缴足，故公司2009年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2、2007年12月，公司与成都武科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科研公司，注册资本2,592.30万元。该公司分两期出资，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期出资已到位。故公司2007年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09年8月，公司与武科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科研公司80%的股权转让给武科实业，转让价格为21,031,816.61元。该转让事项已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公司2010年度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11年4月，通途投资成立，注册资本11,000万元。故公司2011年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4、2011年6月，公司支付受让诚道交通100%的股权价款，并于2011年7月7日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诚道交通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自2008年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由工程施工收入和混凝土销售收入组成。

1、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二）BT 项目核算办法

以 BT（建造—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工程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本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协议在约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和投资补偿。

具体核算时，本公司对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 BT 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项目成本暂在“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中归集，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工程审价后，以确定的回购基数（审价金额）作为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并结转“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若 BT 项目在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则以合同约定的暂定回购基数或预计建造合同总收入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待工程审价后调整暂定回购基数。

“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审价确定的回购基数（尚未审价项目为暂定回购基数）所适

用的利率确定。

对已进入回购期的 BT 项目，当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按合同约定一年内将收回的 BT 回购款，本公司将其从“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 BT 应收款”中列示，对回购期到期但尚未收回的 BT 回购款，本公司将未收回余额转至应收账款列示。

本公司对不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 BT 项目，工程审价后（或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以 BT 项目的实际投资成本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时，实际利率以政府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实际投资成本所适用的利率确定，其他核算按前款政策处理。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

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4、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

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组合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本公司对按约定支付的投标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对按招标文件要求于项目开工前向业主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项目完工后应收而未收回的履约保证金自完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业主暂扣的工程质保金和竣工资料保证金自项目竣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原材料、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工程施工成本按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用及应分配的施工间接成本。工程施工即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其差额反映为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工程结算即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大于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其差额反映为已结算未完工程，项目完成后，工程发生的累计成本、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与工程结算对冲结平。

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产成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3、存货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承接工程，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根据预计当期合同亏损提取合同损失准备。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五）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固定资产的核算

1、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

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及年数总和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预计净残值率 (%)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4.85-2.43	3.00
施工机械设备	年数总和法	5-10	32.33-1.73	3.00-5.00
工程运输设备	年数总和法	5	32.33-6.33	3.00-5.00
行政车辆	直线法	8	12.13	3.00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8	19.40-12.13	3.00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 无形资产的核算

1、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土地使用权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

相应的调整。本公司的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 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软件	直线法	5年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八）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十）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十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超过收购前公司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20%的收购兼并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天健正信审核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40066 号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鉴证报告》。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报表净利润	75,552,239.62	118,010,726.92	70,683,605.48	56,285,363.73
非经营性损益项目（损失以“-”列示）：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8,704.00	1,241,135.71	3,588,343.15	6,654,804.42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3、根据会计准则对当前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的影响	-	-	-	-
4、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656.17	-281,106.01	-718,128.22	-2,341,424.52
5、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3,000.00	-	-
6、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	464,819.46	370,784.76	-297,457.29	-94,204.78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损益				
非经营性损益项目合计	743,867.29	1,483,814.46	2,572,757.64	4,219,175.12
减：所得税费用	69,761.96	278,257.43	717,553.73	646,282.84
影响净利润	674,105.33	1,205,557.03	1,855,203.91	3,572,892.28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1,265.30	-918.75	-367.5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74,105.33	1,206,822.33	1,856,122.66	3,573,259.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4,878,134.29	116,805,169.89	68,828,401.57	52,712,47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5,028,038.52	117,318,044.53	68,983,827.56	52,403,176.06

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1年1-6月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本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6.35%、2.62%、1.02%和0.89%。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逐步下降。2008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公司为5.12四川大地震灾区的捐款和转让设施公司股权的土地增值所致。2009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由公司转让成彭高速和科研公司股权确认产生的转让收益导致。

七、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06-30
房屋、建筑物	28,087,862.72	45,892.56	-	28,133,755.28
施工机械设备	96,156,771.86	6,831,051.47	1,288,000.00	101,699,823.33
工程运输设备	14,257,359.81	10,002,945.53	3,187,266.60	21,073,038.74
行政车辆	18,747,022.25	1,072,975.94	918,200.00	18,901,798.19

其他设备	11,778,046.56	1,122,918.94	706,034.04	12,194,931.46
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69,027,063.20	19,075,784.44	6,099,500.6	182,003,347.00
房屋、建筑物	4,037,175.39	642,115.62	-	4,679,291.01
施工机械设备	68,251,310.44	4,897,051.70	1,259,121.11	71,889,241.03
工程运输设备	13,285,757.71	544,325.01	3,091,648.60	10,738,434.12
行政车辆	8,203,334.90	601,936.25	625,206.19	8,180,064.96
其他设备	7,285,559.56	794,725.76	698,276.33	7,382,008.99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101,063,138.00	—	5,674,252.23	102,869,040.11
房屋、建筑物	24,050,687.33	—	—	23,454,464.27
施工机械设备	27,905,461.42	—	—	29,810,582.30
工程运输设备	971,602.10	—	—	10,334,604.62
行政车辆	10,543,687.35	—	—	10,721,733.23
其他设备	4,492,487.00	—	—	4,812,922.4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963,925.20	—	—	79,134,306.89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无应提取减值准备情况。

(二) 无形资产

单位：元

类别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06-30
软件	380,420.00	148,960.00	-	529,380.00
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380,420.00	148,960.00	-	529,380.00
软件	106,751.00	38,042.00	-	144,793.0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106,751.00	38,042.00	-	144,793.00
软件	273,669.00	-	-	384,587.00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3,669.00	-	-	384,587.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52.94 万元，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2010年 12月31日	本期 变动	2011年6月30日	公司持 股比例
1、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	1,746,621.31	-217,259.62	1,529,361.69	14.97%
2、成都京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0,000.00	1,010,000.00	-1,010,000.00	-	-
合 计		2,010,000.00	2,756,621.31	-1,227,259.62	1,529,361.69	

(四) 长期应收款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14,804.10万元。其中尚在建设的BT项目投资金额7,485.91万元，已进入回购期的BT项目投资金额为7,318.20万元。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未进入回购期BT项目投资	74,859,060.30	82,166,423.01
已进入回购期BT项目投资	73,181,951.97	151,844,971.40
合 计	148,041,012.27	234,011,394.41

八、主要债项

(一) 银行借款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借款分类如下：

类 别	金额（元）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其中：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质押借款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900,000.00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逾期借款。

(二) 应付账款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49,671.44万元，主要为应付材料

款和工程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性质	未偿还的原因
四川科海公路养护有限责任公司	2,713,256.00	工程款	待结算
眉山森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036,943.00	工程款	待结算
成都市新津城投贸易有限公司	2,811,228.45	材料款	待结算
合 计	8,561,427.45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三）应付票据

种类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889,000.00	3,170,000.00
合计	23,889,000.00	3,170,000.00

（四）预收账款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为51,563.94万元，主要为收到业主的开工预付款、材料预付款和预付工程款，大额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工程项目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成都市路桥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环路整治工程	56,017,752.00	开工预付款和材料预付款
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新益州新新城一期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55,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至达州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	52,131,655.00	开工预付款

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五) 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1,115.03	11,957,051.91	11,849,007.36	759,159.58
社会保险费		2,550,069.93	2,550,069.93	
住房公积金		1,012,914.00	1,012,91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5,192.56	318,678.19	275,119.03	2,138,751.72
合计	2,746,307.59	15,838,714.03	15,687,110.32	2,897,911.30

(六) 应交税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税 种	金额（元）
增值税	64,706.90
营业税	32,060,244.74
城市建设维护税	1,994,145.81
教育费附加	1,011,211.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2,179.65
价调基金	305,697.28
企业所得税	23,158,960.60
个人所得税	610,724.75
其他税种	101,724.69
合 计	59,749,596.36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 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加强企业所得税减免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地税发[2005]157 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07-2009 年度公司经主管税务部门批复同意,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各年度具体批准文件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武地税函[2010]26 号	武地税函[2009]19 号	武地税函[2008]28 号

201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但在 2010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主管税务部门未批复公司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因此公司在 2010 年度按照适用税率 25% 计算应纳所得税费用。

2、2008 年 1 月 1 日以前公司各子公司适用 33% 的所得税率。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各子公司适用税率按 25% 执行。

3、公司大部分工程营业税及附加由业主方代扣代缴。

(七) 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1,051,110.40	未结算材料款
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00.00	预收工程款

公司对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的负债为公司尚未结算的沥青材料款,计入公司应付账款科目,占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的 0.21%。公司对江凯置业有限公司的负债为公司向其提供绿化和总平面道路及管网工程预收的工程款,占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的 3.80%。

九、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2008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0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4,242,109.49	396,067.67	7,026,338.83	46,470,885.03	5,314,855.49	188,450,256.51
加：其他	-	3,600,000.00	-	-	-6,423.75	-	3,593,576.2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5,000,000.00	7,842,109.49	396,067.67	7,026,338.83	46,464,461.28	5,314,855.49	192,043,832.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607,144.60	5,728,886.60	50,247,549.30	-4,012,970.96	52,570,609.49
（一）净利润	-	-	-	-	55,976,435.85	308,927.88	56,285,363.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	-	-	-	-	-	-4,321,898.84	-4,321,898.84
（四）利润分配	-	-	-	5,728,886.60	-5,728,886.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728,886.60	-5,728,886.60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607,144.60	-	-	-	607,144.60
1. 本期提取	-	-	10,982,052.79	-	-	-	10,982,052.79
2. 本期使用	-	-	10,374,908.19	-	-	-	10,374,908.1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7,842,109.49	1,003,212.27	12,755,225.43	96,712,010.53	1,301,884.53	244,614,442.25

(二) 2009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0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4,242,109.49	1,003,212.27	12,755,225.43	96,812,639.06	1,301,884.53	241,115,070.78
加：其他	-	3,600,000.00	-	-	-100,628.53	-	3,449,371.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5,000,000.00	7,842,109.49	1,003,212.27	12,755,225.43	96,712,010.53	1,301,884.53	244,614,442.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87,237.64	5,580,326.59	52,759,623.63	-156,344.74	58,670,843.12
（一）净利润	-	-	-	-	70,839,950.22	-156,344.74	70,683,605.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580,326.59	-18,080,326.59	-	-12,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580,326.59	-5,580,326.59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2,500,000.00	-	-12,500,000.00
（五）专项储备	-	-	487,237.64	-	-	-	487,237.64
1. 本期提取	-	-	11,152,712.46	-	-	-	11,152,712.46
2. 本期使用	-	-	10,665,474.82	-	-	-	10,665,474.8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7,842,109.49	1,490,449.91	18,335,552.02	149,471,634.18	1,145,539.79	303,285,285.37

(三) 2010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4,242,109.49	1,490,449.91	18,335,552.02	149,869,719.98	1,145,539.79	300,083,371.19
加：其他	-	3,600,000.00	-	-	-398,085.82	-	3,201,914.18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5,000,000.00	7,842,109.49	1,490,449.91	18,335,552.02	149,471,634.16	1,145,539.79	303,285,285.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000,000.00	3,682,815.60	9,761,383.27	102,513,483.59	-514,139.94	115,843,542.52
（一）净利润	-	-	-	-	118,524,866.86	-514,139.94	118,010,726.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00,000.00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9,761,383.27	-16,011,383.27	-	-6,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761,383.27	-16,011,383.27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250,000.00	-	-6,250,000.00
（五）专项储备	-	-	3,682,815.60	-	-	-	3,682,815.60
1. 本期提取	-	-	18,036,557.75	-	-	-	18,036,557.75
2. 本期使用	-	-	14,353,742.15	-	-	-	14,353,742.1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8,242,109.49	5,173,265.51	28,096,935.29	251,985,117.75	631,399.85	419,128,827.89

(三) 2011年1-6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1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4,242,109.49	1,490,449.91	28,096,935.29	252,012,418.81	631,399.85	415,156,128.95
加：其他	-	4,000,000.00	-	-	-27,301.06	-	3,972,698.9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5,000,000.00	8,242,109.49	1,490,449.91	28,096,935.29	251,985,117.75	631,399.85	419,128,827.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549,600.00	2,136,758.87	-	75,702,143.85	-149,904.23	73,139,098.49
（一）净利润	-	-	-	-	75,702,143.85	-149,904.23	75,552,239.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549,600.00	-	-	-	-	-4,549,600.0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专项储备			2,136,758.87				2,136,758.87
1. 本期提取			11,248,548.06				11,248,548.06
2. 本期使用			9,111,789.19				9,111,789.1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0	3,692,209.49	7,310,024.38	28,096,935.29	327,687,261.60	481,495.62	492,267,926.38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说明

1、资本公积

（1）2008 年至 2011 年 1-6 月资本公积无变化。

（2）“其他调整”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时按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及指南相关规定调整比较报表所致。2008 年期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3,600,000.00 元；2009 年期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3,600,000.00 元；2010 年期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3,600,000.00 元；2011 年 1-6 月期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4,000,000.00 元。

2、盈余公积

（1）2008 至 2010 年盈余公积变化均为提取增加盈余公积金额。

3、未分配利润

（1）2008 年，未分配利润减少 5,728,886.60 元为提取盈余公积的金额。

（2）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2,500,000.00 元。另外，减少的 5,580,326.59 为提取盈余公积的金额。

（3）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6,250,000.00 元。另外，减少的 10,759,227.59 元为提取盈余公积的金额。

（4）“其他调整”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都诚道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时按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及指南相关规定调整比较报表所致。2008 年调减未分配利润 171,177.98 元；2009 年调减未分配利润 100,628.53 元；2010 年调减未分配利润 398,085.82 元；2011 年 1-6 月调减未分配利润 27,301.06 元。

4、少数股东权益

2008 年“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减少 4,321,898.84 元，其中包括彭青公司少数股东转让股权 3,797,169.18 元，中讯机电少数股东转让股权减少 524,729.66 元。

2008-2010 年除上述事项外，少数股东权益变化均为公司子公司净利润按表决权比例计算享有金额。

5、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企[2006]478 号”《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

理暂行办法》，本公司及下属涉及公路、桥梁施工的子公司适用本办法，按收入金额的1%计提安全生产费。安全费支出主要是安全人员工资、工程项目安全检查费用、工程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购买的安全设施和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等费用。

(1) 2008年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金额分别为10,982,052.79元和10,374,908.19元。

(2) 2009年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金额分别为11,152,712.46元和10,665,474.82元。

(3) 2010年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金额分别为18,036,557.75元和14,353,742.15元。

(4) 2011年1-6月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金额分别为11,248,548.06元和9,111,789.19元。

十、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52,101.05	-11,804,656.57	114,974,156.73	-48,930,00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3,820.90	79,580,634.24	17,792,943.18	-51,550,74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2,942.92	127,120,182.79	-104,613,731.21	95,038,72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01,223.07	194,896,160.46	28,153,368.70	-5,442,023.23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1、江西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04 年期间收取了潘冬媛代江西省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一建”）交纳的江西景婺黄（常）高速公路项目履约保证金 1,000.00 万元。因项目实施后形成较大亏损，本公司未退还潘冬媛交付的履约保证金。

2009 年，潘冬媛与其债权人周崇德、徐爱荣、郭海廷因借贷纠纷经法院判决败诉被执行后拒不履行还债义务。2009 年 7 月，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应债权人申请，作出（2007）丽中民执字第 12-3、16-3、27-3 号执行裁定书，冻结了本公司于建行三支行的银行存款 1,000.00 万元。2009 年 12 月，本公司将账面欠付潘冬媛的履约保证金 980 万元与冻结款的差额确认了负债金额 2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被冻结的 1,000.00 万元被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201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以周崇德、徐爱荣、郭海廷及潘冬媛为被告，以江西一建为第三人，向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排除对本公司银行存款 1000.00 万元的强制执行。2010 年 3 月 31 日，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公司的起诉。2010 年 12 月 15 日，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浙丽执异初字第 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已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提出上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二审尚在审理中。

（二）重大承诺事项

2011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与盘县人民政府就“县道盘县英武至大山二级公路工程”签订了《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 BT 合同》，并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签订了《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 BT 合同补充协议之一》，双方约定以投资建设一回购模式（即 BT 模式）建设县道盘县英武至大山二级公路工程项目，工程投资总额（工程投资回购款）预计为 84,068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投资额（工程包干基价费用）为 74,068 万元，征地拆迁投资额 10,000 万元；建设工期预计为 24 个月；自项目交工验收之日起 31 个月内，盘县人民政府按合同约定的投资总额向本公司回购并支付投资补偿。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完成工程投资总额 7,485.91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关于科研公司股权转让

科研公司系本公司与武科实业共同出资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592.30 万元。2009 年 8 月，经本公司与武科实业协商后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科研公司的 80% 股权转让给武科实业，转让价格为 21,031,816.61 元，本公司确认了转让收益 50.00 万元。截至 2009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已办理完资产移交手续并收到全部转让价款。

2、转让成彭高速股权事项

2009 年 4 月，经成都市国资委成国资规[2009]96 号文批复同意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将持有成彭高速 1.946% 的股权转让给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580.00 万元。本公司确认了转让收益 290.00 万元。截至 2009 年 7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转让价款。

3、转让京成绿化股权事项

2011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与自然人祝劲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京成绿化 5% 的股权转让给祝劲松，转让价款为 101.00 万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到全部转让价款。

十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 年 1-6 月/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度/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度/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度/2008 年 12 月 31 日
1、流动比率	1.16	1.08	1.19	1.02

2、速动比率	0.77	0.77	0.64	0.58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49%	77.28%	78.53%	79.94%
4、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6	12.38	17.86	15.19
5、存货周转率(次)	2.71	5.12	4.68	4.34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166.79	18,505.72	11,322.52	9,305.91
7、利息保障倍数	9.53	11.25	5.97	5.03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1.01	-0.09	0.92	-0.39
9、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6	1.56	0.23	-0.04
10、扣除土地使用权后的无形资产净值占净资产的比例	0.08%	0.07%	0.10%	0.00%

注：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款；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额+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额)÷利息支出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注：以上财务指标中，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告数据为基础计算。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要求，计算公司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期间	本公司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年1-6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	16.59%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15.26%	16.44%	0.60	0.60

	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2%	33.18%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3%	32.84%	0.94	0.94
2009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5%	26.30%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83%	25.61%	0.55	0.55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1%	26.07%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4%	24.41%	0.42	0.42

注：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股票。上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EPS）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EPS}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改制为股份合作制时进行了资产评估，具体情况见“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五、（二）历次评估情况”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以来共进行过7次验资，具体情况见“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五、（二）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2008年度至2011年1-6月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在报告期内的情况及未来趋势分析如下。

一、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账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51,770.76	24.84%	31,080.64	18.81%	12,591.02	9.60%	8,615.69	7.62%
应收账款	19,422.60	9.32%	20,234.88	12.25%	5,299.78	4.04%	6,281.47	5.55%
预付款项	5,951.87	2.86%	5,864.14	3.55%	8,319.60	6.35%	6,808.81	6.02%
其他应收款	44,707.90	21.45%	37,910.84	22.94%	29,344.04	22.38%	22,600.39	19.98%
存货	40,348.76	19.36%	32,552.61	19.70%	24,585.75	18.75%	19,112.25	16.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170.78	10.64%	5,916.08	3.58%	22,415.74	17.10%	14,914.37	13.18%
流动资产合计	184,372.67	88.47%	133,560.98	80.82%	102,955.95	78.52%	78,332.98	69.24%
长期应收款	14,804.10	7.10%	23,401.14	14.16%	18,247.82	13.92%	24,287.10	21.47%
长期股权投资	152.94	0.07%	275.66	0.17%	646.44	0.49%	925.49	0.82%
固定资产	7,913.43	3.80%	6,796.39	4.11%	3,988.61	3.04%	4,326.79	3.82%
无形资产	38.46	0.02%	27.37	0.02%	4,702.04	3.59%	4,769.91	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0.81	0.54%	1,182.93	0.72%	573.41	0.44%	491.13	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35.20	11.53%	31,688.04	19.18%	28,158.33	21.48%	34,800.42	30.76%
资产总计	208,407.87	100.00%	165,249.02	100.00%	131,114.28	100.00%	113,133.39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 208,407.87 万元、165,249.02 万元、131,114.28 万元和 113,133.39 万元, 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组成。

本公司的资产结构呈现出流动资产比例较高、非流动资产比例较低的特点,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47%、80.82%、78.52% 和 69.24%。这种特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施工, 施工合同金额大, 施工周期和施工回收款周期长, 而且为保障施工过程中原材料供应和工程施工进度, 建筑施工企业一般均对流动资产的投入较大, 这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相符。

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结构比较表

	上市前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0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
宏润建设	86.73%	82.79%
四川路桥	74.17%	52.96%
路桥建设	74.73%	49.21%
龙元建设	97.79%	88.40%
中铁二局	79.60%	88.76%
北新路桥	79.14%	67.96%

2、货币资金

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 51,770.76 万元、31,080.64 万元、12,591.02 万元和 8,615.69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84%、18.81%、9.60% 和 7.62%。

报告期内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在 2010 年出现了 146.85% 的上升幅度, 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0 年公司 BT 项目、工程回款增加以及公司贷款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情况

(1) 规模分析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净额 (万元)	19,422.60	20,234.88	5,299.78	6,281.47

其中：一年期以内应收账款（万元）	15,231.88	19,001.31	4,328.95	2,689.51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	9.32%	12.25%	4.04%	5.55%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业主已计量未支付的工程款和回购期结束业主尚未支付的 BT 工程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9,422.60、20,234.88 万元、5,299.78 万元和 6,281.4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2%、12.25%、4.04% 和 5.55%。从规模上看，本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资产结构和经营业绩的影响也相对小。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内容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已计量未支付工程款	200,344,722.88	184,563,285.70	58,999,353.68	70,544,250.40
回购期结束业主尚未支付的 BT 工程款	9,612,837.34	32,488,348.36	-	-
合计	209,957,560.22	217,051,634.06	58,999,353.68	70,544,250.40

公司 2010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比 2009 年末增长 14,935.10 万元，一方面系公司部分 BT 项目按合同约定回购期满后业主尚未支付的款项增加所致，具体未支付的项目名称、未支付的金额和原因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未收回的回购款金额	原因
成新路	3,075,511.02	2010 年 2 月到期，项目审计金额未确定，业主待审计决算金额出来后再支付剩余回购款
成青路	411,724.81	2010 年 1 月到期，因在计算投资补偿的方式有差异，正在与业主沟通过程中，待方式确定后支付剩余回购款
香城大道	29,001,112.53	2010 年 10 月到期，项目审计金额未确定，业主待审计决算金额出来后再支付剩余回购款

合计	32,488,348.36
----	---------------

上述三个项目已到期尚未收回的回购款金额占回购基数整体不高，历史回款情况较好，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成新路的回购款项已全部收回，香城大道 2011 年新增收回款项 1980 万元，剩余款项待项目审计金额确定后支付，公司 BT 业务具体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款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际收款	应收款与实际收款的 差额
绵江路	25,962.04	25,962.04	-
驾青路	12,041.77	12,041.77	-
香城大道	11,700.11	10,780.00	920.11
成新路	14,107.55	14,107.55	0
成青路	17,468.40	17,427.23	41.17
香岛大道	5,801.86	5,801.86	-
大石路	5,800.00	5,850.00	-50
IT 大道	6,159.12	6,159.12	-
英大路	0	0	0

从上表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大部分 BT 项目基本上能按约定时点和期限收到回购款项，部分 BT 项目因审价等原因存在期后回款的情况，但期后回款时间均未超过 1 年且期后回款金额占项目整体回款金额比例较低。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除香城大道和成青路因审价等原因分别存在到期应收而未收回的款项 920.11 万元和 41.17 万元外，其他 BT 项目均不存在到期应收而未能收回款项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 BT 业务整体回款情况较好，BT 业务回购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低。

另一方面，公司新源大道、迎宾大道、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合同段 4 个项目的合同约定，业主在交工验收前按合同计量金额的一定比例支付（40%~70%），余款分别于交工验收 12 月后及缺陷责任期满 30 天内支付，上述项目的支付条款使上述项目在 2010 年新增应收帐款 13,634.68 万元，是公司 2010 年已计量未支付工程款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

（2）账龄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分析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60,335,582.42	76.37%	8,016,779.13
1-2年	44,448,076.43	21.17%	4,444,807.64
2-3年	1,235,991.86	0.59%	370,797.56
3-4年	1,332,937.32	0.63%	666,468.66
4-5年	1,861,095.05	0.89%	1,488,876.04
5年以上	743,877.14	0.35%	743,877.14
合 计	209,957,560.22	100.00%	15,731,606.17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1 年-2 年、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37%，21.17% 和 2.46%，应收账款总体账龄较短。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不能收回或者预计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估计后提取专项坏账准备。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5,731,606.17 元。

（3）应收账款内部管理

公司为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收，制订了《项目投标及工程款收款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明确了项目经理部是工程款项回收的直接责任部门，工程项目经理是所管项目应收工程款的第一责任人；规定项目部及相关业务部门建立应收工程款台账，详细反映每个建设单位应收工程款的发生、增减变动、余额、每笔账龄、相关责任人、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及欠款原因等信息。同时加强合同管理，对建设单位执行合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防止坏账风险的发生。该制度还规定公司财

财务部按季编制应收工程款明细表, 向公司主管领导和有关业务部门反映应收工程款的余额和账龄等信息, 及时分析应收工程款管理情况, 提请有关责任部门采取相应的措施, 减少公司资产损失, 并要求公司经营部应随时关注建设单位的相关信息, 进行动态管理。一旦对方出现异常情况并有可能危及到公司工程款的顺利回收时, 公司经营部应及时的告知财务部, 由财务部负责督促相关项目部及业务部门催收账款。

4、其他应收款

(1) 规模分析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万元)	44,707.90	37,910.84	29,344.04	22,600.39
其中: 一年期以内其他应收款 (万元)	40,224.59	33,688.27	23,507.28	19,050.14
其他应收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	21.45%	22.94%	22.38%	19.98%

公司在参与施工项目投标时需要缴纳一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 公司在中标后需要缴纳工程标的金额 10-30% 的履约和低价保证金,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业主按工程结算价款 5-8.5% 比例暂扣质量、优质、资料等各种保证金, 待 2-3 年工程质保期满后陆续退还公司, 以上各种保证金按照会计核算的规定均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核算。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707.90 万元、37,910.84 万元、29,344.04 万元和 22,600.39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45%、22.94%、22.38% 和 19.98%。从规模上看, 其他应收款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高。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原值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 元

内容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213,175,372.54	197,696,213.34	146,925,342.98	87,411,810.55

工程质保金	229,794,130.71	161,671,617.05	99,339,572.43	99,221,587.57
其他	31,096,165.99	50,529,965.04	76,084,357.27	62,006,363.94
合计	474,065,669.24	409,897,795.43	322,349,272.68	248,639,762.06

从上表可知，公司 2011 年 1-6 月其他应收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业主暂扣的工程质保金比 2010 年末增加 42.14%；2010 年其他应收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 2010 年与 2009 年相比，公司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增长了 34.56%，工程质保金增长了 62.75%。公司 2010 年参与投标金额 231.5 亿元，中标金额 26.8 亿元，相比 2009 年参与投标金额 222.6 亿元、中标 18.8 亿元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因此公司 2010 年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增长幅度较大。

公司 2009 年其他应收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 2009 年公司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相比 2008 年增长了 68.08%。公司 2009 年参与投标金额 222.6 亿元，中标金额 18.8 亿元，相比 2008 年参与投标金额 97.7 亿元、中标 13.9 亿元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因此公司 2009 年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增长幅度也较大。

公司对各类保证金的回收相当重视，并制定了相应的收款管理制度。公司要求财务部门保持与工程项目业主紧密联系，并及时核对各类款项，确保每笔保证金均受控制，对逾期未收回的保证金进行分析，及时配合项目经理催收、查明原因。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通常为投标后或合同完工后收回，一般不存在重大风险。工程质保金为业主从每期结算款中扣留的作为工程质保的保证金，通常在工程完工后 2-3 年内逐步收回。从工程质保金的回收历史看来存在实际损失的情况不多，基本能通过公司计提坏账减值的方式消化该部分影响。

(2) 账龄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分析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年以内	407,917,923.97	86.05	5,672,048.24
1-2年	34,332,616.06	7.24	3,433,261.61
2-3年	12,551,279.22	2.65	3,765,383.76

3-4年	7,037,305.37	1.48	3,518,652.69
4-5年	8,146,186.20	1.72	6,516,948.96
5年以上	4,080,358.42	0.86	4,080,358.42
合 计	474,065,669.24	100.00	26,986,653.68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1 年以内、1 年-2 年、2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05%、7.24% 和 6.71%，应收账款总体账龄较短。公司按招标文件要求于项目开工前向业主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项目完工后应收而未收回的履约保证金自完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业主暂扣的工程质保金和竣工资料保证金自项目竣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6,986,653.68 元。

5、预付账款情况

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未结算的工程款以及部分预付的材料款、机械使用费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951.87 万元、5,864.14 万元、8,319.60 万元和 6,808.81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6%、3.55%、6.35% 和 6.02%。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龄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全部预付账款的 93.82%，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欠款，预付账款风险较小。2009 年公司的预付账款比 2008 年增加了 22.19%，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开工工程增加从而导致公司增加了对供应商的预付材料款。

6、存货情况

（1）存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884.70	2.19%	292.17	0.90%	3,673.35	14.94%	558.26	2.92%

周转材料	1,104.81	2.74%	1,043.17	3.20%	1,014.07	4.12%	555.46	2.91%
已完工未 结算工程	38,318.15	94.97%	31,132.50	95.64%	19,806.07	80.56%	17,904.69	93.68%
库存商品	41.11	0.10%	84.76	0.26%	92.26	0.38%	93.84	0.49%
合计	40,348.76	100%	32,552.61	100%	24,585.75	100%	19,112.25	1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和库存商品等四大类。原材料主要以水泥、沥青和钢材为主；周转材料主要指钢模板、木模板、钢板桩、脚手架等在施工过程中能够多次使用并可基本保持原来的形态而逐渐转移其价值的材料；库存商品主要为交通设施产品。报告期内各年末的存货以已完工未结算工程为主，2011年6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占存货比例分别为94.97%、95.64%、80.56%和93.68%。

公司2009年存货金额比2008年增加了5,473.50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2009年原材料的金额比2008年增长了3,090.22万元，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承建的广巴高速公路LJ14合同段项目、成都人民南路改造路面项目和绵三路油面项目在2009年进入大规模施工期，为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行，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

公司2010年的存货金额比2009年增加了7,966.86万元的主要原因是2010年公司承接的市政油面项目和新开工的锦江桥、成德南、巴南路、达万路和汶马路等项目进入大规模施工期，工程量增加而业主尚未结算，以及公司在建项目太佳路和宜巴路等项目业主计量滞后引起。

公司2011年1-6月的存货金额比2010年增加了7,796.15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增加7,185.65万元，系在建施工项目规模扩大所致。

(2) 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明细

2008年

项目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元)
------	-------------

绵（阳）江（油）快速通道道路路面工程	29,140,745.36
新津迎宾大道延伸段	24,205,381.23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路面工程 LM1 段	20,522,966.46
大件公路新津段新源大道建设工程	15,641,672.51
成金（成青）快速通道新都段公路工程	13,908,629.00
武侯下穿铁路西环线立交工程 A 标段	13,378,071.36
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段	12,289,435.25
四川省西昌至攀枝花高速公路 P18 段	10,409,445.57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 J7 段	9,654,397.20
羊西线二环路改扩建工程二标段	5,830,387.70
成都高新西区西南片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道路 沥青砼路面工程 LM02 合同段施工	5,619,963.29
彭州市葛仙山镇过渡性居民安置点工程	4,920,563.86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3,508,639.00
成都市机场东延线（二标段）工程	3,106,809.50
其他项目合计	6,909,815.07
合计	179,046,922.36

2009 年

项目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元）
大件公路新津段新源大道建设工程	45,949,802.00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路面工程 LM1 段	21,819,797.00
绵阳会客厅一号桥项目	19,670,321.64
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	16,557,349.97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公路一期土建工程	16,195,868.32
山西太佳路第 17 合同段建设项目	15,768,343.06
成金（成青）快速通道新都段公路工程	13,908,629.00
绵盐路绵三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13,185,426.58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 J7 段	10,559,949.04
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合同段	7,256,632.38
新津迎宾大道延伸段	5,818,859.39
其他项目合计	11,369,685.98
合计	198,060,664.36

2010 年

项目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元）
------	-------------

四川省雅安经石棉至泸沽高速公路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JA5 标段	37,038,261.13
双华路（牧华路）锦江大桥工程	30,212,190.95
巴南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29,023,406.23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公路一期土建工程	25,392,509.00
巴达高速公路 BD12 标段	19,704,325.69
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合同段	16,309,844.96
成渝地区环线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 TJ9 标段	14,411,735.31
南部至成都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施工 LJ03 合同段	14,367,337.40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 J7 段	10,559,949.04
石木路-成金路连接线公路建设工程	10,408,629.00
达万高速公路 DW04 合同段	9,718,315.58
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段建设项目	9,630,818.99
山西太佳路第 17 合同段建设项目	8,545,451.99
绵阳会客厅一号桥项目	8,314,568.20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6,922,763.01
成德大道二期建设工程 A 标段	5,974,007.86
S106 线都江堰灾后改建 c 标	5,031,972.34
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项目	4,811,960.83
香城大道西延线工程二标段	4,296,310.59
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项目	3,676,044.36
其他项目合计	36,974,571.20
合计	311,324,973.66

2011 年 1-6 月

项目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金额（元）
绵遂路面 LM1 段工程	50,866,791.17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公路一期土建工程	40,918,897.57
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项目	5,283,813.96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 J7 段	10,559,949.04
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合同段	13,205,166.63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7,129,978.82
山西太佳路第 17 合同段建设项目	14,431,020.92
南部至成都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施工 LJ03 合同段	25,344,392.05
巴南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36,257,458.53
双华路（牧华路）锦江大桥工程	39,174,355.49
成渝地区环线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 TJ9 标段	32,164,905.68
巴达高速公路 BD12 标段	37,172,739.79
成都新益州新新城（富士康生活配套区）一期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15,384,788.04

桃巴高速 LJ15 合同段	30,740,728.42
其他工程项目合计	24,546,501.55
合计	383,181,487.66

7、长期应收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

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为 BT 项目支付的工程投资款和资本化利息。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14,804.10 万元、23,401.14 万元、18,247.82 万元和 24,287.10 万元。

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 BT 项目应收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2,170.78 万元、5,916.08 万元、22,415.74 万元和 14,914.37 万元。公司 2009 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08 年增加 7,501.37 万元，主要系 2009 年公司按合同约定一年内应收的 BT 回购款增加所致，其中主要是 2009 年新完工的驾青路 BT 项目增加 1,179.54 万元和大石路 BT 项目增加 4,504.25 万元。

公司 2010 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09 年减少 16,499.66 万元，主要系 BT 项目回购到期后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大部分 BT 项目回购款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幅度较大。

公司 2011 年 6 月底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10 年期末增加 16,254.70 万元，主要系 2011 年 1-6 月公司按合同约定一年内应收的 BT 回购款增加所致，其中主要是驾青路项目、大石路项目、IT 大道项目一年内到期的回购款分别净增加 57,413,478.74 元、55,700,969.50 元、49,432,572.48 元。

8、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152.9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仅为 0.07%，该项资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公司报告期内的固定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23,454,464.27	24,050,687.33	8,135,938.40	8,268,652.82

施工机械设备	29,810,582.30	27,905,461.42	21,913,928.79	27,032,238.98
运输设备	21,056,337.85	11,515,289.45	6,012,598.48	5,688,737.09
其他设备	4,812,922.47	4,492,487.00	3,823,654.31	2,278,244.65
合计	79,134,306.89	67,963,925.20	39,886,119.98	43,267,873.5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施工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目前公司设备虽运转良好，但设备整体成新度较低，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购买设备来提高公司装备实力，从而提升竞争力。

公司 2010 年固定资产较 2009 年增加 70.93% 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0 年购买了价值 1,576.66 万元的共 3 处房产，另外为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施工业务的需要公司于 2010 年新购了机械施工设备，从而使施工机械设备的账面值由 2009 年的 21,913,928.79 元增加至 2010 年的 27,905,461.42 元。

公司 2011 年 6 月固定资产较 2010 年增加 16.44% 主要是因为为满足日益增长的施工业务的需要，公司于 2011 年购买了价值 1000 多万元的砼搅拌车、自卸车等，从而使运输设备的账面值由 2010 年的 11,515,289.45 元增加至目前的 21,056,337.85 元。

9、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青白江区绕城线红阳六组面积为 22,33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系公司 2007 年通过竞拍方式取得。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土地在开发满 25% 前不得转让，为避免该地块长期闲置被收回及与道诚力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与道诚力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共同设立江凯置业对该地块进行开发，公司以评估总价为 4,682.8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道诚力公司以现金 4,873.95 万元对江凯置业出资，公司持有江凯置业 49% 的股权，道诚力公司持有江凯置业 51% 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土地使用权已过户至江凯置业。

2009 年公司购买用友财务软件花费 350,920.00 元，故 2009 年度无形资产增加 350,920.00 元。2010 年，公司该软件进行了升级。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此软件的账面价值为 384,587.00 元。

10、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2,718,259.84	45,492,267.55	34,910,336.92	30,365,387.69
其中：应收账款	15,731,606.17	14,702,856.62	6,001,509.18	7,729,571.09
其他应收款	26,986,653.67	30,789,410.93	28,908,827.74	22,635,816.60

(1) 坏账准备

公司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异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若单独或连同测试时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时，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其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发生了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将单独测试未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连同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基础划分为若干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并按不同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及根据历史经验与之相同或类似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划分如下：

应收款项组合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跟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比较，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较好的体现出了谨慎性原则，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四川路桥	5%	15%	40%	60%	100%	
浦东建设	5%	10%	15%	20%		
宏润建设	5%	10%	15%	30%		
龙元建设	6%					
路桥建设	1%					
龙建股份	1%	1.50%	2%	3%	3%	5%
北新路桥	5%	15%	30%	40%	50%	100%
本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42,718,259.84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15,731,606.17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26,986,653.67 元。1 年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07,917,923.97 元，坏账准备按账龄应该计提 20,395,896.20 元，但实际只计提了 5,672,048.24 元，原因是公司施工的工程在未完工时就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和质保金，而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按招标文件要求于项目开工前向业主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项目完工后应收而未收回的履约保证金自完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业主暂扣的工程质保金和竣工资料保证金自项目竣工当期起计提坏账准备，因此公司对未竣工项目已缴纳的履约金和质保金未计提坏账准备，这部分保证金金额为 294,476,959.15 元。

(2)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以及承接工程预计存在的损失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对于承接工程，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根据预计当期合同亏损提取合同损失准备。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存货跌价准备。

11、公司管理层对资产质量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实际情

况，应收账款及存货金额虽增长较快，但均处于合理范围内并得到有效管理。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公司未来不会因为资产不良而导致财务风险。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33,000.00	20.73%	18,550.00	15.04%	3,850.00	3.82%	8,200.00	9.25%
应付票据	2,388.90	1.50%	317.00	0.26%	847.97	0.84%	2,657.33	3.00%
应付账款	49,671.44	31.20%	40,638.34	32.95%	36,160.72	35.88%	30,424.24	34.31%
预收款项	51,563.94	32.39%	34,458.34	27.94%	21,835.18	21.66%	16,474.22	18.58%
应付职工薪酬	289.79	0.18%	274.63	0.22%	331.63	0.33%	340.04	0.38%
应交税费	5,974.96	3.75%	6,864.48	5.57%	3,421.13	3.39%	3,133.25	3.53%
应付股利	5.27	0.00%	5.27	0.00%	5.27	0.01%	182.90	0.21%
其他应付款	5,296.77	3.33%	8,238.08	6.68%	20,343.86	20.19%	10,259.98	11.57%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0,990.00	6.90%	13,990.00	11.34%	-	-	5,000.00	5.64%
流动负债合计	159,181.08	100.00%	123,336.14	100.00%	86,795.75	86.12%	76,671.95	86.47%
长期借款	-	-	-	-	13,990.00	13.88%	12,000.00	1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13,990.00	13.88%	12,000.00	13.53%
负债合计	159,181.08	100.00%	123,336.14	100.00%	100,785.75	100.00%	88,671.95	100.00%

1、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2011年6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159,181.08万元、123,336.14万元、100,785.75万元和88,671.95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组成。与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相匹配，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

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100.00%、100.00%、86.12% 和 86.47%。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高的原因在于公司所在的建筑施工行业流动性大，对房屋及建筑物要求较少，生产经营所需的部分机械设备等固定资产可以采取自购或租赁的方式取得，因此这种行业模式决定了公司对长期债务的需求比较少。同行业上市公司在上市前和 2010 年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率也证实了建筑行业对流动负债需求较高的特点，如下表所示：

代码	上市公司简称	上市前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率	2010 年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率
600284	浦东建设	99.25%	25.57%
600491	龙元建设	100.00%	94.85%
600263	路桥建设	92.91%	44.96%
600853	龙建股份	—	90.23%
002062	宏润建设	100.00%	82.26%
600039	四川路桥	89.64%	62.93%
002307	北新路桥	91.60%	57.97%

2、主要负债科目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债项目变动及其原因如下。

(1) 短期借款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为满足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入的款项，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33,000.00 万元、18,550.00 万元、3,850.00 万元和 8,2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73%、15.04%、3.82% 和 9.25%。2010 年公司的短期借款金额比 2009 年增加了 381.82%，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新中标的项目增加了公司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资金需求加大。同时由于公司在 2010 年一季度归还了道诚力公司的资金，故公司通过增加短期借款补充营运资金。2011 年上半年公司的短期借款金额比 2010 年增加了 77.90%，系公司资金需求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2) 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给原材料供应商的材料款和施工队的工程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分别为 49,671.44 万元、40,638.34 万元、36,160.72 万元和 30,424.2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20%、32.95%、35.88%和 34.31%，占比自 2008 年以来比较稳定。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如下表所示：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19,645,372.72	84.48%
1-2年	62,266,804.93	12.54%
2-3年	7,737,777.86	1.56%
3年以上	7,064,432.13	1.42%
合 计	496,714,387.64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金 额（元）	款项性质
四川一达机械化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6,262,019.94	工程款
成都青羊区隆昌劳务服务部	8,142,691.82	劳务款
武汉天佐物资有限公司	7,099,262.50	材料款
四川丰盛建设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5,211,901.00	劳务款
宜昌市中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203,912.86	材料款

（3）预收账款

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是业主支付的开工预付款项，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预收账款分别为 51,563.94 万元、34,458.34 万元、21,835.18 万元和 16,474.2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9%、27.94%、21.66%和 18.58%。2009 年预收账款比 2008

年预收账款增加 5,360.96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开工项目收到业主预支的开工预付款以及部分项目结算相对滞后所致。2010 年预收账款比 2009 年预收账款增加 12,623.16 万元以及 2011 年上半年预收账款比 2010 年预收账款增加 17,105.60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近两年中标项目较多,开工的工程项目增加,造成业主支付的开工预付款、材料预付款等未结算工程款增加。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的账龄如下表所示:

账 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元)	比例
1年以内	484,692,655.35	94.00%
1-2年	29,596,758.70	5.74%
2-3年	1,350,000.00	0.26%
3年以上	-	-
合 计	515,639,414.05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工程项目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成都市路桥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环路整治工程	56,017,752.00	开工预付款
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新益州新新城一期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55,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至达州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	52,131,655.00	开工预付款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 TJ9 合同段	50,882,161.00	开工预付款
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绵遂路面 LM1 段工程	50,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4) 其他应付款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工程质保金和往来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分别

为 5,296.77 万元、8,238.08 万元、20,343.86 万元和 10,259.9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3%、6.68%、20.19%和 11.57%。

公司其他应付款在 2009 年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是公司应付道诚力公司的往来款由 2008 年末的 2,216.22 万元上升为 2009 年年末的 10,353.28 万元。2010 年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比 2009 年末减少了 59.51%，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0 年 1 季度清偿了欠关联方道诚力公司的全部款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的账龄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3,525,165.63	63.29%
1-2年	9,804,611.45	18.51%
2-3年	4,431,847.45	8.37%
3-4年	5,206,091.29	9.83%
合计	52,967,715.82	1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重庆海维博德劳务有限公司	5,915,585.00	保证金
福州弘镛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3,209,362.20	保证金
四川省安泰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757,959.00	保证金
重庆市一加一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17,208.00	保证金
四川远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	-----------	------------	------------	------------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关联方往来款	-	-	107,573,246.55	26,202,602.70
履约保证金、 工程质保金	37,243,171.36	37,919,622.84	21,168,123.84	16,583,418.41
其他往来款	15,724,544.46	44,461,156.63	78,443,945.02	61,101,536.51
合计	52,967,715.82	82,380,779.47	203,438,614.95	102,599,775.84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的波动主要受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金额大小的影响，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所有与关联方往来的款项并且未发生新的往来款，因此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同比 2009 年末有较大幅度下降。

除关联方往来款以外，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暂扣的劳务承包方工程质保金、履约保证金以及其他往来款，大多为 100 万元以下的零星款项，整体看不存在重大风险。

（5）长期借款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3,990.00 万元和 12,0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13.88%和 13.53%。公司 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无长期借款，主要系长期借款 13,990.00 万元一年内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的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16	1.08	1.19	1.02
速动比率	0.77	0.77	0.64	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49%	77.28%	78.53%	79.94%
资产负债率	76.38%	74.64%	76.87%	78.3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166.79	18,505.72	11,322.52	9,305.91
利息保障倍数	9.53	11.25	5.97	5.03

2009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大石路、驾青路等 BT 项目进入回购期，BT 项目的投资收益逐步体现，使得流动负债的增长幅度低于流动资产的增长幅度。

2010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的长期借款因将于一年内到期由非流动负债转为流动负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但绝对值仍较低，这是由于公司实施 BT 项目使得公司流动资产中大量的货币资金转移到了非流动资产中的长期应收款，如果剔除 BT 项目对公司的影响，则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模拟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184,372.67	133,560.98	102,955.95	78,332.98
长期应收款（万元）	14,804.10	23,401.14	18,247.82	24,287.10
长期借款（万元）	0.00	0.00	13,990.00	12,000.00
模拟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199,176.77	156,962.12	107,213.77	90,620.08
模拟速动资产合计（万元）	158,828.01	124,409.51	82,628.02	71,507.83
模拟流动比率	1.25	1.27	1.24	1.18
模拟速动比率	1.00	1.01	0.95	0.93

注：出于对测算的谨慎性，假设公司的长期借款全部投入到 BT 项目中，则模拟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资产合计+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模拟速动资产合计=模拟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 BT 项目需要占用公司的大量流动资金且因回收期较长被纳入长期应收款，如果剔除 BT 项目对公司的影响，则公司的流动比率在报告期内稳定在 1.10 以上，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内则不低于 0.93。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在报告期内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盈利状况较好，未分配利润增长较快，从而使净资产的增长速度超过总

资产的增长速度。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由 2008 年末的 78.38% 下降到 76.38%，虽然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的绝对值仍较高，但从公司的负债结构来看，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在报告期内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64%，而同期银行借款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均低于 23%，在长期业务合作中，公司已与材料供应商、劳务公司和业主建立良好关系，公司商业信用较好，材料供应商、劳务公司和业主取消对公司短期信用融资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在报告期内逐年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 2009 年和 2010 年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远大于利息支出增长幅度。

(2) 2010 年度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上市代码	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600284	浦东建设	1.33	1.06	68.94%	2.70
600491	龙元建设	1.25	0.79	74.28%	5.28
600263	路桥建设	1.33	0.90	82.44%	4.42
600853	龙建股份	1.02	0.47	86.48%	2.43
002062	宏润建设	1.35	0.44	74.82%	5.93
600039	四川路桥	1.03	0.50	81.65%	1.96
002307	北新路桥	1.61	1.13	72.75%	3.10
	平均	1.27	0.76	77.34%	3.69
	成都路桥	1.08	0.77	74.64%	11.25

数据来源：Wind 系统

公司的流动比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速动比率则接近行业平均水平，主要还是受近年来公司 BT 项目扩张较快的影响。

建筑施工行业普遍具有资产负债率较高的特点，2010 年上市公司路桥建设、龙建股份和四川路桥的资产负债率仍高达 82.44%、86.48% 和 81.65%。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改善，偿债能力将大幅提升，假设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达到 3 亿元，则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到 67% 左右的水平，低于行业内已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3) 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银行取得的可使用银行借款额度为 5.899 亿元。较高的借款额度使公司可以在需要资金时及时获得金融机构的资金支持，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

4、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偿债能力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水平适中，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日趋合理。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增长，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强，报告期内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6	12.38	17.86	15.19
存货周转率（次）	2.71	5.12	4.68	4.34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公司 2011 年 1-6 月、2010 年、2009 年和 2008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36 次、12.38 次、17.86 次和 15.19 次。

公司在 2009 年加强了工程款的清收工作，公司 2009 年收回温郫彭项目 2006 年欠付工程款 1,329.42 万元，鸿恩路项目 2008 年欠付工程款 1,154.24 万元，公司 2009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年比 2008 年减少 947.89 万元，增长率为-12.77%，而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为 2.56%，从而使公司 200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提高。

2010 年公司应收账款提高幅度较大，2010 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比 2009 年增加 7,325.37 万元，增长率为 113.10%，而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为 47.75%，从而使公司 201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2009 年至 201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代码	上市公司简称	2010年	2009年
600039	四川路桥	25.48	17.47
600284	浦东建设	2.67	6.32
600263	路桥建设	5.01	6.52
002062	宏润建设	10.65	9.65
600491	龙元建设	3.00	2.08
600853	龙建股份	7.55	7.21
002307	北新路桥	5.40	7.60
	平均值	8.54	8.12
	本公司	12.38	17.86

公司 2009 年和 2010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行业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制订了有效的应收款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从而使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相对于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较小，相应提高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 2011 年、2010 年、2009 年和 2008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1 次、5.12 次、4.68 次和 4.34 次。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成本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呈逐年上升趋势，从而使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2009 年至 2010 年存货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代码	上市公司简称	2010年	2009年
600039	四川路桥	2.33	2.27
600284	浦东建设	1.12	2.06
600263	路桥建设	3.72	3.99
002062	宏润建设	1.42	2.06
600491	龙元建设	3.65	2.50

600853	龙建股份	2.68	0.41
002307	北新路桥	3.94	5.28
	平均值	2.70	2.65
	本公司	5.12	4.68

公司2009年至2010年的存货周转率均处于行业较高水平，从上表的比较分析看，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除在2009年略低于北新路桥外均高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

3、公司管理层对资产周转能力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在经营资金周转、货款回笼等方面实施有效管理；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周转能力良好，保障了公司盈利的稳定和增长。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公路、市政、桥梁等项目施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14,524.31	170,917.45	115,680.07	112,795.42
营业利润	10,189.36	15,486.39	8,543.44	6,832.05
利润总额	10,217.26	15,489.89	8,445.14	6,649.58
净利润	7,555.22	11,801.07	7,068.36	5,628.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70.21	11,852.49	7,084.00	5,597.64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在2010年实现了较大的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在报

告期内逐年提升，其中公司的营业利润 2010 年、2009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81.27%和 25.05%；公司的净利润 2010 年、2009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66.96%和 25.58%。

本章下文将从营业收入、毛利率、期间费用等几个方面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的变化。

（一）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分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公路项目	76,726.61	67.00%	128,555.96	75.22%	77,687.86	67.16%	87,173.39	77.28%
市政项目	26,215.53	22.89%	21,290.71	12.46%	15,342.41	13.26%	6,378.37	5.65%
桥梁项目	8,653.73	7.56%	15,696.20	9.18%	18,540.78	16.03%	6,797.28	6.03%
其他	2,928.44	2.56%	5,374.58	3.14%	4,109.02	3.55%	12,446.38	11.03%
合计	114,524.31	100.00%	170,917.45	100.00%	115,680.07	100.00%	112,795.4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建筑工程施工。建筑施工项目中公路、市政项目等占据较为重要的份额，该类项目的业主实力强且均为地方政府，项目回收款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其中沥青路面和 BT 项目是公司近年大力发展的项目类型，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方向。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桥梁项目所占比例有较大提升，主要是公司近年来加大了桥梁项目的开发，承接了金马河大桥、绵阳会客厅一号桥等桥梁项目。公司营业收入分部中的其他项目主要包括交通设施安装、商品混凝土等项目，因占公司营业收入较小，故未单独列示。

公司各年度用于确认收入的主要施工工程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合同或决算 金额（万元）	三年又一期累 计收款（万元）	累计完工 百分比	2011年度1-6月			
				当期完工 百分比	累计收入 （万元）	当期收入 （万元）	当期收款 （万元）
成都新益州(富士康生活配套区)一期道路建设项	20,373.00	13,313.27	52.17%	52.17%	10,629.31	10,629.31	13,313.27
国家高速公路网成渝地区环线乐山至雅安段公路	33,249.75	13,754.82	39.83%	29.10%	13,242.34	9,674.29	8,561.68
巴中至达州高速公路工程项目 BD12 标段	41,814.80	14,938.92	29.04%	21.31%	12,144.62	8,910.99	9,962.60
巴南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24,920.10	12,371.87	59.80%	35.69%	14,903.20	8,893.30	6,994.59
贵州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 BT 建设项目	74,068.40	-	10.11%	10.11%	7,485.91	7,485.91	-
达万高速公路 DW04 合同段	17,134.93	10,636.30	65.02%	32.94%	11,140.80	5,644.10	4,786.70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公路一期土建工程	26,238.56	15,672.16	69.73%	21.05%	18,296.15	5,523.70	4,095.99
绵遂高速绵阳段路面工程 LM01 合同段	36,049.58	5,000.00	14.11%	14.11%	5,086.68	5,086.68	5,000.00
双华路（牧华路）锦江大桥工程	13,217.96	5,333.10	75.15%	35.00%	9,933.30	4,625.91	2,241.04
滨江路绿道建设工程	4,919.83	2,600.00	93.75%	93.75%	4,612.35	4,612.35	2,600.00
南部至成都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施工	11,766.86	6,126.77	71.19%	37.86%	8,376.83	4,455.30	2,553.01
四川省桃园（川陕界）至巴中高速公路土建工程	39,162.53	4,654.64	10.68%	10.68%	4,183.24	4,183.24	2,570.47
合计	342,916.30	104,401.85	—	—	120,034.73	79,725.08	62,679.35

项目名称	合同或决算 金额（万元）	三年又一期累计 收款（万元）	累计完工 百分比	2010 年度			
				当期完工 百分比	累计收入 （万元）	当期收入 （万元）	当期收款 （万元）
山西太佳路第 17 合同段建设项目	25,373.59	22,455.03	96.99%	56.75%	24,795.2	14,585.83	12,871.58
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项目	20,895.37	7,519.66	72.92%	66.70%		13,896.91	6,720.80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公路一期土建工程	25,074.02	11,576.17	50.68%	24.59%	12,772.4	11,152.86	8,196.40
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段建设项目	31,058.76	28,729.55	100.00%	23.75%	31,058.7	9,304.98	4,029.02
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基工程 LJ09 合同段	14,812.72	7,229.14	76.68%	43.06%	11,359.0	6,613.64	3,534.80
成德大道二期建设工程 A 标段	8,521.78	7,318.00	91.78%	73.01%	7,821.61	6,221.61	5,718.00
成郫灌干道（IT 大道）友爱镇至彭青路（郫县）段工程	14,307.60	4,774.60	90.47%	90.47%	12,944.4	12,944.47	4,774.60
绵阳会客厅一号桥项目	34,038.40	18,954.30	58.96%	24.40%	20,068.5	9,136.75	8,375.92
成德大道新都段二期建设工程	6,250.00	6,099.61	97.02%	44.22%	6,099.61	2,799.61	2,323.41
达万高速公路 DW04 合同段	17,478.50	5,849.60	25.98%	25.39%	5,496.69	5,391.04	4,869.38
巴南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22,614.05	5,377.28	26.58%	26.58%	6,009.90	6,009.90	4,178.81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9,177.30	7,007.00	96.27%	20.73%	7,680.22	1,654.22	770.00
双华路（牧华路）锦江大桥工程	12,934.46	3,092.06	41.03%	41.03%	5,307.39	5,307.39	3,092.06
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	12,278.32	15,350.00	100.00%	9.17%	15,831.2	1,125.55	
成绵高速公路（2010 年）路面养护维修工程 YH1 段	5,452.01	3,839.87	90.65%	90.65%	4,351.32	4,351.32	3,839.87
新津县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	7,383.78	4,865.76	98.00%	45.27%	7,236.10	3,893.75	3,180.73
南成高速 LJ03 合同段	11,766.86	3,573.76	33.33%	33.33%	3,921.53	3,921.53	3,573.76
317 线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段	6,917.82	3,688.89	88.65%	54.85%	6,156.86	3,818.30	2,076.00
合计	286,335.34	167,300.28	—	—	204,147.60	122,129.66	82,125.14

项目名称	合同或决算 金额（万元）	三年又一期累计 收款（万元）	累计完工 百分比	2009 年度			
				当期完工 百分比	累计收入 （万元）	当期收入 （万元）	当期收款 （万元）
大件公路新津段新源大道建设工程	20,833.64	16,016.66	100.00%	40.06%	20,833.64	8,346.60	5,093.79
新津迎宾大道延伸段建设工程	14,920.77	11,793.37	100.00%	46.61%	14,926.82	6,954.48	6,241.57
青白江大石路改建工程	12,739.71	4,000.00	100.00%	100.00%	12,739.71	12,739.71	4,000.00
绵阳会客厅一号桥项目	31,631.95	9,260.34	34.56%	34.56%	10,931.77	10,931.77	9,260.34
山西太佳路第 17 合同段建设项目	23,242.87	9,583.45	42.04%	42.04%	10,209.43	10,209.43	9,583.45
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段建设项目	28,589.33	24,700.53	76.09%	37.31%	21,753.78	10,665.39	13,839.22
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	12,278.32	15,350.00	95.80%	54.00%	14,705.65	7,553.98	7,100.00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	9,900.36	6,237.00	60.87%	60.87%	6,026.00	6,026.00	4,567.00
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	7,020.03	1,685.03	47.61%	47.61%	3,342.35	3,342.35	1,685.03
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	21,542.22	798.86	6.22%	6.22%	1,339.77	1,339.77	798.86
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基工程 LJ09 合同段	16,790.81	3,694.34	33.62%	33.62%	4,745.41	4,745.41	2,829.80
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合同段	7,707.62	1,612.89	30.34%	30.34%	2,338.56	2,338.56	1,612.89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路面工程 LM1	21,604.42	21,147.09	100.00%	3.15%	21,604.42	680.68	604.19
合计	228,802.06	125,879.56	—	—	144,497.31	85,874.13	67,216.14

项目名称	合同或决算 金额(万元)	三年又一期累 计收款(万元)	累计完工百 分比	2008年度			
				当期完工 百分比	累计收入 (万元)	当期收入 (万元)	当期收款 (万元)
国道 212 线南充至武胜(川渝界)高速公路路面工程 LM1	21,604.42	20,542.90	96.85%	94.77%	20,923.73	20,474.02	20,542.90
大件公路新津段新源大道建设工程	20,833.64	10,922.87	59.94%	56.33%	12,487.04	11,735.76	10,922.87
新津迎宾大道延伸段	14,920.77	5,551.80	53.43%	53.43%	7,972.34	7,972.34	5,551.80
成金(成青)快速通道青白江段公路工程	16,212.04	6,500.83	100.00	36.28%	16,212.04	5,882.06	1,844.88
成金(成青)快速通道新都段公路工程	14,905.47	4,600.00	100.00	37.40%	14,905.47	5,574.76	4,600.00
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段	28,589.33	10,861.31	38.79%	23.86%	11,088.39	6,820.13	6,704.58
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	12,278.32	8,250.00	46.59%	41.80%	7,151.67	6,417.00	6,950.00
香城大道改扩建工程	10,975.26	3,000.00	100.00	100.00%	10,975.26	10,975.26	3,000.00
西攀高速 JA4 交安设施工程	4,516.85	4,399.08	94.66%	86.69%	4,399.08	4,085.51	4,085.51
四川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路面病害处治工程	3,943.14	3,701.22	100.00	27.10%	3,943.14	1,068.75	1,269.46
四川省西昌至攀枝花高速公路 P18 段	19,327.08	19,327.08	100.00	5.02%	19,327.08	970.98	12,046.83
南部新区起步区市政道路沥青砼路面工程	11,714.31	11,755.06	100.00	7.04%	11,714.31	824.65	1,911.25
成都至黑龙滩旅游快速通道成都段	4,266.37	4,132.35	100.00	11.80%	4,132.35	487.79	1,611.52
合计	184,087.01	113,544.50	—	—	145,231.90	83,289.02	81,041.60

2、主营业务收入区域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的销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四川省内	100,578.21	87.86%	143,341.07	83.88%	103,113.90	89.34%	109,542.98	97.29%
四川省外	13,895.51	12.14%	27,549.62	16.12%	12,306.83	10.66%	3,054.63	2.71%
合计	114,473.72	100%	170,890.69	100%	115,420.73	100%	112,597.61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川省内，重点以成都市为中心，辐射四川省内各地级市和县级市，公司已完工的项目和正在施工的项目涉及到四川省外的地区包括新疆、重庆、湖北、广西、西藏、云南、陕西、江西、福建、山西、贵州等地。

2008年公司投入的省外项目仅重庆鸿恩路项目，2008年四川省外项目收入比例较低；2009年和2010年公司省外项目增多，其中山西太佳路项目于2009年和2010年分别确认收入1.02亿元和1.46亿元，湖北宜巴路项目于2009年和2010年分别确认收入0.16亿元和1.12亿元，使得公司2009年和2010年四川省外项目收入比例实现较大的增长。

3、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分析

公司所处建筑施工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新年春节期间，施工业务一般较少。年底由于部分业主工期要求，业务量及现金回款都较高。

4、营业收入变化分析

公司2009年营业收入比2008年增长了2.56%，2008年至2009年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不大，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自2006年调整了经营理念，从追求收入规模转向到追求适度规模下的利润最大化，对公司投标的项目采用合理价格投标，确保中标项目能为公司实现利润，因此公司没有盲目地扩大新项目的投标规模。

(2) 公司参与利润更高的BT项目，占用了大量的营运资金，而公司承接一般施工项目也会因支付质保金、低价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产生资金需求，因此营运资金的减少限制了新承接项目的规模。

(3) 2008年5月的汶川大地震对公司部分施工项目的进度和参与部分项目的竞标产生影响，将公司的成长性的显现时间推后。2008年汶川大地震造成公司在川项目5月份全部停工，新中标项目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项目推迟至2009年开工，而且由于公司调动较多的人力物力支援灾后重建，使公司部分项目因开工时间延后而推迟了收入确认的时间。

(4) 2008-2009年公司新中标合同金额分别为13.85亿元和18.76亿元，由于从中标到实现收入尚需一段时间，因此虽然公司2009年新中标合同金额实现了较大的增长，但营业收入的成长性的显现有一定滞后性。

公司2010年营业收入较2009年增长47.75%，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2009年大幅增长的中标合同金额带来的营业收入的增长在2010年有所体现；另一方面，公司把握住2010年公路建筑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在2010年新中标合同金额26.80亿元，比2009年增长42.86%，公司2010年新中标的合同金额一方面增加了公司2010年的收入，一方面也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实现提供了保障。

(二) 毛利率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工程施工	13.80%	14.51%	11.79%	11.49%
交通设施销售	8.83%	-6.73%	5.35%	6.20%
销售混凝土	0.00%	4.31%	-49.46%	-18.99%
综合	13.80%	14.41%	11.66%	11.4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的建筑施工业务的毛利率逐年上升，混凝土

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较低，由于建筑施工业务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高，所以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主要由建筑施工业务的毛利率决定。

2008年至2010年，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毛利率逐步上升，一方面是因为公司2006年开始强化管理，提出了精确化管理的管理思路，由于精确管理的深入，公司严格资金支付管理程序和审计过程监督控制，控制了项目经营风险，降低项目成本费用；另一方面，公司不盲目追求经营规模，而是选择适度经营规模下的利润最大化，在公司进行投标过程中，认真研究招标项目，慎重报价，选择盈利水平符合公司要求的项目投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交通设施业务的毛利率除2010年为负以外，其他年度较为平稳。2010年公司销售交通设施业务的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是2010年交安设施的原材料及人工费上涨较大，造成毛利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混凝土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成都市房地产市场受宏观调控和地震影响导致商品混凝土市场萎缩，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销售混凝土业务量不足，从而造成混凝土销售收入不足以支付混凝土生产的固定成本支出，导致其毛利率为负且呈下降趋势。

2、公司毛利率和同行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上市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600853	龙建股份	6.90%	6.93%
600263	路桥建设	7.99%	8.88%
600039	四川路桥	10.25%	10.47%
600284	浦东建设	13.49%	13.77%
002062	宏润建设	15.17%	13.43%
600491	龙元建设	9.08%	9.62%
002307	北新路桥	11.85%	10.10%
	平均值	10.68%	10.49%
	本公司	14.41%	11.6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09 年毛利率略高于行业的平均水平，2010 年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如下：

(1) 转变经营理念、优化业务结构

由于建筑施工市场的恶性竞争，行业的毛利率呈逐年下降趋势，特别是公路路基项目的利润更是微薄。公司及时调整了经营理念，从追求收入规模转向到追求适度规模下的利润最大化，对公司投标的项目采用合理价格投标，确保中标项目能为公司实现利润。公司同时优化了业务结构，近年来加大了对毛利率较高的沥青路面施工业务和 BT 项目的投入。

报告期内 BT 项目和非 BT 项目的毛利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BT 项目	13.47%	26.56%	14.41%	12.25%
非 BT 项目	13.83%	13.29%	11.32%	11.15%

注：大石路 BT 项目于 2009 年完工并交验，2010 年业主确认了该项目工程变更金额 502.82 万元和材料调差金额 1,324 万元，大石路 BT 项目 2010 年确认收入 1,845.48 万元，对应的成本已确认在 2009 年及以前年度，因此该项目的毛利率为 100%，致使公司 2010 年 BT 项目的毛利率大幅提高。

公司 BT 项目的毛利率较非 BT 项目的毛利率高，其主要原因如下：

1) BT 项目的投资风险较高，如果建设单位不能按期支付回购款，承建单位将承担巨大的风险，因此承建单位要求的毛利较高。

2) BT 项目的资金占用时间较长，对承建单位的资金实力，融资能力要求较高，限制了一部分资金实力不强的施工单位进入该类项目，相对于非 BT 项目，竞争激烈程度较低，因此，BT 项目的毛利率相对较高。

(2) 精确化管理

公司从 2006 年开始精确化管理，对各种费用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对工程项目采用了中标后编制施工预算，施工过程中通过网上集成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结束后，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施工进行总结学习的办法。对公司机关及分公司各部门费用包干，从而有效的降低了营业成本。

(3) 职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的一致性

公司改制后，职工成为公司的股东，同时又是公司的劳动者，职工与公司的利益一致，从而有效的调动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

从跟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的比较中可以看出，公司所在的行业的整体毛利率 2009 年至 2010 年呈稳定上升趋势。

（三）期间费用变动趋势及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费用	9,218.00	18,450.00	94,599.20	19,214.00
管理费用	20,414,272.95	39,066,555.42	33,418,078.17	32,872,913.87
财务费用	13,338,965.33	17,575,302.84	18,159,676.69	15,842,642.25
合计	33,762,456.28	56,660,308.26	51,672,354.06	48,734,770.12

注：销售费用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道交通从事交安设施销售业务产生的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0.00%	0.00%	0.01%	0.0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78%	2.29%	2.89%	2.9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16%	1.03%	1.57%	1.40%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	2.95%	3.32%	4.47%	4.32%

2010 年公司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上市代码	简称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600284	浦东建设	8.20%	29.24%
600491	龙元建设	1.78%	0.70%
600263	路桥建设	2.20%	0.79%
600853	龙建股份	2.11%	0.62%
002062	宏润建设	1.77%	1.49%
600039	四川路桥	2.31%	2.63%

002307	北新路桥	5.50%	1.92%
	平均	3.41%	5.34%
	成都路桥	2.29%	1.0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3,376.25 万元、5,666.04 万元、5,167.24 万元和 4,873.4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呈稳定上升趋势，主要是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因员工工资、公积金及社保上调而增长所致。

（四）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金额 (万元)
营业收入	114,524.31	170,917.45	47.75%	115,680.07	2.56%	112,795.42
营业成本	98,718.58	146,287.02	43.15%	102,191.60	2.25%	99,940.74
毛利润	15,805.73	24,630.43	82.60%	13,488.47	4.93%	12,854.68
期间费用合计	3,376.25	5,666.03	9.65%	5,167.24	6.03%	4,873.48
投资收益	1,338.94	3,299.03	-27.89%	4,574.70	68.38%	2,716.83
利润总额	10,217.26	15,489.89	83.42%	8,445.14	27.00%	6,649.58
所得税	2,662.04	3,688.82	167.93%	1,376.78	34.84%	1,021.04
净利润	7,555.22	11,801.07	66.96%	7,068.36	25.58%	5,628.54

报告期内影响盈利能力的主要财务比率如下：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成本率	86.20%	85.59%	88.34%	88.60%
期间费用率	2.95%	3.32%	4.47%	4.32%
销售利润率（税前）	8.92%	9.06%	7.30%	5.90%
销售净利率	6.60%	6.90%	6.11%	4.99%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大幅度增长，2008年~2010年净利润分别为5,628.54万元、7,068.36万元和11,801.07万元。2010年和2009年税后利润较上年分别增长66.96%和25.58%。公司净利润的增长主要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的毛利率稳步提高以及投资收益较快增长。公司投资收益的较快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BT项目在报告期内逐步进入回购期，政府支付的回购金额中包括了融资费用，体现为公司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BT项目实现的收益和占投资收益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BT项目投资收益（元）	13,564,706.29	31,579,294.59	35,855,495.17	20,572,264.05
投资收益（元）	13,389,362.67	32,990,319.63	45,746,966.70	27,168,314.67
BT项目投资收益占投资收益的比例	101.31%	95.72%	78.38%	75.72%

报告期内BT项目产生的投资收益带动了公司盈利能力的增长，公司已完工的BT项目在2011年下半年至2012年给公司带来的预期投资收益分别为1,415.18万元和1,346.42万元，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提供了保障。由于BT项目占用资金较大，资金回收期较长，公司为控制风险没有盲目扩大BT项目的规模。未来公司仍将积极参与优质BT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的营运资金得到补充后，公司将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稳健的拓展BT项目的规模。报告期内，BT项目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的比例呈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BT项目投资收益（元）	13,564,706.29	31,579,294.59	35,855,495.17	20,572,264.05

营业利润（元）	101,893,564.42	154,863,898.99	85,434,391.51	68,320,532.69
BT项目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13.31%	20.39%	41.97%	30.11%

（五）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逐年降低，对利润影响逐年减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元）	743,867.29	1,483,814.46	2,572,757.64	4,219,175.12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额（元）	674,105.33	1,205,557.03	1,855,203.91	3,572,892.28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0.89%	1.02%	2.62%	6.38%

（六）所得税费用及发行人近三年所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加强企业所得税减免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地税发[2005]157号）的相关规定，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川地税函[2008]113号”批复，同意公司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因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每年需由税务部门审核并出具明确文件方可享受优惠政策，故公司日常申报时仍按25%的所得税税率申报，待年终获取税务部门优惠文件后调整当期已申报所得税税额。

2008-2009年度公司经主管税务部门批复同意，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10年度，公司未获得主管税务部门批复同意，故按照25%的所得税率缴纳所得税。报告期内各年度具体批准文件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	武地税函[2010]26号	武地税函[2009]19号

公司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利润总额（万元）	10,217.26	15,489.89	8,445.14	6,649.58
税法规定不可抵扣费用（万元）	182.42	1,703.45	-145.13	200.29
应纳税所得额（万元）	10,399.69	17,193.34	8,300.01	6,849.87
按25%计算的所得税（万元）	2,599.92	4,298.34	2,075.00	1,712.47
优惠税率影响（万元）			-615.94	-646.91
递延所得税影响（万元）	62.12	-609.52	-82.28	-44.52
所得税费用（万元）	2,662.04	3,688.82	1,376.78	1,021.04

（七）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市场开发

公司的市场开发主要是指新工程承揽，新工程承揽是公司持续经营的重要影响因素，市场开发力度不够将直接导致新工程承揽业务量低，从而使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减少。另外，中标率也是影响工程承揽效果的重要因素。公司在投标过程中投入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会提高公司的费用和运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从公司历史业绩看，公司参与竞标具有一定优势。公司近年来中标了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汶川至马尔康国道公路改扩建、成温邛高速公路、成灌高速公路、成都至绵阳高速公路、成都绕城高速公路、成都机场高速公路、西昌至攀枝花高速公路、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等一系列重点工程项目。公司拟从三个方面增强市场开拓能力：第一，加强公司市场开发团队的建设，加强开发团队市场调研和信息搜集能力的培养；第二，建设和业主的沟通渠道，充分了解业主的需求，及时跟进项目的规划；第三，加强经济预算和专业技术评价，提升标书编制质量。

2、行业周期

建筑行业与经济周期的变化与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关系紧密。公司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等因素。国家的宏观经济

政策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不断调整,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势必会对建筑行业产生影响,从而引起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

从长期看,建筑市场将继续以较快的速度发展。国家“十二五”规划中对公路交通的整体规划的实施、西部大开发政策的进一步贯彻、四川交通“二十二小时经济圈”的构建和成都周边乡镇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都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将立足于四川省及成都市的公路桥梁隧道施工项目,积极参与西南三省市及国内其他省市路桥建设。

公司除保持在公路、桥梁的传统建筑项目优势外,将进一步拓展在市政项目领域的份额,加强市场信息的搜集和分析,扩大业务覆盖区域,提高公司设备的使用效率和施工技术的研发,夯实公司的竞争优势,有效地缓解经济波动给建筑行业带来的冲击。

三、发行人的现金流量分析

(一) 公司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675.21	-1,180.47	11,497.42	-4,8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37.38	7,958.06	1,779.29	-5,15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252.29	12,712.02	-10,461.37	9,503.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20,690.12	19,489.62	2,815.34	-544.2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1.01	-0.09	0.92	-0.3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66	1.56	0.23	-0.04

(二) 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14,524.31	170,917.45	115,680.07	112,795.42
营业成本	98,718.58	146,287.02	102,191.60	99,940.74
净利润	7,555.22	11,801.07	7,068.36	5,628.5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644.57	144,142.99	115,698.10	102,87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91.56	119,138.73	101,668.90	90,83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5.21	-1,180.47	11,497.42	-4,893.00

2008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当年的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原因如下：

(1) 一般的公路施工合同都要求按合同总价的5%扣除质量保证金。同时质量保证金的退还按合同约定一般需要2年左右的时间。但由于工程已完工，业主退还质量保证金的时间一般要超过合同约定的退还时间。这样就造成即使工程全部完工的当年，当年收到的项目工程款还是低于项目确认的营业收入。

(2) 《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规定的会计处理方式决定了营业收入一般要低于实际收到的业主拨款。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的规定，公司依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而无需建设单位的签字确认。由于工程完工到业主确认还需要一段时间，这就可能造成公司确认的收入大于业主签字确认数，同时业主一般按照计量签认数支付工程款，这也是造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营业收入的一个原因。

(3) 公司在2008年承接了较多的BT项目，BT项目支付周期较长，造成公司BT项目确认的营业收入远远大于业主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主要差异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净利润	75,552,239.62	118,010,726.92	70,683,605.48	56,285,363.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74,007.71	10,872,589.63	4,544,949.23	1,352,277.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80,154.34	12,127,960.82	11,006,679.55	10,198,799.10
无形资产摊销	38,042.00	456,172.82	1,029,635.69	973,45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704.00	-163,117.80	-188,343.15	-516,657.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77,057.08	17,574,110.12	16,737,481.21	15,391,127.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89,362.67	-32,990,319.63	-45,746,966.70	-27,168,31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157.24	-6,095,172.24	-822,844.66	-392,20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61,544.17	-79,668,536.80	-54,735,020.32	78,484,037.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852,982.90	-130,432,935.78	-84,049,288.85	-52,784,602.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540,052.22	78,503,865.37	196,514,269.25	-130,753,28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52,101.05	-11,804,656.57	114,974,156.73	-48,930,005.28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0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 2008 年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大幅减少；201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0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和存货的增加。关于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在报告期内变动的的原因详见本章关于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相关分析。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08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55.00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08 年公司驾青路 BT 项目投入 6,929 万元，而该项目 2009 年才进入回款期，所以公司 200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0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461.37 万元，主要是 2009 年公司项目回款较好，公司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四、发行人的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公司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为扩大产能所增加的固定资产投资支出、BT 项目投资及对外股权投资支出，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固定资产投资	19,075,784.44	40,453,262.23	9,977,668.11	12,495,059.99
无形资产投资	148,960.00	29,500.00	350,920.00	-
BT 项目投资净额	86,078,561.29	129,912,423.01	238,366,462.46	307,131,813.15
合计	105,303,305.73	170,068,656.24	248,695,050.57	320,544,938.31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和已中标的 BT 项目有关投资外，发行人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五、重大担保及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一）重大担保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二）未决诉讼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江西诉讼事项

本公司于 2004 年间收取了潘冬媛代江西省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江西景婺黄（常）高速公路项目履约保证金 1,000 万元。因项目实施后形成较大亏损，本公司未退还潘冬媛交付的履约保证金。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列欠付潘冬媛履约保证金 980 万元。

2009 年，潘冬媛与其债权人周崇德、徐爱荣、郭海廷因借贷纠纷，经法院判决败诉后拒不履行还债义务。2009 年 7 月，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应债权人申请，作出（2007）丽中民执字第 12-3、16-3、27-3 号执行裁定，冻结了本公司于建行三支行的银行存款 1,000.00 万元。

2009 年 11 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浙执复字第 34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执行裁定复议申请。据此，本公司对冻结款 1,000.00 万元与账列履约保证金 980 万元的差额，预计了负债金额 20 万元。

2010 年 3 月，本公司被冻结的 1,000.00 万元已被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本公司不服，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0 年 12 月 15 日，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浙丽执异初字第 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已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提出上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二审正在审理中。

江西景婺黄（常）高速公路项目已于 2006 年完工，该项目的亏损已在过往年度的经营业绩中充分反映，因此若公司本案败诉则对公司以后年度的损益无影响。若公司胜诉，则获得法院判决的金额可以冲减江西景婺黄（常）高速公路项目的亏损，增加公司以后年度的营业外收入。

六、汶川大地震对公司的影响

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汶川地区发生 8.0 级地震，公司本部及在四川省内的项目受到波及，经公司测算，本次地震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约 390.70 万元（含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

（一）直接经济损失

汶川大地震造成项目直接经济损失约 390.7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损失约 139.75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损失约 100 万元、生产设备损失约 39.75 万元；流动资产损失约 250.95 万元，主要为茂黑路、驾青路、G213 隧道工程因山体、路基崩塌（发生砸毁等）和结构物损坏（如涵洞移位、桩基报废等）分别损失 190 万元和 60.95 万元。

（二）地震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

1、对公司 2008 年在建和中标项目的的影响

（1）对茂（县）黑（水）路项目的的影响

茂黑路项目经统计已施工完成的波形护栏有近 6000m 被损毁，已开挖的基坑有近 3000 个被填埋，近 2000 个基坑由于路基垮塌已不存在，绿化部分有近 10000 平方米受损。

（2）对彭青公路驾青段公路项目的的影响

K0+261.5 蒲阳河中桥 1.2 米桩孔塌孔 15.2 米，1.5 米桩孔塌孔 20.0 米，水泥损失 62 吨，成灌立交大桥变压器损坏，K15+897.3 水打湾中桥 1.2 米桩孔塌孔 22.8 米，10 个涵洞基础、墙身、盖板出现不同程度的位移、扭转、拉裂。

（3）对 G213 隧道项目的的影响

G213 隧道项目其整治主隧道和施工开挖泄水洞主体均未受损，但项目部驻

地办公房屋和民工住房全部倒塌、施工用电设备损毁。

(4) 对汶（川）马（尔康）项目的影响

汶马路项目在地震发生时项目部正在组建过程中，没有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但由于地震后灾后重建项目较多，人工及材料价格上涨，加之业主要求提前完工，此两项有可能造成成本增加，利润减少约 150 万元。

2、抗震救灾对公司的影响

2008 年 5 月 12 日下午地震发生几小时后，公司迅速组织了 50 人的抢险队伍向成都市交委抗震救灾指挥部报到，主动请求参与抢险。当晚 11 时，抢险队员分别赶到都江堰和彭州了解灾情，参加抢险。2008 年 5 月 13 日上午，公司召开紧急会议，布置了公司的救灾抢险工作，要求所有的项目暂时停工，举全公司之力抗震救灾。公司参与的主要抗震救灾的活动如下：

(1) 抢通彭（州）白（水河）路

彭（州）白（水河）路是彭州市通往小渔洞镇、龙门山镇、银厂沟景区的必经之路。在汶川大地震中，小渔洞镇和龙门山镇与外界连接的小渔洞大桥倒塌，近 10 万群众被困山中。2008 年 5 月 13 日公司组织抢险队员 60 余名，8 台施工机械连续工作近 28 个小时，抢通了 400 米长的小渔洞大桥便桥和 200 米长、高差 20 多米，30 度以上陡坡的白水河大桥便道。公司抢险队又连续工作两天两夜，抢通了老彭白路被地震破坏的 9 公里道路，打通了生命线，为救援队伍进入银厂沟创造了有利条件。

(2) 抢通龙池公路

地震发生后，位于都江堰西北，紧邻汶川县的龙池镇对外连接的公路全部损毁，镇内三千余名群众被困，准备运送救援物资前往龙池的车队无法进入。公司组织抢险队员 30 余人及 4 台机械连续工作 14 个小时，于 2008 年 5 月 14 日凌晨和其他抢险队员共同打通了龙池与外界联系的简易公路。2008 年 5 月 15 日上午公司抢险队员又打通龙池至都汶路约 5 公里的道路。

(3) 抢通都江堰虹口至八角庙段公路

受地震影响，都江堰虹口至八角庙段公路严重受损，大量土石方坍塌至公路路基范围，使公路通行能力严重受阻，救灾物资无法通过该路段运抵重灾区。公司组织了工程技术人员 30 余人、投入了各类机械设备共计 9 台仅用了四天时间就完成了虹口至八角庙段公路的疏通任务，比预计工期提前了三天。公司于 2008

年6月16日至2008年7月3日动用组织人员100余人和机械设备3台,修建了70米关风沟便桥一座,打通了高原村通往外界的唯一通道。

(4) 抢通 S106 线都江堰市中兴绕场段

地震造成了 S106 线中兴绕场段 K5+587 中桥台后路基沉陷,公司组织 45 名抢险队员,动用 8 台设备连夜进行施工,于 2008 年 5 月 22 日抢通了 S106 线中兴绕场段路面。200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又组织 30 余人、三台钻孔设备、一台压浆设备进场,对 S106 线中兴绕场段 K5+587 中桥台后路基沉陷进行灌浆处理,于 2008 年 5 月 31 日凌晨完成了该中桥台后路基灌浆,至此 S106 线中兴绕场段抢通工程全部结束,保证了车辆半幅通行。

(5) 抢通、保畅平武县林家坝—南坝镇公路

2008 年 6 月 14 日,公司接到平武县林家坝—南坝镇全长 40 公里公路的抢通、保畅任务。从 2008 年 6 月 15 日开始,公司前后共组织 119 名人员和 13 台机械车辆进行抢通、保畅工作,6 月 24 日,公司顺利完成了该道路的抢通任务。

(6) 安置房援建施工

受成都市建委安排,公司参与了彭州市葛仙山镇灾区第二批次的安置房援建施工。公司负责施工任务的安置点分布在葛仙山镇的九个乡村点,全项目总计占地 205 亩,修建板房 2789 套(户均 20.2m²)。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9 日组织员工进场,先后投入 18 台大型机械、大量运输车辆和人员,9 个施工点同时施工。截至 2008 年 7 月 8 日止,已完成板房基础浇筑 5200 立方米,占全部基础的 98%,板房搭建 1000 余套,各种管线 1000 余米,其他配套设施同时进行。

在抗震救灾抢险中,公司先后组织抗震救灾行政车辆和生产用车包括组织挖掘机、装载机等机械设备和出动运输车辆共计 757 个台班;投入人工工日 2413 个;从 7 个项目部抽调了人员和机械设备,其中香城大道项目人员 30 人、机械设备 8 台;茂黑路项目 50 人;金马河大桥项目人员 20 人、机械设备 2 台;驾青路项目 120 人、机械设备 24 台;和黄市政项目人员 60 人、机械设备 2 台;成青路项目人员 60 人、机械设备 3 台;迎宾大道项目人员 60 人,机械设备 2 台,总计参加人员 420 人,机械设备 41 台,其他管理、运输车辆 15 台。

公司在上述抗震救灾中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对抽调人力的项目的短期进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对 2008 年的投标工作也有一定影响,使公司部分项目收入的确认和业务承揽有一定的滞后,但对公司多数项目的整体进度和公

司 2008 年的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三）灾后重建对公司的影响

据交通部统计，截至 2008 年 6 月 10 日 12 时，汶川地震已造成四川、甘肃、陕西、重庆、云南、湖北、河南等省市受损高速公路 21 条，国省干线公路 159 条，农村公路 7605 条，损毁公路里程 47,277 公里，毁坏桥梁 5,560 座，毁坏隧道 110 座。其中四川省交通基础设施损失达 580 亿元，已经接近前三年该省交通建设完成投资的总和，汶川特大地震造成四川受损里程 2.2 万公里。

交通运输部在四川、甘肃、陕西三省交通厅有关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汶川地震灾后公路恢复重建规划》。《汶川地震灾后公路恢复重建规划》中的重建范围包括四川、甘肃、陕西 12 个市州的 51 个县市区，总面积近 13.2 万平方公里，规划期从 2008 年至 2010 年，共计 3 年。恢复重建规划明确提出，用 3 年左右的时间，恢复重建灾区交通基础设施，提高重要国省干线公路的抗震能力和交通保障能力；恢复重建灾区重要国道、省道，修复和建设一批高速公路项目，保障干线公路畅通；努力恢复农村公路损毁路段，同时恢复县乡客运站的服务功能，为灾区群众提供安全、便捷的出行条件。根据对地震灾害情况的分析，借鉴国际经验，在恢复重建公路网中，按每个县至少建设一条抗震能力较强公路。初步统计，汶川地震后三至五年内四川公路灾后重建总投入超过 1000 亿元。

成都市交通部门在灾后重建工作中将重点推进的“113746”重大项目，包括 1 条跑道、1 个枢纽、3 条轨道、7 个通道、4 片区路网、6 个客货运站。其中，“7 个通道”为龙门山、东部、成温邛、成灌、成彭、成德、成新蒲这 7 条公路交通通道，其总长度在 600 公里以上；“4 片区路网”指的是都江堰、彭州、崇州、大邑这 4 个受灾区的区域内重建路网，总长度达到 260 多公里。根据成都市交委初步测算，“113746”重大项目的总投资将达到约 973 亿元，其中公路项目 500 亿元。

作为四川省和成都市公路桥梁施工行业的骨干力量，公司将在四川省和成都市的交通基础设施的灾后重建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公司已在省道 105、302 线绵阳境内工程、成德大道、S106 线川西环线都江堰段、成新蒲等受灾区域取得了约 3 亿元的订单。根据党中央提出“力争在两年内基本完成原定三年的目标任务，让灾区人民早日过上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的具体要求，截止到 2010 年 4 月底，

四川省纳入《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 29704 个项目，已开工 28886 个，占 97.20%，已完工 23232 个，占 78.20%；已完成投资 6,787.5 亿元，占概算投资的 72.30%。已累计开工交通、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367 个，占重建任务的 99.40%。灾区 6 条高速公路全部开工，88 条国省干道和重要干线已完工 43 条，恢复修建农村公路 2.5 万余公里。2010 年是灾后重建的决胜之年，余下的重建工作客观上也为公司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带来了契机。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公司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1、公司的财务优势

目前，公司的资产结构与作为建筑企业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匹配，公司财务管理稳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整体盈利水平较高，2010 年公司的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分别达到了 14.41%和 28.03%，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另外，公司在以往的经营活动中树立了良好的信誉，目前共获得了银行 5.899 亿元的银行借款授信额度，良好的间接融资环境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公司的财务劣势

目前公司净资产规模偏小，较大程度的限制了公司的发展。公司近几年的业务发展尤其是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的 BT 项目拓展基本上都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解决，因此造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而且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

3、公司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

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的财务管理，而公司 2006 年开始投资的 BT 项目将陆续进入资金回收期，这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资产流动性下降带来的经营压力，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回升；近几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未来公司的利润将进一步增厚公司的净资产，资产负债率在未来将进一步下降。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到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以下。

（二）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公司所在行业市场的未来趋势分析

路桥建筑施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而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四川省内，因此未来四川省的交通规划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可持续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和四川省发改委联合制订并经四川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四川高速公路网规划（2008-2030年）》，四川省要成为西部的交通枢纽，并强化成都作为西部中心枢纽的地位和功能。四川省高速公路网布局方案采用成都引入线和纵横网格相结合的方式，规划方案由16条引入线和5条南北纵向路线，5条东西横向路线组成，即“16、5、5”网，总里程规模8600公里，总投资6000亿元。“16、5、5”网中成都引入线里程共6569公里，占“16、5、5”网总里程规模的76.38%。四川省高速公路未来的快速发展和成都市作为西部中心枢纽的定位为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川省且在成都市占有较大市场份额的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来源提供了保障。

此外，成都市推进统筹城乡配套改革试验区和世界现代田园城市的建设，成渝经济区的建立，城镇化及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高速公路、快速通道、市政建设、新农村公路建设、推进灾后恢复重建等都为公司提供了市场参与机会和发展机遇。根据《成都市综合交通运输规划纲要》的目标，将在成都市1.2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用3~5年时间投资上千亿元，加快轨道交通网、高速公路网、快速路网、旅游公路网、农村公路网和地方航道网“六网”建设，将二三圈城与中心城区紧紧联系起来，构建并完善“全域成都”的综合交通体系。

2、公司毛利率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2008年至2010年的毛利率分别为11.40%、11.66%和14.41%，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一个原因是公司自2006年开始转变了经营理念，由低价竞标转为追求适当规模下的利润最大化，公司亏损项目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逐年减少；另一个原因是公司积极的调整了产品结构，毛利率相对较高的路面工程项目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上升。未来公司将继续贯彻适当规模下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经营理念，继续增加路面项目工程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公司本次用来购买设备的16,854.50万元募集资金中就有10,493.70万元是用来购买路面施工设备（包含运输设备）。公司施工主要使用的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将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通过精确化管理尽量减少原材料的非生产性损耗，降低原材料价格上

升可能给公司毛利率带来的冲击。

3、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综述

综上所述，四川省作为西部交通枢纽的高速公路建设和成都市推进统筹城乡配套改革试验区以及世界现代田园城市的建设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机会，公司在四川省和成都市都已经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加上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强，机制灵活，对建筑市场有很强的应变能力和适应力，未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稳步增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购置生产经营必需的施工设备，提高公司施工设备的成新率和技术水平，这将有利于公司承接对设备技术含量要求较高的项目，进一步扩大公司的项目承接范围。本次募集资金还将用于补充工程施工项目运营资金，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 and 市场份额。

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公司的经营理念、主营业务产品结构的调整以及精确化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将使公司在建筑行业中保持较强的盈利能力。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发展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10至20年，是我国路桥建设持续稳定发展的时期，国家对公路建设的投资力度将保持强劲势头。国家“十二五”规划中对西部地区公路交通的整体规划、西部大开发政策的继续贯彻、四川交通“二十二小时经济圈”的构建和成都周边乡镇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都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的发展战略是：持续以市场为导向，以“做强做大、稳步发展”为理念，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治理、创新发展，提升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通过立足于四川省及成都市的公路桥梁隧道施工项目，积极参与西南三省市及国内其他省市的路桥建设，树立品牌，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把公司建设成为西南及国内一流的施工企业。

（二）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在坚持主业，保持原有竞争优势的前提下，调整和丰富业务结构，实现盈利的持续增长。

1、公路施工项目：根据国家公路水路交通“十二五”规划课题研究报告和正在编制的四川省公路“十二五”规划，未来全国及四川省内公路建设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将抓住国家对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加大的政策机遇和中西部地区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发展的机遇巩固和拓展公司公路项目的市场份额；另外，我国高速公路和市政公路已进入建设与养护并重的时期，沥青路面的养护及路桥再生利用市场的前景十分广阔。公司将利用已积累的公路养护经验并计划通过购置专业设备、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这方面的技术水平，增加公司的利润水平。

2、桥梁工程项目：西部与边远山区的新建高等级路网，在建设过程中为了最大限度地节约耕地与农田、保护生态环境等，势必尽量避免高填深挖，而是更多地架桥与打隧道，即桥梁工程与隧道工程等构造物比重将逐渐提高。公司对桥

梁的施工经验逐渐积累，从简单的板凳桥逐步向特大桥等高难度桥梁建设发展。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购买设备中桥隧机械设备比重约为25%，目的是提高公司在桥隧施工方面的技术能力。

3、BT项目：目前公路建设行业正由过去的普通施工盈利模式向工程融资建造盈利（如BT、BOT等）模式转变。公司近年来的经验证明BT项目的盈利能力一般高于普通招标施工项目。但从事BT项目施工对公司各方面的实力，特别是资金实力有较高的要求，另外回购方的资信和实力也是影响公司进行BT项目投资的重要因素。因此公司将在自身能力范围内有选择的进行公路方面的BT投资，以获得稳定的收益。

（三）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公司将通过校园招聘、专场招聘和中介机构等途径引进市政、公路桥梁、隧道、城市轨道交通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充实中高级专业人才。力争在2012年，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由190人达到230人左右，占公司总人数的50%以上。一级建造师由现有的32人达到40人，二级建造师由现有的12人达到30人，并以项目为依托，建立激励和约束制度，形成优胜劣汰的灵活用人机制，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足够的人力资源支持。

（四）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技术开发与创新将本着依托主业、服务主业、开拓创新的原则，加大科技经费的投入和人才投资，不断提高企业的科研创新能力。

1、公司重点关注路面工程和桥梁工程的技术研发。路面技术重点又在于“创新”，向新技术领域拓展，延伸产业的上、下链，巩固公司品牌产品的地位，同时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盈利水平。桥梁技术重点在于“升级”，向高尖端技术领域迈进，创建公司新的品牌产品，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与盈利新点。

2、公司密切关注隧道和轨道方面的研发。向“中、长隧道和城市轨道技术”领域迈进，为“国家路网建设高峰期”后公司产业结构的战略调整作好技术上的储备工作。

3、加强中心试验室的建设，拟建新的研发基地，服务主业。

4、加强技术研发人才的培育，以公司现有工程技术人员岗位培养为主，适

度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为辅；对于特大型桥梁施工急需的高素质技术工人以引进为主。

（五）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市场营销定位是立足四川，面向全国的公路桥梁建设，争取国际市场开拓。着重抓住四川省建设西部交通枢纽及成都市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的市场机遇，积极参与西南三省市及国内其他省市道桥建设，并适时拓展国外业务。

（六）提升机械装备水平计划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公司将积极、稳妥的使用募集资金按计划购置相关设备，并加强设备管理，大力提高施工效率和质量，降低成本。使公司向工程施工机械化、自动化发展，提高公司在机械装备方面的竞争力。

（七）完善公司治理水平计划

公司将以上市为契机，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建设，继续推行精确化管理模式，依照现代施工企业管理要求整合和合理配置企业资源，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机制，以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

（八）再融资计划

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灵活选择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支持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未来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优良的业绩、持续的增长、丰厚的回报给投资者以持久的信心，保持在资本市场上持续融资的功能，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适时进行再融资和实施兼并收购。

二、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拟订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及业务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假定公司按现状持续经营；
- 3、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投资项目能够按计划完成，生产能力及经济效益不低于预测水平；
- 4、公司主要管理层不发生重大变化；
- 5、公司拥有的主要竞争优势继续发挥应有的作用；
-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募集资金如不能如期到位，将影响公司的投资计划、市场拓展计划、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和引进人才计划，使公司失去快速扩展的机会。因此，实施上述计划时，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在于能否按计划从证券市场融资、国家的产业政策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内部管理能力能否适应公司快速扩张的要求等。

三、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一）完成股票发行上市，开辟新的融资渠道

通过本次股票的发行，为实现公司上述发展计划提供了资金支持。

（二）完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以本次发行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引入独立董事，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运转高效的运行机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计划的实施平稳有序进行。

（三）强化管理，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将坚定不移的按照既定战略方针，坚持以成本管理为主线，以财务管理为核心，以管理制度为依据，以提升工作效率为目的，精确管理的理念，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四）培养人才，发挥人才优势

公司将加快培养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尽快形成一支适应市场竞争和企业发展的队伍。充分发挥人才优势，用好、用活各类人才，调动好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为公司发展计划的实现共同奋斗。

（五）体制创新，树立品牌

大力推进体制创新，把公司建设成为主业突出、治理完善的现代施工企业。公司将通过坚定不移的推行精确化管理，突出高速公路沥青混凝土施工和特大型桥梁施工的优势来实现差异化竞争，使公司在技术含量更高的市场发展，树立成都路桥的品牌。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以现有业务为基础制订上述发展计划，公司发展计划的实现主要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如下：

（一）公司发展战略、发展目标、产品开发及服务计划、市场开发计划，都是以现有业务在一定时期有较为稳定的市场环境为前提；

（二）人力资源开发计划是根据公司人才现状和业务发展计划，结合公司进行资本市场运作的要求而制订；

（三）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主要是加大对公司研究开发经费和人才的投入，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

（四）再融资计划主要考虑到公司扩大经营和投资规模对资金的进一步需求而制订；

公司发展计划是现有主营业务的延伸，现有主营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础。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将从整体上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和公司核心竞争力。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投资项目简表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的议案》等决议, 本公司计划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200 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批准文号
1	购买施工设备项目	16,854.50	16,854.50	—
2	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14,920.35	14,000.00	—
	合计	31,774.85	30,854.5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对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 严格按照投资计划进行使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以上募投项目的,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出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以注册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确定, 置换事项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 本公司将按照上述项目顺序, 根据所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 计划募集资金将在发行当年及次年内使用完毕。

(二) 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项目总投资与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相比, 如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总投资, 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需要, 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购买施工设备项目

购买施工设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四川省交通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编制。

1、实施项目的背景

（1）全国公路建设规划

根据交通部 2005 年发布的《公路水路交通“十一五”发展规划》和本世纪初期的战略目标，到 2010 年，全国公路总里程达到 230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6.5 万多公里；到 2020 年，全国公路总里程将达到 250 多万公里，高速公路将达到 9 万公里以上，基本形成“五射两纵七横”国道主干线和国家高速公路网骨架。截至 2009 年 6 月，全国已建成高速公路 7.5 万公里，远远超过了该规划。根据各省 2008 年调整的高速公路建设规划，全国将在未来 5 年内建成达 18 万公里的高速公路。

根据“十二五”公路水路交通发展规划重大研究课题报告，“十二五”期间，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任务仍然非常繁重，这些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是交通发展的主要任务。

《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确立了由 7 条首都放射线、9 条南北纵线和 18 条东西横线组成的高速公路布局方案，简称为“7918”网，总规模约 8.5 万公里。目前已建成 2.9 万公里、在建 1.6 万公里、待建 4 万公里，分别占总里程的 34%、19%和 47%。待建里程中，东部地区 0.8 万公里、中部地区 1.1 万公里、西部地区 2.1 万公里。建成这个系统大约需要 30 年。按静态投资估算，国家高速公路未来建设所需资金约 2 万亿元，其中东部地区 3,900 亿元、中部地区 5,200 亿元、西部地区 10,900 亿元。2010 年将实现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5.5 万公里，2006 至 2010 年年均通车里程将保持在 3000 公里以上，国家对公路建设的投资力度将保持强劲势头，国家对公路（含高速公路）建设的投资预计是人民币 21000 亿元。在 2020 年前国家高速公路网将处于较快的建设阶段。

（2）西部大开发政策

2010 年 4 月 1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发出 2010 年开展《西部大开

发“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中指出，将继续加强西部基础设施的建设，继续新开工一批重点工程，加快构建适度超前、功能配套、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扩大综合交通网规模。加快铁路客运专线、区际干线、开发性新线和煤运通道建设，强化既有线路及枢纽扩能改造，积极推进口岸铁路建设。继续推进国家高速公路网西部路段以及西部开发八条公路干线建设，打通省际间、城市间断头路，力争基本建成西部开发八条公路干线。因此公路建设行业，特别是西部公路施工企业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里，将继续得益于西部大开发政策，并保持稳定的增长。

(3) 四川省公路建规划

根据正在编制的四川省“十二五”规划（数据未最终审定），省内“十二五”期间平均每年高速公路投资可达 612 亿元，每年将新增高速公路 715 公里。

四川省“十二五”公路建设目标

单位：万公里

指标	预计 2010 年底	预计 2015 年底	“十二五”增加规模
公路总里程	26	30	4
其中			
高速公路	0.27	0.60	0.33
其中：国家高速公路	0.22	0.33	0.11
一级公路	0.24	0.35	0.11
二级公路	1.50	1.90	0.40
三级及以下公路	24.04	27.20	3.16

根据该规划，未来几年内四川交通将打开通道，构建枢纽，完善路网，构建“二十二小时经济圈”。成都将与周边多数省市中心城市实现朝发夕至，形成北抵渤海、东达长三角、南至珠三角和北部湾等经济区及出海港口的 22 小时公路交通圈，初步形成贯通南北、连接东西、通江达海的西部综合交通枢纽。

在四川省交通的“内循环”层面，将进一步完善二级路网规划，积极构建与高速公路、出川大通道相衔接的地方二级公路干线网络，提高地方路网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公路与其他交通方式的协调衔接，建设连接火车站、机场、港口的公路，发挥综合交通的整体效应。在农村公路建设方面，力争到 2010 年

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20.1 万公里，基本建成农村公路网，实现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公路，90%的乡、50%的建制村通水泥路（油路）。加快断头路、联网路建设，完善高速公路、干线公路、农村公路三个层次的相互衔接配套。

（4）灾后重建计划

灾后重建和扩大内需的机遇，将迎来四川高速公路发展高峰期，而国家用于投入扩大内需的四万亿也将主要用于灾后重建和基础建设，这对路桥行业而言是良好的机遇。

成都市交通部门在灾后重建工作中将重点推进的“113746”重大项目，包括 1 条跑道、1 个枢纽、3 条轨道、7 个通道、4 片区路网、6 个客货运站。其中，“7 个通道”为龙门山、东部、成温邛、成灌、成彭、成德、成新蒲这 7 条公路交通通道，其总长度在 600 公里以上；“4 片区路网”指的是都江堰、彭州、崇州、大邑这 4 个受灾区的区域内重建路网，总长度达到 260 多公里。根据成都市交委初步测算，“113746”重大项目的总投资将达到约 973 亿元，其中公路项目 500 亿元。到 2012 年，重点建设 13 个近 1600 公里的国家高速公路网项目，建成高速公路进出川通道 12 条，通车里程将超过 3500 公里，初步形成贯通南北、连接东西、通江达海的西部公路交通枢纽，实现成都与周边多数省市中心城市朝发夕至的交通运输网。

面对良好的市场潜力和行业发展前景，公司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购买设备项目拟投资 16,854.50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2 年内购入路面设备、路基设备、桥隧设备共 116 台套，以满足公司未来的施工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本公司目前主要以公路、桥梁工程施工建设作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重要来源，保有施工机械设备的规模、种类、性能和成新度与公司生产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紧密相关。本公司现有施工机械设备已趋于老化，且数量不足，加上目前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大部分在四川省境内进行，未来施工现场环境将向边远地区拓展，现有设备已不能满足施工任务的需要。

（1）机械装备问题对公司发展的制约突出表现在 3 个方面：

1) 施工装备率低直接影响了本公司工程中标率

目前建筑市场竞争激烈，质量、工期要求逐年提高；除考核资质、业绩以外，已经将企业装备水平和施工机械化水平列入重要考核内容。因此建筑施工企业装

备水平的高低已经成为能否中标的重要因素。如果不能逐渐提高装备水平，将直接影响到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和中远期的可持续发展。

2) 设备性能影响施工进度

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若出现由于设备性能不高、停机修理造成停工，浪费工时的现象则会对工程正常工期目标和利润目标构成了较大影响，制约公司效益的提升。

3) 公司租赁费用支出巨大和设备供应不及时造成的机会成本较高，利润流失，影响公司效益提高

随着公司业务增加，设备租赁费用也逐年增大，减少了公司利润。面对建筑新兴市场给施工企业带来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本公司须成套配置相应的、代表未来施工发展方向的现代化施工设备，以增强企业竞争实力，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可持续发展后劲。

(2) 公司现有设备成新率较低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各类施工设备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设备种类	设备数量（台、套）	设备原值（万元）	设备净值（万元）
1	路基设备	27	855.74	413.28
2	桥隧设备	29	1,871.52	724.83
3	路面设备	91	6,820.97	1,688.83
4	运输设备	25	611.65	34.35
小计	—	172	10,159.88	2,861.29

公司目前设备成新率低，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施工设备综合成新系数为 0.28（设备综合成新系数=机械设备净值（元）/机械设备原值（元）），较大部分设备购置于上世纪末至本世纪初，设备趋于老化，技术状况也不太理想。

另外，在现有设备中，路基、桥隧设备较少。近年来，随着公司不断培养、引进桥隧施工方面的技术人才，着力培养桥隧施工队伍，也在桥隧投标方面加大了力度，已承揽了不少桥隧工程项目，现有桥隧设备已无法满足施工的需求。

(3) 租赁设备增加公司施工成本

由于现有设备不足，公司部分项目大量依靠租赁设备进行施工。据公司统计，2007 至 2009 年公司租赁施工设备为 57 台（批）、93 台（批）和 128 台（批），花费租赁费用分别为 781.29 万元、1,459.37 万元和 1,929.25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

规模的扩大，公司租赁设备的数量和费用逐年上涨趋势且增长率已超过 30%。外租机械设备存在较多的不确定性表现在：当项目最需要设备的时候，外租机械设备市场不能及时提供相应的设备；租赁方抓住公司项目工期紧迫的软肋向公司收取高额租赁费。

在未来广阔的公路建设市场环境下，公司规模需进一步扩张，公司对施工设备的需求也将随之增长，届时若公司施工设备不足，大量租赁设备将大幅增加公司的施工成本和降低施工的灵活性，因此需进一步提升公司机械设备的自有量。

(4) 自有机械设备可以提高公司竞争力

机械设备是公路桥梁施工企业生存与发展的物质基础，代表了企业生产力发展水平与企业现代化程度，是企业综合实力的主要标志。企业为了适应市场竞争的需要，在机械设备方面的投入越来越大，机械设备在施工中的作用也愈加突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直接影响着企业经济实力的提高。同行业上市公司现有业务量与其所有的机械设备水平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上市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设备原值 A	营业收入 B	比值 A/B	毛利率
600284	浦东建设	169,756,157.46	1,246,017,745.98	0.14	11.26
600491	龙元建设	408,840,795.74	6,992,442,729.13	0.06	9.76
600263	路桥建设	382,376,041.89	7,141,698,899.84	0.05	8.90
600853	龙建股份	412,697,047.70	3,178,236,950.89	0.13	8.87
600039	四川路桥	372,534,279.83	2,335,415,270.96	0.16	11.24
002307	北新路桥	504,279,837.26	1,983,830,592.41	0.25	11.92
	成都路桥	118,651,480.50	1,111,274,909.58	0.10	11.33

注：1、成都路桥数据为尚未购置新机械施工设备的数据。

2、上表所列上市公司设备原值为 2007-2009 年度平均值；营业收入为 2007-2009 年度平均值；毛利率为 2007-2009 年度平均值。

3、设备包括机械施工设备和运输设备。

根据上表显示，同行业上市公司设备原值与营业收入比值高的公司其毛利率较高，表明机械设备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直接影响着企业的经营利润。公司现有业务量所对应的机械设备水平没有处于行业中等水平，面对未来市场给公路施工企业带来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必须成套配置代表未来施工发展方向的现代化施工设备，以增强企业竞争实力、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可持续发展后劲，适应迅速发展的业务需要。

3、公司对设备的采购和管理流程

公司的项目施工时，项目经理可根据施工方案向机械设备管理中心报设备需求计划，机械设备管理中心对拟用设备进行租赁和采购的经济分析后将需新购设备的清单报公司机料部。公司机料部进行审核后，对机械供应商进行招标，并对各供应商产品进行了解（包括性价比、质量、市场占有率、其他用户口碑等），拟定中标供货商比选表，报请机料分管副总经理审核后，再报请总经理审核。

设备采购从发起、审核、到最终确定供货商，分别由施工项目的机料人员、机械设备中心机料人员、公司机料部人员共同对设备的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初步拟定供货商，报副总经理和总经理批示通过后，最终确定供货单位，由机料部对外签订购置机械设备合同。

公司机械设备的管理层次上采取“公司统筹，分级管理”的原则。公司设立机料部，公司子（分）公司设立机料科，项目部设立机料室，作为全公司机械设备的三级管理机构。公司分管机料工作的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对全公司的机械设备管理及安全生产负责。机料部作为职能部门，负责处理具体事务。各子、分公司分管机料工作的副经理对本单位的机械设备管理及安全生产负责。机料科作为职能部门，负责处理具体事务。项目部分管机料工作的副经理对项目部的机械设备管理及安全生产负责。机料室作为职能部门，负责处理具体事务。各类机械设备的机驾人员对所操作的机械设备管理及安全生产负责。班组操作的大型设备，机械设备管理及安全生产由班组长负责，机驾人员负责具体操作并听从班组长指令。

4、公司购置和租赁机械设备策略

公司在发展壮大的过程中，由于资金总量有限，为最大效率的使用资金，既要满足公司普通施工业务和投资 BT 项目占用的运营资金又要满足提升公司装备水平的要求，因而公司目前制定了“专用设备自有为主，通用设备以租赁为主”的经营策略。这也是行业内中型路桥施工企业采取的一般做法。

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支付的机械设备租赁费用中平均 72% 为支付租赁通用设备的费用；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已新购置设备 2,210.31 万元，其中 89% 为购置的专用设备。（通用设备与专用设备分类标准：专用设备针对性较强，市场租赁方较少，租赁费用较高，长期租赁成本过高，通用设备为根据其功能为施工中普遍使用较多设备，租赁厂家较多）。

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承接的业务量日益增加，很多通用设备使用数量提升很快，专用设备使用频率也在加快。所以，公司对使用频繁及未来工程建设需要的专用设备和常用的使用量较大的通用设备进行购置。

5、公司拟购置设备的方案

(1) 所拟购设备均根据公司工程任务的安排及对设备的需求进行购置。购买设备投资计划如下表：

序号	项目种类	购置数量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时间
1	路面设备	23 台(套)	8,403.70	2 年
2	运输设备	50 辆	2,090.00	2 年
3	路基设备	15 台(套)	2,190.60	2 年
4	桥隧设备	28 台(套)	4,170.20	2 年

(2) 购置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总额	设备种类	预计购置时间
1	沥青砼路面冷再生机	WR2500SK	749.90	1	749.90	路面设备	N+1 年
2	沥青砼路面冷再生机	2200CR	591.80	1	591.80	路面设备	N+1 年
3	沥青热拌楼	间歇式 4000 型	1000.00	1	1000.00	路面设备	N+1 年
4	沥青热拌楼	3000 型	850.30	1	850.30	路面设备	N+1 年
5	多锤头碎石化破碎机	HB4000-2 型	249.70	1	249.70	路面设备	N+1 年
6	双钢轮压路机	12T	90.00	2	180.00	路面设备	N+1 年
7	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12m	550.00	3	1650.00	路面设备	N+1 年
8	装载机	龙工 LG850	28.20	10	282.00	路面设备	N+1 年
9	全液压多臂凿岩台车	JCH3135	1000.00	1	1000.00	桥隧设备	N+1 年
10	后双桥运输自卸车	14T	41.80	50	2090.00	运输设备	N+1 年
11	沥青砼路面热再生机	RX4500	900.00	1	900.00	路面设备	N+2 年
12	沥青砼路面热再生机	HM4500	1000.00	1	1000.00	路面设备	N+2 年
13	移动式厂拌冷再生机	KMA150 型	950.00	1	950.00	路面设备	N+2 年
14	入岩旋挖钻机	250R	500.00	1	500.00	路基设备	N+2 年
15	碎石（灰土）打桩机	ZTL30-20	40.30	2	80.60	路基设备	N+2 年
16	履带挖掘机	1.2 方挖斗容量	130.80	5	654.00	路基设备	N+2 年
17	履带推土机	235KW	153.00	2	306.00	路基设备	N+2 年
18	高压旋喷机	GPB-90	130.00	5	650.00	路基设备	N+2 年
19	潜孔钻	QLGD120	150.10	2	300.20	桥隧设备	N+2 年
20	塔式起重机	60 米 8 吨吊装能力	110.00	4	44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1	塔式起重机	120 米	160.00	6	96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2	门式起重机	150t	80.00	6	48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3	架桥机	150t	155.00	2	31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4	水泥混凝土搅拌站	HZS90	160.00	1	16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5	衬砌台车	11 米宽	100.00	2	200.00	桥隧设备	N+2 年
26	冲抓设备	30 米	80.00	4	320.00	桥隧设备	N+2 年

合计		116	16,854.50
----	--	-----	-----------

注 1: N+1、N+2 分别指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一年和第二年。

注 2: 装载机、履带式推土机、后双桥运输自卸车和履带式挖掘机为通用设备, 共 67 台, 价值 3,332 万元。

以上所有拟购设备的价格均为当前市场价格, 实际购置上述机械设备时, 价格可能会有所变化。

6、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16,854.50 万元用于购置施工设备。对前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主要是对募集资金购置的设备若全部采用租赁方式所支付的付现租赁成本进行测算, 并与购置设备的付现成本进行比较。

(1) 拟购置设备结构的合理性

2007 年公司中标 47 个项目, 中标金额 13.78 亿元。其中, 涉及路面的项目有 18 个, 涉及路基的项目有 11 个, 涉及桥隧的项目有 9 个。2008 年公司中标 27 个项目, 中标金额 13.85 亿元。其中, 涉及路面的项目有 14 个, 涉及路基的项目有 12 个, 涉及桥隧的项目有 12 个。因灾后重建的基础工作是重挖被破坏的路基, 因此公司涉及的路基工程增加较多。2009 年公司中标 35 个项目, 中标金额 18.76 亿元。其中涉及路面的项目有 21 个, 涉及路基的项目有 13 个, 涉及桥隧的项目有 13 个。(单个工程项目可能会同时涉及路面、路基、桥梁和绿化等多项内容)

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中标的项目可以看出, 路面项目是公司的优势项目, 平均每年涉及的路面项目占公司中标总项目的 50% 以上; 桥隧项目是公司逐渐增强的项目, 涉及桥隧的项目个数逐年上升; 路基项目是基础建设项目, 每年占比在 15% 左右。本次拟募集资金购买设备中路面设备(包含运输设备)、桥隧设备和路基设备分别占 62.26%、24.75% 和 12.99%, 符合公司现有工程和未来承接工程发展趋势。

若按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标准划分, 则拟购置的专用设备占 80.23%, 通用设备占 19.77%, 符合公司设备使用策略。

(2) 购置设备成本包括设备购置费用和设备每年的燃料费、修理费、保险费、人工工资费用和折旧等。除折旧费用外, 其费用均为付现成本。

1)设备购置费用分两年支出,第一年支出 8,643.70 万元,第二年支出 8,210.80 万元;

2)平均修理费不低于设备购置费用的 6%,则第一年的修理费不少于 1,036.10 万元;根据公司对以往年度发生机械费用的统计,预计修理费用每年增长 3%;

3)新增设备按 1:1.5 配置机驾人员,则第一年承担新增人员工资不低于 613.3 万元;根据公司薪酬安排,预计每年增长 5%;

4)根据被保险车辆的新购置价格等因素,计算得出保险费用约占运输设备原值的 4%,即 $2,090.00 \text{ 万元} \times 4\% = 83.60 \text{ 万元}$

5)新购置设备按进度购买,并根据公司现有机械设备折旧政策(运输设备 5 年加速折旧,施工设备 8 年加速折旧,5%残值率),则每年折旧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折旧政策	拟购买设备原值	折旧年限				
			N+1	N+2	N+3	N+4	N+5
施工设备	8 年加速折旧	14,764.50	1,383.56	2,944.01	2,554.39	2,164.77	1,775.15
运输设备	5 年加速折旧	2,090.00	661.83	529.47	397.10	264.73	132.37
合计		16,854.50	2,045.39	3,473.47	2,951.49	2,429.50	1,907.52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折旧政策	拟购买设备原值	折旧年限			
			N+6	N+7	N+8	N+9
施工设备	8 年加速折旧	14,764.50	1,385.53	995.91	606.29	216.67
运输设备	5 年加速折旧	2,090.00	-	-	-	-
合计		16,854.50	1,385.53	995.91	606.29	216.67

注: N+1~N+9 分别指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第一年至第九年。

(3) 租赁设备成本包括租金和燃料费,租金已包含设备的修理费和人工工资。

考虑设备维修及雨季因素,预计每年按 10 个月进行设备的租赁和使用。公司租赁与与新购置设备完全一样的设备需每月支付租赁费用为 512.91 万元,则第一年租赁费用为 5,129.10 万元。根据公司以往年度租赁设备价格和目前租赁市场价格情况,预计租赁费用每年增加 5%。

(4) 折现率 $R_i = 1.81\% + 0.98 \times (6.06\% - 1.81\%) + 5\% = 10.98\%$

1) 1 年期国债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到期收益率 1.81% 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2) β 值: 选择与公司资产规模相近的北新路桥及业务区域相近的四川路桥 β 的平均值。

3) 选择同行业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行业平均风险投资收益率。

4) 鉴于公司处于高风险的建筑行业、自身规模较小、资产负债率较高和业务范围比较集中等因素, 给予设定企业特别风险系数为 5%。

(5) 根据购置设备方案和租赁设备方案年现金流支出情况和折现率, 计算两个方案的现金流支出现值, 结果是设备购置方案比设备租赁方案节约现金流的现值为 8,715.65 万元。

(6) 敏感性分析。在设备购置方案中, 设备的各项支出中以设备购置费用最高, 而且容易受材料价格等方面因素的影响, 产生一定的波动。根据设备购置费用敏感性分析, 当设备实际购置价格在预计购置价格的-20%~20%的波动范围内, 设备购置方案均比设备租赁方案为公司带来更多的收益。

(7) 新采购设备增加的成本包括燃料费、修理费、保险费和人工工资费用等。新租赁设备增加的成本包括燃料费和租金。修理费、保险费和人工工资费用的总和小于租金费用, 年平均节约成本 2,171.98 万元。

(8) 公司未来收入与自有机械设备的配比

200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2 亿元, 共使用机械设备总值 1.90 亿元, 其中自有机械设备原值 1.16 亿元。若公司完成拟新购置 16,854.50 万元的机械设备并淘汰部分原有设备后, 公司将合计拥有原值约为 2.66 亿元的机械设备。按照公司业务收入与机械设备的对应关系, 则公司未来每年的业务收入应在 15 亿元以上, 以实现机械设备的有效使用和消化因新购置设备带来的新增折旧。

公司在成都市的公路建筑市场拥有较高的份额, 在四川省内的公路建筑市场的份额也位居前列。根据公司主要市场的容量和公司市场份额, 预计公司未来每年可承建高速公里数应在 30 公里左右。2009 年公司中标四川省内高速公路为 29.468 公里, 合同价 10.08 亿元, 2010 年 1 季度已中标 10 亿元合同, 其中中标的高速公路合同金额为 4 亿元。同时公司还有路面项目、高速公路养护项目、一级公路、地方道路和省外项目带来的收入,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尚未确认的合同收入为 290,170.54 万元。

7、项目的经济性评价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16,854.50万元用于购置施工设备。通过对本次募集资金所购机械设备若全部采用租赁方式所支付的租赁成本进行测算,自行购置方式较租赁方式年平均节约运营成本约2,171.98万元,减少现金流净现值支出8,715.65万元。

在工程合同饱满的前提下,设备购置方案静态投资回收期为3.12年~3.68年,税后投资收益率为9.66%~10.95%(分别以所得税率为15%和25%计算)。

(二) 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1、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必要性

(1) 资金实力已成为当前制约公司承揽更多工程项目的瓶颈

随着国内工程建设市场竞争的加剧,资金实力已成为体现工程公司竞争实力的关键要素之一。公司所从事的公路工程施工业务各环节需要大量资金支持:第一,公司注册资本与资产规模的大小成为工程资格审定环节能否符合资格的重要参考指标;第二,工程公司能为工程项目筹集运营资金的多少,提供流动资金证明的多少是业主考察工程公司实力的一个重要方面;第三,在投标环节,公司必须按照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资金雄厚的公司可以同时参与多个项目投标,在中标率确定的情况下,公司的资金越多则可以承揽的项目就相对越多。第四,地方政府自筹资金修建的城市快速通道、市政工程,其工程施工期间支付比例普遍偏低,在施工过程中需要占用较多的运营资金,资金实力将影响公司对此类项目的承接,从而影响公司的市场区域拓展。

(2) 公司的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迫切需要运营资金的支持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公路、市政工程施工业务,承接项目一般经过投标、中标、前期准备、进场施工、施工结算、交工验收、缺陷责任期维修、竣工验收等环节,运营资金从投标开始即投入,到缺陷责任期结束才能全部收回。

1) 参与四川省内投资建设类项目,需要在招商谈判阶段向业主交纳信用保证金,一般为项目建安投资总额的30%。中选与否,信用保证金都会在中选通知书下发后7天内退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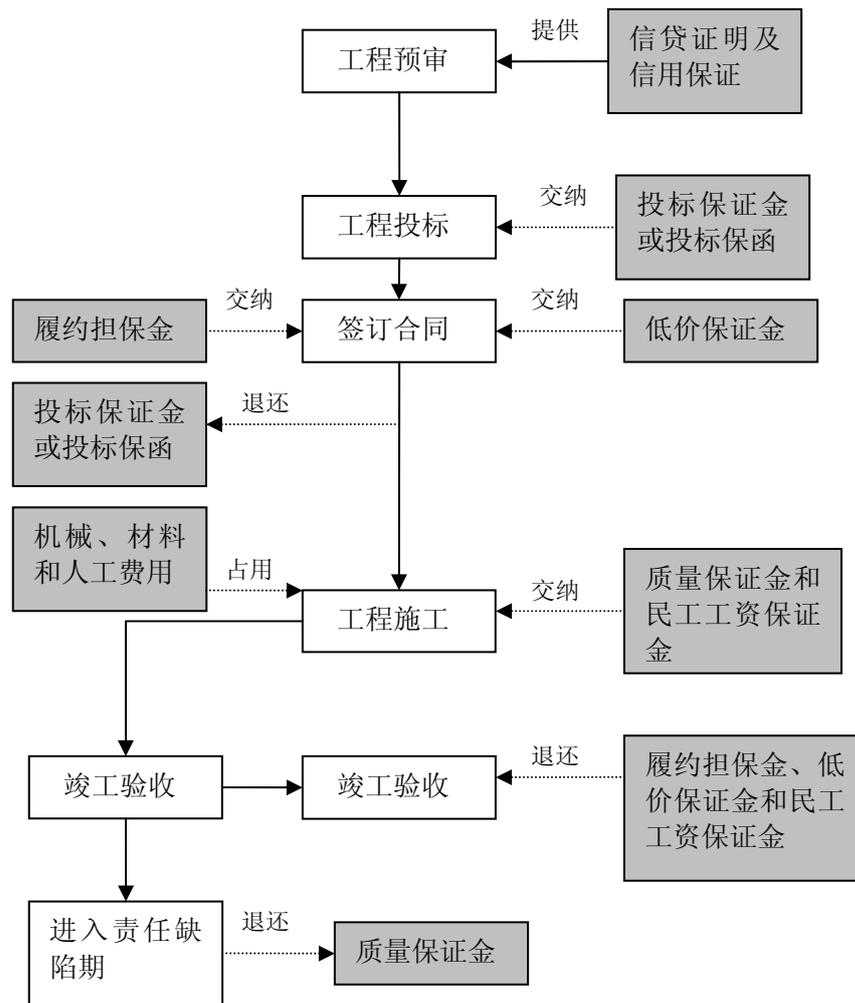
2) 资格预审环节,四川省内的项目不需要办理银行信贷及交纳保证金,但是大部分省外市场都需要提供银行信贷证明,信贷额度视工程规模的大小决定,

从 500 万元~2000 万元不等。在河南、广西、天津，山西、河北、贵州、湖南等省市，预审阶段均需要交纳信用保证金，从 30 万元~300 万元不等。如预审未通过，公司可以在收到业主的预审未通过的通知后收到退还的信用保证金并解除信贷。

3) 预审通过后，进入投标阶段，公司向业主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有现金和保函两种形式，其总和不超过工程造价的 2%，四川省内一般为 80 万元/合同段的现金加上几百万元的银行保函；四川省外一般为 20 万元~100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如果在预审阶段交纳了信用保证金，可以将信用保证金一并转为投标保证金。如落标，在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业主将退还投标保证金。

4) 工程中标后，签订合同前（一般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14 个工作日内），公司需向业主交纳履约保证金（10% 的现金或保函）。如果是低价中标的项目，还需要交纳低价履约保证金。低价履约保证金可视工程的进度、质量等情况逐步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后，业主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另外，有的地区还要求交纳民工工资保证金。民工工资保证金一般在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退还 60%，办理完工程决算后，退还余下的 40%；也有的地区在签发交工证书且承包人无民工工资拖欠现象时退还或者等工程全部完工，业主张贴公告后一次性退还。

公司运营资金的占用见流程图中的阴影部分。



以上为公司在运作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时，需要投入运营资金的主要环节。因此，公司必须增强自身的资金实力，才能在未来的公路工程建设市场中保持优势，获得更大的发展。

（3）有助于公司盈利模式的转变

目前公路建设行业正由过去的施工盈利模式向工程融资建造盈利（如 BT、BOT、BOOT、BOO 等）模式转变。公司近年来的经验证明，BT 项目的盈利能力一般高于普通招标项目。但从事 BT 项目施工对公司的实力，特别是资金实力有较高的要求。充实公司的运营资金有利于公司承接更多的投资项目，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有助于资产结构的改善

2008年至2010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8.38%、76.87和74.64%，公司资产

负债率始终在70%以上，负债水平偏高。补充运营资金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增加公司自有资本，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流动比率，使公司的资本结构更加合理。资本实力的增强将大大改善目前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增强公司的业务竞争综合实力。

(5) 有助于公司利息费用的降低

2008年至2010年公司支付利息费的金额分别是1,539.11万元、1,673.75万元和1,182.03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长短期借款增加导致相应利息费用增加。补充运营资金，增加公司自有资金量，有利于降低利息费用，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2、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可行性

(1) 公司已具备运作公路工程施工业务的技术、人才和经验保障

公路工程施工业务需要对工程项目的承接、施工等全过程进行系统、科学的管理，按时向业主交付合格的工程产品。公路工程施工业务对承包商在专业技术、人才、资金实力、工程建设和资金管理经验等各方面都具有很高的要求。

公司成立20年以来已成功运作了100多项公路、市政施工项目，积累了丰富的专业技术和项目管理经验。

(2) 公司对于工程施工项目已制定了具体的管理措施

为了控制项目中资金运作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具体管理措施，以保证项目运作的成功。从前期项目选择、投标报价，到签订合同、项目实施等各阶段，均有对应的管理部门和严格的管理制度。尤其是2006年以来，公司制订了以成本和资金管理为核心的内部控制管理程序，建立了对工程施工项目的成本和资金管理流程，形成了“项目策划——项目方案审批——责任成本落实——内部计量支付审批——资金支付——内部审计——项目评价”这一闭合的项目运作流程。通过集成化网络办公系统的运用，使得成本和资金控制的核心环节均能由公司总部相关职能部门直接完成，从而规避项目资金的运作风险，确保项目运作的成功。

综上所述，利用募集资金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的运营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提升公司项目承揽能力、融资能力和运作能力，拓展公路工程施工主业。公司无论是在技术、人才、经验上还是在项目管理制度的保障上均为此提供了充分的可行性。

3、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金额的测算

(1) 未来两年公司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的需求

1) 未来两年所需投标保证金预测

根据公司经营思路,近三年公司在投标过程中,认真研究招标项目,选择合适的项目投标,慎重报价。按照公司近三年投标情况及目前的市场环境,公司未来每年计划参与的投标量约为165亿元。

投标时,公司必须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一定数额的现金保证金,或申请银行开具投标保函。公司近三年参与项目投标量与投标缴纳的现金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的平均比例为0.631%。

	业主招标金额(万元)	缴纳现金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金额(万元)	比例(%)
2007年	771,475	4,654	0.603
2008年	976,581	5,071	0.519
2009年	2,236,415	17,225	0.770
三年平均	1,328,157	8,983	0.631

依据公司报告期参与项目投标量与投标缴纳的现金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的比例0.631%,预测投标保证金占用运营资金如下:

年各类投标保证金需求量=年参与投标量165亿元×投标现金与投标量的比例0.631%=10,409.90万元。

这部分保证金的期限一般为3个月左右,考虑到资金的周转因素,实际需要资金约为2,602.48万元。

2) 未来合同承揽量办理履约担保所需要的现金预测

2007至2009年公司承揽项目合同金额分别为13.77亿元、13.85亿元和18.76亿元。根据公司目前已经初步签订的合作意向书以及目标市场客户对公司业务能力认可程度的日益提高,2010年和2011年公司预计承揽的项目合同总额应分别不低于13亿元和15亿元。按照5%测算未来两年需缴纳的履约现金保证金为14,000万元。(暂不考虑履约保函对资金的占用)。

3) 目前工程项目占用质量保证金情况

通过对公司近两年已施工项目和目前已承揽项目的分析(未考虑后续项目的承揽及公司BT项目的资金占用量),未来2年公司工程质保金按照5%的比例测算将占用运营资金约16,053.4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未计量产值	预计质量保证金占用
一、省内工程			
1	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 LJ14 合同段	1,282.04	64.1
2	西南片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道沥青 LM02 合同	1,904.73	95.24
3	新津县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	3,677.68	183.88
4	317 线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段	5,241.68	262.08
5	商务科技区二期道路、大源商务科技区 I 线南延线、兴南小区 III 线等道路沥青路面工程	511.92	25.6
6	绵遂高速公路 LJ-9 合同段	10,703.93	535.2
7	玉双路东延线沥青路面工程	329.09	16.45
8	成德大道一期设施部分	516.59	25.83
9	S106 线川西旅游环线灾后重建项目 C 标段	1,680.92	84.05
10	绵阳会客厅 1 号桥	23,166.17	1,158.31
11	成都驷马桥片区市政配套设施二标段	236.24	11.81
12	南部至成都高速 LJ03 合同段	12,992.87	649.64
13	大件公路新都段桥梁加固工程	880.73	44.04
14	巴中至达州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 BD12 段	44,462.92	2,223.15
15	大件公路新都段路面维修工程	899.9	45.00
16	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 TJ9 合同段	36,273.29	1,813.66
17	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大道 5 线、1 线、E 线、8 线沥青路面工程及培风村 1 组农迁房 H-1 线、F 线、E-线、D 线道路、排水、电力浅沟工程施工	1,954.41	97.72
18	成南高速病害处治抢险工程	450.00	22.50
19	达渝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预防性养护工程 YLM1	246.73	12.34
20	四川广邻高速公路千河湾等三座拱桥病害整治工程项目施工	205.46	10.27
21	临港路支线建设工程 B 段	679.13	33.96
22	三江大坝路等道路及基础设施工程	17,106.96	855.35
23	105、205、302 线灾后重建九标段<松花岭隧道>	548.34	27.42
24	省道 301 线松潘尔力台至红原段、省道 209 线鹫鸪山隧道西洞口至红原段公路灾后恢复建设工程 S301-JA1 标段	980.56	49.03

25	成绵高速公路（2010年）路面养护维修工程 YH1 合同段	5,997.21	299.86
26	成德大道二期建设工程 A 标段 K10+093-K15+585	9,364.30	468.22
27	青羊区景观大道沥青路面工程	607.17	30.36
28	新津县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合同段	17,048.22	852.41
29	香城大道西延线二标段	4,314.90	215.75
30	双华路（牧华路）迁建工程-锦江大桥	13,144.75	657.24
31	成龙路与绕城高速公路立交桥工程附属工程施工一标段沥青路面	775.64	38.78
32	巴南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23,969.36	1,198.47
33	四川大件路德阳段加固改造工程 M2 标段	1,840.07	92.00
34	达万高速公路 DW04 合同段	19,256.97	962.85
35	金马湖项目-兴元路工程	1,474.95	73.75
36	机场路辅道(元华路-火车南站)改造工程沥青路面(第二标段)	651.08	32.55
37	成都市成彭高速入城改造工程（高架桥）第十标段	2,254.16	112.71
38	成牧大道 I1 合同段	236.28	11.81
39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高架桥金牛段九里堤北路沥青路面工程	76.07	3.80
40	人民南路维护改造工程四标段	467.98	23.4
41	新光路(一环路-桐梓林南路)道路改造工程	792.61	39.63
42	光华新区 E 线沥青路面	56.44	2.82
43	成德大道新都段二期建设工程	3,994.28	199.71
44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高架桥金牛段商贸大道连接段工程	718.16	35.91
45	成彭高速入城段改造工程高架桥金牛段橡胶沥青路面	51.13	2.56
46	武侯大道下穿铁路西环线立交工程	1,571.76	78.59
	小计	275,595.78	13,779.81
二、省外项目			
1	重庆鸿恩路道路及配套工程	2,298.18	114.91
2	湖北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 15 合同段	27,514.40	1,375.72
3	山西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第 17 合同段	15,356.76	767.84
4	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东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302.36	15.12
	小计	45,471.70	2,273.59

合计	321,067.48	16,053.40
----	------------	-----------

4) 目前项目占用履约保证金情况

公司截至2010年3月31日已交纳未退还的现金履约保证金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业 主	交款时间	金 额(元)
1	规划保证金	成都市规划局	20010420	87,000.00
2	成都市渡口改桥梁新建工程D合同段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	20070315	308,039.00
3	317 线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 LJ4 段	四川省交通厅公路局G317 线汶马公路指挥部	20080506	2,692,126.80
4	武侯大道下穿铁路西环线立交工程	成都市武侯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80612	972,500.00
5	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基工程 LJ09 合同段	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20081017	21,362,689.00
6	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	太佳高速公路(吕梁段)建设管理处	20081218	7,669,849.00
7	新津县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	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20090104	4,403,871.92
8	成德大道新都段	新都香城建设投资公司	20090204	1,000,000.00
9	省道 105 线、205 线、302 线绵阳境内公路灾后重建工程施工 9 标段	绵阳市重点公路建设指挥部	20090506	3,646,484.00
10	成都驷马桥片区市政配套设施二标段	成都城投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0526	281,841.00
11	成德大道新都段二期 A	新都香城建设投资公司	20090602	2,567,865.00
12	成都人民南路维护改造工程 4 标段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20090707	2,150,000.00
13	新津县新普路(含 1、2、3 号桥)建设工程第二合同段	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20090708	10,771,111.00
14	成龙路与绕城高速立交桥工程附属工程	成都城投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0825	1,995,939.00
15	巴中至南充高速公路 D7 合同段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90921	31,983,890.00
16	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大道	成都市兴光华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091208	1,761,593.00
17	省道 301 线松潘杂力台至红原段交安设施工程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91214	3,537,575.00
18	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交安工程	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	20091218	90,705.59
19	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 TJ9 合同段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00312	31,514,329.00
总计				128,797,408.31

5) BT项目占用资金需求

截至2010年3月31日，公司投资BT项目占用运营资金（含长期应收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9,038.30万元。

(2) 公司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筹资来源

1) 银行可贷款筹集金额测算：截至2010年3月31日，根据公司已获得借款额度及公司已使用额度，公司尚可使用8,160万元银行贷款。

2) 公司经营利润补充运营资金额测算：根据经营状况，公司的税后净利润的15%左右用于向股东分红，其余的85%左右可用于补充工程施工生产。2009年实现净利润6,934.02万元，2010年1季度实现净利润1,741.78万元，故预计约7,000万元可用于补充工程施工的资金需求。

(3) 未来两年内公路工程施工项目年运营资金需求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的金额确定依据

截至2010年3月31日，公司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未来业务资金需求		未来资金补充	
投标保证金	2,602.48	新增银行借款	8,160.00
履约保证金	14,000.00	净利润补充	7,000.00
小 计	16,602.48	小 计	15,160.00
目前项目被占用资金		目前项目占用资金	
质量保证金	16,053.40	货币资金	5,744.46
履约保证金	12,879.94	预收账款	25,206.36
BT项目占用	29,038.30	应付账款	32,698.98
应收账款	9,407.47	小 计	63,649.80
预付账款	9,748.56	合 计	78,809.80
小 计	77,127.67		
合 计	93,730.15		
募集资金补充金额		14,920.35	

注：1、货币资金：为保障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投标、采购材料等需要，保留的流动资金；

2、应收账款：应收工程款；

3、预付账款：预付材料供应商、劳务供应商以及业主的款项；

4、预收账款：收到业主拨付预付工程款；

5、应付账款：应付材料供应商和劳务供应商款项；

根据以上资金需求和筹资来源分析测算，并考虑公司目前利润水平和历年盈利累积情况以及公司财务结构稳健性和业务发展持续性，计划对未来两年需要补充的资金做如此安排：拟将募集资金中的14,000.00万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其他资金由发行人自筹。

4、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1) 本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公路工程施工业务的承揽能力，公司承揽工程项目的金额可以增加约10亿元。

(2) 公司补充运营资金后，流动资金压力得以缓解，部分材料采购可以采用现款采购。经公司统计表明现款采购材料比赊购的单价低3%—5%，因此用现款采购材料可节约材料采购成本，增加公司利润。

(3) 本项目的实施可节约财务费用，按现行一年期贷款利率5.31%，补充14,000.00万元运营资金在未来两年可减少银行利息1,486.80万元。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和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会有较大幅度下降。资本实力的增强将大大改善公司运营资金的状况，改变自有设备不足的现状，增强公司的业务竞争综合实力。

2、购买设备的项目实施后，公司机械设备的原值将达到 27,000 万元左右，相对于 15-20 亿元左右的营业收入，机械设备的装备率提升到了一个较高水平，可以大幅降低因外租设备而增加的施工成本。

3、补充工程施工的运营资金，能有效的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并提高公司效益。

(二) 对公司经营方面的影响

1、购买新设备将提高公司机械设备的成新率，公司机械设备的成新率将由现在的 0.28 提升到 0.70 以上，机械设备的数量增加，将提升公司的机械化装备水平，必将为公司的施工能力提供保证。

2、计划购买的设备基本上能够满足未来三年内路桥施工项目对机械设备的配套要求，有利于公司承揽更多的项目从而增加收益。

3、高、精、尖路面设备的购置可以提升公司在路面机械设备方面的配置，使公司的路面机械化装备水平在四川及西南地区处于领先地位，确保公司在路面施工建设中的技术优势。

4、全液压多臂凿岩台车等专用大型设备的购置，将极大提升公司在桥隧施工项目领域的竞争力，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

5、自有设备的增加可增强公司在施工作业过程中对机械设备机动性和协调性的控制能力，便于公司对设备的统一管理和指挥调度，充分发挥其经济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成功运作将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扩大公司营业领域，提高公司工程施工能力和竞争力，实现公司在项目承接能力、资金运作能力和项目管理能力上跨越式的进步，为公司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本公司股票股利分配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现金股利以人民币派付。本公司在向个人股东分配股利时，按国家有关个人所得税的法律、法规代扣代缴个人股利收入的应交税金。

按照《公司章程》所载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每年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后将按下列顺序和比例分配：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当法定公积金累计达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2)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3)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比例转增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2、股利分配原则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载明的股利分配原则进行股利的分配。每年度的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会计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经营计划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公司以年终财务决算并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依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二个月内派发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由董事会决定某一日为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结束时的在册股东为公司股东。

(二) 公司近三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008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发

方案，提取 10%法定公积金，未分配利润不分配，结转到下年。

2009 年 3 月 26 日，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并按 2008 年末总股本 12,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红 1 元现金股利（含税）共 1,250 万元。

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并按 2009 年末总股本 12,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红 0.50 元现金股利（含税）共 625 万元。

2011 年 3 月 4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 10%法定公积金，未分配利润不分配。

（三）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拟在上报中国证监会的本次发行上市后施行的章程（草案）中增加以下分配条款：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

3、公司原则上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除公司拟进行重大资本支出、分配当年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和公司拟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外，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10%。

除上述条款外，本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同发行前保持一致。

二、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账面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本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的股票若能成功发行并上市，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对外进行信息披露。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订如下计划：

1、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2、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3、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4、本公司已建立网站(www.cdlq.com)，刊载有关本公司及本行业国内外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和本行业、本公司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

5、负责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证券部。证券部协助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胡晓晗

联系人：胡晓晗

电话：（028）85003688

传真：（028）85003588

电子信箱：zqb@cdlq.com

二、重要合同

（一）借款合同

1、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签署、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额 (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间	担保 方式
1	交通银行四川分行	1,000	基准利率, 随 基准利率调整	2009.12.9-2011.11.8	连带责任保证
2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6,000	5.40%, 按年 度调整	2009.9.27-2011.9.26	连带责任保证
3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3,990	5.40%, 按季 度调整	2009.12.3-2011.12.2	连带责任保证
4	招商银行成都科华路支行	1,500	定价日基准 利率上浮 10%	2010.7.19-2011.7.18	最高额不可撤 消担保
5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5,000	基准利率浮 动, 按季度调 整	2010.8.31-2011.8.30	连带责任保证
6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4,000	5.81%	2011.1.26-2012.1.25	连带责任保证
7	建设银行成都第三支行	6,000	6.06%	2011.2.10-2012.2.9	连带责任保证
8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3,000	合同生效时 的基准利率	2011.1.14-2012.1.13	连带责任保证
9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3,000	合同生效时 的基准利率	首次放款日起至 2012.1.31	连带责任保证
10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3,000	合同生效时 的基准利率	2011.6.10-2012.6.9	连带责任保证
11	招商银行科华支行	1,000	定价日基准 利率上浮 10%	2011.5.30-2012.5.29	最高额不可撤 销担保
12	招商银行科华支行	1,500	定价日基准 利率上浮 10%	2011.6.21-2012.6.20	最高额不可撤 销担保
13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5,000	6.941%	2011.6.27-2012.6.26	最高额保证合 同

(二) 重大采购合同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金额为 5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供应方名称	供应材料名称	暂定金额（元）	签订时间	截至 6 月 30 日公司已付款金额（元）
山西达沃丰物贸有限公司	水泥	6,229,000.00	2009-4-5	6,474,187.15
新津金华二明砂石场	砂砾石	25,085,000.00	2009-8-31	11,772,615.54
成都市新津城投贸易有限公司	砂砾石	25,085,000.00	2009-8-31	15,158,781.05
仁寿县旭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碎石	6,510,000.00	2010-2-7	4,157,608.00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	7,620,000.00	2010-3-25	2,051,140.60
成都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沥青	10,020,000.00	2010-3-25	4,959,864.20
四川省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沥青	12,216,000.00	2010-3-31	4,844,740.20
温江磊鑫砂石加工厂	砂砾石	6,390,000.00	2009-12-3	2,258,762.00
四川国力达燃料油有限公司	沥青	7,770,000.00	2010-4-12	4,428,820
四川成源实业有限公司	钢筋	5,076,031.65	2010-4-19	5,134,673.72
四川新安达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护栏立柱及波形板	16,783,310.00	2010-5-29	15,263,178.00
成都市武侯区路通机械厂	防阻块、柱帽、防盗螺栓等	5,785,584.00	2010-6-16	4,117,557.00
天新建材经营部	钢筋	5,165,555.00	2010-7-2	3,291,575.80
四川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沥青	12,740,000.00	2010-08-02	14,235,463.20
成都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沥青	14,340,000.00	2010-08-06	15,682,068.90
四川国力达燃料油有限公司	沥青	9,820,000.00	2010-08-13	6,228,259.50
成都路桥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	9,500,000.00	2010-8-13	6,296,011.40
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斜拉索、锚具	9,709,740.30	2010-8-25	2,912,922.09
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斜拉索、锚具、防腐材料及安装	9,788,200.00	2010-10-30	8,189,000.00
成都楚思特石化有限公司	沥青	6,990,000.00	2010-11-17	1,441,431.20

四川本特实业有限公司	钢筋	13,500,000.00	2010-11-26	11,312,870.00
四川本特实业有限公司	钢筋	15,000,000.00	2010-11-26	9,229,236.85
四川物流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筋（螺纹钢）	按货到后的挂牌价并经双方确认的价格结算	2010-11-28	9,713,298.32
成都市天韧实业有限公司	钢筋（螺纹钢）	10,000,000.00	2010-11-29	5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洪雅分公司	柴油 1500 吨	按出具发票日的挂牌价确定	2010-12-10	4290,000.00
四川骊龙建设有限公司	砺砂石	5,160,000.00	2011-1-5	4,400,000.00
成都市瑞谊商贸有限公司	矿石	18,640,000.00	2011-1-10	0
达州市原野材料有限公司	机制砂、碎石	5,438,000.00	2011-1-15	3,079,998.35
达州东贸物资有限公司	机制砂，碎石	7,300,000.00	2011-1-20	0
成都山迪贸易有限公司	水泥	6,700,000.00	2011-3-3	2,879,460.70
成都山迪贸易有限公司	水泥	19,250,000.00	2011-3-3	0
四川省瑞思嘉德贸易有限公司	沥青	15,000,000.00	2011-3-8	3,966,568.20
嘉时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沥青	9,760,000.00	2011-3-8	10,490,300.60
四川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钢筋	10,175,000.00	2011-3-11	7,000,000.00
都江堰岷江泽云砂石经营部	片石、机制砂、碎石	21,315,000.00	2011-3-23	0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沥青混合料搅拌设备	8,800,000.00	2011-3-25	1,760,000.00
宜昌华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机制砂、碎石、洗砂	10,010,000.00	2011-3-28	0
四川物流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螺纹钢	15,000,000.00	2011-3-29	4,800,000.00
峨眉山江平市玄武岩加工厂	玄武岩碎石	7,000,000.00	2011-4-15	0
云南景跃商贸有限公司	钢筋	27,500,000.00	2011-4-15	1,236,349.78.
成都泰和沥青发展有限公司	沥青	7,860,000.00	2011-4-25	7,593,072.00

四川天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10,000,000.00	2011-4-25	0
四川物流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筋	10,000,000.00	2011-5-23	0
兰州市金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沥青	16,250,000.00	2011-6-28	1,000,000.00

（三）重大施工合同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签署、正在履行（正在现场施工或现场完工后尚未交工）的金额为 2,0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施工合同如下：

1、2006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成都高新西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西南片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道路沥青砼路面 LM02 合同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2,554.73 万元，合同工期 30 天。

2、2006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与江安春置业签署了《零星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仁和春天大道配套工程项目”。根据该合同，工程以江安春置业通知按分项工程计取施工周期，并按其规定时限完成各项施工任务。计价方式按四川省 2000 建筑工程计价定额及配套文件，按四级 II 档工程计取。2008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江安春置业签署了《补充协议》，工程承包期为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1 月，承包总金额暂定 5,000 万元，最终以双方结算总金额为准。

3、2006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四川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签署了《工程承包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省广元至巴中高速公路工程项目 LJ14 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27,842.31 万元，合同工期为 30 个月。

4、2006 年 8 月 6 日，公司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就“四川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路面病害处治工程项目第 YH 合同段”。合同总价款暂定为 5,235.29 万元，合同工期为 15 个月。

5、2007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人与成都市温江区交通局签订了《合同协议书》。就“光华大道延伸线金马河大桥、盛华路、新华路西段建设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暂定 12,278.32 万元，合同工期为 16 个月。

6、2008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四川省交通厅公路局签署了《工程承包合同协

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国道 317 线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LJ4 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7,707.62 万元，合同土建工程工期为 24 个月，隧道工程工期为 30 个月。

7、200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基工程 LJ09 合同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17,290.81 万元，合同工期为 18 个月。

8、200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绵阳会客厅一号桥（暂定名）工程施工”，工程合同总价款 35,357.11 万元，合同工期为 30 个月。

9、200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太原至佳县高速公路东段项目路基路面、桥隧工程施工（第十七合同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25,566.16 万元，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

10、2009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绵阳会客厅三江大坝路等道路及基础设施施工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 18,148.66 万元，合同工期为 300 个日历天。

11、2009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都江堰新城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川西旅游环线都江堰段灾后改建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 3,910.60 万元，合同工期为 300 个日历天。2011 年 3 月 9 日，公司与都江堰新城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补充合同协议书》。该补充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川西旅游环线都江堰段灾后改建工程中兴高铁并行段工程变更”，工程合同总价款 1,541.4548 万元，合同工期 100 日历天。

12、2009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签署了《土建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鄂渝界）公路一期土建工程施工（国内竞争性招标项目）”，工程合同总价款 28,429.40 万元，合同工期为 30 个月。

13、2009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新都区香城大道西延线工程二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4,314.90 万元，合同工期为 2009 年 8 月 15 日至 2010 年 8 月 9 日。

14、2009 年 9 月 22 日，公司与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

建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巴中至南充高速公路项目路基及结构土建工程施工 D7 合同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23,969.36 万元，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

15、2009 年 9 月 25 日，公司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龙路与绕城高速公路立交桥工程附属工程施工一标段（沥青路面）”，签约合同价 2,195.64 万元，合同工期 45 个日历天。

16、2009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建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达州至万州高速公路（四川境）工程项目土建施工 DW04 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19,362.62 万元，合同工期为 28 个月。

17、200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德阳市收费公路管理处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省大件公路德阳段加固改造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 2,220.07 万元，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18、2009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与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南部至成都高速公路项目路基土建工程施工 LJ03 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 12,992.87 万元，合同工期路基为 18 个月，隧道、桥梁为 20 个月。

19、2010 年 2 月 2 日，公司与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巴中至达州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土建工程施工”，签约合同价 44,462.92 万元，合同工期为 20 个月。

20、2010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四川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绵高速公路（2010 年）路面养护维修工程项目”，工程合同总价款 5,997.21 万元，合同工期为 6 个月。

21、2010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国家高速公路网成渝地区环线乐山至雅安段公路路基土建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 36,273.29 万元，合同工期 24 个月。

22、2010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四川双锦项目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牧华路）迁建工程（锦江大桥建设项目）”，工程合同总价款 13,376.89 万元，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

23、2010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

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省雅安经石棉至泸沽湖高速公路项目2010年通车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4,789.41万元，合同工期6个月。

24、2010年5月20日，公司与成都江凯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青白江地块项目园林绿化和总平面道路、管网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2,450万元，合同工期46个日历天。

25、2010年7月26日，公司与成都成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灌高速公路路面加铺改造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2,229.015万元，合同工期45日历天。

26、2010年8月26日，公司与四川兴蜀公路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国道317线汶川至马尔康公路改建工程交通安全设施AQ1合同段”，工程合同总价款2,278.175万元。

27、2010年9月21日，公司与成都交投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龙泉驿区十陵片区（一、二期）、洪柳片区及金牛区互助村片区市政道排工程等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17,674.983万元，合同工期700日历天。

28、2010年9月21日，公司与四川巴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四川省桃园（川陕界）至巴中高速公路工程项目第一阶段土建工程LJ15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41,683.4148万元，合同工期24个月。

29、2010年9月30日，公司与成都市新益州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协议书》。该协议项下工程名称为“成都新益州新城（富士康生活配套区）一期市政道路建设项目（二标段：郫温路南段、规划七线）”，工程合同总价款10,000万元，合同工期2010年10月1日至2011年3月1日。

30、2010年12月29日，公司与成都市工程咨询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滨江路绿道建设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8,000万元，合同工期90日历天。

31、2010年12月29日，公司与成都市工程咨询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顺江路综合整治改造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5,000万元，合同工期90日历天。

32、2011年2月18日，公司与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下工程名称为“三环路武侯立交桥改造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为10,766.4905万元，合同工期240日历天。

33、2011年3月16日，公司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彭高架底层道路工程（金牛段）施工二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为7,169.68万元，合同工期为120日历天

34、2011年3月22日，公司与成都市新津县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新津老南河大桥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为5,557.5429万元，合同工期507日历天。

35、2011年4月25日，公司与成都通途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为73,403.8832万元，合同工期24个月。

36、2011年5月11日，公司与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下项工程名称为“绵阳至遂宁高速公路绵阳路段工程施工LM01标段”，工程合同总价款为36,549.5771万元，2011年10月20日前完工。

37、2011年6月14日，公司与成都市路桥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协议书》。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成都市三环路路面维护整治工程”，工程合同总价款为14,737.3570万元，合同工期80个日历天。

38、2011年6月30日，公司与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该合同项下工程名称为“货运大道与绕城高速互通立交工程施工D标段”，合同总价款为2,724.0778万元，合同工期60日历天。

（四）BT合同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至2011年6月30日已签署、正在履行BT合同如下：

1、2006年8月22日，公司与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成金（成青）快速通道新都段公路”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根据该合同，工程应于2007年12月31日前完工，合同投资总价为15,199.62万元。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自工程完工后分三年向发行人回购工程并支付公司投资补偿。

2、2006年8月28日，公司与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成青（金）

快速通道青白江”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根据该合同，一期工程于2006年8月动工，2007年11月完工；二期工程动工及完工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合同投资总价为32,044.43万元，其中成青段17,719.15万元，成金段14,325.28万元。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自工程完工后分三年向发行人回购工程并支付公司投资补偿。

3、2007年6月16日，公司与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成金借道工程香岛大道建设”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根据该合同，工程于2007年7月开工，2007年12月基本形成通车能力，2008年3月完工。合同投资总价为5,209.91万元。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自工程完工后分三年向发行人回购工程并支付公司投资补偿。

4、2007年8月30日，公司与都江堰市人民政府就驾青公路建设工程签订了《驾青公路投资建设合作协议书》，并于2008年4月21日进一步签订《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公司对驾青公路建设工程投资总额预计为18,323.00万元，工程工期为开工令之日起14个月；自驾青公路交工验收之日起四年内，都江堰市人民政府按审定的投资总额向公司回购工程并支付发行人投资补偿。

5、2007年11月28日，公司与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香城大道”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根据该合同，工程开工时间为2007年11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08年9月25日，合同投资总价为12,106.46万元。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自工程完工后分三年向公司回购工程并支付发行人投资补偿。

6、2008年5月8日，公司与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就“大（弯）——石（板滩）路改建”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根据该合同，工程开工日期为2008年5月8日，竣工日期为2009年7月30日，合同投资总价为14,523.50万元。成都广智达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自工程完工后分三年向公司回购工程并支付发行人投资补偿。2008年5月8日，合同双方就工程工期问题签订了《大石路改建工程补充合同》，并就工程原料价格签订了《大石路改建工程补充合同（二）》、《大石路改建工程补充合同（三）》。

7、2009年11月20日，公司与郫县城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就“成郫灌干道（IT大道）友爱至彭青路（郫县）段”工程签订了BT建设合同及补充协议。根据该合同及补充协议，工程工期为2010年5月底主车道形成通车能力，2010年8月底全部完工，合同投资总价为15,397.79万元。郫县城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自工程交工验收后分两年向发行人回购工程并支付公司投资补偿。

8、2011年2月28日，公司与盘县人民政府就“县道盘县英武至大山二级公路工程”签订了《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BT合同》，并于2011年4月30日进一步签订《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BT合同补充协议之一》。根据上述协议，发行人对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工程投资总额预计为84,068万元，工程工期为24个月；自项目交工验收之日起31个月内，盘县人民政府按合同约定的投资总额向发行人回购并支付发行人投资补偿。

（五）重大劳务分包合同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金额为500万元（含）以上的重大劳务合同如下：

1、2009年2月21日，公司与重庆海维博德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由重庆海维博德劳务有限公司分包绵阳会客厅一号桥工程部分项目，劳务费总额1,853.29万元，开工日期以公司绵阳会客厅一号桥工程项目部通知进场时间为准，合同工期为2年/720日历天。

2、2010年8月12日，公司与福州弘镛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由福州弘镛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分包国家高速公路网乐山至雅安段公路TJ9标段工程部分项目，劳务费用总额9,995,471.00元，开工日期以公司乐山至雅安段公路TJ9标段项目部通知进场时间为准，合同工期为660日历天。

3、2010年10月13日，公司与福州弘镛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由福州弘镛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分包巴达高速公路工程部分项目，劳务费总额8,546,083.00元，开工日期以业主下达开工令时间为准，合同工期为456日历天。

4、2011年3月20日，公司与云南弘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分包合同》。由云南弘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分包盘县英武至大山公路鹦鹞哨隧道和闭塞隧道工程部分项目，劳务费用由双方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合同工期范围，鹦鹞哨隧道2011年11月底贯通，闭塞隧道2012年1月底贯通。

5、2011年4月27日，公司与福建省远通隧道工程劳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分包合同》。由福建省远通隧道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分包巴达高速公路BD12合同段工程部分项目，劳务费为8,468,035元。开工日期以业主下达开工令时间为

准，合同工期以业主要求的通车时间为准。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目前涉及的涉案金额超过100万元的重大诉讼共有2宗，其中已决但未执行完毕的诉讼一起，为广安项目诉讼；未决诉讼一起，为江西景婺黄项目履约保证金诉讼，详细情况如下：

（一）已决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

1、广安项目诉讼

2001年至2004年期间，公司与广安交通建设有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签订了涉及邓小平故居保护区内的道路施工合同13份，公司已于2004年完成了该工程和造价审计，但广安交通建设有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直未支付工程款和归还质保金。2007年12月25日和2009年1月23日，双方签订了《还款协议书》和《补充协议书》，约定在2010年1月31日前由广安交通建设有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归还欠本公司的所有款项，但其仍未履行相关义务。本公司于2010年3月9日向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广安交通建设有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质保金和利息共计899.58万元，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5月10日受理了该诉讼。经法院开庭审理并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2010年10月9日，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广法民初字第9号民事调解书，要求广安建设支付发行人工程欠款7,639,099.12元和利息1,060,550.6元，2011年1月20日前支付200万元，2011年12月20日前支付300万元，2012年12月20日前支付剩余工程欠款及利息。

（二）未决诉讼

1、江西诉讼

公司于2004年10月8日、2005年1月14日与江西一建签订《投标合作协议书》和《合同协议书》，合作承接修建江西景婺黄（常）高速公路项目C6合同段。根据双方合同约定，江西一建向公司交纳投标保证金80万元和保函保证金1000万元，由其第三直属项目部经理留民呈负责签署相关文件。留民呈之妻潘冬媛办理了相关款项汇入公司账户的事宜。后因项目实施后形成较大亏损，本公司未退还潘冬媛交付的履约保证金。

2009年，潘冬媛与其债权人周崇德、徐爱荣、郭海廷因借贷纠纷经法院判决败诉后拒不履行还债义务。2009年7月，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应债权人申请，作出（2007）丽中民执字第12-3、16-3、27-3号执行裁定书，冻结了本公司于建行三支行的银行存款1,000.00万元。2009年12月，本公司将账面欠付潘冬媛的履约保证金980万元与冻结款的差额确认了负债金额20.00万元。

2010年1月19日，本公司被冻结的1,000.00万元被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2010年3月20日，本公司以周崇德、徐爱荣、郭海廷及潘冬媛为被告，以江西一建为第三人，向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排除对本公司银行存款1,000.00万元的强制执行。2010年3月31日，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公司的起诉。2010年12月15日，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浙丽执异初字第2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已于2010年12月30日提出上诉。截至2011年6月30日，二审正在审理中。

(三)公司涉诉对损益影响总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案件名称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1-6月	以后年度	
					胜诉或执行 到位	败诉或无法 执行
江西项目诉讼	-	-20.00	-		以法院支持 金额为限	-
广安项目诉讼	-223.03	-161.95	-181.00	141.26	870	-
诉讼对损益影响 合计	-223.03	-181.95	-181.00	141.26	-	-
公司营业收入	112,795.42	115,680.07	170,917.45	114,524.31	-	-
公司营业利润	6,832.05	8,543.44	15,486.39	10,189.36	-	-
诉讼对损益影响占 营业收入的比例	0.20%	0.16%	0.11%	0.12%	-	-
诉讼对损益影响占 营业利润的比例	3.26%	2.13%	1.17%	1.39%	-	-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所涉诉讼对损益的影响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1%，对损益的影响占营业利润的比例低于4%，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报告期所涉诉讼对公司未来损益无负面影响。

五、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受到过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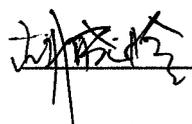
郑渝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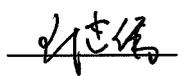
罗宣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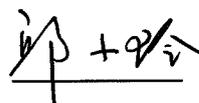
周维刚



胡晓晗



王继伟



邱小玲



李 健



王 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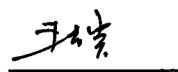


尹好鹏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廖开明



王云贵



王建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周继刚



胡晓晗



邱小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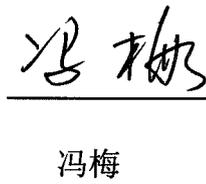
王继伟



徐基伟



孙正良



冯梅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李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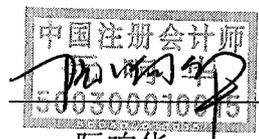

李宪惠

负责人：
吴明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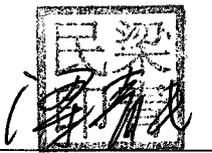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阮响华


陈洪涛

负责人： 
梁青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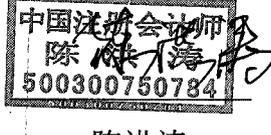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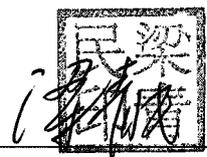
2011年9月18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阮响华

陈洪涛

负责人：

梁青民



第十七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书,该等文书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1、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四路11号

联系人:胡晓晗

电话号码:(028) 85003688

传真号码:(028) 85003588

信息披露网址: www.cdlq.com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1楼

联系人:陈文才、傅承、蔡丹、杨爽、杨希、王鹏、于珊珊

电话:(0755) 82943666

传真:(0755) 82943121

3、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内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4、招股说明书查阅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